穿越之权倾王妃

COAY Books

目录
Content

- Chapter 1
- Chapter 2
- Chapter 3
- Chapter 4
- Chapter 5
- Chapter 6
- Chapter 7
- Chapter 8
- Chapter 9

Chapter_1

本作品由派派txt文学论坛 【面具下的叉子】整理收藏。

本文由派派txt小说论坛提供下载，更多好书请访问 http://www.paipaitxt.com/

附：【本作品来自互联网,本人不做任何负责】内容版权归作者所有。

第一章

“啊……好痛……”喻优优慢慢睁开眼睛，只觉全身疼痛难忍，脑中混乱一团。定了定神，竟闻到一阵异香，环视周围，惊觉自己竟是在一个陌生的地方。

古色古香的屋子，朱门红窗，喜纱挂帐，房梁上挂着大红绫子，门外挂着的灯笼摇摇曳曳，晃得她一阵头晕。

床边立着一面铜镜，喻优优走过去看着镜中的自己，大红的喜服，上面绣着大朵的牡丹，金丝镶边，华美贵气，镜中人青丝高绾，粉颊黛眉，肌肤胜雪。如此美丽的女子，这是自己么?

正想着，门开了，身着大红衣衫的侍女鱼贯而入，每个人手中都捧着金制托盘，高挽着喜庆的同鸾髻，言行举止如同模子里刻出来的一般，脚步声听不得一点嘈杂。

侍女们在喻优优身边列成一排。喻优优环顾左右，暗自思忖：“这……穿的还真是喜庆啊……我是不是一不小心穿到人家成亲现场来了？不对，应该先确定一下我到底是不是穿越了，这小说里的事放到现实中来还是不太靠谱的。”

喻优优扯了扯身边侍女的衣襟，轻声问道：“不好意思，请问一下，现在是什么朝代？”

侍女彬彬有礼，答道：“回承王妃，现在是嘉寂十三年。”

她确实是穿越了啊，而且穿越到一个架空的朝代，喻优优揪紧了手中捧着的红色织锦，定了定神，不要慌，不要慌，她是来自21世纪

的女性，应付这种小说情节应该绰绰有余。

正神游着，刚才被喻优优问话的侍女手捧一块红纱，恭谨地走上前来，轻声说："时辰到了，请承王妃盖上喜帕，迎接承王。"

这么说她不光穿越到人家的成亲现场，而且还成了女主角？还……还……什么承王妃？心里正纠结着，侍女把一盘红枣倒在了床上："恭祝承王妃早（枣）生贵子。"

"哗啦……"又倒了一盘花生："恭祝承王妃龙凤齐生（花生）"

"哗啦啦……"一盘杏仁："恭祝承王妃仁（杏仁）顺治家，安仪天下。"

枕头边放上两个苹果，"恭祝承王，承王妃平平安安。"

枕头底下放两支人参，"恭祝承王，承王妃身体康健。"

"额……那个……床上放这么多东西，到底要怎么睡觉……"喻优优心里很是纠结，这到底是怎么了，刚才自己还躺在家里的浴缸里吹着泡泡，不知不觉就睡着了，好像在梦里，又好像不是梦，那么真实的黑暗将自己包拢，伸出手，却不见五指。

她很害怕，她不知道这是在哪里，如果是梦，这黑暗为什么如此让她恐惧。突然间出现一道绮丽的光，她仿佛看见了希望，跟着那道光，似是能走出这无边的黑暗，突然一阵刺痛，她晕了过去，耳边似是响起一个声音，飘渺的，却又清晰，声声直入她的耳。

"情一世，爱三生，撕扯磨砺，迂回纠缠，终不舍，终不散，暗夜无边，寰宇无垠，终是命数，终是劫难。你的轮回，超度不了你心中的结，只能超度你成灰。今，赐你一段命数，允你完成前世未解的缘，莫再执念，莫再痴求，否则，只能又是一段注定灰飞烟灭的情愫……"

声音渐渐消失，喻优优的意识也渐渐模糊，再醒来时，自己已然成了待嫁的新娘。

谁能告诉她，这一切到底是怎么回事。

既来之则安之吧，谁让她喻优优是个乐天派呢，她就像棵野草，无论在哪里都能生长出一片翠绿。肚子饿了，先吃个苹果垫补垫补。有了体力才有回去的可能啊。

“吭哧……吭哧……”喻优优吃得香甜极了，大概是古代的水果没有农药的污染，吃起来特别可口，汁水溅了一身。

“承王妃，这样可一点都没有大家闺秀的风范哦。”

好好听的声音，磁性，悠扬的声音，还未出口，就缭绕成了一首歌。这个，就是承王了吧。

喻优优暗自想着，不自觉地竟然紧张了起来，这个人，就是她生命中的第一个男人么？

第二章

在现代，喻优优不过也是一个20岁的女学生，是谈过两次恋爱，均以不痛不痒告终，做过尺度最大的事也只是接吻，蜻蜓点水般，柔软的一下子而已，而且找不到那种期待已久的触电感觉，为此，喻优优还失落过好一阵子。现在，站在自己面前的竟是自己的“夫君”，饶是思想开放，也接受不了一下子就嫁个陌生人的事实。

“娘子，我来给你擦一下吧……”面前的男子用喜称慢慢掀开盖头，喻优优羞涩地抬起头，手一松，苹果滚到了脚边。

他……他……怎么是个跛子……

而……而且……还长得这么……抱歉……嘴歪眼斜……口水横流……

“你……你是……承王？”喻优优似是不敢相信眼前的一切，这副尊容，晚上看来真的是可怖之极。

“怎么，连你的夫君都不认识了？”承王拿着帕子颤颤巍巍贴上前来，口水淌了喻优优一身。

这家伙，声音跟长相还真是不搭啊。喻优优本能地向后闪躲，已经渐渐退至床帏的最里侧，一床的核桃花生，硌得腿上一阵麻木，眼见已经退无可退，喻优优吓得闭上了眼睛，等待着下一刻的来临。

“原来承王爷这么急着一夜春宵啊。”一个懒洋洋的声音响起，喻优优睁开眼，循声望去，一个绝世美男慵懒地靠在翠玉屏风上，一袭红衣艳丽得如梦如幻，青丝倾泻在肩上，狭长的丹凤眼斜斜飞入鬓里去，朱口细牙，下颌尖尖，肌肤胜雪，吹弹可破，美得不可方物，手中的玉骨扇摇得人心旌摇曳。

“哦？是你？”承王停了动作，拐到一旁坐下，自斟自饮起来。似乎根本没把面前这个不速之客放在眼里。

美男抬起头，刹那间芳华尽失色，喻优优被他的眸子里的媚意灼伤了眼。美男收起玉骨扇，脸上依旧是玩世不恭的表情。“我要琉璃姑娘跟我走。”

“你倒是问问琉璃愿不愿意跟你走。”承王自信满满的样子。

他们说的那个琉璃，好像是我诶。难道这就是传说中的‘抢亲’？喻优优想。

美男贴近喻优优，微笑道：“琉璃姑娘，你愿不愿意，都得跟我走。”

汗，这什么嘛，美男就可以问都不问，随便抢亲哦。喻优优别过脸去，不语。

“李寰宇，你这样做，考虑好后果了么？”承王笑道。

李寰宇微笑，问道：“你呢，江惘夜，娶了这么多的老婆，还要霸占琉璃姑娘么？”不愿多说，门外侍卫已经嘈杂地围拢过来，李寰宇伸手轻揽喻优优的腰身，闪过窗格飞了出去，喻优优依偎在他怀里，回头看越来越远的承王，心里倒还庆幸。

李寰宇的手环在喻优优的腰间，他温热的呼吸轻拍在她脸上，他的脸还真是完美啊，下颌的棱角刚刚好，怀里熏香的气味也刚刚好……嗯，刚刚好啊……喻优优不禁有些晕眩。

喻优优紧抓着李寰宇的衣襟，俯瞰身下的景致，这座王府还不是一般的大，绿树环绕，一条清溪自后院缓缓引至花园正中央，各式奇花竞相开放，在夜幕下有一种妖娆的美丽。

此刻整个王府已被火把照亮，有大批身着铠甲的士兵铿锵而至，环环而列，布甲备弓，羽箭直射向那抹绯红。

李寰宇灵巧地转身，一手紧搂喻优优，一手执了玉骨扇挡开密集的箭雨，轻拢红衫，将喻优优整个裹在怀中，夜幕的掩护下，他用他的臂，为她圈出了一座最坚实的堡垒。

喻优优只觉得心下一阵暖流划过，温暖，温暖的。

李寰宇的眉头轻拧，整条胳臂丝毫使不上力气，喻优优甚至没来得及喊出声音，就掉进了河里。脱离了那温暖的怀抱，喻优优只觉得恐惧，头重重地撞到了石头上，随后失去了知觉，只能感觉冰冷的河水在身边流动，刺骨的寒。

第三章

再醒来时头痛得要命，起身环视周围，是一间富丽堂皇的屋子，紫色纱帐，桌上的香炉徐徐升起紫烟，有一种慵懒的美，低头看拥在自己身上的锦被，大红的蔷薇绽放，炫目之极。这应该是个大家闺秀的房间吧，真是华美。

“你醒了。”李寰宇靠在床边问。

冷不防地开口把喻优优吓了一跳，“唔，这是哪里啊……”喻优优摸着已经包扎上的额头，一股刺痛让她立时清醒了不少。

“这里是我的屋子啊。”李寰宇说着脱掉了外衣。露出身下半透明的衣衫。他的身形瘦削，青丝半泄，腰身轻曳，身上隐隐旖旎出古檀香的味道。他的身上有一种属于女子的阴柔之美，只是，这美在他身上并不显一丝突兀，反而让人惊艳。

“喂……你……你要干什么……”喻优优进入全面警戒状态。李寰宇不语，继续脱着。他的衣服上，有血。已经凝固了的血渍斑驳在如玉的肌肤上，像一朵朵枯萎了的玫瑰，有着惨烈的颓败之美。

“喂，你受伤了吗。”喻优优试探着问。

李寰宇的眉头一皱，从胸前拔出一个箭头，顿时血流不止。

“是，不过，把你抢出来，受伤也是值得的。”李寰宇狭长的丹凤眼弯成了一弯月牙。看的琉璃心不禁漏跳了两拍。

“宇公子，这是热水和金创药。”一个大约十三四岁的小姑娘端着铜盆走进屋来，一身淡绿色衣衫，头上绾着一个小巧玲珑的发髻，一张鹅蛋脸上嵌着一双宝石般的大眼睛，甚是可爱。

“放在那里吧。”李寰宇不紧不慢地说：“荔枝，以后你就侍候琉璃姑娘吧，照顾好琉璃姑娘，日后她还要给我酿酒呢。”

“是，荔枝遵命。”小丫鬟一看就是平日里教导有方，说话做事落落大方，聪明利落。

琉璃不解，酿酒？抢她来就是为了给他酿酒么？照理说她是承王妃啊，公然抢个王妃给自己酿酒，这家伙胆子也太大了吧。

也许他有什么雄厚背景也说不定，可是，他的背景要雄厚到何种程度，竟然公开与王爷作对。琉璃越想越不明白，看来，这突破口还是在荔枝身上。

荔枝帮李寰宇处理好伤势以后，就来帮喻优优换药，打扫屋子，一忙就忙到了天光大亮。好不容易等李寰宇走了，喻优优开始跟荔枝套起近乎来。

从荔枝的口中，喻优优得知自己的名字叫皇甫琉璃，是这皇都之中最有名的青楼“淡香苑”的头牌歌伎，琴棋书画，诗词歌赋，无一不通，但真正让她赢得头牌名号的却是她的酿酒技艺。

从古至今，人人都知道酒愈久愈醇，可是皇甫琉璃酿的酒并不需要时间的沉淀，恰恰相反，喝她酿的酒一定要喝“新鲜出炉”的，越新鲜就越醇美。

她酿的“醉清风”堪称酒中的极品，千金难得一杯，且只为有缘人酿，闻说至今只有一个人喝过，那就是当今皇帝的十四叔，承王江惘夜。

此后，承王就迷上了皇甫琉璃，千方百计替她赎身，纳她为妃。但是，皇甫琉璃的艳名早已传进了皇帝的耳中，皇帝不顾朝臣劝谏，

执意纳他为妃。无奈羽翼渐丰的承王寸步不让，加之纳青楼女子为妃，阻力颇大，最终准了承王娶他过门。

这个承王江惘夜行事极是隐秘，鲜少有人见过他的真实面目，一切事宜都是由他最得意的心腹江枫代办，因此，民间对这神龙见首不见尾的承王有着许多神乎其神的传说。

李寰宇是嘉寂王朝第一富贾李慕平之子，平时沉迷女色，只知品酒赏茗，对皇甫琉璃酿的“醉清风”有极大兴趣，深知如果皇甫琉璃成了承王妃日后想一品美酒更是不易，因此，便动了抢亲的念头。

第四章

荔枝告诉喻优优，其实，民间盛传，承王并不是真的迷恋皇甫琉璃，他娶她，只是为了与皇帝做对，羽翼丰满的他要让皇帝知道，他可以抢走皇帝的一切。从此也不让皇甫琉璃为皇帝献酒。她不过是承王手下一枚小小的棋子。

听过荔枝的话，喻优优在心底轻叹，唉，自古红颜多薄命啊，嘉寂王朝三个最有权势的男人争夺皇甫琉璃，可并没有一个人对她是真心，看来自己在古代的日子，恐怕不是那么好过了。以后，自己就是皇甫琉璃了，这个美艳绝伦却又命比纸薄的古代女子，也许这就是自己的一生了。前一秒，自己还在浴缸里无忧无虑地吹着泡泡，下一秒却突然成了别人的新娘，毫无预兆的，华丽丽的穿越了。既然这样，就先随遇而安吧，绝对不能说自己不是皇甫琉璃，对李寰宇没了利用价值的假皇甫琉璃一定会被送回青楼的。

自己到底是为什么穿越到这里来的呢？为了完成什么前世的宿命？还穿越成了这样一个复杂，命薄的女子，这个身子原来的主人又去了哪里呢？琉璃头痛欲裂，摇摇头，索性不去深思。也许机缘巧合，在对的时间，对的地点还会回去的吧。喻优优，不对，现在应该是皇甫琉璃这样想着。

荔枝这个小丫头心灵手巧，聪明机灵，又没有心机，每天照顾琉璃的饮食起居，无微不至，琉璃喜欢她喜欢得紧，便想为她做自己的

拿手好菜“水煮鱼”，这在现代，可是男女老少都爱吃的佳肴，琉璃更是喜欢那火辣辣的鲜香口感，自然把做法背得滚瓜烂熟。

鱼肉鲜美，滚圆的红椒像樱桃般漂在辣汤上，香气绵延出屋外，叫人不禁食指大动。

荔枝这丫头第一次吃水煮鱼，辣得满头细汗还是不断下箸，嘴里嚷着好吃好吃。琉璃看着她，一脸笑意。

“看来琉璃姑娘在李府上过得很好啊。”李寰宇倚在门边，全然一副花花公子的模样。贝齿微启，声音婉转柔美。

琉璃笑笑：“这几日多亏李公子的照顾，琉璃不胜感激，现在伤势痊愈，琉璃想，也是离开的时候了。”是非之地不宜久留啊。

李寰宇一收玉骨扇，挑挑那好看的眉毛，说：“噢？恐怕，琉璃姑娘是走不了了呢。”

“公子何出此言。”琉璃故作镇定，已经预感到不会有什么好事发生。

“荔枝，你出去吧，我和琉璃姑娘有话要谈。”李寰宇支开了荔枝，在琉璃身边坐下。水葱般的手指上似是无意地敲打着桌面，贝样的指甲泛出淡粉色的光泽。他的脸慢慢贴近，琉璃警惕地问：“你要干什么……”

“你说呢，琉璃姑娘，把你抢来，你说我会干什么。面对如此佳人，我想任何男人都会……”李寰宇越贴越近，琉璃不禁有些出神，他的眼睛好像天上最灿的那颗星，包容寰宇，让人深陷其中。琉璃随即意识到自己的失态，忙正了脸色，轻咳一声，脸上早已是一片绯红。

李寰宇看到她手足无措的样子“噗嗤”一声笑了出来，随即正色道：“好了，琉璃姑娘，玩够了，就做正事吧，本公子想一尝琉璃姑娘酿出的美酒“醉清风”，请姑娘现在就开始准备吧。”说完，李寰宇起身走出房间，走到门口，又回首道：“噢，对了，从现在开始，琉璃姑娘就不要出府了，为了姑娘的安全着想，李府的各个门口都有守卫，需要什么东西让荔枝去采买就好了。”

这是不是说她被软禁了？看着李寰宇的翩翩背影，还真是火大啊，这个死色狼，把她软禁在这里，还逼她给他酿酒，天知道“醉清风”要怎么酿，貌似，是用粮食？

“让粮食发霉……啊，不对不对，是发酵……天啊，我真的不会……”

“小姐，您说什么？”荔枝听不懂琉璃口中嘟囔的话语，问道。

“啊，没什么没什么。”琉璃惊慌道，要怎么告诉她呢，难不成还能告诉她她不是真正的皇甫琉璃，她是从21世纪来的“冒牌货”？可是，必须要酿出李寰宇要的酒他才肯放自己走吧，这该怎么办呢，她可不想在这深宅大院里孤独终老啊。

第五章

不如，逃跑吧。打定主意，说跑就跑。打包了几件需要换洗的衣服，又“借”了屋中几样看似值钱的古董摆设，等逃出去了还得指望它们换钱活命那，嘿嘿，看李寰宇那么有钱的样子，他是不会跟我计较的喔。琉璃自我安慰道。

低头看看自己身上穿的衣服，宽口长袖，下摆翩翩，好看是好看，就是太累赘，等会翻墙的时候束手束脚的多麻烦。嘿嘿嘿嘿，不如，来改造一下吧。

把衣服的袖子剪成半袖，裙子的下摆剪掉，摇曳多姿的长裙一瞬间变成了热辣的及膝短裙，向荔枝要了针线，将裙子从中间缝起来，吼吼，超级短裤就这样诞生啦。貌似……还不错……

月黑风高，树叶抖动着发出“簌簌”的响声，不寒而栗。阴冷的月光照着地面，琉璃躲在一棵梧桐树后面，自怨自艾。刚才一出房间她就后悔了，为什么要穿这么短的裤子出来，真的是……好冷啊……早知道就不把裙子剪这么短了。

“阿嚏……”打了个大大的喷嚏，连忙捂住嘴巴，左右看看，确定没人。面前是一堵高墙，只有翻过去了。想到这，琉璃做了做伸展运动，一蹦……不行……在蹦……失败……三蹦……四蹦……五蹦……

汗，真的很累啊……如果回到学校一定要好好上体育课，现在她才知道，在学校里学的东西原来都是有用的，尤其在穿越了以后作用尤为突出……

鼓足力量，奋力一跳……终于攀住了墙沿，在琉璃嘿咻嘿咻地往上爬时，一个慵懒的声音在背后响起："琉璃姑娘，你在表演壁虎么。"

琉璃猛然一愣，两腿一软，身子向后仰去，"噗通"一声摔在了地上。背上装有衣服和古董瓷器的包袱在身下摔散开来，瓷器碎片散落一地。后背传来钻心般的疼痛。

"你怎么神出鬼没的！你是鬼哦！走路都没有声音的！"琉璃龇牙咧嘴地对着李寰宇大喊。

李寰宇皱皱眉说："我呢，本来是在房内小憩，你在我窗外打了一个惊天动地的喷嚏后我就出来看看是怎么回事，我一出来，首先看到的是你几乎一丝不挂地跳艳舞，紧接着就把自己往墙上贴，贴了半天没贴上，后来好不容易贴上了，可是你知道吗，你贴在墙上的姿势真的是很丑，我就好心提醒你一下啰。"

这个泯灭人性的李寰宇！！！该天杀的李寰宇！！！她穿这么正常的衣服做伸展运动，他竟然说她是几乎一丝不挂地跳艳舞！真是肮脏的思想！

李寰宇脱下自己的红纱长衫，不由分说把琉璃包住，他的手触到琉璃的后背，表情一下子凝固下来，好看的眉眼也盘旋出一丝怒意，瞳孔渐渐漫出蓝色的光晕，像缀了两颗蓝宝石，比天上的星星还要璀璨，琉璃只觉得那是两湾漩涡，要把人吸入那无边的冰蓝之中，无法挣扎，无法摆脱，甚至愿意就此沉溺，再不醒来。

"你受伤了。"李寰宇轻喃。

琉璃努力地表现出愤怒的样子，可是，怎么全世界……只剩下了疼……

李寰宇把琉璃抱回屋中，他的怀抱，真的很温暖。

回到屋里，琉璃的意识已经渐渐模糊，荔枝拿来了药之后就到门外候着了，李寰宇剪开琉璃的衣服，巴掌大的一块瓷片深深嵌进她的后背，他的眉头拧成一个结。

“不要睡过去，这么大的一块瓷片嵌在你身上，你都不会吭一声的么？”李寰宇不断地责备琉璃，好让她保持清醒。

“吭……”琉璃发出奇怪的声音，对李寰宇说：“我‘吭’一声了。”李寰宇无奈：“真是没见过你这种女人，明明就痛得要命，还硬撑着，好像云淡风轻，真是……倔强得让人心疼。”

正说着话，他突然发力，将琉璃背后的瓷片取了出来，巨大的疼痛席卷而来，眼前一黑，再也不省人事。

第六章

已经秋天了，琉璃双手托腮，坐在窗前默默看着澄明的天空：“为什么我到古代来除了受伤就是受伤呢，奇怪，可能是我的八字跟这嘉寂王朝不和。在李寰宇的府里将养了些时日，外面风平浪静，按理说承王只手遮天，王妃公然被人劫走，他还认识抢亲的人，怎么一点动静都没有呢，奇怪。算啦，不想了，这古代奇奇怪怪的事还真多。”

在李寰宇的催促威逼下，琉璃每天憋在小屋子里除了酿酒就是酿酒，天知道她根本不会酿酒，终于在第三十六次试喝后，李寰宇爆发了他的小宇宙：“皇甫琉璃，你酿出的这东西根本就不是酒，跟马尿一个味道！你是不是在耍我？”

琉璃一边吃着荔枝端进来的葡萄，一边装无辜：“你喝过马尿么？你怎么知道跟马尿一个味道？”李寰宇气结：“皇甫琉璃，你以为我不敢把你怎么样么？我不过是惜花之人，不忍看你再回那烟花柳巷之地，再给你三天时间，如果你仍然没酿出“醉清风”，那就别怪我了……”

他要把她放回青楼么？他真是无所不用其极啊，卑鄙的李寰宇。想到这，琉璃的手不禁加重了力道，手中的葡萄汁水四溅。

对啊，可以用葡萄啊。怎么之前没想到呢。真是笨啊。

取一个干净的坛子，装入晶莹剔透的紫葡萄，加上蜂蜜，倒入荔枝拿来的一罐烧酒，密封，搁置在阴凉处。因为小时候奶奶总是给上了年纪的爷爷酿这种甜甜的酒，所以琉璃做这种酒也很拿手。过了三天，将酒启封，绛紫的颜色煞是好看，倒在西域的夜光杯里，准备了各色糕点，还真是异国情调啊，哈哈。

献到李寰宇面前，李寰宇瞄了一眼，冷声道："怎么，上次给我喝马尿，这次给我喝鸡血么？"

忍耐，一定要忍耐，为了自己的自由……琉璃努力保持笑脸，说："你尝尝就知道了，不会后悔的。"

李寰宇将信将疑地拿起夜光杯，抿了一小口。琉璃谄媚的贴近他问："怎么样？怎么样？"

李寰宇好看的眉头拧成一个结："这就是天下名酒'醉清风'么？"琉璃支支吾吾："不……不是……"

"不是'醉清风'尚且如此醉人，'醉清风'该是何等佳酿，这酒泛着浓浓果香，色泽不同于一般的酒，倒像外族清酒的口感，香香甜甜，甚是爽口，哈哈，不愧是连皇上都相中的酿酒高手，短短三天，就酿出如此佳酿，皇甫琉璃，不管江惘夜如何争夺，我都不会将你拱手让人的。"李寰宇闭上眼深深嗅着葡萄酒的香气，琉璃小小地吁了一口气。

过关了么？可以暂时稳住李寰宇，可是以后呢，这点三脚猫的酿酒功夫总是要露馅的啊。琉璃双手托腮，担忧地看向窗外。

她的所有表情都被李寰宇尽收眼底，皇甫琉璃他自是见过的，淡香苑的头牌在尘世中荡涤了这些年，老练隐忍，熟谙处世之道，深知何时该媚笑何时该讨好，可是这个小丫头，为何妩媚妖娆全都不见，反而透露出一股子天真和恐慌。

再者，皇甫琉璃与承王江惘夜私交甚好，甚至有传闻皇甫琉璃爱慕着这个神龙见首不见尾的王爷，否则也不会独独为他酿了这"醉清

风”，现在自己抢了她来，也不见她有丝毫想念江惘夜的痕迹，难不成，掉到河里撞到脑袋撞得整个人心性大改？

李寰宇自我否定式地摇了摇头，世人大多没见过承王，平日里承王行事隐秘，又刻意掩饰自己的真实面貌，原以为会是风流倜傥之人，不愿招惹是非，抢亲那日一见，连自己也吓了一跳，原来这素日里呼风唤雨的承王竟是个残废，如此模样，琉璃姑娘又怎会倾心于他？难不成她是为着他的权势？可经过这几日的单纯相处，她又不像是那种趋炎附势的世俗女子，亦或许她以真心待他，并不在乎他丑陋的模样？李寰宇将杯中的美酒一饮而尽，这个皇甫琉璃，真是引起他莫大的兴趣。

第七章

夜，承王府。

大红的喜字被雨淋得褪去了颜色，江惘夜背手立在窗前，身后的一位随从端上一杯热茶放在桌上：“爷，在想琉璃姑娘么？”

江惘夜回首看了看这个跟随了自己十几年的随从江枫，果然什么心事都逃不了他的眼。

“爷，奴才以为，琉璃姑娘对爷情真意切，定会想办法回来的，琉璃姑娘断不会置爷于不顾，只是，那李寰宇武艺高强，抢亲那日，奴才连射十几箭，都被他不动声色地躲了过去，最后也只命中一箭，琉璃姑娘也因此掉入河中头部受伤，他竟然负伤下水去救琉璃姑娘，可见他对琉璃姑娘的重视，琉璃姑娘想要回来恐怕很难。只是奴才不知，爷为何不让奴才去救琉璃姑娘。”

江惘夜笑笑：“也许她走了反而是件好事，李寰宇定不会亏待她，我本就对她无意，一直把她当做妹妹看待，如若不是皇上有意纳她为妃，我也不会娶她。”

江枫将茶奉于江惘夜面前，说：“奴才知道爷是不想让琉璃姑娘入宫，自古以来，各朝各代都是后宫佳丽三千，争宠夺势，最是阴暗，怕是最后琉璃姑娘也只能落得个凄凉结局。爷是为着救琉璃姑娘，不

让她陷于那不堪境地，并不像那些个市井传言，说爷是为了给当今皇上个难堪。”

江惘夜接过热茶，轻轻吹去茶上的雾气，呷了一口，道：“江枫，没想到你这沏茶的手艺竟也如你的武艺一般，精进得如此之快。”说罢，便专心品尝起手中的香茗来。

李寰宇现在大门不出二门不迈，甚至都不去他那相好的虞娘那里了，每天在府中等着盼着醉清风酿好。这可苦了琉璃，还要绞尽脑汁糊弄他。

李寰宇心情甚好，躺在藤椅中“监工”。琉璃有一搭没一搭地往酿酒的坛子里扔东西，偷偷回头瞄一眼李寰宇，四目相对。

李寰宇看出了这个丫头的不专心，合拢手中的玉骨扇，一脸的狡黠：“琉璃姑娘，不知李某有生之年能否一尝姑娘的醉清风呢？恐怕这酒酿好了也只能洒在李某的坟冢之上了吧。”

琉璃听了他不阴不阳的语气就火大：“呦，宇公子，这话怎么说的，好像琉璃是有意拖慢似的，只是，这醉清风的酿法乃是小女子家传的秘方，有些东西不方便让荔枝去买，没了那些东西，只怕这酒不对味道，可是琉璃又不能违背宇公子的话，擅自走出李府，唉，可怜琉璃夜不安寝，食不知味，真真是不知怎么办才好了。”

李寰宇暗笑，这小丫头分明就是想借买东西为由逃走，她真当自己会上当么？

“那好，李某信任琉璃姑娘，相信琉璃姑娘定不是那种趁机逃跑的鼠辈，琉璃姑娘需要什么尽管出府去买，记到李府账上就可以了。”李寰宇通情达理的样子。

琉璃当下二话没说就跑了出去，哈哈，李寰宇这个笨蛋，她喻优优哪有那么君子，她在这无亲无故，没有什么挂念，这一去怕是再也不回喽！只是舍不得荔枝那丫头，唉，不过这也是没办法的事，她毕竟是不属于这个时空的人啊。

琉璃走在街上，看着鳞次栉比，车水马龙的景象，心里不禁感叹，不愧是皇都啊，如此繁华。

琉璃身着宝蓝色的衣衫，轻纱质地，清纯可人，头上只插了一根簪子，簪子上嵌着一颗南海产的鲛珠，不大不小的一颗，衬得整个人儿玲珑剔透，任谁看了都忍不住多看几眼。这一路，自是吸引了许多人的目光。琉璃感觉到大家都在看她，低头看看自己的衣服，一看就是大户人家才穿的起的料子，可是这已经是李寰宇拿来的衣服里最朴素的一件了。这衣服太招摇，这样下去，要不了多久，李寰宇就会知道她的行踪的。换身男装吧，好掩人耳目。琉璃想到这竟然有些激动，女扮男装啊，好有趣。

没走几步，琉璃就明白了自己的窘境————她没有钱。

第八章

出门的时候李寰宇让她记账，现在想想，这不就是像刷信用卡一样，无论她走到哪，他都会知道她到了什么地方，做了什么事，这样，要找她岂不是易如反掌。琉璃突然有种被戏弄了的感觉，这个该天杀的李寰宇，原来那个时候他就看出自己是要逃走了，故意跟自己玩这种猫捉老鼠的游戏。

走了大半天，琉璃又累又饿，停在一家店门口，里面飘出来的饭菜香味击打着琉璃脆弱的神经。不管了，吃饱再说。琉璃抬脚迈进了店里。

店小二看这姑娘衣着谈吐均不是俗辈，招待自然殷勤了几分。

“姑娘想来点什么？”琉璃想了想：“来碗面吧。”

“好嘞，您稍等片刻，马上就好。”店小二笑嘻嘻地退了下去。

不一会，一碗热腾腾的打卤面就被端了上来，琉璃不禁食指大动，埋头吃起来。这是她到古代吃的最香的一顿饭了，连汤都喝掉了，琉璃放下筷子，抹抹嘴巴，心满意足。

可是接下来要怎么办，难不成真要记账？那不等于向李寰宇投降了么？不行。琉璃想到这，已经有了吃霸王餐的打算。一碗面而已，

老板不会追着她不放吧。

琉璃起身向门口跑去，还没跑出几步，脚就绊在裙摆上，结结实实地摔在了地上。

真是丢人啊。琉璃一脸的窘相，这下傻子也知道她要逃走了。

店小二仍旧是笑眯眯的可恶表情："这位姑娘，一定是有要事在身才这么急着走吧，麻烦您先把刚才的面钱结了再走也不迟。"

琉璃从地上爬起来，拍拍手上的灰，一脸誓死如归的表情："离家匆忙，忘记带荷包了，先赊账，等我回家派人给你送过来。"

店小二的笑意更浓，隐隐折射出强硬的态度："哟，这可不成，赊账可是本店明令禁止的，要是让老板知道了这面钱一定是从小的月钱里扣。姑娘您要是实在没钱就拿您头上的那颗珍珠抵账吧。"

琉璃一惊，这颗珠子是她与承王成亲那天就戴在头上的，到了晚上会发出幽蓝的光茫，是颗货真价实的夜明珠，用它来抵一碗面，这店小二的如意算盘还真是打得响。

"姑娘，我们也是开门做生意的，姑娘今天不把面钱付了，恐怕没法走出这个店。"店小二的眼里划过一丝阴险。

琉璃心一横，给就给了吧，也不是什么特别有意义的东西。当下拔下簪子，披散了一头的青丝。店里的食客都看直了眼，如此清丽的可人儿，真真是惊为天人。

"喏，给，我可以走了吧。"琉璃递出簪子。

店小二的眼睛里满是贪婪，接过簪子，连声道："可以了，可以了，姑娘走好。"一阵清风拂过，手中珠子的模样还没瞧真切，已经被人夺了去。

琉璃抬眼细看，多了簪子去的是一位公子，二十岁左右的模样，一身素白衣衫，身材颀长，下颌尖削，一双眸子写满了孤傲和霸气，腰间的玉佩透露出他尊贵的身份，举手投足间皆显示了不凡的气度，活脱是从漫画里走出来的翩翩美少年。

白衣公子的身后跟着一名随从，随从把面钱丢给店小二，冷冷斥道：“这姑娘的鲛珠也是你能摸得的？”

英雄救美啊，琉璃不禁对那白衣公子平添了几分好感。白衣公子将簪子还给琉璃，琉璃躬身道：“多谢公子出手相助，敢问公子尊姓大名？”

白衣公子一脸莫名，他身后的随从更是一脸的诧然。

“十四爷……”随从看向白衣公子，还想再说什么，白衣公子使了个眼色，随从噤了声。

琉璃只想赶快离开这个地方，便敷衍道：“那我称呼您为十四公子好了，多谢十四公子出手相助，琉璃不胜感激。琉璃还有要事要办，望十四公子见谅，日后有缘再见。”说罢琉璃转身离去。

第九章

怎么多日没见，她竟然不认识自己了，难道是在怨自己没有去找她？所以即使逃出来了她也不去找他，偶然遇见也选择做个对面不相逢的路人？随从望着琉璃的背影，轻声说：“爷，琉璃姑娘许是那夜掉进河里撞到头失忆了，奴才听说，那一下确实撞得不轻。”

白衣公子点点头，默不作声。

琉璃握着手中的簪子，现在只有把它当了换些钱了，不能莫名其妙地葬身在这个莫名其妙的嘉寂王朝啊。可是，为什么一想到要当了它……竟然有些舍不得……人家出手相助，拿回了这颗珠子，还给了自己，难道……真的要当掉吗……不知道为什么，琉璃竟然悄悄地希望再见到那个风度翩翩的十四公子。

不知道走了多久，一阵寒风袭来，琉璃紧了紧衣衫，已经入夜了，再不当掉这颗珠子，自己就要露宿街头了，看着自己手中的珠子，泛出幽蓝的光茫，似一颗璀璨的星。

走进当铺，琉璃竟有些难过：“我想当这个。”琉璃递出珠子。

当铺的老板是个有些发福的老头，满面的油光，一双眼睛不知道看过多少珍珠宝石。可是琉璃拿出的鲛珠着实晃了他的眼。

“这颗夜明珠应该是取自南海鲛人体内，传说这世上鲛人不过三百，平均一百个鲛人体内才能取出一颗鲛珠，而且鲛人生性狠毒，在水中来去自如，极不易捕，据说鲛珠戴在身上可以避百毒，含在尸体口中可以保持尸体千年不腐，容颜栩栩如生，因而又得名‘驻颜珠’。到现在为止世上出现过的的驻颜珠只有两颗，闻说当今圣母皇太后有一颗，每晚含在口中以保持容颜，虽不能做到长生不老，但对抵抗衰老确有奇效。圣母皇太后喜爱之极，每天带在身边，可是，皇太后的珠子也只是两颗中品质较低的那一颗。而你这颗珠子的色泽莹亮，幽蓝璀璨，夜幕下看竟然呈半透明状，以我五十年的鉴宝经验看，这颗应该就是那颗顶级的驻颜珠了。”听了当铺老板的一番话，琉璃着实吃了一惊。

这么说，这颗珠子是无价之宝了。琉璃想着，这可是可遇而不可求的珍宝啊，又是十四公子帮自己夺回来的，日后回了家，说不定它可以跟自己一起回去，也算是到古代旅游一圈的纪念品吧。

琉璃拿回珠子，说：“我不当了。”

那当铺老板阅人无数，又是唯利是图的商人，经历了大半辈子才遇到这样一件珍宝，怎可容她说不当就不当了。当铺老板拍拍手，由屋内走出来七八名彪形大汉，未等琉璃反应过来，身后的大门已经牢牢关上。

“你……你要干什么……”琉璃紧紧地握住珠子，手微微有些抖。

“姑娘，说句老实话，就算你今天要当这珠子，我们当铺也收不起，我这一百间当铺也抵不起这一颗珠子，所以……姑娘……别怪我们不怜香惜玉了，伙计们，给我把那珠子抢过来。”当铺老板一声令下，几个黑影向琉璃扑了过来。

琉璃被推倒在地，后背重重地撞在桌角上，上次逃跑受的伤还没能完全痊愈，这一撞，背后的伤口撕裂开来，顿时鲜血如注。

情急之下，琉璃将珠子从簪子上掰了下来，回手把簪子插在了其中一人的腿上。只听得一声惨叫，那人忍痛将腿上的簪子拔了下来，

重重地打了琉璃一巴掌，这一巴掌打得琉璃差点晕了过去，嘴角有咸腥的血气，弥漫在空气里，脸上火辣辣的痛。恍惚间，驻颜珠也被抢了去。

只听得其中一个人骂骂咧咧："妈的，这小娘们儿下手真狠，不过爷我就喜欢这泼辣的调调。"琉璃心头一凉，只觉得衣服被人撕扯开来，已经看得见若隐若现的香肩和精致的曲线。

忽听得几声惨叫，琉璃身上一轻，压在她身上的那几个人已经飞出去好几米远，撞在墙上，不省人事。

第十章

像是神祇降临般，十四公子又一次出现在她眼前，那雪白的衣衫恍惚了她的眼，他的周身仿佛散发着光芒，那光笼罩在她身上，仿佛可以从此免她流离，遮她一世孤苦。有他在，她安心。

琉璃倚着墙壁，抱紧自己，她甚至都没看清十四公子是怎么出的手，只看到当铺老板跪地求饶，地下狼藉一片。

十四公子将珠子放在琉璃手中，冷冷说道："一天之内，这已经是第二次了，好好收着，不要再弄丢了。"琉璃点点头，不知为何，他的声音冰冷，让她一阵寒战。

十四公子脱下自己的长衫，把琉璃裹了个严实，抱起琉璃，走出了当铺。琉璃背后的鲜血滴在地上，沾染在十四公子的衣服上，雪白的衣衫顿时红的触目惊心。琉璃依偎着他，整个人苍白不堪，仿佛一缕随时都有可能消失的香魂。"你带我去哪。"琉璃问。

"回府。"声音仍旧冰凉。

他们是从后门进府，进到府中，琉璃只觉得这景色甚是熟悉，可这十四公子她确是没见过。也许是自己电视剧看太多了，哪个古装电视剧都是这么布置的，眼熟也不足为奇。白天看见过的那个随从出来迎接："爷，您回来了……"他的眼光扫到琉璃，突然大惊失色："琉璃姑娘，这是怎么了？"

“别说那么多了，拿最好的金创药送到我屋里去。”十四公子吩咐道。

“可是……”随从面露难色，随即附上十四公子的耳朵，轻声说：“豫妃和贞妃娘娘都在您的屋子里呢，他们都嚷嚷着让您给他们个名分，奴才刚才已经劝了大半天了，她们就是不肯走。”

十四公子的脸上掩不住的怒火：“那是琉……那是正室夫人的屋子，怎可容她们在里面胡闹？喜字还没撤她们就赖在里面不走，她们还打算闹洞房么？都给我轰出去。”

“是，小的这就去办。”随从得了命令，一转身，消失在回廊尽头。

琉璃心里一阵失落，他已经有夫人了么，听这语气，还不止一两个。可是，他把自己安放在新房中，就不怕他新娶的夫人吃醋么，这么多的屋子，随便把自己安放在哪个客房不就好了么。这个随从也奇怪，好像并不喜欢那些侧室夫人，得了轰出去的命令竟然还有些幸灾乐祸。

十四公子抱着琉璃进了房间，一进屋子，琉璃惊诧莫名。这……这不就是她穿越过来的那间屋子么？这张床……她当时就坐在这张床上……穿着大红的喜服……成了待嫁的新娘……那铜镜，那灯笼，那纱帐……都没有变……他是这府里的主人，难不成他是承王？

不对不对，承王自己是见过的……是个跛子……嘴歪眼斜……真是要多丑有多丑，怎么看也不像是十四公子。“你……你到底是谁……”琉璃颤抖着问。“真的不认识我了么，我的娘子？”十四公子的嘴角似是有戏谑的味道。

“你是承王……江惘夜？”琉璃的脑子里满是疑问。江惘夜点点头，眼睛里是不可洞察的深邃。

“可是，成亲那日，你明明是个跛子。”琉璃紧接着问。突然一道凌厉的目光射向琉璃，随即琉璃被掐住了脖子。

“你不是皇甫琉璃，说，你到底是谁。”江惘夜的周身散发着寒气。琉璃一个激灵，忙说：“我就是皇甫琉璃。”江惘夜的手上加重了力道：“那你怎么会连我都不认识，我们相识十年，你怎么会不知道我是谁。”

“我……我失忆了……”琉璃几乎没法呼吸，脖颈上已经出现了青紫的勒痕。

“哦？据我所知，你是在被李寰宇劫走的那天晚上掉进河中，头部受创的，可你为什么还记得那之前的事？还记得我是个跛子？”琉璃暗暗叫苦，这个江惘夜还真不是一般的人，这么小的破绽也被他发现了。“我……我是……选择性失忆……”琉璃顺嘴胡诌道。

第十一章

“选择性失忆？”江惘夜第一次听这个词。

“啊……对……就是有的事记得，有的事不记得，我只记得成亲当天和那以后的事，再往前的，都不记得了。”琉璃支支吾吾解释道。

江惘夜松了手，琉璃只觉颈上一松，整个人都瘫软在地上，这个江惘夜，都不会怜香惜玉的么。背后一阵剧痛，被他刚才那样一折腾，琉璃真觉得自己在鬼门关走了一遭。

江惘夜皱了皱眉，命令道：“脱衣服……”

琉璃警惕起来：“你要干什么？”江惘夜不耐烦的样子，冷声道：“上药，你觉得我会对一个失忆又受伤的妃子做什么？而且……”江惘夜捏住琉璃的下颌：“而且，你失忆之后整个人都变了，没有一点韵味，只知道惹麻烦。”

琉璃恨恨地别过头，质疑道：“你问了我半天，身为承王妃，我想我也有资格问问你吧，为什么那天我看到的你是那副模样，我倒还怀疑，是不是你把真的承王藏起来，现在在我面前的，只是个冒牌货。”

江惘夜笑笑，这个琉璃，失忆以后倒还有趣。“失忆前的你是淡香苑的头牌，也是我交了十年的红颜知己，但是皇帝突然要纳你为妃，你也知道，青楼女子嫁给当今圣上是一件多么严重的事，所以我们就

约定，我娶了你，但是并不和你行夫妻之实，待到皇上忘记了这件事，再以你病故为由，送你远走高飞。所以那天入洞房的并不是我，而是我的随从，江枫，你失忆前和他也是好友，他生性好玩，就易容成那副鬼样子，想逗逗你。谁知成亲那天李寰宇抢了你去，李寰宇只知游戏人生，为人倒还君子，又是第一富贾李慕平的独子，他抢了你定不会亏待你，如若他对你有意，那倒也是美事一桩，所以我并没有大张旗鼓地找你。以后的事情你都知道了。”

琉璃恍然，心头竟有一丝愤怒：“失忆前的‘我’，就暂时称呼为‘她’好了，我是不知道你们有什么约定，只是，一个女子，甘愿留在青楼，不向你要任何名分，你以为她就真的只想做你的红颜知己而已么？十年，当初的豆蔻年华已经在青楼里蜕变成妩媚妖艳，她可以走，但是她不愿，好不容易盼来你的红轿，但是你却和她定什么狗屁约定！你真当她愿意么？但是你安排的这一切她都默默承受了，她许是想着，毕竟嫁给了你，一天也是好的，这十年总算是没有虚度吧。而你，就是这样回报一个女子对你的爱的么？让你的随从替你入洞房，就算你不喜欢她，你也不用这样侮辱她吧，她被人劫走，你不闻不问，你这个自私又自大的人，总是以自己为中心，认为她被劫走就是好的，你可曾问过她愿不愿意你自作主张安排的这一切！”琉璃一口气说完这些话，苍白的唇像两片树叶瑟瑟发抖，她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这么愤怒，也许上天就是要她上了皇甫琉璃的身，替皇甫琉璃说出这些心底的话吧。

江惘夜的眼里满是戏谑：“你不觉得这番话从你自己嘴里说出来，感觉很是奇怪吗？”

琉璃反倒抬起头，换了副嘲讽的表情：“也对，我已经失忆了，以前的我有多爱你已经不重要了，重要的是我现在不爱你，以后也不会爱你。我重生了，从今往后，我不再是你认识的那个皇甫琉璃了。”

江惘夜心头一震：“你怎知新的你就一定不会爱上我？”

琉璃直视他的眼睛，字字铿锵：“一，定，不，会，到死都不会。”

江惘夜笑：“哦？那我就等着你死的那天，看你到底会不会爱上我。”

“不是我死，是你死！”琉璃咬牙切齿。

江惘夜反倒轻松：“我死的那天？只希望到时候你不要在我坟前哭，脏了我轮回的路。”

“你……出去！我要上药了！”琉璃一声怒吼，把门外的江枫吓了一跳，紧接着便看见江惘夜饶有兴味地走了出来。

“爷……”江枫忙上前请示。

江惘夜摆了摆手。江枫当下了然，没再做声。

第十二章

这个皇甫琉璃，失忆了以后真真是有趣，跟以前判若两人。

以前的她优雅，善解人意，可以分担自己的苦闷，正是因为这样，自己对她始终不能喜欢，只是把她当成妹妹而已。

可现在，她就像一只斗败的小母鸡，虽然满腹委屈，却始终高扬着头，倔强得让人心疼。她刚才说的那番话也正是自己想说的，他一直都想跟琉璃好好谈谈，现在也免了，这样一来，反倒轻松。只是……她真的不会爱上自己么？

想到这，江惘夜笑笑，回身对江枫说：“明天去宫里请了太医问一问，有选择性失忆这回事么？还有……开一些补血益气的药给王妃……”说罢，转身回了房间。

江枫暗笑：“爷还是担心琉璃姑娘的啊，恐怕爷这辈子是第一次被人这样挑衅吧，真是对欢喜冤家……不过这琉璃姑娘失忆以后反倒比以前更漂亮了呢，人也好像变得更玲珑了些。”

琉璃自己动手简单包扎了一下，背后的伤口胡乱涂了些药就裹上了，突然感觉自己很孤单，她真的是想家了。

琉璃四下里望了一下，她穿越过来的时候就坐在这间屋子里，说不定这屋子里是有什么东西可以通灵的，还是要从源头上解决问题啊，要想回去，这屋子才是关键吧。琉璃胡乱猜测着。

四下里张望了半天，也没见有什么特殊之处，倒是一阵困意袭卷而来。

睡吧，也许一觉之后自己就回去了也不一定。

那夜，琉璃睡的很是踏实……

承王府的清晨很清爽，琉璃大口呼吸着新鲜空气，空气中有花朵香甜的味道。回身看看狼藉的屋子，地上，被子上全都是血，江惘夜的白衣还触目惊心地躺在床上，琉璃到后院提了桶水，开始认真地擦拭。以后自己就要在这间屋子里住下来了，一定要收拾的合自己心意才行。

“伤口还在渗血，怎么洗上衣服了？”不知道什么时候，江惘夜站在了门口，居高临下地看着她，眼底满是霸气。

琉璃抬起胳膊，在袖子上胡乱擦了擦汗，道：“昨天弄脏了你的衣服，洗干净，还给你。”

“不必了，扔掉吧，就算你洗完，我也不会穿的。”江惘夜的声音依旧寒得彻骨，与他的外表根本联系不到一起去。

琉璃连眼睛都没抬：“你穿不穿是你的事，我洗不洗是我的事，弄脏了你的衣服就要洗好还给你，这是最基本的礼貌。”

江惘夜甩手关上门，站在门外说：“随你。”

洗了半天，血渍已经凝固在衣服上，这个年代又没有肥皂，也没有洗衣粉，只有纯度很低的皂角粉，想要去除这些血渍根本就是不可能的事。可是，话已经说出去了，不洗干净岂不是让江惘夜笑话。琉璃咬牙切齿地狠劲揉搓着衣服，仿佛手中揉搓的是江惘夜，定要把他捏得粉身碎骨才甘愿。

“哧啦……”纯白织锦华服肩上，一道狰狞的口子，张牙舞爪的样子，似在嗤笑琉璃。

这可怎么办，衣服破成这样，让江惘夜看见又有得说了。都怪该死的江惘夜，没事穿这么白的衣服干什么，又是这么华贵的料子，轻轻一碰就破个大洞……唉……连他的衣服都欺负我。

琉璃咬了牙，恨恨地拧紧了手中的织锦白衫，没办法，现在，无论发生什么事都只有自己一个人来面对了，琉璃啊琉璃，你千万不能叫这个变态王爷看了笑话去。琉璃眉眼一弯，像天上的月牙般，眼睛里都带满了笑意。

这件衣服，未必没得救。

第十三章

江枫立在江惘夜的面前，条理分明的禀告："爷，今天奴才入宫问过太医了，太医说并未听过选择性失忆这个词，不过，凭词猜意，大概是患者在头部受重创或患病痊愈后的部分失忆状况，患者大多会记得一些快乐的的事，选择忘记记忆中痛苦的过往，嘉寂王朝确实有过此类病例。"

江枫顿了顿，接着说："另外，还有件事要禀报爷，再过三个月是皇上的生辰，皇太后和芙蓉贵妃提议修建一处庆生阁，庆贺皇上生辰之用，眼看要入冬了，庆生阁建好也可做皇上和芙蓉贵妃避寒之用。这件事报禀了皇上，皇上以为甚好，闻说承王府是爷亲自主持修建，如天上宫阙般，冬暖夏凉，景致宜人，所以皇上提议让爷来督建庆生阁。王妃酿酒技艺甚好，芙蓉贵妃主张让王妃来酿庆生祭祖时的圣酒，为了准备周全，皇上下旨让爷和王妃入宫居住，即刻准备。"

江惘夜喝着南疆产的陀栗茶，一脸的嘲讽："庆生阁？怕只是个借口吧。近来边疆战事频繁，我看，我这侄儿是不想让我插手边疆的战事才好。"

江枫了然："万岁爷的疑心还是那般重，其实爷就算不去边疆亲临战事，现在边疆的士卒们也已经全在爷的掌控之中了，驻守边关的凤箫大将军也是爷旧时的部下，据凤将军报，爷现在已经是民心所向了，万岁爷此举实属不必。"

江惘夜的笑容里隐隐透着寒气，像微寒的月光轻轻笼罩在身上，唯美过后却是永恒的冰冷。“罢啦，由他闹去吧。”江惘夜道。

突然门外有人敲门，江枫走过去开门，是琉璃。

琉璃走进屋子，看见江惘夜正细心地品茶，根本没抬头看她，不禁微恼道：“你的衣服洗好了。”

“嗯，放在那吧。”江惘夜看似毫不在意。

琉璃将衣服放在桌上，转身走出屋子，只听得江惘夜在身后悠悠地说：“出入记得关门。”琉璃一股气，回头做了个对眼的鬼脸，恰巧江惘夜抬头间四目相对，饶是这么冷淡的人也禁不住噗嗤一声笑了出来，旁边的江枫更是忍笑忍得满脸通红。

“砰”的一声关上门，琉璃扬长而去。

江惘夜放下手中的茶杯，对江枫道：“把那衣服拿来替我换上。”江枫应声，服侍江惘夜换上琉璃洗好的衣服。

这衣服穿在身上本来是英姿飒爽，一看铜镜，主仆二人全都哑然失笑。

肩膀上缝了一只可爱的Q版猪仔，肥头大耳，有手有脚，大眼睛还隐隐闪着光亮，趴在江惘夜肩头显得很是搞笑。

“这丫头，定是将衣服洗坏了，弄个猪仔来贴补我。”江惘夜的寒气里也隐隐带上一丝笑意。

江枫赞道：“琉璃姑娘可真是巧手，那样脏蠢的猪仔也可缝得这般逗趣，不过，琉璃姑娘什么时候学了这般灵巧的女工手艺？”

江惘夜正了面色，若有所思：“失忆以后，她还真是脱胎换骨了。如若真像她所言，是选择性失忆，那么她独独选择记住成亲那日的情形也在情理之中，毕竟，对失忆前的她来说，那一天定是非常快乐的。记忆中只留有这些快乐也是一件幸事。”

琉璃收拾完屋子已经是掌灯时分，整整忙了一天，将门外的大红喜字和灯笼全部换了下来，换成了普通的灯笼，那些灯笼被琉璃用染料染成了各式颜色，点起来五光十色，异彩纷呈。

屋内的血渍也已经擦拭干净，有些擦不掉的地方，琉璃便用染料画上了百合花，琉璃事先向承王府的丫鬟们讨了花香露掺在染料中，四下看去，满屋百合绽放，还有花香萦绕在屋子里。

第十四章

床上多铺了几床褥子，软软的，躺在上面很是舒服。原先的瓷枕也换掉了，琉璃自己缝了枕头，塞了软软的棉花进去，她真是搞不懂为什么古代人要睡这么硬的枕头，都不怕得颈椎病的么。桌子上摆着琉璃从花园里采来的不知名的小野花，倔强地绽放着。

江惘夜和江枫路过琉璃房前，着实被眼前的景象吓了一跳。才一天而已，这屋子怎么换了样子？夜幕下的那些灯笼亮的热热闹闹，极是炫目。江惘夜改变了方向，径直向琉璃房内走去。

门内又是一番天地，琉璃闲闲坐在桌前，捏着荷饺，一个一个，小巧可爱，元宝一般，和面时琉璃在里面加了各色花汁，捏出来的荷饺五颜六色，粉色的是牡丹花，黄色的是凤梨花，白色的是茉莉花，紫色的是牵牛花，绿色的是青草汁，馅料是琉璃用香蕉，苹果，山楂，加入蜂蜜清酒酿出来的糊糊，香甜可口，果香四溢。

“用过晚膳了吧。”琉璃抬起头，小脸蛋上蹭上两道面粉，鼻尖一点白，小野猫一样，可爱极了。阅尽天下美色的承王对这小野猫也不禁起了些许兴趣。

“嗯。”江惘夜答应道。

“留下吃些甜点吧，这么多的荷饺，我一个人也吃不完。”琉璃说着话已经捏完了荷饺。屋中央摆了暖手用的煤炭炉，琉璃本来是借来熏屋子的，好让染料快些干，忽然想吃荷饺，就向厨房借了锅子，捏起荷饺来。琉璃拿起火钳拨了拨碳，吡啵作响。江惘夜坐在一边看着她，心里忽然起了一股暖意。这，是不是就是家的感觉。

不消一刻钟，锅里就隐隐飘出蒸荷饺的香气。琉璃将蜂蜜淋在荷饺上，装了一小碟，放在江惘夜面前。江惘夜提箸夹了一个，荷饺的

外皮晶亮透明，隐隐看到里面的馅料，酒香四溢，还未入口，就先醉人三分。江惘夜咬了一口，入口即化，香甜可口。

“你这荷饺，真是会醉人的。”江惘夜笑道。

琉璃打理好炉火，坐下埋头吃起来，眼里有盈盈的笑意。

“你打算一直住在这里么。”江惘夜问道。琉璃理所当然地回答：“是啊，不可以么。”

“当然不可以。”江惘夜又换回了冷冰冰的表情。

琉璃并没有停下手中的筷子：“我是你明媒正娶的妃子诶，我住在这里是理所当然的吧。”江惘夜笑得邪气：“当然，如果你这么说，那我今天晚上恐怕要留在这里过夜了。”

“凭什么？”琉璃反问道。

“凭你是我明媒正娶的妃子诶。”江惘夜学着琉璃的口气说。琉璃气结：“你……真是……无耻……”江惘夜悠悠说：“你不愿意走的原因，莫非是……爱上了我？”琉璃翻了翻白眼说：“鬼才会爱上你这个眼里只有自己的自大狂。”

江惘夜笑：“那自然是最好，既然不爱就赶快搬出去，不要脏了我的地方。”

琉璃嗤笑：“我走了，如果皇上问你要人怎么办，皇上既然钟情于我，就算我嫁作他人妇，他也不会对我置之不理的吧。”

江惘夜不屑道：“你未免太看重自己了，皇上后宫佳颜粉黛，有多少佳人身在皇宫都被皇帝遗忘了，更何况是你。”

琉璃仿佛知晓一切的表情：“就算是皇上对我无情，以你现在的身份，手握重兵，民心所向，皇帝定是想方设法要剥夺你手中的权利吧，也许确是皇上看上了我，你娶了我是皇上没有料想到的意外，其实更有可能是皇上知晓我们两个是十年知己，如若他要娶我，你定会想方设法阻挠这一切，你会抢先一步娶了我，皇上心里自然盘算着，我嫁给你也算作一枚棋子，如果我突然不见，皇上自然放出口风，说你抢了皇上的女人，现在又残忍地将他的女人杀害，这，算不算是谋

反的前兆呢？到时候，民心就不一定向着谁了。所以，就算是无关爱情，皇上也自然会注意我的行踪，说不定，现在这王府内外，就有大内高手在监视呢。”

江惘夜冷冷地说：“够了，皇上是我的侄儿，他断不会有这样缜密的心思。”

第十五章

琉璃笑道：“他是帝王，你身为皇叔，势力竟然如此庞大，就算没有谋反的心思，他也会防你七分，甚至，无所不用其极的把你扳倒。”

江惘夜猛然出手扼住琉璃的脖子，目光像一柄剑，将琉璃划得体无完肤：“到底是谁让你在这挑拨离间的，你又为什么一定要住在这里。”

“我才没有一直要住在这里，时间对了，我自然就会走了。”琉璃反驳道，不知为什么，语气里竟有一丝苦涩。

江惘夜仍然没有松了手中的力道，反而越扼越紧，贴近琉璃耳畔说：“我根本就不在乎你是不是一枚棋子，若真如你所说，皇上想利用你来扳倒我，那他就大错特错了，他这样做不但扳不倒我，反而会让他丢掉现在拥有的一切。”

琉璃惶恐地看着他，他果真有了造反的念头？自己不过是为了能够留下来，才编出那一套牵强附会的理由，没想到竟会听到这样一番大逆不道的话语。面前的这个十四公子好像一个陌生人，阴狠，毒辣。原来权势真的会让一个人发疯。

江惘夜继续说道：“至于你，不论你是为了什么留在这里，念在你是琉璃的份上，我不会杀你，虽然你失忆了，可你还是琉璃，你流着琉璃的血，是活生生的皇甫琉璃，放你在我身边，你也难有大的作为。”

江惘夜拂袖而去，琉璃几乎背过气去，瘫软在地上，动弹不得。

到底为什么，要让她看见他这样不堪的一面，到底为什么，她要卷入这场权势之争，他毫不掩饰他要造反的念头，她要怎样才能制止

这一切的发生，也许，他当了皇帝以后会更加不快乐，他怎样扳倒别人，别人也会怎样扳倒他，他难道不明白，古往今来只如此么？

琉璃吹熄了灯，独自拥着被子靠在床头饮泣。她好想妈妈，想妈妈给她煲的汤，想爸爸给她买的憨态可掬的抱熊，想曾经暗恋过的男孩，想学校门口卖章鱼小丸子的摊贩，那个摊贩总是笑着问她丸子要不要加芥末。她甚至想李寰宇，他总是逼着自己酿酒，在他府上的时候，她的乐趣就是看他喝下自己酿得马尿一样的酒。她知道，那酒光是闻起来就知道一定难喝至极，可他还是愿意一饮而尽，再眯起好看的眼睛奚落她，让她重新酿过……

黑暗中，谁的手温暖如春，擦去琉璃眼角的泪水。

又是那吊儿郎当的声音："在想我么？想的都哭了？好啦，原谅你偷跑的错误行为，下次不要再犯了，还真以为你能逃出我的手掌心么？"

琉璃哭得更凶，哭得李寰宇手足无措，哭得他的心一阵阵揪紧……

"到底怎么了？我……我不是来抓你回去的……你要是真想留在这，你就留在这……你哭什么啊……"李寰宇突然像个手足无措的小孩，面对女人的风流潇洒全都消失得无影无踪。

不知道过了多久，琉璃渐渐止住了哭声，依偎在李寰宇怀里安然睡去，就这样，在黑暗里，是李寰宇成全了她一夜的光明。

第二天清晨，琉璃睁开惺忪的睡眼，第一眼看见的，是李寰宇的笑靥。那笑让万千粉黛都失了颜色，眼波流转，巧目盼兮，天都让他笑晴了。

"你一夜没睡么？"琉璃怔忡地问道。

李寰宇又变回了那懒散的模样，摇着玉骨扇，答道："是啊，你都不知道你昨天哭的样子有多丑，吓得我一夜都不能入睡。"

琉璃整了整衣衫，道："你怎么进来的，承王府那么多的侍卫。"话刚出口，也觉着自己问的确是无趣，他都可以在成亲之日将她

抢走，可见他出入承王府简直就像出入他家后院一样简单。李寰宇媚眼一挑，问道：“现在可以回答我昨天为什么哭了吧。”

琉璃默不作声，李寰宇冷声道：“是不是江惘夜那丑八怪对你做了什么。”

“他不是丑八怪。”琉璃说：“那天你看到的是他的随从而已。”李寰宇想了半晌，方才开口：“你要随我回去么？这个江惘夜不是个简单的人物，你待在他身边，终会惹祸上身。”

第十六章

琉璃坚定地摇头：“不行，我必须留在这。”

李寰宇轻叹一声：“那好吧，你要留在这，自有你的因由，只是你以后要经常酿酒给我喝。”琉璃噗嗤一声笑出来：“我酿的酒那么难喝怎么你还要喝？你爹那么有钱，想买什么样的佳酿买不到？”

李寰宇笑了，唇角扬起优美的弧度，他简直就是天上的仙子，这一笑，天上地下万籁俱寂，如入禅定。

琉璃不禁看得呆了，这样美的男子，她皇甫琉璃何德何能，让他为她倾心。

是的，琉璃已然明白，他喜欢她，她是来自21世纪的女孩啊，怎会连这都看不出来。

只是，她只能对这份感情视而不见，不为别的，只因为她现在是江惘夜的妃，不管她的观念怎样的前卫，只要她人在嘉寂王朝，她这一生都是江惘夜的。

她深知古代的封建思想，她更知江惘夜不会轻易地放掉她，她势必是要死的，她如果死好了，江惘夜就可以推翻皇帝，亲临宝座，她如果死不好，江惘夜将会永世不得翻身。

王朝更替，哪一代不是用血与泪铸就的，她只是跟随命运的脚步，命运既然叫她来到这，那命运就一定会让她回去。这是她坚信的。

李寰宇闪身飞出了窗格，琉璃一惊，江惘夜已经推门进来。琉璃担心地望向窗口，还好，他已经走了。

眼睛里似乎还留有那狐媚男子一丝剪影，抹不掉，挥不去。他是那么惊艳，似是一朵妖艳的桃花，开在黄泉之路，有一种让人胆寒的妖异之美。这美，甘愿让人沦陷。

琉璃突然意识到屋里还有一个人，忙看向江惘夜，他已有了一丝狐疑之色。忙收敛心神，问道："大驾光临，有何贵干？"

江惘夜不带一丝感情地通知："皇上下旨让我负责庆生阁的搭建，你要为皇上的祭祖酿酒，再过十天我们要入宫，直到皇上的生辰庆典结束，你准备一下吧，这一走在宫里是要住些时日的。"

琉璃应声，还很愉快地答应："好的，我这就准备。"

江惘夜背过身去，丢出一句："是你自己要卷进来的，既然要演，就好好的演，否则，现在退出也不迟。"

琉璃竟似全然不放在心上："我会完全入戏的，虽是假的，我会做得像真的一样，打今个儿起，我就是如假包换的承王妃，是那个让嘉寂王朝三个最有权势的男人争夺的可怜虫。"

琉璃转过身，看见江惘夜不知何时放在桌上的药，大概是他刚进来时，她一心只往窗外看，没注意他罢。琉璃抚着脖子上被他掐出的淤青，冷笑道："只希望你不要假戏真做了才好。"

江惘夜没有应声，径自走了出去。

有时候他甚至不知道她到底在想些什么，她是个奇女子，这几天，他没派给她一个下人，她只孤身一人，却把日子过得风生水起。

她跟那班下人似乎也处得很好，听江枫说那群下人整天璃主子，璃主子的挂在嘴边，连豫妃，贞妃，湘妃的丫鬟们都打听着这位璃妃的事。

她有时迷糊得可爱，有时在大庭广众下出丑，可有时她又是个贤妻，有时聪明得令人匪夷所思，有时她好像知道一切，目光直射人心，让人恐惧。

江惘夜是不想让她卷进来的，他的江山没必要染上她的鲜血，就算没有她，他也照样可以师出有名，可是，他也不愿放她离开，有这样的女子伴在身边，日子也精彩得多。

不管怎样，只能安于现状吧，他不是觊觎权势，也不是真的想要这河山，那王位上坐的毕竟是他的侄儿，二人同龄，颇有惺惺相惜之感，只是造化弄人，一个坐上了宝座，一个又是最有可能篡位之人。

第十七章

他不想做这一切，只是，一个人一旦坐上了宝座就生怕这宝座坐不稳，整天恐慌不已，身边的人都成了可能窃走他王位的小偷。于是每天战战兢兢，揣摩用计，定要置一切有可能的人于死地。皇上赐给他豫妃，贞妃，表面上看是大好姻缘，其实他很清楚，哪个妃子不是一支毒箭。

豫妃是当朝宰相司马乔迁之女司马美豫，那司马乔迁其实暗中和嘉寂王朝的最大敌国————主斐国勾结，只不过皇帝并无证据，皇帝认准了他江惘夜不会将江家河山拱手让与外姓人，因此并不会站在司马乔迁一边，所以皇上把司马美豫指给他，司马乔迁之事一旦败露，定会牵连他，到时冠他一个里通外国的罪名，可谓一箭双雕。贞妃原是边疆荒蛮小国致嘉国的公主，致嘉昭格贞，致嘉是姓，昭格贞是名，致嘉国主以联姻的名义将她送给当今圣上，谁不知道，致嘉国公主武艺高强且善于用毒，生性泼辣，下手狠毒，如果把她放在后宫，今天毒死个娘娘，明天刺死个贵人，定会做得天衣无缝，扰得后宫不得安宁，就算是皇帝，也断不敢与这样不怀好意的女子同床共枕，当下连忙将这烫手山芋赏给了他，从今往后，这承王府毒翻了几个人与他皇上再无牵连。

他江惘夜走到今天这步，都是那皇帝逼出来的，他唯有强大，否则只有死路一条。

江惘夜因着准备入宫的事变得异常忙碌，那庆生阁岂是那么好建的，风水，用料，朝向，寓意，哪一点不对都会惹来非议，饶是江惘

夜心思缜密，也忙得极是焦虑。江枫眼看着主子烦恼却也帮不上忙，毕竟他对盖房子的事情一窍不通。江枫闲来无事，便到别院走走，承王府的别院住的大多是丫鬟们，江枫也是二十来岁娶亲的年龄，血气方刚的男人，难免爱到别院溜达溜达。

一群丫鬟在假山后面凑到一堆，唧唧喳喳的不知道在干些什么，江枫有武功在身，走起路来轻盈如燕，听不得一点脚步声。“嘿！”江枫突然大喝，下的丫鬟们惊叫连连。江枫笑笑道：“姐姐们干什么见不得人的事呢，干得这么专心致志的，我站在你们身后老半天，竟然都没发现。”

“休得胡说，叫主子听去免不了我们受一顿皮肉之苦。”说话的是贞妃的丫鬟，小如儿。江枫仍是嬉笑：“那姐姐们倒说说，拢在一起是在干什么？”小如儿一脸的无奈，将一个八宝食盒奉与江枫道：“我们是在看这个。”江风笑道：“我当是什么大不了的东西，原来一群馋嘴的丫头在这争食罢了。又是央了厨房的人罢？王爷素来是不管这些事的，只是小心你们豫王妃，叫她知道了，仔细揭你们皮。”几个丫鬟掩了嘴，反驳道：“可不是央厨房的人做的，是璃妃给的，说是特意做了给我们吃的。”说着，小如儿将食盒打开来，一一指给给江枫看：“喏，这是桂花什锦冻子，这是杏仁云片糕，还有酒酿的糯米圆子，这个————璃主子说是生鱼片，璃主子嘱咐了说是要沾边上的酱料吃的。我们都想着这生的鱼吃进去会不会坏了肚子，所以就拢在这研究着。”江枫笑道：“既然是主子赏的就放心吃吧，定不会害了你们的命去就是了。”小如儿笑吟吟地赞道：“这璃主子还真是体恤下人，不管做什么都带着我们一份，说是自己做多了，吃不了，可我们做丫鬟的再清楚不过了，她赏的哪样东西不是刚出锅的。璃主子赏的还多是奴婢们生平没见过的吃食，奇怪是奇怪，可放进嘴里那才叫美味，现在，惯得奴婢们吃厨房做的饭菜竟如嚼蜡一般。”

江枫若有所思地听着丫鬟们你一言我一语的称赞，看来这璃主子真是个通透的人儿，将政治手段都运用上了，这不就是“得民心者得天

下”的最好范例么。江枫已无心再和丫鬟们打趣，转身奔了书房，江惘夜正在那里挑选修建庆生阁的用料。

“爷。”江枫小心翼翼，生怕扰了江惘夜。“什么事。”江惘夜的眉头微蹙。江枫将丫鬟们说的话一一学与江惘夜听，江惘夜方才想起，已经有些时日没见到琉璃了，当下望了望窗外，已然傍晚，于是放下了手中的事，对江枫道：“我们现在就去看一看这个璃主子，看看她究竟是有怎样通天的本事。”

第十八章

主仆二人走到门口，见琉璃竟踩在一把檀木椅子上擦拭门口挂的灯笼。

江惘夜并未大声，可那声音还是入了琉璃的耳：“承王府没人了么，竟让王妃亲自做这种粗重的活。”

江枫马上躬身道：“是奴才疏忽了，一直没找到合适的人服侍璃主子，璃主子伶俐，奴才看王府里的下人手脚笨重，怕擅自找来，碍了璃主子的眼。”

江惘夜冷哼一声，责备道：“你这会子倒是开脱的干净，这么说你没派人来服侍倒是你们璃主子的错了？”江枫慌乱：“奴才不敢……”

“行了，你们主仆二人要演到什么时候。我是不需要别人伺候的人，劳碌惯了，受不起别人伺候。”琉璃站在椅子上，居高临下地望着他们。“大老远来这，不会只是为了唱出戏给我看吧。”

江惘夜略有嘲讽：“来看看你是用了什么手段，将我的人都变成你的人了。再过几天，恐怕这承王府都要易主了，那班奴才只道他们璃主子好，真是好人缘。”

琉璃笑说：“我只当你是做大事的人，没想到竟这般小家子气……”江惘夜正待还嘴，只见琉璃似是站不稳，在椅上晃悠了几下便一头栽了下来。江惘夜伸手正接入怀中，这才看清，琉璃面色苍白，嘴唇上竟没有一丝血色，额上满是细汗，痛苦不堪。

江惘夜忙将她抱入屋里，轻放在床上，命道："快去叫大夫。"江枫应了一声便跑了出去。江惘夜犹自思忖。这症状不似中毒，亦不像风寒，到底是怎么了，看她好像很痛的样子。

江惘夜的目光停留在琉璃纤长的脖颈上，上面犹可见到青紫的於痕，心中不禁微微一震，立即将琉璃翻过身去，只见得背后斑驳的血迹，染红了嫩青色的江柳夹袄。

是啊，竟然忽视了，她那天流了那么多的血，自己竟没叫大夫来为她包扎。这丫头性子也真犟，她都不会告诉他的么。江惘夜撕开琉璃的夹袄，伤口已经感染化脓，模样甚是骇人。怪不得她会晕倒了，再这样下去，这条小命不知能不能保住了。

江枫引了大夫进房，大夫瞧见承王妃的脊背吓得腿一软，扑通一下跪在了地上，连声请饶道："承王饶命，小的无意冲撞了承王妃，小的什么也没看见，还请承王饶小的一命。"说罢不住地磕头。

江惘夜极是不耐烦，斥道："行了，哪里来的繁文缛节，本王没怪你，快给王妃瞧病吧，再拖下去怕是人都让你拖死了。"

大夫检查过伤口，涂了药，又开了几副去热消毒的方子，道："王妃的伤口是包扎不当所致，淤肿化脓，引得整个人都发了热，情况不算乐观。目前小的也只能开几副去毒消热的方子，至于王妃能否痊愈，那就要看老天的安排了。"

江惘夜真是恼怒，将桌上的青瓷茶杯一股脑的掳到地下，大喝道："本王府里面就养了你们这样一群庸医么？紧要关头竟让本王听老天的安排？真是可笑！江枫，将这庸医拖出去在王府门前戴枷跪了，不许吃喝，本王倒要看看老天爷是怎么样安排你的！"

大夫连声请饶，将自己骂得狗血淋头也没见江惘夜回心转意。江枫拎着他一直出了院落，交给门口的侍卫，侍卫暗地里问道："爷说跪到什么时候没有。"江枫摇摇头，看着那脸色铁青的大夫，说道："既然没说，就是跪死了为止。"

江惘夜看着发热的琉璃，一张小脸红彤彤的，额上布满了细汗。嘴里不断呢喃着：“妈妈……妈……我想回家……”

回家？妈妈？她不是从生下来就被抛弃在淡香苑门口，都不知道自己父母是谁么？江惘夜的心头紧了紧，看着她头上的鲛珠，幽蓝的光芒似乎黯淡了下去。

琉璃一连发热三天，整个承王府似乎都笼罩在一片阴影之中。丫鬟随从们似乎也没有了往日的欢声笑语，整日着扒在琉璃窗口向里张望，看着平时总是喜笑颜开的璃主子现在毫无生气地躺在床上，鼻子就酸酸的。

第十九章

小如儿一边提水一边问豫妃的丫鬟金巧：“巧姐儿，璃主子的病有起色没有？”金巧帮小如儿收了绳子，一脸阴霾：“听枫大哥说还是没有起色，好像越来越重了呢。听说是伤口感染，爷没给医治，偏巧璃主子又是个性子倔犟的主，当时也没言语，这就耽搁下来化了脓，引起了发热，一病就是这些时候。”

小如儿当下心头愤懑，索性使了使小性子，将满满的水桶掼在地上，扬声怒道：“都怪我们这个冷冷淡淡的王爷，那么聪明伶俐，清秀美丽的承王妃，到底是哪点不好了，受了伤都不管她，真是太过分了！”

江惘夜站在假山后看池塘里的一尾锦鲤，忽然听见有人提及自己，听这声音，便猜到是贞妃房里的小如儿，这般泼辣的性子，便只有贞妃才调教的出来。缓缓踱出假山，看着小如儿和金巧的惊恐模样，江惘夜顿了顿，问道：“你们璃主子真就这么得人心么？要你们为她这么诋毁自家王爷？看来，真该让豫妃和贞妃好好教训教训你们这两个喜欢背后嚼主子舌头的丫鬟。”

金巧已经吓得扑通一声跪在地上，连连求饶道：“王爷饶命，王爷饶命，求王爷大发慈悲，千万不要告诉主子们，否则，我们真的会被

主子打死的……”金巧已是泪如雨下，泣不成声。小如儿倒是故作镇静地站在一边，也不告饶，只是紧紧咬着下唇，咬得渗出了血丝。

江惘夜饶有兴趣地看着小如儿，问道：“你不怕你家主子罚你么？”小如儿颤抖着声音说：“小如儿是怕被责罚，但是小如儿更怕璃主子死掉，璃主子那么可人疼的一个人儿，整个承王府都喜欢她喜欢得紧，就只有王爷您一个人不在意她，璃主子受了那么重的伤，您也不管她的死活……”小如儿说着说着眼泪也流了下来，竟然哽咽到说不出话来。

江惘夜微微叹气：“好了，谅你们对主子衷心不二，今天这件事我不会告诉豫妃和贞妃，以后你们也要管严自己的嘴巴。”

留下小如儿和金巧，江惘夜径自向书房走去。

自己是太冷落她了，连下人都看出来了。他岂是不想对她好，他是不能对她好，对她好，就是将自己和她都置于危险的境地，断然不可以，琉璃，命该如此，情字奈何。

和往常一样，江惘夜偶尔会过来看琉璃，每次都是在她睡着的时候，不到一柱香的时间就转身离开，这些天里，无能的大夫不知道关了多少个，江惘夜似乎不能明白，为什么仅仅是感染，就几乎要了琉璃的命。

离进宫的日子越来越近，琉璃的病仍是没有丝毫起色。

江惘夜索性不再走进琉璃的屋子，甚至对她不闻不问，但是无论如何，他都要把她带进宫。

江枫一直忙着准备进宫用的物品，要入冬了，多备了三十件江绸夹袄，一律用江南造的柳竹漆箱装了，箱底放入祛潮驱虫的章草。装了江惘夜素日最喜的姚洲五谷抄手茶，和二十罐窖藏的立冬初雪，因着江惘夜所饮的茶都要用珍藏一年的立冬初雪雪水沏成，沏出的茶才会味甘清爽，宁人心神。江枫到书房包了雪狼紫毫笔和宁庄贡的漆砚，这些都是江惘夜素日用惯了的，都应带着才是。只是，收拾琉璃的物件，江枫着实犯了难。

这璃主子平时古灵精怪，对于珍宝首饰，绫罗绸缎全然不放在心上，平日里最喜的似乎就是做各种吃食，或者一些珍奇古怪的小玩意送给下人们。

江枫请示江惘夜，江惘夜沉吟了一些时候，幽幽地说："将她屋中的棉枕棉褥和平时常穿的衣服带上，还有她做的那些个灯笼。"

江枫稍有犹豫，小心翼翼地说："爷，那宫中不比承王府，在门口随意挂些灯笼怕是会犯了忌讳。"

江惘夜沉声道："琉璃喜欢，她喜欢的东西在我这都不犯忌讳。"

江枫当时心下了然，退出房间置办物件去了。

第二十章

江惘夜想起琉璃，脸上不禁流露出笑意，她的所有在他看来都是那么新奇，让人玩味，如今她做出的唯一一件让江惘夜恼心的事就是这件了。想到这，江惘夜的嘴角牵出一丝邪笑，这件事不会是她的主意，他恼的只是她的态度。不过，无论如何，她以为他会轻易放她走么?

琉璃喝了江枫送来的药，微微感觉身子清爽了些，稍稍动了动，自觉一身冷汗，被褥涔涔地泛凉。抬头看看天，已然漆黑如泼墨。

屋内并没有掌灯，琉璃翻身下床，漆黑中脚下一软，竟跌入了一个柔软的怀抱。琉璃心头一热，竟洋洋洒洒落下泪来："我以为我快死了，命数许就至此了。"

李寰宇柔声道："你不会死的，相信我。"

这句话暖上琉璃心头，此时此地，此情此景，琉璃似乎该以身相许，从此竹屋青山，白马踏溪，执手相携，神仙眷侣。可是她不能，她对于李寰宇未始不有感激之情，可还不及男女之欢，许是时候未到吧。琉璃渐渐收住了哭噎。

李寰宇替琉璃掖好被角，看琉璃安然睡去。

手中一支梨花针，在黑暗中寒光一闪，飞快地刺入琉璃颈下。琉璃眉头轻锁，再没有喘息。

江枫备好了锦轿，打点好家什物件，来到琉璃房前，轻敲房门：“王妃，是时候出发入宫了。”

敲了半晌，屋内死寂。江枫微感不妙，报一声“奴才斗胆”，便推门迈入房中。

绣榻之上，琉璃双目微阖，死状安详。

朱唇微启，肤若玉雕，静静躺在那里，栩栩如生，仿若一尊石化了的琥珀仙子。墙上她绘的百合绽放到狂乱，窗外的艳阳暖暖地投射在身上，仍是暖不了他心头的寒。

江惘夜就那么立在那，面无表情。就这样要放她走了么？江惘夜攥紧拳头，微白的骨节上泛出血丝，随即牵出一抹冷笑，不，不可能，她是他的人，死是他的鬼。就算香消玉殒了，他仍要带走她，容不得别人染指。

江惘夜冷冷命令道：“王妃的死讯不得声张，将她带走，照常入宫。”说罢，转身走到院中。

江枫微叹一口气，她最终还是他的一枚棋子，因他的忽视丢掉了性命却换不来他一丝的怜悯，死后还不得安生，仍要跟着他颠簸流离，背负千古骂名。

只是，那个伶俐如斯的女子，真的死了么？她看上去就像睡着了，她的容貌还似那般灵动，让人联想不到死亡。

“出来吧。”院中的江惘夜负手站立，英姿飒爽的样子，眼底却是波澜不惊的光芒。“没想到堂堂的李府少爷竟也做出这种苟且之事。”江惘夜余光一瞟，嘲讽道。

一道寒光快如闪电，那寒光之中一道温润的剑气劈杀而来，一抹绯红的衣袖翻飞，一道倩影瞬间到了江惘夜跟前。李寰宇一柄玉骨扇直指江惘夜的咽喉。

“她已经去了，你为什么还不放过她，让我带她走。”李寰宇不容置疑的口吻，如丝的凤眼透出月光般的微寒，那柔媚中透出的杀气，让人不寒而栗。

江惘夜笑：“你在本王大喜之日劫走承王妃，现在又来设计夺走她，就凭这一条，我大可以抄了你们李府，让李慕平为你这个孽子还债。”

李寰宇嗤笑一声，眼波掠过江惘夜：“你还真的以为你自己是皇帝了，抄了李府，你就不怕伤筋动骨么？李家毕竟是根深蒂固的大家族，富可敌国，你拉拢还来不及，又怎会痛下杀手。”

江惘夜道：“伤不到我的筋，也动不了我的骨，只怕是皇上也要为此高兴大半晌了，抄了李家，所缴物资上缴国库，国库即刻丰盈。损的是本王的名声，丰的是皇上的羽翼，又可缓解本王与皇上之间剑拔弩张的关系，何乐而不为？”

第二十一章

李寰宇心头一紧，随即说：“你不会做那种蠢事的，你绝不会损自己清名，丰敌人羽翼。”

“你错了。”江惘夜字字铿锵：“要进一尺，先退三寸，你难道不明白这个道理么？”

李寰宇反手出招，一阵冷笑：“那本公子今天就先结果了你，也算是为国除害了。”

江惘夜从容闪身，躲过李寰宇剑一般凌厉的玉骨扇，并未出手。李寰宇见状，后一翻身，由上至下劈砍而去，江惘夜衣袂翻飞，卷起丝丝涟漪，惊得塘里的锦鲤一下子四散逃开。江惘夜不焦不燥，又灵巧地避开了。几招下来，江惘夜只是闪躲，并不出招，李寰宇收了扇子，啐道：“真真是无趣，本公子没兴趣和你纠缠，我只要带琉璃走。”

江惘夜挑眉道：“确是无趣，玩也玩够了，那就替琉璃解毒吧，莫要误了入宫的时间。”

李寰宇微惊：“你……你怎么知道……”

江惘夜抬头看园中的菊花，洋洋洒洒地落了满眼，一地璀璨，却又一地冰凉。

“大丈夫行事，应磊磊落落，如日月皎然。李公子屡次夜潜承王府，暗中与承王妃把酒言欢，你以为这一切瞒得了我的眼么？”江惘夜踱到李寰宇身边，似是一切都了然于胸：“你得知琉璃要随我入宫，皇宫禁地岂是如承王府那般想来就来，想走就走的，逼不得已，你便出此下策，在琉璃身上

Chapter_2

用了毒，想借假死之状将她带离。李公子，本王说的可对？”

李寰宇心下微凉，原来他什么都知道，只是一直没有揭穿罢了。

江惘夜看出李寰宇的慌乱，当下笑道：“李公子，此次入宫，绝无危险，你大可不必担心琉璃，况且她现在身为承王妃，也轮不到你来担心，本王既然有本事将她带入宫中，既然就有本事把她毫发无伤的带回来，你这样贸然将她带走，只会无故生出事端。”

李寰宇暗忖，计谋已被识破，今天他定然带不走琉璃了，江惘夜也算君子，既然说出这样的话，就必定有十分的把握，况且自己这样做，并未征得琉璃的同意，确是冒失了些。

只是，她不知道在她逃走的那些天他有着怎样的想念，下人来报，说她并没有记账，那一刻他确是慌了神，她没有钱，又没有记账，那这些天，她吃的是怎样的苦头，他无从知晓。他只是不住的埋怨自己逼她太紧，他不知道自己对她是怎样的一种感情，他只是想和她在一起，看她如花的笑靥。

宫中如虎狼之地，他实在心中难安，自作主张带她走，现在想来，她怕也是不愿意的吧。

李寰宇柔媚一笑，刹那间，白云都收紧了呼吸：“你要带她入宫也可以，但要依我一个条件。”

“什么条件。”

“琉璃姑娘在李府的时候曾收了一个名叫荔枝的小丫头当贴身丫鬟，现在她要入宫，有荔枝在她身边也可以照顾她，两个说些体己话也是好的。”李寰宇是铁了心要在琉璃身边放上自己人，不然，他真的会惶惶不安。

江惘夜应允，道：“好，本王答应你。”随即命令江枫：“马上去李公子府上将荔枝接来。”

李寰宇轻摇玉骨扇，这个灵动的男子，一袭红衣，一双凤眼，一对菱唇，眉心一点梅花痣。

江惘夜抬眼望天边，这个俊朗的男子，一身傲骨，一眼霸气，一抹冷冽，肩头一片胭脂记。

一红一白，矗立在夕阳下，美成了世界的极致。

这两个男子，一个交错，三个交错，命运的交错构成流转万世的传说，这一刻，世间万物都为他们窒息，下一刻，他们面对的将是让苍天都不愿去看的杀戮与鲜血。

“琉璃颈下三寸有根银针，用内力逼出即可恢复呼吸脉搏。另外……”李寰宇将一个精致的云顶斑花瓷瓶交与江惘夜：“这是李家祖传的外伤药，对祛毒愈伤有奇效，每天涂抹三次，琉璃的伤，三天之内就会好了。”

江惘夜微微颔首，示意江枫，江枫上前接了，退到一边。

第二十二章

李寰宇转身离开，眼里满是不舍，忽听江惘夜悠扬的声音：“只叹缘浅，奈何情深。有些事，注定了，就不要执着了。”

“没有什么是已经注定了的，即使现在是，谁知道日后又会如何。”李寰宇翩然而去，留下江惘夜立在原地。

他对她的情已经这么深了么，江惘夜不知为何，觉得心里有些吃紧。罢啦，罢啦，且不去问那些儿女情长，她皇甫琉璃现在是他江惘夜的妃，只要她活在这世上，她便不得不担了这虚名。哀叹也好，伤情也罢，他不爱她，但是他一定要占有她。

七彩绸袍，云锦软轿，八匹墨驹开路，江字蟒旗迎风招展，进宫的随身物件整整拉了七大马车，虽说各种什物应有尽有，可毕竟是自己府里的物件，用着也顺手些。三千禁军沿路护送，铁甲锵锵有声，好不风光。

沿路看热闹的百姓熙攘着随着软轿向前涌去，都想看看这行踪神秘的承王到底是个什么模样。还有那艳冠群芳的承王妃，到底是有多

美，竟然让呼风唤雨的承王的承王铁了心娶她。

琉璃半卧在金边流苏蒲团上。抹了李寰宇送来的药后伤口便不再恶化了，这会子也不疼了，可整个人还是有些虚弱，靠在椅垫上颠簸多时，竟有些支撑不住了。

坐在另一边的江惘夜则气定神闲得多，翻看着一卷诗集，面前的四脚矮桌上摆了椒盐无花果，九州餤梅，脆皮千层糕和一壶杏仁浓酪。金角嵌玉香炉里焚着上好的龙涎香，整个轿内香气缭绕，如坠仙境。

江惘夜斜睨一眼，看到琉璃面色苍白，额上冷汗连连，不禁加快了翻书的频率。

“就快入宫了，那些杂事以后就不要做了，吩咐下人去做。”江惘夜看似冷漠地说。

琉璃嗤笑：“是怕我每天做那些杂事损了你承王的声誉么，那你大可不必担心，承王妃什么事都亲力亲为不也是守妇德尊亲命的表现么？”

“也对。”江惘夜合上诗集，一脸捉狎的神情：“既然王妃如此深明大义，愿意以身作则，那么本王确是多管闲事了，一会本王就让江枫把那叫荔枝的小丫头送回李府，就说承王妃不需要人服侍……”

“江惘夜！”一声大喝，喝他竟然拿荔枝的事来诓骗她，他不会让李寰宇的人呆在自己身边的。

这一声大喝，倒把轿外跟随的江枫和荔枝吓了一跳。江枫对此已经见怪不怪了，王爷和王妃在一起不打起来就算是和平相处了，更何况是吵个架了。荔枝倒第一次看见主子发这么大的火，心里不由一颤。

这些日子自己不在小姐身边，自家主子这是受得什么苦啊，那承王一定是个心胸狭窄，自私自利之人，要不然怎能惹得一向温柔宽容的小姐发这么大火。不过，以后不会了，有她荔枝在身边，她一定会尽心伺候小姐，再不让她受半分委屈。

到了宫门口，照例是要例行检查的，铁甲红缨的侍卫齐刷刷跪了一地：“见过承王爷，王爷千岁千岁千千岁。”江惘夜在轿里淡淡地说：“诸位将领，请起吧。”

兵卒们整齐划一的站了起来，长戈触地，清脆有声。

皇帝赏下来的是一处名为“琉璃阁”的庭院，独府独院，自成一体，院中缀满各国进贡的珍奇玉石和奇花异草，整个屋子一水儿的松木架梁，橡木勾边，屋顶上铺着五彩琉璃瓦，四角刻龙首，怒视四方。

琉璃阁。

江惘夜颇有些玩味地看着屋上这块匾。是皇上御笔亲题的字迹，意在告诉他，琉璃在这出戏里是多么重要的一个人物，她虽是风尘女子，但绝对可以让皇上借此发难。

想想，圣上钦赐的王妃，丢了，死了，失踪了，都是对皇帝的大不敬，是谋大逆的前兆，皇上自然欲杀之而后快。

第二十三章

忽听得太监尖细刺耳的声音：“皇上驾到——”

浩浩荡荡的随从队伍走了进来，婢女手里捧着浮绘龙纹托盘，装着各色玛瑙玉石，衣衫布料，点心佳肴等。

皇上撩起前襟迈了进来，江惘夜做了个千，皇上微微点头道：“皇叔，朕赐你的这琉璃阁可还满意？”

江惘夜恭敬道：“回皇上，满意极了，这实实是个幽静去处。”

皇帝剑眉一挑，摆摆手让侍女们把东西摆上来：“这些东西都是赐给皇叔的，督办庆生阁还要劳烦皇叔了。”

江惘夜敬道：“谢皇上赏赐，臣定当尽心尽力督办庆生阁。”言辞恳切，并无推拖之意，落落大方，不失皇家风范。

“你们都下去吧。”皇上遣下了一干人等，转身对江惘夜道：“皇叔，你我本同岁，以后没有外人时你就叫我青衣吧，小时候你可一直都是这么叫的。”

“小时候是小时候，过去的旧事还提它作甚，小时候您也没担当这整个江山。”江惘夜的话不着痕迹，却让皇上心里微微一惊。可毕竟也是风口浪尖上过来的大人物，龙颜依旧和悦，看不出任何的不妥。

“皇叔说笑了，那皇叔为何还要娶琉璃姑娘呢，在皇叔眼里，旧日的事不是不值一提的么？那么，这‘旧人’怕也是不好的吧。”

江惘夜不卑不亢地回道：“不应恋恋旧日时光，但应铭刻旧时情深。”

皇帝哈哈一笑，帝王之气登时展露无遗：“皇叔对皇嫂真是一往情深啊，朕倒要祝皇叔和皇嫂百年好合了。”

正说着，江枫和两名婢女陪同琉璃走了进来，见到皇上，纷纷跪下。

皇帝和颜悦色：“起吧，想必这就是皇叔最得意的贴身随从江枫了，真是个精明干练的人物，皇叔真是调教有方。”

江枫声音洪亮：“谢皇上夸奖，奴才能伺候王爷是奴才前世修来的福分，承蒙王爷抬爱，奴才定当竭尽心力，万死不辞。”几句话说得大方得体，说完便结手立在一边。

皇上望向琉璃，琉璃微微福了一福，皇上满眼笑意。

说起来皇上只在淡香苑见过琉璃一面，那天的她压轴登台，穿一身火红的轻纱石榴裙，纤细的脚腕上束着紫玉铃铛，一舞一动，清脆悦耳，教人心情欢愉。长发及腰，如漆如墨，眼存媚意，唇含灵动，以一支“红莲之舞”博得满堂喝彩。

她的足尖立在一朵怒放的红莲上，指尖轻盈，挽出朵朵诱人的舞花。这支舞让她演绎得惨烈，特别是在表现红莲颓败的那一刹那，她整个人就像一朵被人生生掐断脖颈的莲花，美到极致是颓败，爱到极致是死时。

舞毕，红衣佳人款款下台。旁边的人议论纷纷：“这琉璃姑娘可真是百年难得一见的美人儿啊，那小腰身，盈盈一握……啧啧……唉，只可惜，卖艺不卖身啊，否则爷还真想尝尝这小仙女的味道。”

这时，一个身着显贵的锦衣公子拍案而起，怒道：“怎么样，青楼的头牌岂有卖艺不卖身之理，也不打听打听小爷是谁，由不得她卖不卖，今晚小爷就抢了她回府，让她知道知道这皇都之中还轮不到她来立规矩。”

旁边的人纷纷规劝，却又不敢说得大声，似是惧怕什么。

“爷，听说这琉璃姑娘是承王的人，两人十几年的旧交了，青梅竹马的玩伴，她还在淡香苑做丫鬟时，小王爷就经常把她接到府上喝茶。没有承王捧她，这些年她怎能红到如此地步，犹如登天。要不是出身浅薄，这会子恐怕已经是承王妃了。”

那锦衣公子登时噤了声，甩甩袖子，转身离了淡香苑。

第二十四章

皇上端了桌上的雨前龙井细细品着，一个淡香苑的小丫鬟恭整地敬上一壶酒，有条不紊地说：“这是我家琉璃姑娘赠与公子的桂花米酒，是我家姑娘亲手酿的，还请公子一定尝尝，算是我家姑娘答谢公子刚才丰厚的打赏。”

皇帝呷了一口米酒，顿感齿间如清冽之泉流过，余香萦绕，值醉到人骨子里去。

淡香苑一见惊为天人，当时皇上心下便有了计较。

难得见皇叔对一个女人如此上心，明争暗斗这些年，眼看皇叔的挡雨势力越来越大，骁勇善战，屡立大功，正所谓功高震主，怎能叫一国之主心安，总觉身下的皇位摇摇欲坠，不知何时就会崩溃。

可怖的是这个皇叔似是没有弱点，任何计策都引不起他的恐慌。自古英雄难过美人关，或许，这皇甫琉璃才是皇叔真正的死穴吧。

皇上连夜返宫，下旨纳皇甫琉璃为妃，果不其然，江惘夜竟求了太后，以“皇帝纳青楼女子为妃逾越祖制”为由向太后请旨赐婚。当下满朝文武，后宫妃嫔都觉承王实实是为嘉寂王朝去了一块心病。

第二日，太后便将琉璃赐给了江惘夜。不日大婚。

先前赐给他的豫贞二妃即使死了，皇叔也不会觉得有什么可惜，反而卸去了大大的包袱，这琉璃就不一样了。在世人眼里，这皇甫琉璃对皇叔是何等的重要，皇叔若要起兵造反，自己就会先结果了琉璃，她若死了，皇叔出兵的理由就会变成为了一个女人起兵造反，这样一来，全国百姓都不会拥护他，试想，一个为了女人制造战事的君主将来必定昏庸无道，这便是所谓的名不正，言不顺，到时自己就可将其斩草除根。

皇帝又见琉璃，与淡香苑那一见实是相距甚远，现在的她若出水芙蓉，全然没有了风尘气息，多日来的病状让她更孱弱了几分，娇弱的样子让人看来心疼。不过她站在那里不卑不亢，显得并不局促，落落大方，颇有初为人妇的风姿。

“皇嫂近来可好？”皇上的心底微漾涟漪。淡香苑那一见不过是惊于她的美貌，毕竟论及美貌，后宫可与之媲美的女子大有人在，可今日皇帝对她确是上了心，这仙子般的蕙质兰心，后宫可没有哪个女子比得上。

琉璃抬头，答了一声：“托皇上洪福，一切安好，劳皇上费心了。”

这是她第一次见到皇上，一国之君，整个国家都匍匐在他的脚下。细细看来，这皇帝也是个出色人物，年纪似与江惘夜相仿，两道剑眉，直插入鬓，鼻梁笔直高耸，一脸正气。金丝织锦龙袍，贵气逼人，站在那里不怒自威，颇具帝王之气。

若真比较起来，他与江惘夜的俊朗不分上下。不过，皇上的俊朗是方方正正的正气之朗，让人不敢有非分之想，仿佛是天神，不近人间。江惘夜的眼中则带了些许邪气，是魔界修罗的莫邪之朗，看来风流倜傥，教人沉迷。一正一邪，正邪不能两立，看来这争斗似是打从前世就起了的。

“皇嫂快快回屋歇息吧，免得站在这风口之上又惹了风寒。”皇上倒是体贴，命丫鬟将琉璃扶进了屋中。

琉璃看着丫鬟们拾掇贴身物件，整理了心情，饶有兴致的样子。

“请示承王妃，这些灯笼要挂上么？”一个挽着宫髻的小宫女拎着琉璃做的灯笼问道。

灯笼也带来了么？琉璃心里熨帖得很，声音欢快地吩咐道：“挂上，以后每晚记得点亮。”

“奴婢遵命。”丫鬟恭敬着退了出去。到底是皇宫里当差的人啊，就是知规矩。

“禀告承王妃，皇上下旨今晚在凌烟殿宴请群臣，为承王接风，请承王妃务必到场。皇上另赐王妃舞衣一件，请王妃今晚再舞一曲‘红莲之舞’，以助晚宴之兴。”婢女奉上一个华美的织锦盒子，琉璃打开来看，是一件火红的蚕丝百褶裙。

琉璃心头一颤，故作平静地说：“知道了，你先下去吧。”

第二十五章

琉璃彻底无语了，她哪会跳舞啊，自己确实会随着音乐跳跳慢摇，可这是在古代，总不能让她和着古筝琵琶跳慢摇吧。

琉璃看着那惹眼的舞衣，布料极为轻盈，裸露双肩，裙开高叉，这嘉寂王朝的风气如此开放么？这件衣服即使放在现代，也是件尺度很大的衣服啊。

怎么办，怎么办，如果不跳就是抗旨不遵，不穿这衣服就是欺君罔上，难免惹来祸端……

琉璃心中纠结得如一团乱麻，不知不觉，已是上灯时分。

皇家晚宴极尽奢华之能事，王孙贵族皆携家眷出席，男子们大多身着显贵，气度不凡，女眷们则雍容华贵，美艳招展。

数百盏宫清琉璃灯同时点亮，将凌烟殿照得如同白昼。婢女们鱼贯而入，奉上沙粥鱼翅，雁回九天，清蒸羊羔，蜜酿鸡丝等等佳肴，谈笑间推杯换盏，好不热闹。

江惘夜冷着脸坐在皇帝右边的首位，只管将那翡翠壶里的酒喝个精光，对大臣公子们的奉承全然不理。江枫去接琉璃来，怎么还不回

来，看不见她，心里就像缺了一块，怎么贴补也还是显得寒酸的一块。

面前莺莺燕燕的女伶们水袖轻摆，眼含媚意，在江惘夜面前娇柔痴缠。皇上微微笑道："皇叔气度不凡，容貌更属人间难得一见，今晚朕就将这十二名舞姬赐给皇叔，权当做是给皇叔接风的微薄之礼吧。"

身边众人忙不迭地拍皇上马屁，赞皇上奖惩分明，明君有道。

江惘夜淡淡躬身道："谢皇上。臣何德何能，蒙皇上赏赐，实属惶恐。"

皇上仰头将杯中酒一饮而尽，眼中是捉摸不定的意味深长："皇叔不必太过谦恭，其实朕还备了一份大礼呢。"

古筝之声琅琅响起，琵琶声曼，木琴声悦。一个火红的人影一跃而出，惹得众人一阵惊呼。

女子的青丝如瀑，黛眉，菱唇，双肩瘦削，如蝴蝶的两翼般轻轻颤抖。

女子的舞步是纷乱的，一扬手一投足间都显出惶恐与不安，但她还是尽力伸展着自己柔软的身躯，细细看来，倒有一种局促的可爱。

女子的藕腿玲珑，在裙摆的纷扬中若隐若现，肤如凝脂，吹弹可破，一双纤足如蜻蜓点水般在红毯上来回。

水袖拂过江惘夜的唇角，一丝冷香让他意乱情迷。

琉璃……

琉璃……

江惘夜腾地起身，脱下青衫将琉璃不由分说地裹进了怀里。

座下的大臣公子们议论纷纷："那不是承王妃么，当真是青楼出身，都媚到皇上跟前来了。"

"还真若仙子般，好像远在天边，可香气又萦绕身前。"

"这可是皇上给承王备的礼啊，这承王妃到底是与皇上的关系非同一般啊，红颜祸水，红颜祸水啊。"

"这舞至兴头上，承王竟起身打断，这下看他要怎么收场。"

江惘夜回首向皇上做了个千，道：“皇上，臣妃大病初愈，臣看她有些支持不住了，容臣先行一步告退，将臣妃带回琉璃阁歇息。”说罢，轻揽琉璃转身向大殿外走去。

这真是给了皇上个大大的难堪，座下的人们不禁倒吸了一口凉气，纷纷用余光偷瞄着皇上的脸色。

皇上拂袖而起，道：“皇叔与皇嫂琴瑟情深，皇叔担心皇嫂也是应该的，今儿就到这吧，诸位也都回府歇息吧。”说罢转身离开。众人自觉无趣，也只好怏怏散了场，各自回府了。

第二十六章

琉璃因着紧张，走了几步仍是娇喘连连，江惘夜紧搂着怀中的人儿，怒火中烧。

回到琉璃阁，将琉璃甩在床边，一对星目似在喷火，质问道：“你知不知道你的身份？你到底有没有廉耻之心，知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

琉璃并未被激怒，坐稳了身子，冷声回道：“皇上下了圣旨要我跳舞，不跳岂不是抗旨不遵？”

江惘夜气结：“跳舞用得着穿得如此暴露，如此不堪入目吗？”

琉璃反唇相讥：“这是皇上赐的舞衣，你以为我愿意穿么？这件衣服穿在身上，真的，真的是……很冷的……”

琉璃将披在身上的青衫拉紧了一些，满心的不快。

江惘夜心头郁结，一气之下竟将身旁的珐琅彩瓷瓶击得粉碎，琉璃一惊，随即嗤笑道：“有本事你就一掌结果了我，犯不着拿个花瓶出气。”

江惘夜贴近琉璃，一双眼直看进她心里去：“你这是在跟我顶嘴么？”

琉璃别过头去，青衫自肩上滑落，仍是不卑不亢的语气：“左右我这条命都是你的，早些拿去，晚些拿去，对我来说还不是一样。”

琉璃颈间的香气徘徊在江惘夜鼻翼两侧，经久不散，江惘夜垂首看她纷乱的青丝，淡粉的双颊，一双眸子清冽如水，锁骨灵动，胸脯一起一伏。

“以后不可以给别的男人再见到你今天的样子。”语气里竟有些温柔。琉璃抬起头，正对上他灼热的双目，那双瞳里好似有火在烧，烧得琉璃体无完肤。琉璃不禁脸上一热，直红到耳根。

眼前这个男人，视她生命如草芥，她不过是他随便穿上又脱掉的衣服罢了，明明穿得无味，却还不肯让别人多看一眼，还要霸占着不放手，甚至必要时他可以将这件衣服一把火烧掉，灰飞烟灭。

琉璃的眼里闪过一丝寒气，他江惘夜千算万算却算不到这件衣服其实是会“咬人”的。要她承受他的冷酷，自私，她就要还给他衣不蔽体的羞辱，她一向知道以牙还牙这件事。

既然他不喜欢自己被窥视，那自己偏要去招惹那狂蜂浪蝶，他不喜欢自己自作主张，那自己偏要独立自强，再不受他操控。

想到这，琉璃冷冽地牵起了嘴角，仰起头，倔强地看了回去。

江惘夜被这剑般的目光吓了一跳，心底竟微微有些慌乱，硬生生地憋出了几个字：“怎么了。”

琉璃冷哼：“我本就是青楼女子，搔首弄姿是我的强项，王爷当初不就是喜欢我身上的这个野味么？”

江惘夜的脸色铁青，到底是为什么，他刚刚想对她好一点，她就又来惹怒他，难道她就是这么顽劣不堪的女子么？

“你再给本王说一遍。”冷怒的语气狠狠砸向琉璃。

琉璃眨眨眼，做出妩媚的样子，拨弄着发间的鲛珠，娇声软糯：“我无比尊贵的王爷，贱内生来水性杨花，就是个不折不扣的青楼货，入不了王爷的眼，难为王爷娶了我，要是觉得贱内不守妇道，王爷大可以休了我，小女子不敢有一丝怨言。今天皇上不是还赐给王爷十二位绝色舞姬么？用不用贱内把这正房腾出来作王爷一夜春宵之用？”

江惘夜的脸色越发的难看，琉璃将他的表情尽收眼底，心头隐隐升起一丝快感。

琉璃一语未完，唇上竟覆上了一双冰冷，不带丝毫温度的唇，散发着江惘夜独特的霸气。连吻都如此霸道，琉璃心头甚是不快。

双手抵在他坚实的胸膛上，用尽了力气也没能推动他分毫，殊不知，她这没有任何作用的反抗动作在他看来竟如引诱一般，欲拒还迎，这小妮子是在勾引他么?

第二十七章

唇上更加重了力度，狠狠地撕咬着，由唇角沿着脖颈一路往下，顺势将琉璃压倒在床上。

江惘夜的手指紧紧攥着琉璃的手腕，她的手腕纤细成那样，好像轻轻一捏就可以折断。“以后不可以这样说你自己。”江惘夜轻喃着，语气里竟是无限的温柔。

琉璃一下子方寸大乱，怎么会……他如何会如此温存，这话，明明就是情人之间的对白……

正思忖，江惘夜突然附上她的耳垂，轻轻撕咬着，他的话无比清晰地入了她的耳：“只有本王可以这样说你，连你自己都不行。因为……你就是我江惘夜的傀儡，想要独立，想要自由，下辈子吧。”

她就知道！

她就知道这个自私狂妄的变态怎会对她有情！他怕是连情字怎么写都不知道吧！可怜自己刚才还为他那一句温柔失了神，真是没出息！

琉璃恨恨地攥紧了拳头，躺在床上任江惘夜的手上下游走。她就像江惘夜说的那样，是个傀儡，没有感知，没有温度，任他摆布。

江惘夜仿佛感觉到她的绝望，深深的，浸入骨髓的冰凉。

她不动了，不挣扎了，不叫骂了，安静地躺在那，真如个傀儡娃娃般。红纱舞衣轻拢在身上，勾勒出曼妙的身姿，眉间一点菱花痣，双眼紧闭，长长的睫毛扑朔在面颊上，形成微微抖动着的小影子。裙

摆四散在床上，像一朵妖娆的怒放的罂粟，无声无息，灼尽半生沧桑。

江惘夜整了整衣衫，起身离去。

他不会要她，他只是想羞辱她，既然她对这羞辱已经无动于衷，那么自己就不必徒劳无功了。这次，他暂且放过她，下次，定会换个变本加厉的方法惩罚她！

狠狠地惩罚她！

这小妖精，竟敢让他心痛！

她辱骂自己的每一句话都如一柄钝刀，一下一下割伤他的心，她委屈，嗔怨，甚至是拙劣的妩媚都让他心痛不已，或许，自己这枚棋子是选错了，不该选她的。

一年前，在淡香苑的茶间里，她说她愿意助自己一臂之力，她主动要求去引诱皇上，只要皇上爱上她，那么一切的计划便有了一股东风，必可顺利推进。于是便有了琉璃主动为为皇上献酒的情景。可他没想到，皇上竟真铁了心要娶她入宫，那时他才明白，琉璃对他来说是个亲人一样的存在，他不能眼睁睁看着她为他跳进火坑。于是便挺身而出娶了琉璃，反而被皇上牵制。

至此，计划似是没有了切入点，原本计划攻打南顶的计划也落了空。

南顶是当今皇帝最顽固的支持势力，这个国家位于嘉寂王朝的南边，三面靠山，一面环水，处于绝对闭塞的状态。这个国家盛行巫蛊之术，千年之内没有人踏入一步，偶有江湖上的奇人异事踏进那幽魅般的异土，也是再没有出来过。人们传说，他们都被南顶的禁婆取走了心脏祭天，从此成为无情无感，无知无觉的傀儡人，凄惨地过着奴隶的日子。因而，这个与黑暗冷鸷联系在一起的国家，便更加令人感觉恐怖与神秘。偶尔会有南顶的使节踏入嘉寂国土献纳贡品，也都是由皇帝秘密召见。由此自可见皇上与南顶的关系非同一般。

如果攻下南顶，皇上必定四面楚歌，可如今，事情发展到了一个不可控制的地步，自己出头娶了琉璃，这一行动，似是为以后种下了无边的祸患。

后悔吗?

不。如今他一点也不后悔娶了琉璃。

江惘夜不可置否的笑笑，天边的流云刹那间开出绚烂夺目的花。

这日琉璃起得很早，朦胧中看见一个淡青色的身影备好了洗漱的水，丝绢巾帕，挽在一旁，一切打点妥当，便结手噤声，站在床边淡淡微笑。

第二十八章

“荔枝？”琉璃一下清醒过来，原来江惘夜说李寰宇将荔枝送了来是真的！他没有骗自己！

“小姐，您瘦了。”荔枝的话里满是心疼。琉璃拉过荔枝的手，亲昵地让她坐在自己身边，替她拢了拢鬓角微乱的青丝，话未出口，竟有些哽咽。

“小姐，这些天可把荔枝想死了。小姐……您别哭……您哭，荔枝也要哭了。”荔枝的眼中含泪，看着面前这个玲珑剔透的小姐，她虽是奴才，可也懂得尽忠之理，姐妹之情，更加的明白主子是自己心尖上的人儿，一碰便是要疼的。

“小姐，荔枝只求一事。”

“你说，如今只要是我能办到的，定会依了你。”

荔枝哽咽着恳求：“荔枝只求小姐以后不管走到哪都要带着荔枝，不要再把荔枝丢下了。”

琉璃有泪如倾，泪珠儿砸在地上叮咚清响，荔枝现在对她来说是和李寰宇一样的存在，在这个异时空里，是他们给了她家一般的温暖，他们就像自己的大哥和小妹，这亲情，教她怎能割舍！当下琉璃便允了荔枝，日后无论走到哪，定会将荔枝带在身边，情同姐妹，义结金兰。

在宫里的日子似是无风无浪，江惘夜带着江枫每天早出晚归，琉璃无意中说起，庆生阁的修建让江惘夜颇费心神，先是风水大改，之后广发招贤帖，搜罗各地风水术士，施法数天，以求宅子在建造过程中以及完工后可福泽满盈，荫蔽后人。

江惘夜甚至以皇帝的名义出动禁军，远走西域，南疆等地，搜刮当地奇珍和建房用的珍稀木材。闻说修建庆生阁所用的木料皆是产自悬崖峭壁的千年老松，此木极难寻得，生长在峡谷边的峭壁上，只有根部夹在峭壁的裂缝中，树干却笔直参天，坚挺强韧。

此木避暑驱寒，百年不死，死后千年不倒，倒后万年不朽，蛇虫鼠蚁皆避此木百米开外，此木隐约带香，延年益寿，宁人心神。此木自来只用作历代帝王陵寝中的棺椁，古代帝王对陵寝棺椁的重视程度甚至到了痴迷的地步，竟然舍弃黄金而用此木，足可见此木弥足珍贵，价愈黄金。

庆生阁地基刚建，却已散金千万，整个皇宫上下议论纷纷，如此奢华的庆生阁，真不知建好后会否如天上宫阙般流为奇传。

琉璃懒得去过问这些浮夸之事，只觉这世事荒诞可笑，一个皇帝，不想着如何治理国家，安抚民生，却在一个破屋子上倾注如此之多。如此大动干戈，只怕遭殃的都是平头百姓吧。

这天天气甚好，前个儿刚下了一场薄雪，刚巧赶着雪后初晴，日头分外温柔，不晒却也不寒。琉璃便叫荔枝搬了藤椅来搁在院子里，沏上上好的竹叶掐尖嫩青，蒸了绵软的紫芋香枣酪，主仆二人，摇着藤椅，咬着软糯，品着清甜，真真是神仙日子，好不快活。

皇上下了早朝，便有意无意地往琉璃阁方向走去，这些天每天早朝后他都会踱到琉璃阁门前观望一会，只是每次都没能看到那抹倩影，心里挡不住淡淡的失落。什么时候自己开始希望看见她了呢?

皇上笑着摇摇头，快快断了这危险的念头，这弓弦紧绷的时刻，可断不能让皇叔抓了把柄去。

皇帝正转身欲走，忽听得院里一阵清笑，声若脆梨，婉转动听，那分明就是琉璃的声音。

“小姐，您可真逗趣……哈哈哈哈……笑死奴婢了……”荔枝笑得花枝乱颤，前仰后合，摇得藤椅吱嘎响。

琉璃也笑得紧，不觉间云髻散落，步钗倾斜。

“小姐，没准您和王爷就是‘缘分’啊。”

琉璃闻言佯装微嗔，调笑道：“你这丫头，再拿主子开心仔细我收拾你！”说着便顺手脱下脚上的粉底金丝绣鞋朝荔枝丢过去，荔枝那丫头机灵敏捷，嬉笑着一下便躲过了。

第二十九章

第二十九章

眼看绣鞋直奔门口那个人的面门，荔枝登时傻了眼。把鞋撇到当今圣上脸上，这事也只有自家小姐才做得出来。

皇上自幼习武，反手抓住了向自己飞来的不明物体，竟是一只小巧精致的绣鞋，反倒龙颜和悦，俨然一笑。

旁边的侍卫个个面有菜色，冷汗淋漓，手紧紧地按在腰间的佩剑上，这算不算行刺啊，要不要拿下这个王妃？可是，没有人会用绣鞋行刺的吧。这还真是个难题。

皇上手执绣鞋，看向荡在藤椅上的琉璃，一只纤细的玉足悠悠荡荡，洁净白皙，脚踝处挂着一串银铃，叮咚悦耳的声音不断。她并没有穿袜子，这个王朝的袜子都是用绸布一圈一圈裹起的，穿起来又费力又不舒服，琉璃索性赤脚穿鞋，好在是荔枝亲手纳的这绣鞋，精心地在里面封了一层绸布，穿起来保暖又服帖，就省去了琉璃穿袜子的麻烦。

赤脚面圣，琉璃似乎并没有觉得有甚不妥，身边的侍女和太监们都不由倒抽一口凉气。这承王妃演的是哪出啊，不知道这是大不敬之罪吗？就算不知道，也该知道，在嘉寂王朝，女子的脚是只有自己夫君才能看的吧。

这王妃小时候到底是吃什么长大的?

琉璃见宫女太监们个个都面部紧绷，当下便了然自己定是做错了什么，但是，到底做错了什么呢?

皇上在跟前，又不能开口问荔枝，正僵持着，皇上却先开口，声音竟是欢愉："皇嫂可得好兴致，和着丫鬟在院中品茶说笑，说了什么好笑的事？不妨让朕也开心一下？"

琉璃倒是不怯场，在她的脑海中，对皇帝的威严本身没有什么既定印象，自然也不怕。掩着嘴径自咯咯直笑，方才讲道："适才臣妾讲了一个小笑话与婢女听，笑话是这样的。有一只大猩猩不小心踩到了一只长臂猿的粪，长臂猿温柔地为大猩猩擦干净以后它们就相爱了，后来，一只猴子问大猩猩，你和长臂猿是怎么相爱的啊？大猩猩回答，都是缘分（猿粪），缘分（猿粪）啊。"

皇上忍不住扑哧一声笑了出来，大猩猩啊，粪啊这些字眼她怎么可以毫不避讳地在皇帝面前讲出来，这个人儿，可真是有趣。

皇上俯下身子，托起琉璃的纤足，小心翼翼，仿佛托着一盏明媚盛开的雏菊，轻轻柔柔地将绣鞋穿回琉璃脚上，琉璃瑟缩了一下，脚踝已被他握于掌心，没能收回。

琉璃看着俯在自己跟前的九五之尊，错落的阳光映在他明黄色的龙袍上，英挺的鼻梁，锐利的眼睛如鹰般犀利傲人，那是一双印着青山气质的双眸。如此俊美，让人沉醉。

"可以放开臣的妃子了吗？"

冷冷的声音，激了琉璃浑身冷颤，心下一阵惶然。

"皇上真是好兴致，有空到琉璃阁来探望，真是劳皇上费心了。既然皇上如此闲适，何不去处理边疆的战事？适才凤箫八百里加急来报，南蛮异族扰我边境，屠我城池，战况恶化，如今满朝文武急得头上都冒了青烟，遍寻不着皇上，不想皇上是在臣妃这里躲清闲，真是寻了个幽静去处。"

江惘夜一席话说得义正词严，容不得辩驳，表面看来是为皇上着想，实则是指责当今圣上是个不顾国计民生，只知调戏臣妃，觊觎皇嫂的昏庸之君，这是给皇上个大大的难堪。

接风宴上决绝地离开，今天又当着众人的面让皇上下不来台，江惘夜这个皇叔真是做够了。

皇上面色一沉，驳道："朝事朕自会处理，有劳皇叔费心了，想不到一向秉据大将风范的皇叔竟也会吃醋，今儿竟是朕错了。不过，今天索性就将话讲明了吧，朕实是与皇嫂投缘，皇嫂玲珑可人，作为晚辈朕也是敬重皇嫂的，仅是敬重和喜欢，并不做他想，日后，朕还会经常来琉璃阁探望皇叔皇嫂的，还请皇叔不要腻烦了才好啊。"

第三十章

这一番话就是告诉你江惘夜不要太小家子气了，而且，摆明了还有以后。以后，他会经常来"看望"她的，你江惘夜能奈何啊。

这不是给江惘夜下了战书么？琉璃心中竟有一丝坐山观虎斗的快感。这两位都是人中极品，虽然在现代这两位还属青年，可在这古代，尤其是在皇室里，阴谋阳谋用尽，饥狼饿虎之地，两个人早已历练荣辱，波澜不惊，城府之深，令人生寒，心思百转千回，如幽潭深涧，不可揣测。

彼此都以为她皇甫琉璃是牵制对方的最好工具，皇上以为江惘夜对她动了真情，江惘夜以为她可以接近皇上暗中用计，殊不知两个人都以为错了。这事情真是越来越好玩了。

皇上甩甩明黄的衣袍，沉声道："起驾回宫。"

"臣恭送皇上。"江惘夜在任何时候都不会失了礼数，这是作为君主的必要条件，沉着大气，乃君之根本。看来，他已经做好准备了。

琉璃实在不愿见到江惘夜那铁打的脸，便抖抖裙摆，起身欲走。

"如果你的心愿是当皇妃，本王现在就可以休了你，遂你的愿。"江惘夜背对琉璃，手中掐着一朵带雪的梅花，狠狠在手心揉搓着，汁水氤氲，惨烈颓败。

嫌自己碍眼了么？江惘夜，我皇甫琉璃还偏要待在你身边，成为刺痛你眼的钉，让你坐立难安，如芒刺在背。

“王爷说笑了，琉璃如今委身于王爷，便生生世世都是王爷的人，琉璃谨守妇德，一生只侍一夫，岂敢作他想。”

“那就不要给本王惹是生非，更别妄想红杏出墙。”残破的梅由手中落在地上，残瓣在风中簌簌发抖，瞬间便被雪隐没，至此，最后一丝痕迹也散了，无影无踪。

真是奇怪，他不就是想要她去勾引皇上么，怎么却如今，改了主意？

是的，琉璃完全了然江惘夜之前的心思。

琉璃知道在她未穿越前，真的皇甫琉璃一定是有意招惹过皇上的，而这一定也是经过江惘夜同意了的，亦或是默许，总之，没有江惘夜点头，那真的皇甫琉璃纵有千个胆子也不敢去招惹皇上。

晚宴那天皇上让她“再”跳一次“红莲之舞”，可见这舞她以前是跳过的，能让当今天子一见倾心，念念不忘的舞蹈该是何等的风姿！可见那琉璃一定是花了心思在这上面的。而且那时她已经是公开了的承王的红颜知己，一般来说，被人挂了牌子，点名包养的青楼女子，就不会再登台献艺了，况且江惘夜占有欲那么强，定不会再让她登台。

但是就有那么一天，皇上“恰好”来到了淡香苑，琉璃就“恰好”表演了一支令人过目难忘的舞蹈，一舞便入了君眼，拔不出，起不掉，引出这一连串的风波。这也太“恰好”了吧。

所以，这一切只能有一个解释，那就是，这一切都是安排好了的。

琉璃不禁陷入沉思，以前的皇甫琉璃究竟是个怎样的女子，竟然什么事都可以为江惘夜做，她就是要那么爱他就对了。她的爱已经没有自我，不分是非了罢。

可她也不想想，江惘夜值得她这么做么？

他可以眼睁睁看着她去引诱别的男人，用她一生的幸福做赌注，赌皇上会爱上她，会迎娶身份如此卑微不堪的她，以此来扰乱后宫乃至朝廷，败坏皇帝名誉，笼络倒戈的重臣，为自己创造一个谋反的完美借口。

他就不怕她背上“红颜祸水”的千古骂名，他也不怕无论他成功与否，她都将身陷后宫泥淖，永远地失掉自由和爱的权利。她用她一生的幸福去换他一个谋逆的可怜理由，而他对此竟毫无感激之情，反而认为那是理所当然，一整颗痴心只是理所当然，理所当然……

真是个可怜的女子。琉璃抚着自己的脸颊，心口忽然涌起一股无法言说的哀伤。

————————————————————凰绯色小说群：111031528 欢迎亲们加入哦 另外 小说稳定更新中 放心看吧

第三十一章

如今自己不得不走这一步步铺好的路，或许这一切都是命定。在自己穿越过来之前所经历的那片黑暗中，那个声音不是告诉自己了么，这一切都是前世注定了的，发自己回来完成这段宿命。

只是，那时自己昏昏沉沉，只记得这么一句，其他的，任凭自己想破了头也再记不得一丝一毫，怏怏的，只好作罢。

走一步，算一步，听天由命，随遇而安吧……

夜，凉如水。

琉璃打发荔枝早早睡了，自己坐在窗前托腮望月。

拨了拨灯花，摇曳的红烛便一下子理直气壮起来，小小的火苗竟有了些许暖意。

一双柔荑轻轻覆住琉璃的眼，隐约一丝香气在唇边缭绕开来。

“猜猜我是谁。”浅声低吟，却有着挡不住的柔情蜜意，直拨琉璃心弦。

“宇。”琉璃一开口，自己都吓了一跳，什么时候开始，自己不再称呼他为李寰宇或是宇公子，而是唤他……宇?

这一个单字携了多少暧昧缱绻在其中，她自己都无从知晓。就那样自然而然地脱了口，熟悉的语调，熟悉的气息，仿佛遇见了前世失落的恋人，而这名字，似是铭刻在灵魂中的，只欠缺一个时机，将它唤醒。

现在，时机到了，脱口而出，却并不认为自己这样叫是对的。

琉璃有些恼火，怎么这样管不住自己，如今自己已是朝不保夕，可千万不能再将他也牵连进来。陪她一同受苦。

李寰宇倒是坦然，浅浅而笑，俯在琉璃身侧，竟如女子般楚楚可怜。琉璃默不作声，只管兀自拨着那烛芯，惹得烛泪涟涟，火光摇曳。

“看来这些天，有人都把我忘记了。”李寰宇做出委屈的神态，似一只小猫，慵懒又乖巧。

琉璃极力想避开这样暧昧的话题，慌忙岔开道：“你是怎么进来的，这里可是皇宫啊。”

李寰宇偏过头，赌气似的回答：“想来就来了呗，光明正大走进来的。”

琉璃只当他是玩笑话，自然一笑置之，并未理会。李寰宇侧身卧榻，面向内侧，全然一副受了委屈的小媳妇模样。良久，方才开口：“你是不准备要我了么？”

“何出此言。”琉璃笑得狡黠，果然是生气了。

“半月未见，你竟对我如此冷淡，莫非是另觅新欢，寻了皇上这个大金主，便全然把我这旧人抛到一边？”

“为何，连你也这样说我。”琉璃不是恼他，只是有些心寒，然而面上却仍是淡然，好像在说着一件别人的事，轻描淡写，过眼云烟。

“不是事实么。”疑问句，却是不容置疑的语气。他希望她生气，希望她为自己辩解，说这一切都是他多疑，并不是事实。然而，她并没有丝毫的生气，甚至看不出一丝不悦。

“你说是就是吧。”琉璃吹熄了烛灯，淡淡道：“宇公子请回吧，琉璃要歇息了。”

只觉一阵清风从耳边拂过，随后是死般的寂静，再没有一丝一毫的声响。

走了么？琉璃轻叹一口气，喃喃道：“难道我在世人的眼里就是那样的不堪么，我并没有那样做。”

琉璃就是这样的女子，不会软弱，不会屈服，不肯在他人面前为自己辩解一句，她不会让人知道自己的伤，从而也断绝了别人呵护她的机会。

如此女子，固执得让人心疼。

夜幕的掩护下，李寰宇伏在窗口，听见琉璃的喃喃自语，心，痛得真切。

琉璃，对不起。

第三十二章

“承王妃接旨……”一大清早，皇帝身边的贴身太监德公公便又来宣旨。

琉璃与荔枝接连跪下，叩首：“臣妾江皇甫氏接旨……”

“奉天承运，皇帝诏曰，承王妃舞姿出众，容貌绝佳，恪守妇道，尽心尽孝，实属夫人之典范，女子之楷模，今赐九龙回玉杯十对，瑶枕白玉如意三十对，古里国罢尘珠一百颗，西域清酿五十坛，江洲刺绣一百幅，各色供绸五百匹，四院大宅十间，良田百亩，黄金千两。钦此。”

琉璃双手奉于头上，接过圣旨，朗声道：“谢皇上赏赐，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

“王妃快快请起吧。”德公公笑道：“今儿皇上下了朝就命奴才拟旨赐赏，奴才可是一会儿功夫都不敢耽搁，捡了库里的绫罗绸缎，金银珠宝，都是最近新入贡的，也不知合不合王妃心意。”

德公公一脸谄媚的笑，面前这位可是深得皇上喜欢，近些日子一下朝皇上就急不可耐地命他去拣最珍奇的宝贝赏给这位，做奴才的就是要懂得趋炎附势这回事，所以现在巴不得把琉璃巴结到天上去。

琉璃轻笑，道：“多谢德公公关照了，德公公可是皇上面前的大红人，又久居深宫，人脉想来甚广，对这些规矩也知之甚详，日后还少不了有事要烦劳德公公呢。”说着，向荔枝递了个眼色，荔枝便从怀中掏出一个沉甸甸的荷包塞进德公公手里。

德公公当下心领神会，将荷包没入袖中，道：“王妃这么说可真是折煞奴才了，王妃聪敏可人，哪还用得着奴才献拙，日后王妃真有用得到奴才的地方尽管吩咐就是了，奴才为王妃办事定当尽心尽力。”

琉璃笑着点头：“那我就不耽误德公公办正事了，莫要误了复旨的时辰。”

德公公向琉璃请了个离，便匆匆退下去了。

这德公公是何等有心计的人，人世沉浮这些年，好不容易熬上了太监总管的位子，岂是一般奴才能比的。

这些日子，虽和这承王妃只是宣旨的时候才碰上一面，可心中早将琉璃猜了个八九不离十。这女子未入宫时便引得皇上和承王竞相抢夺，引起轩然大波，如今入了宫还和皇上暧昧不清，每天赏赐，恨不能一下子把国库都搬与她。见面后自己对她的美貌也惊叹不已，而且这承王妃的身上似有一种与生俱来的淡薄，那宁静是深深融入骨血的，在这世上，将淡薄与高傲结合得如此完美的女子，她当属第一个。

面对赏赐，不惊不喜，淡然受之，如此平静，该是何等的心性！似佛又似魔！想到这，德公公心下已有了计较，这女子必是厉害角色，自己定要依顺于她，捞不捞得着甜头不好说，但一定没有苦头吃就是了。

御书房里焚着宁神香，紫毫朱砂，御几前那个俊朗伟岸的男子正在批阅奏章。执笔如风，神态自若，天上真龙，气势如虹。十步开外立着德公公，垂首低眉，奏禀上告："万岁爷，奴才已到琉璃阁宣过旨了。"

"好。"御几边上的天子仍是淡淡的，头也未抬："前几日朕赐她的翠玉窄口瓶等什物可有摆上？"

德公公头垂得更低，结结巴巴地答："回万岁爷……好像……好像没有……"

紫毫蘸饱了朱砂，正欲落笔，忽停了下来。一滴鲜红落在奏折上，明晃晃的颜色，绽开一朵妖异的罂粟。那滴鲜红如血的污点刺痛了他的眼，气恼地合上奏折道："把这些都收下去吧，今儿朕不阅了。"

她并不把自己的赏赐放在心上，只这一点就令他大为光火。他琢磨不透她，不知道她到底喜欢什么，他已经将自己的财富一一奉于她的面前，她却不为所动，她到底想要什么？这个妖魅般的女人。

第三十三章

从她入宫至今，头上的发饰就仅有一颗珠子，她似是很喜欢那颗珠子，于是自己便赏了她数以百计的夜明珠，水母珠，珍珠，琉璃珠，玛瑙珠，碧落珠，可仍博不得美人一笑，身为皇帝，他第一次感到如此令人沮丧的挫败感。

德公公跟在皇上身边已经十年，皇上的心思他纵使猜不出十分也能猜出七八。眼见皇上为承王妃苦恼，自己却也无能为力，毕竟那承王妃不是池中物，任谁都猜不透啊。

德公公忽然心生一计，思忖再三，方才进言道：“万岁爷，奴才倒有一计，不知行得通行不通。”

皇上饶有兴致：“说来听听。”

“奴才听闻承王妃平日里喜好做各种吃食，从菜肴到甜点，承王妃一双巧手做得花样百出，独具匠心，奴才以为，何不举办一个宫廷烹饪比试，让承王妃当主审，必合王妃心意。”

皇上颔首，道：“也对，那样一个伶俐的人儿，憋在宫里这些时日定是吃不消的，弄些花样百出的民间比赛，也好让她不再那样憋闷。”

德公公不禁喜上眉梢：“承王妃似是喜欢灯笼，比赛结束，晚上还可以举办一个灯会，奴才素来知道太后也是喜欢赏花灯，猜灯谜的。”

皇上龙颜和悦，道：“如此甚好，一举两得，这件事就交给你去办吧。”

“奴才遵命。”得了圣旨，德公公躬身退下。

琉璃接到圣旨已是半月后，此时已然入冬，御花园里总是落着沥沥的绵雪，那些西域贡来的奇花异草都已荼蘼，落的落，残的残，再也不见往日的争奇斗艳，整个皇宫一片萧索景象。

琉璃披了银狐裘大氅，就着暖炉坐在厅堂中央。李寰宇依旧每日都来，也不与她说话，每每坐一下便离开，赌气似的，孩子秉性。

荔枝一打棉帘，从院子里走进来，一双粉颊愈发红扑扑的，睫毛上凝着湿漉漉的雪花，一眨眼，就纷纷扑落在地上。

“小姐，轿子备好了，该起身去长春宫了。”

琉璃微笑，语气里尽是宠溺：“知道了，晚去一会不碍事的，就说路上湿滑，耽搁了会子，你快进来烤烤手吧，一身的湿气，仔细伤风。”

荔枝应声，喜不滋地站在琉璃身边烤手。

“小姐，这皇上还真是得意您呢，这比试一看就是为讨小姐欢心才办的。”荔枝的语气很是得意。

“我又何尝不知晓他的心意。”琉璃垂下眼帘：“这劳什子比试，还有那灯会都是民间的东西，想来皇上是怕我在这深宫之中寂寥生厌吧。说来，他也是有心人，只可惜缘已天定，任谁都奈何不了的。”

荔枝嬉笑：“我家小姐可人儿疼，连皇上都如此怜爱，莫非小姐是天上派下凡的仙女儿？”

琉璃佯装嗔怒：“死丫头，何时学的这般马屁功夫，敷衍到自家主子身上来了。”说了便起身向外走去，忽然想起了什么，便沉声问道：“江惘夜去么？”

荔枝调笑道：“王爷当然去了，妇唱夫随么。”

琉璃抬手作势要打，却也没有真的舍得打，主仆二人嬉笑着坐上了锦轿。

轿子四周缀着流苏，一路上吱吱呀呀到了长春宫门口，远远瞥见江惘夜带着江枫向门口走过来，素淡的身影，环绕着无法言说的英气，挺拔伟岸。琉璃心头一皱，停下了脚步，站在原地不动。

江惘夜走至门口，似是没看见琉璃，径自向里面走去。

琉璃的手自然地挽上江惘夜的臂，这个动作让江惘夜甚感意外。侧过头，面无表情地看着她。

---哈哈 手抖了 要开虐了 基本上我的文比较慢热 亲们要有耐心哦

第三十四章

琉璃撇了撇嘴，不知道该如何解释。其实她并不想去招惹皇上，她深知自己现在住在皇宫里是寄人篱下，流言蜚语漫天飘。她这名不顺正言不顺的身份蒙得皇上如此宠爱，必有人欲杀她而后快吧。她不想再搅进另一趟浑水了，那么，就与江惘夜做一对表面上的恩爱夫妻罢，也好让皇帝自觉无趣，不管皇上他是喜欢她也好，利用她也好，让他趁早收了这念头才好。

所幸江惘夜也未多问什么，任琉璃亲昵着迈入了长春宫。

漆金火龙柱子，地上铺着火红的羊绒毯，整个长春宫暖意融融，犹春降临。偌大的宫殿已容了不少王公贵族们，两边的客席列满了檀木桌椅，大殿中央摆有火炉，铁锅和各种食材，以作选手们比试之用。

不消片刻，皇帝由后殿凛凛而至，宫殿中立刻弥漫一阵帝王之风，嘈杂的人群也都噤了声。

皇帝身后跟着近来新受宠的皇贵妃---慕容飞花。

慕容飞花，人人都称她慕容大妃，是皇上新近册封的东宫贵妃，后宫未立后，现以这东宫贵妃权势最大，地位最尊。没有人知道这奇女子来自哪，身世如何，只知道皇上在后花园与她邂逅，至此一见钟情，当晚便加以宠幸，纳为常侍，次日昭告天下，封为贵妃。

圣母皇太后将整个皇宫的《彤史册》翻了个遍，也未能找到此女子一丝一毫的身世线索，无奈皇帝之说他了解慕容飞花的一切，迷了心窍，执意要她，皇太后只好作罢，只当他是一时兴起，尝尝鲜而已，日子久了，就会将她置于一边的。毕竟也没有第二个江惘夜再将这慕容飞花也要了去。这世上，除了他，怕是再也没有人敢抢皇上的女人了。

德公公敲响了挂在殿阶上的铜锣，宫廷以及民间的师傅开始忙碌起来，刀锋飞舞，眼花缭乱。琉璃看的饶有兴致，她第一次知道，胡萝卜竟然都能切的如此出神入化，令人叹为观止。

慕容大妃伏在皇帝腿上，全然不顾他人目光，大庭广众之下大秀恩爱，皇上垂首望着她，亦是一脸的宠溺，惹得座下众妃嫔一脸怒色。

眼前的慕容一张巴掌脸，朱口细牙，肌肤胜雪，眼里骨子里都是无限的温柔，让人全身酥麻不已。一件白纱拢肩，酥胸若隐若现，那薄薄的纱根本掩不住惹火的身材，撩拨的皇帝心猿意马。

皇上偶向阶下瞥去，琉璃专心致志地看厨子们烹调，江惘夜则是泰然自若，稳安于座。

琉璃今天仍是戴了那颗珠子，淡挽了个流云髻，鲛珠斜斜嵌在发间，青丝如墨，另有几绺垂贴在颈间，美轮美奂，人间尤物。

江惘夜一身素衣，前裾上绣有青竹意图，腰间佩一块价值连城的墨玉，淡薄傲气，俊朗自不必说。

二人坐在一起，不亲不近，不疏不淡，距离拿捏得恰好，自然而然，真真一双璧人。

皇帝有些烦躁，皱眉嗔怒："小德子，这烟怎么这样大，这群厨子到底会不会做，呛得朕心烦。"

德公公一时没了主意，被皇上的责怪吓得一下子跪在了地上："皇上息怒。"

慕容大妃凤眼一眯，柔声道："既然皇上不喜，就叫他们到后殿去做吧，做好了端上来就是，也没必要非在跟前看着。皇上，臣妾倒是备了一支俪舞，想为皇上献艺呢。"

皇上舒展了眉头："爱妃甚了朕心意，好，那就舞一曲来看吧。"

当下便撤了火炉，在殿中央辟出大块地方。

古琴之声铮铮然，如涌泉流水般清冽，一弹一拨，柔美至极，琉璃循着琴声望去，一抹绯红赫然入眼。

竟是他，李寰宇。

第三十五章

依旧是那一团艳火衣衫，拨一把烧槽古琴，青丝随琴，情随琴音，眼波流转，顾盼生辉。发间夹杂着错落的梅瓣，旋旋然飘落在地，美不胜收。

是了，他这些日子可以随意出入琉璃阁的原因就是他是慕容大妃的乐师，他，竟是如此委屈自己，将自己置于这虎狼之地，他是真的傻吗?

慕容大妃红绸蒙目，一双水袖舞得天花乱坠，似与乐师心灵相通般，每一步，每一动，都和着节奏，天衣无缝。

舞蹈的意境表达全在于眼神，如今这慕容大妃蒙了双眼，却不觉有任何不妥，反而生出一股神秘之感，让人徒生好奇。

琴声忽急，犹如万马奔腾，巨瀑顺落，龙飞九天，凤舞人间。

女子一甩水袖，自袖内飞出繁花万千，让人眼花缭乱。瞬间整个大殿香气弥漫，舞落仙境。女子踏花而来，舞在花间如一只蝶，长袖柔骨舞翩翩，玉蝶翅残有谁怜，花飞花落铺满天，一曲离歌笑人间……

随着最后一个音符慢慢荡去，最后一片花瓣也轻轻落地，一曲终了，荡气回肠。

“好，爱妃舞得美极，小德子，重赏。”皇上甚悦，又道：“这琴也弹得极好，爱妃从哪寻来的乐师，竟有如此精湛的技艺？”

慕容大妃娇喘着伏在皇上的脚边，攀上皇帝膝头，答道：“回皇上，乐师名为李寰宇，是当朝织造工府大臣，第一富贾李慕平的独子，臣妾入宫前曾受奸人所害，亏得李公子出手相救，臣妾才得以保命，与皇上共叙情缘。臣妾得知李公子琴技甚是精湛，便邀他入宫，准备在寿宴上为皇上献艺，今儿臣妾为博皇上开心，可是连看家的本领都使出来了呢。”

皇上轻握慕容柔荑，爱意涟涟：“爱妃用心良苦，真不枉朕百般疼爱，小德子，赏了没有。”

德公公正欲开口，慕容大妃抢先说道：“皇上，臣妾不要赏赐。”

皇上挑眉，眼里尽是温柔，细长的手指拂过慕容大妃的脸蛋，笑道：“噢？那爱妃想要何物？”

慕容大妃粉唇一嘟，纤纤玉指直指那抹嫣红，娇声道：“臣妾要他。臣妾以后想常为皇上献舞，可这整个嘉寂王朝，只有他的琴技堪配臣妾的舞步，臣妾中意极了，况且他是臣妾的救命恩人，现在也并未在朝中谋得一官半职，不如，皇上就封他为宫廷乐师总管，以后就长住宫中，这样，臣妾就可以时常排练歌舞，为皇上献艺了。好不好嘛……皇上……”

这个绝世大娇撒的在座的人无一不全身酥麻，果不其然，皇上当即下旨，依了慕容大妃的请求，赐李寰宇宫廷乐师总管的职位，常居觅仙苑。

琉璃轻叹一口气，到底，他到底还是搅进来了。

烹饪比试就在忽视中进行到了尾声，琉璃看得出，所有人的心思都没在这比试上，算了，自己第一次做主审，还是恪尽职守的好。

江惘夜与琉璃细细品尝过每道菜后，慎重地评出了等级。打赏过厨子后已是上灯时分，众人又起身移步鸳鸯河畔赏花灯。

来自民间的花灯千姿百态，美则美矣，只是缺少了一份温情。不知为何，琉璃直觉得心头泛寒，似是有什么事要发生。

“跟我来。”江惘夜牵起琉璃的手，一双素手，柔若无骨，道不尽的绵软惬意。

琉璃随江惘夜来到一处寂静无人之地，这里大概是鸳鸯河的最西侧，只有寥寥数盏花灯孤单地摇曳着，样式也普通，因此冷冷清清，没有人气儿。

江惘夜献宝似地掏出个火折子。借着点点火光，琉璃才看见，面前的河边熙熙攘攘，漂满了还未点亮的河灯。

江惘夜将火折子递给琉璃，道：“这些都是你的，去点亮许愿吧。”

第三十六章

琉璃微笑，看着这满河的心愿，伸出手，只点亮了一盏。一盏小小的，最不起眼的，一盏火光羸弱的，几乎来一阵微风就能吹灭的。

闭上眼睛，将愿望装在那河灯上，随水流漂走。

“为什么，只点一盏，还是最可怜的那盏。”江惘夜发现自己真的猜不透面前女子的心思，那便不猜了，发问还来得直接点。

琉璃仍是微笑，笑得天都晴了。

“琉璃本不是贪心之人，每个人都只有属于自己的一个愿望，一个最卑微，渺小，可怜，同时也是最执着的一个愿望，多了只能是暴殄天物，这一生，一个足矣，要是有幸实现，此生也必定了无遗憾。”

江惘夜的发丝被微风拂起，夜色中的他目光灼灼，尽显其华，刀削般的下颌，线条分明，月色下的他，俊美的不像话。

“那你许了什么愿望。”江惘夜的语气有些生硬，这是他第一次试图探触这个女子心里的事。

琉璃望着那盏河灯远远漂走，直至脱了最后的视线，方才淡淡说道：“我想回家。”

江惘夜的心头没来由的一痛，为什么，她说想要回家，他却觉得是要永远失去她了呢。

侧首注视琉璃，发间的鲛珠绽放蓝色的月华，这是定亲那日他给她的聘礼，自己贴身佩了二十年。

其实，娶她的时候自己是知道亏欠于她的，便将自己最心爱之物给了她，也算是一种补偿吧。

如今她也是珠不离身，心中些许安慰。

不远处的石桥之上，一抹魅红黯然而立，河边神仙般的二人刺痛了他的眼，江惘夜垂首注视琉璃，似在细细观赏着一件珍宝，眼存温柔，唇含宠溺。

红衣男子的周身散发出一股怒气，琉璃是他的，是他李寰宇的！怎能容他人如此窥视！

李寰宇的心头是千纠万结的痛，搭在桥栏上的玉手不知不觉中加重了力度，他此刻只是生气，异常的生气，自出生二十年来第一次生这么大的气！那本该是他的娘子，现在却在他人身边承欢，还要成为他人追寻权势路上的牺牲品。不！他绝不容许这种事情发生！

微风轻轻拂起他的衣角，双眸犹如天上的星星般闪亮，他的眼底有微寒的月光，映射出来，瞳孔便渐渐泛出幽蓝的颜色，那是代表着地狱之火的幽冥之焰，他怒，那眼中的冥焰便能摧毁掉一切。

冰蓝与血红在暗夜中交融，呈现出一种妖异的美丽，他是如此之美，他生来就是该属黑夜的人，他是妖，他是魅，他是魔，他认定，她是他的娘子，此生不渝。

抬手，转身。

石桥的栏杆随着他的离去化为齑粉，风一吹，石粉飞扬，只在残了的栏杆旁边看得一个无比清晰的手指印，那是他刚才扶过的地方。

江枫匆匆赶来，说灯会已经开始了，皇上和慕容大妃陪着太后猜灯谜呢，太后叫王爷和王妃也过去凑个热闹。

琉璃应了一声，忽然想起什么似的，将江枫拉到一边，轻声问道："看见荔枝了没有。"

江风摇头，表示没看见。琉璃有些发急："刚才在长春宫时还跟在我身后，江惘夜把我带来这里，便一直没有看见她。"

江枫宽慰道："王妃莫急，许是在这人生地不熟的地方走丢了，奴才这就去找，您先陪太后猜灯谜去吧。"

琉璃点头，便匆匆去跟江惘夜的脚步。

江枫是个贴心机敏的奴才，有他在，荔枝便不会出事，这让琉璃的心里多少有些安慰。

第三十七章

鸳鸯河下游沿岸挂着琳琅满目的花灯，各式各样，异彩纷呈。逐个点亮，地上的白雪也被映成各种颜色，如梦如幻，美得极不真实。太后，皇上及各宫妃嫔坐在一朵巨大的荷花灯下，那荷花灯足有三人

高，做得栩栩如生，美仑美奂，中央点起篝火，似荷花之蕊，傍它而坐，既可照明，又可取暖。

小世子和小郡主们簇拥着太后猜灯谜，答对了，太后便赏一片紫华云片糕，哄得小孩子们争先恐后。细细看来，其乐融融，与普通人家无异。

江惘夜和琉璃向太后和皇上请了安，便安静坐在一边，不言不语。

各宫妃嫔争相为皇上献宝，想要艳冠群芳，博得皇上一夜宠幸抑或是一个笑脸也好。

琉璃淡淡看着，这些养在后宫娇贵的花儿，也许今生就只这一次绽放的机会了，明天即便不死于非命，也脱不了孤老终身的命运。

在宫中如若可以淡然一生，也不失为一件幸事，又何必争这些无谓的宠幸，将自己陷于那不堪的境地呢。

白天刚下了雪，现已入夜，又是在室外，这天气愈发的寒冷，琉璃饶是裹了大氅，仍觉寒气逼人。可那些妃嫔竟都穿了夏季的装束，一水儿的鹅黄掐肩，百褶瑶裙，立于雪中翩翩起舞，睫毛上凝着霜气，个个如嫩青花蕊般，楚楚可怜，娇羞美艳。

宜嫔舞至兴处，竟一下子扭了脚踝，径自向皇上怀里扑去。

皇上将美人抱了满怀，微微笑道："宜嫔没摔着吧。"

宜嫔整个人伏在皇帝胸口，身子柔若无骨，眼含媚意，惹人怜爱，开口，绵延出无限的娇媚："皇上，臣妾……好痛啊……"声音曲折的如同江南小河道上的九曲洄延，琉璃更觉寒冷，不由把身上的大氅拉得更紧了些。

太后淡淡道："好了，要献宝就等到过些日子皇帝寿宴上吧，今天可是灯会，哀家听得新晋的承王妃机敏过人，那就先猜一个来吧。"

琉璃起身福了一福，捡了一盏莹紫的花灯，将灯底暗藏的字条抽了出来，交给德公公。

德公公的声音依旧刺耳：“承王妃所选题目是，以字猜字，谜面为单字一个‘雨’。”

众人交头接耳，议论纷纷，这承王妃乃是风尘女子，如果真有如此学识，可以以字猜字，也就不会沦落到青楼那种地方了，太后这是存心给她难堪罢了。

琉璃微笑，眼睛里似有什么东西在闪亮，让整个人看起来熠熠生辉。“雨，水也，即为池。”

简单的回答，明了的话语，轻轻柔柔地说出来，却包含了无限的睿智，聪明如斯，大概这世间再不会有人比拟了吧。

“这题出得太简单了些，这孩童都能答的题拿来让承王妃答，岂不是侮了承王妃聪慧可人的名声。”太后顺势将手搭在金凤镂座扶手上，手指上戴有三寸长的玳瑁护甲，十指尖尖，直戳到人心里去。

太后看向江惘夜，笑道：“不如，就让承王来出题，承王妃答吧，让哀家看看这双璧人到底有多么心有灵犀，不过，哀家可把话说在前头，王爷要是故意出得简单了，哀家可不依。”

江惘夜起身望向琉璃。看来太后是不大喜欢她，今儿是非要她出丑不可了，既然这样，自己就配合一下罢，权当哄老太太开心了。

江惘夜仰首思忖了一下，便开口道：“臣的谜面是‘一山飞峙大江边’，打一字。”

琉璃微笑，甚至连思都未思，脱口便答：“‘大江边’为‘水’，‘一山飞峙’为‘山’，谜底便是一‘汕’字。”

太后的表情未免有些不快，皇上瞥见太后紧绷的表情，心里暗暗替琉璃捏了一把汗。琉璃啊琉璃，你就装次愚拙，禀句不会答也就罢了，好歹要给母后个台阶下。

慕容大妃犀利的眼神瞬间没入黑夜不见，这情势早被她看了个通透。

第三十八章

“母后，臣妾倒知有一人可出个谜面与承王妃抗衡，不如由他出一个，让承王妃来猜吧，旗鼓相当，也有趣些。”太后冷言道：“那就让他上来吧。”

琉璃就知是他，这抹火红似与那慕容大妃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

在座的人全然屏息凝神，这娇艳的人儿，自皑皑白雪中一步一步走来，轻纱的前裾随着步子飘落，操控着人的心跳。他的眸子仿若一朵含苞欲放的罂粟，绝美，却也是不可自拔的深渊，一旦跌入，粉身碎骨，万劫不复。

为什么，琉璃感觉他的目光里是无尽的落寞，他的周身都黯然了，整个人好像在被一个巨大的暗洄吞没。

李寰宇看向琉璃的眼神满是失望，幽幽的，教人生怜。青葱般的十指拾起一把躺在雪中的琵琶，落座，轻拨。眉眼如丝，与曼妙的乐声飞舞纠缠，恍惚了她的心神。

“留得一心许一人，离殇不诉自抔坟，吾爱绵延始无垠，爱字遮天终销魂……”李寰宇的歌声空灵得如同空谷幽兰，山涧清溪，那一刻，琉璃看见了他幽蓝的灵魂，四散破裂，烟消云散。

心里倏地一痛，像绵帛割裂开来的痛，痛彻心扉，痛入灵魂。

他幽蓝的眸子望着她，她却感觉火般的炽热，那冰蓝似烈焰，要将她烧得体无完肤。一时间，世间万物都化为乌有，她的世界只有他和他眸中的火，绵延百里，无尽无休……

琉璃吾爱，琉璃吾爱……

他所唱的分明是一首藏头诗，每句的第一个字，连起来就是……琉璃吾爱……

江惘夜指节泛白，他李寰宇是吃了雄心豹子胆么，竟敢在大殿之上公然调戏承王妃！正欲起身，忽觉胸口一闷，一股温热似欲喷出，暗中发力，硬是将一口鲜血生生憋了回去，随即恢复常态，像什么都没发生一样，刚才并没有出现那些不适。

掩藏的极好，连身边的其他王爷们都未发觉他的不对劲。

琉璃垂首，一绺青丝垂至额前，轻轻答道：“臣妾愚拙……猜不出谜底……”

“啪……”琵琶弦断，李寰宇的雪颈上一道细长的划痕赫然在目，由耳垂直划到锁骨，鲜红的血滴在红色的袍子上，瞬间隐没不见。

琉璃分明看见，他，落泪了……

他的泪珠，也是蓝色……

最终还是没有走上前去为他拭去眼角的泪滴，如果现在自己去关心他只能是把他推至风口浪尖上罢了，她不能，不能……

正失神间，一声巨响，荷花灯的一扇花瓣轰然倒塌，带着火焰兜头砸下来，护驾声叫喊声混作一片，江惘夜飞身而去，抱起琉璃向后退开，饶是退得及时，仍是被飞溅的木条划伤了手臂。

琉璃错过头，李寰宇依旧坐在那，目光凝滞，如一朵枯萎了的花，毫无生机可言，好在他距那荷灯较远，并未伤到分毫。

火光中，之间皇上左手携太后，右手抱慕容，纵身跃出火海，禁卫军环环而列，将三人护在其中。

江惘夜就那样一直抱着琉璃，向琉璃阁走去。

依在江惘夜怀里，似又回到了初见他的那天，他帮她夺回了鲛珠，他让她唤他为十四公子。

那时的他，白衣飘飘，一双星目，周身出尘之气，仿若神祇。如今，怎么看他的眼中都写满了心计与狡诈，再不是当时那个摄人心魄的十四公子。而自己，也再不是那个会上当，会攀墙，会在衣衫上缝猪仔的小女孩了，短短时日，她阅遍了人情冷暖，勾心斗角，如今，她已是个懂得如何立命，如何处世的女子了。

第三十九章

她现在才明白，原来人一旦面临危机，面临陷阱，面临死亡，就会在一夜间迅速成长，长成连自己也不认识的模样。

荔枝蜷缩在地上，嫩白的小脸上沾满了脏污，鲜血与冰雪泥土混杂在一起，仍是倔强着不肯落泪。

吐掉口中的一口咸腥，荔枝竟支撑着半边身子摇摇晃晃站了起来，凌厉的目光直射对她拳脚相加的凌嬷嬷和江嬷嬷。

凌嬷嬷和江嬷嬷二人着实被这小婢女唬了一跳，十几个健婢轮番抽打，加上自己几十年来教训宫人的拳脚底子，这样的教训竟然还不能让她屈服，换做一般的小丫头早就喊破天的跪地求饶了。

凌嬷嬷一身的蚌壳灰江绸夹袄，周身绣满了刺目的红花和福禄图，扎眼之极，让人看来就生出厌恶来。江嬷嬷体态臃肿，因为上了年纪，并没有正值壮年的凌嬷嬷行动利落，不过，从她刚才踢荔枝的两脚来看，脚脚都中要害，中气十足，年轻的时候也必是个练家子。

凌嬷嬷一招手，身后两名宫女提来一桶凉水，兜头泼向荔枝。这一下子冲击来势凶猛，将荔枝整个人掀翻在地。江嬷嬷走上前，气焰嚣张至极："别看你是承王妃的人，身在宫中就要懂得宫中的规矩，这江山是皇上的江山，这后宫也由太后做主，还轮不到你家主子！今儿别说是你，就是你家主子来了，老身代表着皇太后也照样打得！你可别怨老身，要怪就怪你家主子，整日里想着勾引皇上，嫁了个王爷还不死心，还妄想着飞上枝头变凤凰！我呸！她也配！也不看看自己什么出身！惹着皇太后管教她吃不了兜着走！"

荔枝顾不得发梢上滴下的水，双眼强撑着沉重，忍住身上撕裂的疼痛，拼死也要护自家主子的清白："你们算什么东西，打我就罢了，凭什么侮辱我家承王妃，你哪只眼睛看见我家王妃勾引皇上了，莫要在这嚼舌根，小心我家王爷治你们这群蛇蝎毒妇的罪！"

一语未完，竟被凌嬷嬷一脚踢在胸口上，一股温热喷涌而出，染红了身下的皑皑白雪。

"勾不勾引的自有太后娘娘做主，今儿老身只管教训你……"凌嬷嬷揪起荔枝半敞的衣领，甩手便要掌掴。

手腕停滞在半空中，竟丝毫力气都使不上，一股刺痛由手臂传至全身，凌嬷嬷不由佝偻着身子大肆叫痛求饶。

江枫铁着脸松开了钳着凌嬷嬷的手，厉声喝道：“打狗也还要看主人，这荔枝姑娘既不是宫人更不是罪人，就算犯了错也还有王爷和王妃处罚她，何时轮到你们插手！”

凌嬷嬷吃痛并未敢做声，江嬷嬷理了理衣裾，有条不紊的说道：“这丫头身在皇宫，就是皇上和圣母皇太后的人，她坏了这宫里的规矩，这泼辣的性子也是教主子惯出来的，老身不过是替太后娘娘教训她罢了。”

江枫深知这些老嬷嬷的伎俩，嘴长在她们身上，任她们怎么编排都是有理，这事真要捅到上面去，怕是太后也要偏袒这群贱妇吧，不，说不定这件事情就是太后授意的。想到这，江枫激灵一下，背后袭来阵阵寒意，抬眼怒叱道：“放肆！做奴才的信口雌黄，污蔑主子调教无方，在宫里使出如此暴虐手段，令人发指，你们这样，就算是知规矩了么？识相的就滚远些，要不休怪我也替承王爷教训教训你们！”

两个嬷嬷眼见真动起手来自己并不讨好，便率着十几个宫女转身离开。

江枫脱下长袍将荔枝团团裹紧，打横抱起。大寒的冬夜，泼在身上的冰水早已凝成了冰碴，整个人抖若筛糠，僵硬冰凉。江枫的眉头不由皱紧，不觉中抱着荔枝的胳臂又围紧了些。

琉璃真的是慌了手脚，此刻江惘夜躺在床上面色青紫，不省人事，怎么看都是中毒的迹象。经过刚刚的一场事故，宫里的御医尽数围在皇上和太后身边，竟请不来一人为江惘夜诊治，荔枝又没了踪影，江枫也不见了。琉璃只得端了盆冷水，替江惘夜擦着滴落的汗珠，希望以此能缓解他的痛苦。

第四十章

“王妃，奴才将荔枝找回来了。”江枫一路由外院喊至内堂，琉璃闻声，慌忙丢下巾帕跑出去，眼见刚才还好好的荔枝，怎么一下子就像个残破的布偶，瘫软在江枫怀中，满身的血腥脏污，眼眶一酸，不禁泛出泪来。

将荔枝轻放在床上，琉璃亲自动手为她包扎，忽想起江惘夜现在还命悬一线，转头吩咐江枫道："王爷好像中了毒，但是刚刚皇上和太后在灯会上出了意外，现在御医们都围在东九苑那，没人肯为王爷诊治，你去请个太医，就算是抓也要抓一个来。"

江枫得命，不消一柱香的功夫，便拎了一个大夫冲进了琉璃阁。

大夫战战兢兢地为江惘夜检查了一番，转身扑通一声跪到琉璃面前："承王妃恕罪，承王乃是中了南疆蛮夷的巫蛊之毒，此蛊毒是以血下蛊，也就只有以血解毒，恕老臣实在无能为力。"

巫蛊之毒……怎么会……莫不是，今天尝的那几道菜有问题？不会，他吃的东西，她也都吃了，为何单只他中了毒？琉璃心头疑惑顿生，到底是谁，能让江惘夜不动声色地中了如此毒。

琉璃看向江枫，问道："你怎么看。"

江枫答道："王爷用的饭菜点心向来都是由奴才亲自试了，确定无事，才会端给王爷的，以王爷的武功，也不太可能会被暗器所伤，那便一定是今天比试上尝的菜有问题了。"

"可是我却没事。"琉璃不解。

江枫的目光扫到琉璃发间，答道："一定是王妃的这颗鲛珠在起作用。这颗珠子是王爷的心爱之物，贴身佩了二十年，奴才曾听过王爷说此物可驱百毒。"

琉璃了然，回身扶起跪倒在地的太医，轻声问道："有没有别的法子可以救王爷。"

太医犹疑了半晌才支吾着说道："老臣之前听说过一个偏方，不过，这法子一般人是不敢用的，如有半点差池，施救者与被救者都会即刻毙命。"

"但说无妨。"

"以动物的肠做皮管，将王妃您的血输入王爷体内，王妃也吃了那菜，血液中也有蛊毒，只不过碍于这鲛珠，发作不得，可仍然能起到以毒攻毒的效果。"

琉璃当下吩咐江枫道：“去找皮管来。”语气绝对不容置疑，而且一刻也耽误不得。

夜色凝重得让人窒息，一抹冰蓝飘飘荡荡，穿透黑暗，氤氲出光亮，如地府索命的鬼火，让人不寒而栗。

“主上……”跪在地上的女婢将头深深埋下去，她不敢，而且也没人敢，在暗夜里直视主上的双眸，她不知道那双眸子里到底蕴藏了多大的力量，她只知道那是幽冥之焰，是可以吞噬一切美好的地狱之火。

“掌灯。”绝美的声音，宛若天籁，任何人都无法拒绝这种魔力，世人都会心甘情愿地遵从他的命令，因为，这仙与魔的美，已经美到了极致，摄人心魄，抗拒不得。

女婢点亮了桌上唯一的一盏青烟烛灯，烛光的映衬下，他的肌肤白如雪，红衫艳似火，整个人半倚在床边，青丝泄到地面，构成一幅绝美的画卷。

他像一件白玉凝脂瓷瓶，细腻柔美，绝无半点瑕疵，只是，脖颈上触目惊心的血痕仿若这旷古奇瓷上的一道裂痕，让人的心里没来由的抽紧，拧痛……

更痛的，是他的一颗心……

轻轻叹了一口气，李寰宇用手肘撑起了身体，看了一眼地上的女婢，道：“退下吧。”

女婢恭谨地答道：“诺。”

李寰宇手指轻扬，一阵微风灭了那盏烛灯。

有灯又能怎样，这微弱的光也照不亮他心头深深的落寞与恐慌。倒不如，就放任这黑暗将他吞噬吧。

第四十一章

输血只进行了一半，琉璃已是满头大汗，面无血色，双唇苍叶般簌簌发抖。

生生将臂上的肌肤割裂，将自己的血液输进他的身体，看着那汩汩的鲜红流进他的身子，琉璃的心头竟没来由的暖了起来。

“如果把我的血输给你，日后你可会乖一点。”琉璃执着丝绢擦去江惘夜额上的汗珠，看他安然沉睡得如一个孩提，心头又翻涌起太医的话：“输血之法如果处理不当，王妃您将会被王爷身上的巫蛊反噬，到时只怕是鲛珠也奈何不了这蛊毒，连大罗神仙也无力回天了。而且，这巫蛊之毒本应该在一刻钟内发作，拖了这些时候才发作，臣猜测是王爷以内力护住了心脉，但后来又运功飞身去救王妃，一下子便乱了真气，导致蛊毒攻心，情况实在不容乐观。恳请王妃三思而后行。”

琉璃的手指轻轻划过江惘夜的脸庞，轻声相喃：“你明知运功会让蛊毒攻心，还是要救我，我如何就舍不出这条命来救你。”

次日，德公公来报，花灯倒塌是因为承重的三支架子被人用外力斩断了两支，这是一起人为事件。

皇上当即下令彻查花灯倒塌一案。这还了得！这行径明摆着是要将整个皇室赶尽杀绝！

皇上与太后都毫发无伤，慕容大妃的手背轻微灼伤，稍加调理便也安然无事了。琉璃不由得猜想：诛戮整个皇室犯得着用这么笨拙的手法么？能在花灯上动手脚的人，身家背景必不简单，也犯不上用如此愚笨的手法打草惊蛇啊，这不是适得其反么？江惘夜身上的蛊毒又是谁下的，这人步步为营究竟意欲为何？

为何……他一来……宫里就出了这么多的事……

琉璃不是蠢笨妇人，自然将疑点一一猜中，只是，没有证据，而且她自己主观上也不希望自己的揣测是对的。

荔枝赤着背脊趴在榻上，琉璃端着金疮药和纱布，眉头深结，眼中烧起一把怒火。这些人是怎样的心狠手辣，雪白光洁的脊背如今竟满布伤痕，长的伤口足有五寸长，小的也有指宽，皮开肉绽，惨不忍睹。

琉璃动作轻柔，可仍看见荔枝因为剧痛不由自主地抽动，即使如此，仍是不见她喊痛，也未曾发出半点声响。

琉璃杏目含泪，轻声道：“痛要说……”

荔枝微微侧首，唇上几乎要咬出血：“小姐，荔枝不痛……”

琉璃潸然泪下，慌忙用袖袍拭了去，仿佛什么也没发生过，她不能哭……不能……

“是太后派去的人么。”琉璃看似不经心地问道。

“太后派去两个嬷嬷，其余的十几名宫女，奴婢认得是宜嫔的人。”荔枝一五一十的回答，希望小姐以后提防着这些人，不要像她一样吃了亏才好。

琉璃给荔枝上了药，将锦被轻盖在她身上，细心地掖好了被角，嘱咐道：“好生歇息吧，这几日就不要侍候了，难为你替我吃了这么多苦，你放心罢，我定会为你出气，教他们知道，我们姐妹二人也不是软柿子，任谁都捏得的。”

荔枝闻言有泪如倾，一句姐妹就是要了她的命去也值得！

琉璃出了荔枝的房间，深深叹了一口气，只觉心头很是憋闷。

担心的事情还是来了，这太后的举动明显是要给她个下马威，警告她要老老实实，不可蛊惑皇上，动了她身边的人以示惩戒，而且，在灯会上，太后屡屡发难不也是为了提醒她的身份么？

太后真是多虑了。

琉璃在一棵梅树下坐定，望着满地的落梅，伸手捉住一片，轻轻揉在手心里，嗅着旖旎而出的香气，微笑。

第四十二章

莫说她皇甫琉璃现在躲皇上都来不及，就算她真的要勾引皇上，凭那几个后宫的女人就拿捏得住她么？她只是有更重要的事要做，不愿在对付她们上浪费时间罢了，更何况她向来追求简单清明，自由洒脱的生活，实在不愿与她们勾心斗角。可千不该万不该，她们不该动了荔枝，这口气，她定要讨回来！

松雪吱嘎作响，琉璃听声音好像有人向这边走来，脸上拂过一丝莫名的笑意，自怀中掏出一把掌镜，和着细簌的梅花，整理仪容。

待到皇上走近，确是被眼前仙境般的情景晃得失了神。面前的琉璃，纤细身姿娇慵地坐在一块梅花石上，素白的衣衫在她身边铺陈开来，宛若一朵破雪而出的雪莲，秋水为瞳，娇媚流转，执一掌铜镜，纤手弄云鬓，那散落的梅花点点红艳，缀在发间，风一吹便了无踪迹，徒留一抹香艳让人生生地失了魂儿。

琉璃似是被他的到来吓了一跳，花容失色，手中的铜镜砰然落地，一半没入了雪中。

“臣妾不知皇上驾到，有失远迎，

Chapter_3

有惊扰了圣驾之处，还请皇上恕臣妾无罪。”说着便要下跪，却不想，跌入了一个温暖的怀抱。

“皇嫂不必如此多礼。”皇上揽着纤腰的手并没有放开，反而揽得更紧了些，这一刻，他口中的皇嫂二字，听起来是那样的生硬，不合时宜。

皇上弯腰去捡琉璃掉在地上的铜镜，上面沾染了白雪，细细用手拭净，方才还给琉璃道：“是朕惊了你，朕还要跟你赔不是。”

琉璃抬起头，正对上那双含情脉脉的眸子，旋即笑道：“皇上折煞臣妾了。”

不动声色地从皇上怀中抽离，始终保持着一个不疏不淡的距离，这种暧昧让皇上心里起了涟漪，那种近在眼前却又触碰不得的感觉，让他越来越喜眼前的女子。

正了正神色，朗声问道：“皇叔的病还是没有起色么？”

琉璃收了铜镜，淡淡答：“仍在昏迷。”

“苦了你了。”不知何时，皇上已不再称她为“皇嫂”。四下环顾，心生疑惑，遂又问：“侍候的人都到哪里去了，怎么就容你一人在这里吹凉风？”

琉璃闻言便要落泪，但却一副欲言又止的样子，皇上皱眉，道：“但说无妨。”

“臣妾的贴身丫鬟荔枝，昨日不知因为何事得罪了宜嫔，被宜嫔拉去教训，如今只剩下半条命，在阁中静养。臣妾与荔枝说是主仆，实则情逾姐妹，那加诸在她身上的伤痕，条条都如加在臣妾身上，臣妾心头哀痛难当，只好独自来这梅树下暗自垂泪，不想，却惊扰了圣驾……”琉璃一番话说得声情并茂，涕泪俱下，皇上的心早就被这哭得梨花带雨的人儿用刀剜成了一片片，疼痛不堪。

“这个宜嫔，简直反了她了。”皇上怒道：“对个女婢也这么心狠手辣，后宫怎可容得这样恶毒的女子，你放心，朕自会还你一个公道。”

琉璃扑通一声跪倒在地，央道：“求皇上千万不要责罚宜嫔，臣妾自知寄人篱下，如今王爷昏迷不醒，臣妾也是没了主心骨，才会把这一切对圣上说，臣妾实在不愿再生事端，能忍的，就忍了吧，不能忍的，也要强忍。只求皇上不要动怒，不要因为臣妾去对后宫妃子兴师问罪，那样，只会将琉璃推到风口浪尖上去，承受更多的血雨腥风罢了。”

皇上深忖，琉璃这番话确是有理，自古博得帝王青睐的佳人都没有好下场。爱她，就要疏远她，这才是帝王之爱的第一准则。伸手扶起琉璃，替她拭去眼角的泪水，轻喃：“放心，朕知道该怎么做了。朕向你承诺，日后无论发生什么事，无论是你对还是你错，只要有朕在，定当护你周全。”

说罢转身离去，脚边纷扬起细雪，一路延伸。

琉璃望着皇上远去的背影，嘴角蔓延出一丝笑意，是了，这就是她要的结果，谁胜谁负眼下尚无定论，你们出手狠辣，就莫怪琉璃出手反击了。

第四十三章

江惘夜醒来后已逾半月，睁开沉重的双目，勉强支撑着坐起来，只是，刚刚起身，一下子又觉天旋地转，不由又跌回了床上。口中清甜之味弥漫，摇摇头，以为自己出现了幻觉。

江枫端着托盘进房，一眼就看见江惘夜醒来，欣喜不已，连忙将托盘上的碗端与江惘夜面前：“王爷，您可醒了，这些天可急死奴才了。”

江惘夜接过碗，碗中的液体呈鲜红色，浓郁芬芳，竟有异香，抬头问江枫：“这是什么？”

江枫一愣，沉声说道：“这是王妃的血……”

“什么……”江惘夜执碗的手不禁抖动。江枫见状，索性将实情一股脑儿地说了出来：“王爷您身中蛊毒，太医束手无策，王妃与您吃了同样的东西，体内也具毒性，便给您输血，以毒攻毒。您已昏迷半月，王妃每日割指滴血一碗，喂与您喝，以去您体内剩余毒素。”

江惘夜哑然失笑，到头来，竟是她救了他一命。怪不得口中如甘泉流过，原来，是她的鲜血。这个女人，为何不直接除了他，这样自己对她就再也构不成任何威胁了，不是么。脸上溢出邪魅的笑容，吩咐道：“本王已无大碍，更衣，该做正事了。”

庆生阁的修建并没有因为江惘夜而耽搁，这些日子，亭台殿阁已初具规模，只余几个细节问题等着请示江惘夜。江惘夜负手而立，站在阁顶俯瞰，眉宇之间尽是雄视四方的霸气。

“再有二月就可完工了吧。”江惘夜束着紫金冠的丝带迎风飞舞，星眉朗目，俊美得不像话。待到完工之时，也便是血雨腥风掀起之日，也许，真正的倾覆，就要到来了。

江惘夜的心中泛过些许无奈，皇上竟然如此沉不住气，迫不及待地在饭菜中下了蛊毒，想要除掉他。殊不知，这一举，竟败了。没除掉他，那皇上可要寝食难安了，他向来是有仇必报的人。

江惘夜转身走下阁顶，江青衣，这庆生阁建好了，就用做你收尸的陵寝吧。

慕容飞花斟了自酿的嘉誉酒，自顾自地细品了起来，眉眼间尽是满足的笑意。

琉璃冷眼看着，这慕容大妃，真是教人琢磨不透，举手投足间妩媚尽现，可神情间却有一种江湖儿女的英气，她的身世也是谜，此女，不得不防。

琉璃轻茗一口杯中酒，笑道：“娘娘好兴致，大清早就品酒，还想着叫妹妹也来与茗，妹妹真是有口福了，尝得如此佳酿。”

慕容飞花掏出锦帕拭了拭唇角，灿然一笑，说：“妹妹取笑了，天下谁不知妹妹是酒中仙子，酿出的酒都是极品，连圣上都垂涎已久

呢，今日姐姐确是献拙了。”

琉璃只是微笑着轻呷杯中美酒，并不答话，慕容飞花凤眼一挑，继续说道：“今日唤妹妹来，就是想与妹妹说些体己话，在宫中久了，许多话不能对外人讲，确是寂寞啊。”

琉璃放下杯子，抬眼望去，笑意依然：“姐姐怎么知道妹妹就不是外人呢。”

慕容飞花将杯中酒一饮而尽，双颊绯红，眼波更似水流转，邪魅尽显：“妹妹可不是外人，这点，姐姐心里可跟明镜似的。”

琉璃将杯子反扣在桌子上，表明自己已有离去之意，轻抖云裾，恭敬道：“多谢娘娘抬爱，娘娘说的话妹妹确实不会对外泄露，但妹妹并不想听娘娘的体己话。一入宫门深似海，妹妹只是一个无知妇人，只想相夫教子，平平淡淡度此余生，并不想卷入这宫廷风波之中，望娘娘见谅，琉璃退下了。娘娘万安。”

琉璃从容告退，只留下慕容飞花眼神迷离地把玩手中的酒杯。

“她倒是聪明得很。”慕容飞花冷不防念道。

屏风后踱出一个慵懒的身影，手中玉骨扇轻摇，扇骨的纹路映照在明肌雪肤之上，晃得人心旌摇曳。惊艳男子，笑容如朗日照空，明媚暖心。

“她向来如此，懂得明哲保身。”李寰宇眼中尽是赞赏宠溺之情。

慕容飞花嘴角泛笑，那笑意，竟令人生寒。

可惜啊，可惜，牵扯到，就注定再也无法脱离，在这个漩涡中，任谁都无法自保。

第四十四章

屋中央的火盆哔剥作响，不时有火星溅起，瞬间黯淡，隐没了去。江枫一打棉帘，急吼吼走进了书房，附上江惘夜的耳，轻喃：“爷，奴才已经查到李寰宇的底细，果真如您所想，李氏乃嘉寂第一富族，每年所进钱款除暗中捐献国库一半外，还助朝廷兴修水利，救济灾民，甚至暗购军备，训练死士，以上这些，全部为皇上所用。”

江惘夜朗目微眯，温润的面容上看不出任何表情："如此说来，他果真是皇上的人。"

江枫慎重地点了点头。

江惘夜轻握紫毫，修书一封，交给江枫，道："八百里加急，马上召凤箫率二十万禁军回皇都，这场硬仗，看来是避免不了了。"

李寰宇，究竟要的是什么，此次进宫意欲为何，这些他统统摸不清楚，现在只好调兵了，凤箫远在南疆，如若真要以暴力手段推翻皇上，二十万禁军远在天边，也是远水解不了近渴，到时自己就成了砧板上的鱼肉，任人刀俎。

还好，现在一切，还尽在掌握之中……

琉璃就知会遇见他。

李寰宇斜靠在一株梧桐上，细长的手指把玩着玉骨扇，玉泽的脸庞在绯色羽衣的映衬下娇媚动人，看见琉璃，灿然一笑。

琉璃的手抚上他颈上那道细长的伤，极细极细的一道，却如一把软剑，将他伤得体无完肤。

"还痛么？"

李寰宇的眸中藏了源源不断的哀伤，此刻最后一道防线也因她的一句关怀轰然崩塌，心痛泛滥，他在她的面前溃不成军。

"这伤虽细，却是极深的，已经伤进了心里，无药可医。"李寰宇近乎于负气地答道。

"对不起。"琉璃垂首，冷道："你最好赶快出宫，这龙潭虎穴，不是玩闹的地方。"

李寰宇怔忡，果真，要听她一句关心的话，是比登天还要难。"这就迫不及待地赶我走了么？我在这碍了你的眼么？"

琉璃咬咬牙，冷声怒道："是，我看见你心中就憋闷难当，你最好马上离了我跟前，我眼不见心不烦！"她不得不用话伤他，她今日得知镇守边疆的禁军已全部动身回城，现在皇都上下，人心惶惶，人人都预感到一场血雨腥风在所难免，一时间，山河动荡不堪。

这个关头，她唯一放心不下的，便是他，这个媚眼如丝的男子，不知不觉间在她的心中占有了一块小小的角落，柔软不已，牵动血脉。无论如何，她都要护他周全。

一滴鲜红滴落在琉璃掌心，抬头，李寰宇颈间的伤口正汩汩地滴出血来，那道伤似是有生命，正在伤心欲绝地滴下血泪。琉璃忙抽出锦帕去拭，可是无论怎样拭，仍止不住那伤口汩汩泛出的血珠。

李寰宇将琉璃的手捉住，捏在掌心，定定地望向她的眸子，道："不用擦了，它是活伤，不会死的活伤，人伤心，伤伤心，人流泪，伤血泪。"

琉璃默然，垂首看掌中素白的锦帕，朵朵红梅绽放其上，说不出的妖异魅惑。

"我可以走，但你要应我一件事。"

"什么事？"

李寰宇的俊颜倏地俯下来，琉璃只觉一窒，腰间已被他的臂环在怀中，动弹不得，冰凉的唇霸道地在她唇间攫取，不给她丝毫喘息的机会，贝齿轻触，舌尖柔软，一寸一寸探入，攻掠着她口中的最后一丝空气。琉璃面色酡红，双臂抵在他的胸口，下意识地抵触着他给予的那些温柔，腰间又被圈紧了些，听得李寰宇的轻声入耳："别动，如果你不想现在就洞房的话。"

琉璃耳根娇软泛红，轻喘一声。李寰宇收了吻，目光里却留着无限的意趣。

第四十五章

"呵呵……"李寰宇如同一个做了好事等待奖励的小孩，轻巧地眨了眨眼，翩然离去，只留下琉璃在原地，不知所措。

这个吻那样缠绵，久远得让琉璃几乎以为那就是一辈子，可是，她还有一辈子么，也许这个皇宫就是她最后的葬身之地了。

不远处，宜嫔陪着太后采撷三九第一场薄雪，沐浴净身，梳妆点红，拜过瑞雪娘娘，恭敬姿态，将落于梅蕊上的点雪以金刷扫入钵

内，贮藏密封，置于密窖内保存，以备皇上寿宴煮茶酿酒，祭拜祖先之用。

宜嫔极尽谄媚之能事，讨好太后道："这等粗活岂敢劳烦母后亲自动手，就交给媳妇儿来做罢。"说着便取了金钵金刷，将那梅花蕊中的寒雪一一扫入钵中。

琉璃走至太后面前道了声万福，盈盈而立，脸上的酡红还未消散，面若芙蓉，楚楚动人。

太后睨了一眼琉璃，道："来得正好，去帮宜嫔撷雪吧，凌嬷嬷，江嬷嬷，再拿一副金钵金刷来给承王妃。"

琉璃道了一声"是"，接过金钵，冷冷扫了一眼江凌二人，这就是虐打荔枝的两个嬷嬷么，真巧，今日太后和宜嫔都在，这施虐之人可倒尽数凑齐了。

江嬷嬷和凌嬷嬷被琉璃的目光一扫，登时觉得一股凉意袭遍全身，且不说承王是个多不好惹的厉害角色，单只这承王妃，心思手段，一一历数，都是教人生寒的。两个嬷嬷不自觉间往太后身边靠了靠，太后倒不甚在意，只管将手中的暖茶呷了去品，轻声道："怕什么，哀家在这，她还能兴风作浪不成。"

闻言，两个嬷嬷都壮了胆子，昂首挺胸，依太后而立。饶是她承王妃再厉害还能拧过太后？这可是当今圣上的亲娘，连天子都要给三分面子的圣母。

耐心地将梅蕊中首降的瑞雪扫进钵中，不知何时，宜嫔凑了过来，看似无心地在琉璃身边的梅枝上轻扫。

要说这宜嫔也是个人物，容貌虽不及慕容，可也是千里挑一的美人，只可惜一身的官宦脂粉味，再美也有些俗气，耐不得看。仰仗着太后便在这后宫之中兴风作浪，好不威风，大有稳坐皇后之位的架势。

琉璃面无表情，只专心做着自己手里的事，忽听得宜嫔操着一口江南水乡的吴侬软语，凑近来，轻声咕哝："姐姐可知现在我们手中扫

的雪是大有讲究的？”

琉璃倾吐一口气，掂量着她又要出什么幺蛾子，又听得她说：“这是三九来下的第一场雪，每年太后都会带领后宫女眷们撷雪，以这瑞雪煮茶酿酒，一来作祭祖之用，祈求祖先保佑来年瑞雪丰年，百姓丰衣足食，二来是为皇上寿宴上所用的茶酒做准备。如果……姐姐一个不小心把这金钵打翻了，可是大不敬之罪啊……”

琉璃冷冷质问：“你要干什么。”

宜嫔纤指轻抓琉璃手腕，笑容里满是阴鸷和嘲讽。“妹妹要干什么，姐姐马上就会知道了……”

琉璃忽觉腕间似被针刺，一时间十指竟全都不听使唤，只能眼睁睁看着金钵落地，瑞雪四散飘扬。

“哎呀，姐姐怎么这样不小心……”宜嫔一声惊呼，装腔作势地俯身将那瑞雪装回金钵。

太后面色不善，起身走至琉璃面前，冷眼看跪在地上忙不迭的宜嫔，叱道：“行了，这雪已经脏了，拾它做什么，还不赶快起来！成什么样子！”

宜嫔结手噤声，一脸等着看好戏的表情，起身退到一边。

太后阴冷的目光直射向琉璃，斥道：“不知规矩的东西，犯了错竟不下跪！”

琉璃深知这太后与宜嫔都是同一条船上的人，现在自己固执着不跪只能是落人话柄，绝没有好果子吃，虽心有不甘，可还是屈身跪下，一双素手插在雪里，冻得通红。

第四十六章

太后凤眼一眯，头上的百雀翎金冠巍巍随风，好一派一国之母的架势。

“你这是要造反了么？打翻了瑞雪，就是冲撞了祖宗，冲撞了天下百姓！说吧，哀家该治你个什么罪。”

琉璃垂首，以一个谦卑的姿态屈服着，可声音里却是擎天的坚挺与固执。

“臣妾并非故意打翻瑞雪，也并非有意冲撞，而是宜嫔陷害，让臣妾的手使不上力，臣妾才打翻了金钵。”

宜嫔闻言，忙上前一步，喝道：“贱妇，竟敢诬陷本宫！”一语未竟，倒被太后喝退了：“放肆！后宫之中怎可说出如此污秽之词！承王妃现在尚未定罪，你就像个村野刁妇，如此行径，叫哀家日后怎可将重任委托于你！”

琉璃不得不暗暗赞叹太后手段的高明，她假宜嫔之手教训自己，同时也借机教训了宜嫔，如此一来，既出了气，又整顿了后宫风纪，不愧是执掌凤印的人，一举一动都有深意，看来，自己在这个太后面前，行事更要小心谨慎才好。

琉璃回道：“臣妾不认为自己有罪，倘若太后真要治臣妾的罪，臣妾也无话可说。”

“哦？这么说倒是哀家的不是了？是哀家老眼昏聩，分不清是非对错了？”

琉璃抬起头，仰着芙蓉面，眼里竟是不屑：“臣妾不敢，只求太后在降罪之前再容琉璃办一件事。”

“什么事。”太后抽出锦帕，拂了拂，什么事就容你去做，反正今日哀家定会要了你半条命去。

琉璃起身，似一阵疾风，有着几未可见的凌厉，揪过宜嫔甩手便重重地赏了一巴掌。身边的宫女一阵低呼，惊得合不上嘴。

宜嫔细腻的脸颊上五个指印赫然在目，一时间，众人竟都失了声。

“这一巴掌是打你狗仗人势，祸乱后宫……”

一声清脆，又将宜嫔的头打向另一侧。

“这一巴掌是打你手段残虐，害我姐妹……”

正要打第三巴掌，江嬷嬷凌嬷嬷回过神来，一拥而上，死死架住琉璃双臂，一时间，琉璃竟动弹不得。

太后气得几近发抖，玳瑁指向琉璃，怒道：“真是反了你了……在哀家面前动手打人……再容你一次，明日还要动手打哀家了不成！今日哀家不办你，岂不是没法对整个后宫交待！”

“谁惹母后生这么大的气啊。”龙音清隽，一影坚挺飒飒而来。

皇上离老远就听见太后怒斥，却不想，斥的是琉璃。

跟着皇上一起来的还有江惘夜，琉璃抬起头，却看不见江惘夜任何的表情。不能指望他了，为今之计，只有指望皇上了。

想着，琉璃沉默下去，再不肯说话。

太后强收住颤抖，深匀了一口气，巍巍说道：“皇上和承王来得正好，这承王妃先是打翻了瑞雪，后又动手打了宜嫔，你们说，今儿哀家该怎么惩处她。”

皇上笑笑，明显是要偏袒琉璃：“母后，再过些日子便是皇儿寿辰，宫中这时候不宜施惩，就请母后高抬贵手，饶了承王妃这一次吧。”

“那怎么成！”太后一口否决：“今日不罚她，难平哀家心头之气！难道宜嫔就白挨了那些巴掌？皇上身为一国之君，处事自应公平，可万不能教人寻了话柄去。”

一番话竟教皇上无话可说，今儿保了琉璃，母后定会看出端倪，日后更要找琉璃的麻烦了。

太后见皇上不语，偏过头对江惘夜道：“承王，你怎么看，难不成也和皇上一样说法。”

江惘夜面色如常，上前一躬，回道：“一切听凭太后处置。”

第四十七章

皇上低恨了一声：“皇叔……”却也无济于事，眼见母后抖了抖锦帕，吩咐道：“江嬷嬷，凌嬷嬷，传太后懿旨，今承王妃江皇甫氏不守

妇道，冲撞祖先，行为莽撞，目无尊长，杖责五十，关入暴室思过半月。”

杖责五十？皇上心头不由一凛，堂堂男儿杖责五十已要了半条命去，更何况这样柔弱细致的人儿？

刚想求情，忽听琉璃清淡的声音，道：“皇上，可还记得半月前，梅树下，皇上许臣妾的诺？”

一句话，使得在场的人全都绷紧了神经。琉璃的目光似藏了一把利剑，这句话是在赌，赌皇上对她有情，可是，琉璃深深知道，无论输赢，这个赌，她已经输了。

“皇儿，可有此事？”太后的语调明显冷了三分，这个妖女，让皇上许了什么愿给她，这传出去可是有关皇室颜面的事。

皇上望向琉璃，只看见琉璃澄清的眸子盛满了水漾的温柔，此刻，她只是一个弱女子，一个需要自己保护的女人，如果此刻自己不保她，还有谁能保她。

皇上轻咳一声，沉声道：“母后，儿臣身为一国之君，许过皇嫂的事情必不会反悔。半月前，儿臣曾许诺过皇嫂，日后无论是不是皇嫂的过错，只要有朕在，定当护她周全。”

此言一出，周遭的人愕然，近似于海誓山盟的许诺，说他们两个没有暧昧也不会有人信吧。

大家不禁瞥向了承王，这件事里最恼火的应当就是他了吧，可看他并没有太多恼怒，仍是淡淡地站在那，好像现在说的不是他的妻子，而是说着件旁人的事。

皇上索性单膝跪倒太后跟前，梗道：“母后，儿臣乃一国之君，如果连许的诺言都无法兑现的话，岂不叫天下人耻笑，还请母后成全！”

太后被他的一跪唬了一愣，堂堂九五之尊竟为了一个女人下跪！他是失心疯了还是怎么着！

甩了甩金丝边的袖袍，太后怒叱道：“好……真是教母后省心的皇儿！为了自己的皇嫂竟然下跪！可真是情深意重啊！以后这承王妃的

事，哀家再也不管了！”转身搭了江嬷嬷，愤愤离去。

“谢母后成全！”皇上谦恭地望着太后的身影消失在长廊拐角处，待到起身，哪里还有琉璃半分影子！

琉璃啊琉璃，难道利用完了朕，竟连一句谢谢也没有吗？明知你是故意诱朕许诺于你，朕许了，明知你在故意离间朕与母后的关系，朕也照做了，如此卑躬屈膝，还是博不得你半分的喜欢吗？皇叔到底好在哪里，让你如此为他付出，甚至不惜推翻朕……琉璃，朕是如此了解你，但你呢，是否也曾有一刻，想要真心地了解朕呢？琉璃，朕只是想要你知道，只要是你想要的，即使是这江山，即使是朕的命，朕都会给，毫不犹疑。

琉璃被江惘夜一阵风地从花园扯回了琉璃阁，青丝微乱，明肌雪肤上也泛出了娇媚的桃红。江惘夜狠盯着眼前娇俏的人儿，不由得怒火烧得更甚，手上也不由加重了力道，将琉璃一把掼到地上，拢袖横扫，将小几上的琅瓶什物摔个粉碎。

“现在是怎样？”江惘夜俯下身，仍是居高临下地俯视着琉璃：“已经把持不住要将自己献给江青衣了吗？自家夫君在病榻上昏迷不醒，你就这么耐不住寂寞跑去和别人海誓山盟？如今还当着夫君的面和别的男人调情？”

琉璃伏在羊绒地毯上，青丝泄地，将整个娇小的身躯包裹其中，别有一番妩媚风情。

扬起面庞，调笑道：“你……是在吃醋么？”

江惘夜面色一紧，冷哼道：“你未免太看重自己了，你我虽没有夫妻之情，也未行夫妻之实，我却也不能枉戴了这绿帽子，你以后最好是收敛些，否则，没有人能保住你……”

第四十八章

琉璃垂下眼睑，声音轻如丝缕，却意外地给了江惘夜重重一击：“你且放心吧，我不会和皇上有什么纠葛，因为我的心里已经有了喜欢的人，我会为他好好活着，待我助你登上王位，倘若侥幸活命，

我定会与我的意中君携手逍遥，隐居山林，只求到时王爷再不要将我困在这水深火热之中，琉璃想要的，从始至终，就只有自由。”

江惘夜三分苦笑，三分沉重，道：“好……本王应你，到时，自会放了你……和李寰宇……”最后几个字几不可闻，也许是从心底里就不愿意承认吧。

罢了罢了，休管这些儿女情长吧，琉璃，注定不是他的人啊，她的身在这，她的心却早已飞出了这深宫，飞出了他禁锢她的这堡垒，甚至飞出尘世，出超凡间了，他徒劳地想抓住她，摊开手掌，除了凌乱的纹路仍是什么都没有，这一生，竟似黄粱一梦，到头来，一切成空。

荔枝将养了几日，已然大好，所幸都是皮外伤，加之琉璃的悉心照料，不消时日便又恢复了活蹦乱跳的常态，阖宫上下，亦是充满欢愉氛围。

太后所居的东九苑近来也是一团和气，宫中妃嫔们都猜测着琉璃的好日子就快到头了，那日在园中给太后吃了个鳖，太后那现在又风平浪静，这就是暴风雨来临之前的宁静吧。

宫中妃子近来到东九苑请安的时候总是小心翼翼的，生怕哪句话着恼了太后，可别再将一肚子的闷气都撒到自己身上，也有些个胆大的，言语之间带着试探，想看看太后到底会不会想法子处置承王妃，可不管什么唇枪舌剑，到了太后面前都拨不起任何涟漪，太后仍如常一样，未提琉璃一句，更无惩处她之意。

宜嫔挑了件宝蓝色的宫装，上面绣着祥云无宝图，身旁的丫鬟玉锦连下子谄媚道：“娘娘真是好眼色，如今圣母皇太后是最喜这福禄吉祥之图，这衣服衬在娘娘身上越发地端庄，又不失喜庆，太后看了定会欢喜。”

宜嫔听了只是笑，并未言语，捡了宝匣里的一支海蓝珊瑚钗，对玉锦道：“今儿就戴它吧，皇上喜欢素净，有支钗就够了。”

玉锦虽不解，可也不敢逆了主子的意，将发钗稳稳插在流云髻上，问道：“这奴婢就不懂了，如今这宫中皇上最宠慕容大妃，如此看来，慕容大妃那妩媚妖冶才合皇上的口味，又如何成了最喜素净？”

宜嫔抚着指上的云英祖母绿戒指，嗤嗤笑着：“你当皇上是真心爱她的么？她不过是过眼云烟，一时的得宠罢了，真正的闺阁高手，可是一直淡雅出场呢。”一想到那素净出尘的人儿，宜嫔不由得心头收紧，粉拳紧攥，指甲生生掐到肉里，却仍不觉痛。

皇甫琉璃，这夺夫之恨，掌掴之辱，早晚有一天，本宫会要你加倍奉还。

东九苑的正宫中，太后正端坐于九凤椅上吃茶，面容安详，慈悲端庄，座下言笑晏晏，好不融洽。宜嫔跪地问安，抬起头，正对上慕容大妃妖妩的眸子。如果说琉璃是天上谪下的仙子，纯净出挑，那这慕容大妃便是地狱中的妖媚，冶艳迷惑。

“奉茶。”太后吩咐道。

江嬷嬷自后殿奉出了一盏南顶云尖，远远地就闻见茶香萦绕，似余齿颊。

“这茶便是瑞雪煮就的，慕容妃刚才赞不绝口呢，宜嫔你也喝喝。”太后又饮了一口手中清茶，面色很是欢愉。

“是。”宜嫔端起茶盏，呷了一口，顿觉口齿生风，清甜自不必说。

“这雪果然清甜如饴。”宜嫔赞道。

“除了雪，这煮茶的火候也是极为重要的，火过了则味苦，火不够则味涩。”太后盈盈笑着，眉眼间依稀存留着当年的风韵。

宜嫔笑道：“臣妾倒没有想到这煮茶的学问如此之大，只是今年的瑞雪，含在口中总觉蒙上了一层阴郁，教人回忆起那不快的事。”

第四十九章

此言一出屋内一下子沉寂了下去，谁不知和承王妃有关的一切事情在东九苑都是禁忌，这宜嫔真是自讨没趣，平白地提起这些作甚？

宜嫔睨了一眼慕容大妃，似有若无地问道：“姐姐你说是吧？”

慕容神态倒还自若，放下茶盏，道：“是这个理儿，妹妹也是为了皇室颜面着想，想请母后给个公道罢了，妹妹，在母后面前就不必藏着掖着的了，咱们这些小事岂能蒙了母后的慧眼？你这心里话，姐姐就替你直说了罢。”

太后把玩着手上的指套，玳瑁流光，异彩纷呈。半晌，才缓缓说道：“哀家知道宜嫔吃了亏，可哀家已经说了日后再不管承王妃的事，所以，这个主，哀家作不了，吃了这个亏，也就只能认个栽，哀家不也吃了亏么，也是这么作罢了。”

“可是母后……”宜嫔还想再说什么，却被太后生生打断：“哀家也乏了，你们都各自回宫去吧。”

慕容告了一声“是”便款款退下，宜嫔虽心有不甘却也不得不往外走，珠帘玉翠后，太后忽而开口：“有些事，倒不必急的……就像今日所饮，火不能过，也不可不足……”

宜嫔和慕容转身，珠帘后的身影已缓缓起身，步入后殿，空留一丝晦暗，闪闪烁烁，瞧不真切。

李寰宇轻拨琴弦，铮铮之声如行云流水，倾泻而下，沁人心脾。慕容飞花赤了双足在波斯毯上回旋，荔白的衣裙鼓满了风，团然而飘，俏皮灵动。

一曲舞毕，慕容飞花收了动作，翩然立于李寰宇面前，语气里满是恭敬：“主上……”

李寰宇今日破天荒地破了一身火红，换了素白的长衫，俊朗出尘，高贵不凡。食指微动，捻笑道：“江惘夜手握的二十万禁军就要回城了，加之地下叛党和江湖各派余孽，他现在应是手握大兵二十五万。”

慕容飞花眉头微皱，气息中的飒爽英气愈发地明显：“饶是如此，我们仍是胜券在握。嘉寂帝手中握兵二十万，如果双方交战必是两败俱伤，到时我们便可坐收渔翁之利，将这大好河山尽数纳入怀中。”

李寰宇的笑容里带着不知名的意味：“可是，他手中还握有一颗决定胜败的棋子。”

飞花不用猜也知道，这个局里至关重要的人物便是她——皇甫琉璃。

这个让自己主上念念不忘的女子，难道真的可以左右整个局势的变迁么？果真是红颜祸水，不可小觑啊。

慕容飞花嘴角上扬，显出无上的高华端庄，眼里却是漠然，轻挽了裙裾，再开始一段清绝笙舞。终是不甘愿，冒着犯上的危险生生撞破完美的旋律，轻声道：“主上就不能放开她么？难道儿女情长真比这国仇家恨，万里河山更加重要？”

琴声戛然而止，李寰宇的眼里闪过一丝淡蓝，随即淡化而去，缓缓而道：“她并不是本座坐拥河山的阻碍，她于江氏叔侄手中是致命的要害，于我……她只是一个飘渺的梦。倒是你……”李寰宇的眼神娇柔似水，却看得飞花心中一阵惊寒。“身为皇帝身边宠幸最盛的妃子，温情暖意，锦衣玉食，难道你就未曾动过心么？”

慕容飞花双膝着跪，垂首面主，眼里尽是隐忍：“飞花惊恐，望主上责罚……”

李寰宇的唇角扬起一个好看的弧度，拂了拂袖袍，道：“罢了，世间最难为便是一情字，本座相信，你不会叛主。”话至后句，素白人影已然离去，空留飞花一人跪在那古琴面前，垂首。

早朝之上，明黄锦袍，龙纹云绕，俊美英皇端坐于明黄宝座之上，眼中是气吞山河的威仪。

然而阶下的大臣们都以为自己看花了眼，那威严庄重之中竟衍生出一丝温柔绵延到帝座下首边的侧坐上。

八卦一下，李寰宇可能会死哦，有什么意见尽管留言哦，你们的留言会左右小说的发展

第五十章

妩媚妖娆登时入眼，慕容大妃稳然落座，宫女轻放珠帘，俨然一副陪王伴架，随君早朝的奢靡景象。

阶下群臣议论纷纷，更有忠心老臣已准备上前执笏纳谏。

“起奏皇上，老臣有事禀告。”站出来的是当朝右丞，于启何。

于启何在朝三十载，对国家可谓恪尽职守，尽忠一生，如今已是垂垂老矣，可眉眼之间尚可间当年的意气风发。于相身着一身云锦蟒袍，花白的双鬓下一副誓死纳谏的神情：“自始帝开朝以来便立下了规矩，后宫不得干政，如今慕容氏坐于朝侧垂帘听政，乃是逾越祖制，臣请皇上公正惩办。”

皇上却似毫不在意，笑道：“各位大臣多虑了，今日慕容妃坐在这朝堂之上乃是朕的旨意，她自己本也是不愿意的，只因近日慕容妃身子不爽，朕不放心她独自一人，所以带在身边，可以时时照看着罢了，于相惩处之谈却是说笑了。”

众人听此说辞定然是心头抑郁难平，素来知道当今圣上正值青年，正是意气风发，血气方刚之时，却不想竟沉迷女色到如此地步，真真是教人心寒。

于相仍旧不饶，上前一步，进言道：“皇上，如今凤箫将军的二十万大军已然入境，恕老臣直言，现在皇宫上下，人心惶惶，大家都纷纷猜测此次凤将军未奉皇命，擅自回京，莫不是有犯上作乱之心。现在国库因修建庆生阁已近亏空，百姓怨声载道，如此内忧外患，臣以为皇上应把儿女情长暂放一边，以国事为重……”

禁军压境，国库亏空……形势何时变得如此不利……皇上紧握着宝座上的龙首，看着阶下跪了一地的臣子，斥道：“于相莫不是在说朕是纣虐昏君了？”

“臣不敢……”谦卑之词，却听不出任何的瑟缩和退让。

“依朕看，于相倒是敢得很那，朕不过是带了心爱的女子上朝，也值得你们如此，闹得朕心烦意乱。罢了，今日早朝就到这吧。”皇上说着已是拂袖而起，挽了慕容妃，款款走下朝堂。

慕容飞花回望了一眼满地跪垂的大臣，心下一阵慌乱，他真的已爱自己到如此地步？这般深情，教她如何承担得起。

李寰宇老远就听见琉璃和荔枝在院中嬉笑玩闹，声若脆梨，叮叮咚咚，清宁入声。修长的手指轻拨落垂在耳边的一片雪花，看着院中的身影，眼中盛满了温柔。

“本王的妃子就那样令你魂不守舍吗？”一凛寒声在李寰宇背后响起，李寰宇转回身，依旧优雅地牵了牵嘴角，似乎毫不把这句话当成一句嘲讽，笑道：“是，她已经让我中了毒，上了瘾，不能自已，只有沦陷。”

江惘夜眼里闪过一丝讥诮，道：“最好收了你那些风花雪月，他是本王的人，这辈子都是。”

“不，不会永远是……”李寰宇的声音清远缥缈，却教人不寒而栗，江惘夜一惊，怎么他似有十分的把握，他不过是江青衣暗中扶植的党羽而已，覆巢之下无完卵，江青衣倒了，他也不会有好下场，凭什么在这觊觎他的人？

正待反唇相讥，忽见一道寒光劈面而来，李寰宇反手抽出玉骨扇，替江惘夜挡开了利刃，却不想，埋伏自四面而来，自己也是腹背受敌。

这群刺客均为女子，年纪不过豆蔻，红绸蒙面，右眼角以朱砂纹出泪滴印记，欲坠不坠，极尽妖媚。手中一把红剑，赤铁打成，剑刃

淬毒，灵巧轻薄，一式之内挽出剑花万千，纷繁复杂，一时间，竟教人无法击破。江惘夜只能保守地防护着，奈何不得。

刺客招招均有收势，看来并不想取他性命，倒是李寰宇，此刻肩头已被划出狰狞的伤口，凝雪肌肤上，一凛嫣红，皮肉外翻，内泛紫色，是中毒的迹象。伤已及骨，难得李寰宇如常一样，并未见其现出苦痛神色。

第五十一章

门口的打斗到底惊了琉璃，刺客听见院中有人向这边跑来，纷纷翻过假山，瞬间隐匿了踪迹。

琉璃第一眼就看见李寰宇肩头汩汩泛出的鲜血，染红了他手中的玉骨扇面，那鲜血刺痛了她的双眼，周遭的空气都弥漫着咸腥的血气，心揪成一团，百绞成结。

江惘夜则安之若素地负手而立，一脸的云淡风轻。

琉璃走上前去扶了李寰宇，抬眼道："你怎么可以伤害他？你要的不过是这江山，不过是我的命，难道你一定要将我身边的人都赶尽杀绝才甘愿吗？"连辩驳的机会都不留，言辞之间，均是厌恶。

江惘夜仍是看不出任何表情的淡漠，道："他本就该死。"

琉璃紧咬银牙，再不说话，对这种人，还有什么话好说么？

看着琉璃和李寰宇相依的背影，江惘夜攥紧了拳头。

难道自己在她的心里就是一个残酷冷血的人？他伤了，她以为是他做的，一瞬间，他在她的面前溃不成军，再多的不舍与缱绻也无能为力，烟消云散。

他不会解释，即使失掉了所有，他依旧不会解释，她恨自己，那是最好。

她恨自己，便不会因为自己而伤心，而他，是比较喜欢这样的收梢。

琉璃动作轻柔，生怕弄疼了面前玻璃似的人儿，利刃划出的伤口，皮肉都向外翻卷着，如同正欲绽开的罂粟花蕊，琉璃眼眶泛红，

堪堪落下泪来。

“对不起……”

李寰宇食指纤长，柔柔擦去她眼角的泪，粲然一笑，纯真如同婴孩的笑展现在他风华绝代的面庞上，惊诧了天神。单手将琉璃拢在怀中，紧紧地，再也不愿放开。

如果用一道伤口可以换来与她旖旎一刻，那么将他千刀万剐了也甘愿，只求携着她的手，静静地，无欲无求。

到底是有多爱，恐怕连自己也无法说清，只是觉得那是自己前世失落了的恋人，今生再不用尽全力留住，便会永生永世，万劫不复，六道轮回，三世回转，再不能与她相见。

她笑，他的天空就空明纯净，她哭，他的世界便都倾覆，他以她为生。琉璃，已深深溶入他的骨血，无法抽离，无法剥落，他是那样爱她……

那样爱她……

琉璃，只要我在，今生必不放开……

第五十二章

江枫现已全权主持了庆生阁的收尾工作，来自各地的奇珍异宝被源源不断地送入宫中。

流光溢彩的墨玉祥龙足有一人多高，镇在中堂，皇家风范尽显。十二色的碧彩珠足有千颗，用金线穿成帘帐饰于床帏，叮咚清脆，异彩纷呈。这类奇珍在庆生阁中可谓数不胜数，这阁中每一个角落都是一个百姓的泣泪故事。

接了德公公来宣的皇上口谕，江惘夜便随德公公面圣，神色间并不见异状，心里反倒清明，江青衣，终是忍不住了啊，凤箫回朝，你也感觉到危机了。

那就看看到底谁输谁赢吧。

理了理衣裾，江惘夜做了个千，便再也不肯多发一言。

皇上执着花洒细心地浇灌着小几上的一盆芍药，屋内温暖如春，这腊月芍药便开得更加肆无忌惮。

“皇叔近来消瘦许多，修建庆生阁真是让皇叔费心了。”

江惘夜修长的手指微微蜷曲，淡然回道：“谢皇上关心，好在庆生阁的修建已近尾声。”

“还是这么生疏么？”皇上放下花洒，轻揉花瓣，指尖有淡淡香气旖旎而出。“朕和皇叔再也回不到从前了么。”

见江惘夜盈盈未语，皇上继续道：“记得小时候，父皇带着我们去围场狩猎，朕年少轻狂，远不如皇叔淡定，朕求功心切，看见一只雏鹿便想射下它，到父皇跟前邀赏，于是朕就趁着父皇猎到一只斑豹，大家都乱作一团围捕的时候悄悄脱队，去追那只雏鹿。慌乱中，朕跑到了猎队前面，一支流矢直奔朕来，当时朕手足无措，多亏皇叔，策马而来，以手挡箭，救了朕一命。那个时候，朕常常在想，朕并不是皇叔的阻碍，更不是皇叔的敌人，朕与皇叔，就是江青衣与江惘夜两个独立的存在，就好像苍茫夜幕下的两颗星，遥遥相望，互不干涉，互不牵扯，只以光芒互相映射，却永远知道彼此在那里。可是现在，怕是不行了吧。两颗星宇，撞到一起，必是两败俱伤的结果啊。”

江惘夜似被他引回到了那段记忆，那时，江青衣是自己拼了命也要保护的亲人。可是现在，阴谋暗涌，为的只是夺这江山，握这权势。

那一箭，是多久远的事了呢，久得仿佛在前世，现在重又提起，只觉心底有一块柔软的地方跳动了一下，轻轻的一下。

“你我都是帝王之后，争权夺势都是溶在骨血里的，王道从来都是孤独，即算不夺不争不抢，也会被人逼上那至高处，青衣，这一点，你也看清了吧。”

话已至此，双方都明白将要面对的是什么样的将来，那条通往高处的道路，必是由淋漓的鲜血铺就，可是，不会有人放手。那是王族的骄傲啊，就算失去所有，也不会放手的傲魂。

皇上整了整神色，呵呵一笑，看似无状，实则是下了一道口谕：“既是如此，皇叔就再劳烦一趟吧，凤箫回朝，现在南疆只余五万残将驻守，据密探来报，扎乌国主率铁骑纷扰我边境，屠杀血戮，南疆百姓饱受战乱之苦，朕三番深忖，觉得皇叔有惊世才干，满朝文武也只有你能以这五万残部平息战乱了，所以，朕决定派皇叔亲往南疆，即刻启程。”

即刻启程，是为了避免他与凤箫碰面吧。

江惘夜的薄唇微微上弧，躬身承道：“臣谨遵皇命。”这一躬，心里是有什么

被硬生生地折断了。

皇上默然看江惘夜决然而去的背影，嘴角勾起一丝惨笑，皇叔，踏出了这门槛，你我就不再是江青衣与江惘夜了，而是——敌手。

荔枝将从江枫口中听来的原委一五一十地禀给了琉璃，琉璃不语，只是手托香腮，静静凝思。

皇上这个时候支开江惘夜无非是想隔断他与凤箫将军的正面联系，两地操控，不让二人联手而已，二人手中的大兵不能汇合，那么皇上就可以采用各个击破的方法，将二人手中的兵权收为己有。况且边疆战事危急，江惘夜手中只有五万残将，一个大意就会铩羽而归，甚至命丧客乡，到时无论是哪种结果，皇上这兵权也是收定了。

如此形势，江惘夜竟然欣然应允，难不成，他现在已经备有后招了？

正想得出神，江枫挑了棉帘，一个玉白身影踱进屋中。

琉璃见是江惘夜就没有什么好脸色，径自擎了小几上的茶盏，轻茗起来。见江惘夜泰然地坐在对面，也不言语，不由皱眉，呛声道：“大驾光临，有何贵干？”

第五十三章

二人间浓浓的火药味倒是将荔枝和江枫吓个半死。

江枫暗中握拳，要是等一下王爷真被王妃气得火冒三丈，又动起手来，自己要不要上前劝解阻拦？荔枝大伤初愈，再伤到她总归是不好。

荔枝绞了衣襟，心下已然决定，一会儿要是这主仆俩对小姐不敬，自己一定第一个冲出来替小姐出气，即使奈何不了那王爷，起码也要替小姐受了那些委屈。

余光偷瞄王爷，只见江惘夜冷哼了一声，回呛到："没什么大事，不过来告诉你皇上下旨派本王亲赴南疆，消寇灭敌，此去凶险万分，特来与夫人辞行。"

琉璃笑得有些幸灾乐祸，忸怩地做起"送君离别终不舍"的神态来，娇声调笑："臣妾恭送王爷。王爷英勇神武，若能一举灭敌，那于臣妾面上也是荣耀，倘若王爷此去战死沙场，臣妾定会守灵三月，斋戒五年，以慰王爷在天之灵。"

江惘夜面无表情，头顶已被这小丫头气得冒了青烟，恨恨道："放心吧，家中有娇妻在侧，本王怎忍心一命呜呼在那蛮荒之地，待本王凯旋归来，定将爱妻拥揽满怀，一夜春宵，以慰爱妻独守空床之苦。"

琉璃凤眼一挑，笑道："噢？那臣妾就等着王爷有命回来的那天了。"四目相对，两人眼里都烧着熊熊的烈火，似要将对方烧为灰烬才甘愿。

江惘夜猛然起身，回首笑道："此去路途遥远，身边少不了有个伺候的人，本王看你将荔枝这丫头调教得极好，就让她随本王出征，一路上照顾本王的饮食起居吧。"

说着，江枫已上前钳了荔枝，一副强硬架势。

琉璃大为光火，低声恨道："江惘夜……你到底想怎么样……"

江惘夜眼底邪气尽现，线条分明的面颊贴近琉璃耳侧，声轻如呵气："我是不想怎么样……不过，这一路舟车劳顿，南疆又是大漠风沙，不知道你这小丫头吃不吃得消了，不是有那么一句话么？生死全由天命……"

江惘夜魔鬼般的声音环绕琉璃耳边：“兵置两地，对抗不利，如有时机，当断荆棘……”

琉璃的心一下子如坠冰窖，江惘夜的意思是……

他要他找机会杀了皇上……

到时他与凤箫里应外合，一举倾覆……

这一刻，这么快就要到来了么？

江惘夜这个卑鄙小人，竟挟了荔枝威胁她，怎么办，怎么办……琉璃脑中嗡嗡作响，疼痛不堪，呆立在原地眼睁睁看着江枫挟走了荔枝，荔枝回望的眼神，是那么害怕，那么恐惧……

江惘夜，如果荔枝伤了一根汗毛，我定会要你十倍奉还……

“带我出宫。”琉璃淡淡地站在李寰宇面前，嘴角牵起的依然是淡定，李寰宇语气略带狡黠，问道：“为何？”

“救荔枝。”简单的三个字破风而出，这一行她已决定，无论李寰宇帮不帮她，她都要出宫。

李寰宇笑意更浓，原来在这世上，她也有在乎的事，原来淡定如斯的皇甫琉璃也有死穴。

“好。”李寰宇颔首，道：“不过，要待一月之后。”

“一月后？”琉璃蹙眉：“一月后江惘夜已经快将荔枝带到南疆，我们如何追的上？”

“那就不追。”李寰宇不急不缓地说道：“这一月江惘夜必会布下眼线监视你的一举一动，你轻举妄动，只会将荔枝陷入更危险的境地。况且……难道你都不想趁他离开的这一个月，让自己变得更强大么？”

琉璃不解，狐疑地望向李寰宇，变得更强大？

李寰宇细长白皙的手指似带剑气，反手一指，百步外一棵胳臂粗细的杨树枝应声折断，倒插入雪中，惊飞了一群停留的鸟儿。

他要教她武功？

第五十四章

琉璃微咬下唇，这一切一如梦境，像落于指尖的雪，一触，便了无踪迹。于这乱世，最能自保的方式，也就只有变强大了吧。

想到这，琉璃慎重地点下了头。

李寰宇的武功极为凌厉，招招致人要害，式式都把人逼向绝路，细细看来，还带着女子般的细腻，一招一式，美轮美奂。琉璃看着他在自己面前如彩蝶起舞般，沐浴在细碎的阳光下，翩翩。

琉璃有些默然，这武功竟是如此复杂，自己实在没什么信心。

李寰宇似是明白她心头所想，朗声道："还有什么会比活着更困难么？"距离不近，声音却清晰入耳，足可见其内力深厚。

琉璃微笑，对，再不会有什么比活在这世上更困难了，穿越时空这么困难的事她都做到了，在江惘夜的魔爪下都能存活，在这深宫里都禁得起折腾，还有什么是她做不到的么？

再一瞬，扬起精致的面庞，眉宇中已然多了一份霸气。

李寰宇赞许地点点头，这才是皇甫琉璃啊，无论何时都不会认输的皇甫琉璃。

"习剑之道在于心，心厉则剑气厉，心至坚则剑无敌……"

李寰宇手中的玉骨扇已然化作一柄利剑，玉龙腾渊，鳞爪飞扬，划破天地混沌，辟出烈焰骄阳。

一式终了，琉璃不禁心神恍惚。

不远处的李寰宇左脚点在梧桐枝头，盈盈而立，似九天降临的仙子，明艳动人。左手执的玉骨扇缓缓展开，一片梧桐叶自其中缓缓飘落，琉璃伸出手，叶落于掌心，叶脉清晰，看不出一点破损。

只是……这片叶子似乎是太晶莹了点，薄如蝉翼不堪抚。

原来，这是被生生片成两片的叶子！而她手中握的，只是这片叶子的一半而已。

他的扇化为剑，已到了何种地步！琉璃不敢想象，这样儒雅得甚至有点温吞的一把扇，瞬间便化成世间最可怖的武器，取人性命而滴

血不沾，这样晶莹的一个男子，瞬间便化为世间最可怖的阎罗，眼含戾气却美艳如妖。

他到底是怎样的一个人啊，琉璃猜不透他，那便不要猜了吧，此情此景，让她如坠梦幻，他似天人立于她的面前，未发一语，却将天地都收折入怀，自他眼中盘旋出的光芒似吸纳了苍茫山顶的日月之辉，控制人的心跳，切断人的呼吸。

许多年后，琉璃仍会意犹未尽地想起那日的情景，想起那人一袭红衣，美得不可方物，那时的她还不知道，这张绝世容颜就似一颗流星，匆匆现世，又匆匆陨落，只余世人仰望夜幕，扼腕叹息，再用余下的时间去凭吊和悼念。

去往南疆的路途遥远，沿途一片银装素裹，飒飒的寒风割痛人的面庞，车外一片萧索，车内却温暖如春。

江惘夜手托玉泽的面庞，半倚在软榻上假寐，车内檀香宁神，瑞脑金兽香消，身下铺了百年雪狐裘，即使行至山路，也丝毫不觉颠簸难忍。

马车行至边陲小镇，康城，这里距离南疆也就只剩十日路程，现在人疲马乏，急需休整。江枫抖了抖衣襟上的雪，在一家客栈门口勒马停车，轻声向车内的人禀道："爷，到康城了，天色已晚，是不是就歇在这了。"

"好。"江惘夜自车内优雅而出，顿时恍惚了所有人的眼。

客栈门口卖烧饼的，卖药糖的摊贩纷纷停下自己手中的活计，抬眼注视，挑着扁担捏泥人的，送货的，乃至路过的行人全都驻足不前，紧紧盯着这天上降临的玉人，生怕一个不小心，他就飞了天，遁了地，再也难觅踪迹。

史官后来记载："嘉寂十三年冬，康城临仙，时天降瑞雪，仙立于雪中，玉带束冠，银氅披身，眼如朗星，面若玉琢，翩然而立，淡雅俊逸。素来只道绝世女子一笑倾人城，再笑倾人国，殊不知此仙一笑倾地，再笑倾天，三笑倾绝世间，故世人谓之'倾绝仙人'。"

后来有人说那仙子就是当今圣上的十四叔，承王江惘夜，也有人说非也，闻说承王与承王妃二人琴瑟和谐，感情甚笃，形影不离，如若那仙人是承王，那么美艳动人的承王妃又身在何处呢?

不管怎么说，那天在场的所有人都见了一幅终其一生都不能忘却的临仙图，即使日后战火纷飞，颠沛流离，他们终不能忘记那犹如神祇降临般的一幕。

在他们心中，那就是王，那就是神，他们坚信，只要他在，总有一天他们会过上丰衣足食的日子，因为，他就是希望，是整个嘉寂王朝的希望。

第五十五章

江惘夜仰首，瘦金体写就的“惊鸿楼”三个大字赫然入目，匾额四周镶金，熠熠夺目，整座楼雕龙逐凤，屋顶铺有七彩琉璃瓦，裹金包银，富丽堂皇，与周遭其他商铺形成鲜明对比。

在这样闭塞落后的小城里，是谁如此大手笔，经营这样一家奢华的客栈。江惘夜牵起嘴角，饶有兴味地迈入惊鸿楼。

店小二生得模样俊俏，唇红齿白，穿戴整洁，动作也利落，谈吐间颇知分寸。

“公子楼上请。”

江惘夜跟着店小二去往二楼，这二楼又别是一番天地。

纱帘之内，全然不似楼下那样奢华，布置淡雅，格局清幽，地面皆铺贡绒锦缎，异彩流光。

淡淡坐定，整个康城尽收眼底，远看是山，苍茫天幕下白峰傲立，近看是水，悠扬雪帘下凝固成冰。

“公子来些什么？”店小二笑问。

“就由你荐些招牌菜色吧。”江惘夜道。

店小二娓娓道来：“本店四色招牌菜皆为素菜，第一道是‘月上柳梢头’，味甘清淡，齿颊留香，第二道乃‘凤凰锦’，松脆可口，老少咸宜，第三道名为‘锦瑟五十弦’，香甜如饴，回味无穷，最后一道是汤

品‘倾城掬香冷’，入口爽滑，暖心暖意。配上本店秘酿的‘浴火锦凤酒’，绵绵惬惬，公子定会满意。”

江惘夜笑，似吐兰纳怀：“菜名颇有诗意，贵店主人必是诗情画意的雅士，就要你荐的这些吧。”

“公子可要听曲？”店小二躬身问道：“本店唱曲儿的清倌人肖依姑娘弹得一手好琴，唱腔也若天籁，公子可愿意赏脸一听？”

江惘夜点点头道：“那就请她上来吧。”

不大一会，三菜一汤便摆在面前，江惘夜提起玉箸眼里已满是赞许之意。

“月上柳梢头”乃是柳叶掐芽，以骨汤腌渍，裹以鸳鸯蛋液，勾芡调味，入锅清蒸，万绿从中一点黄，真似明月挂在柳梢头，淡执佳人软素手。

“凤凰锦”乃是用丝乳豆腐雕作凤尾状，入锅微炸，淋上秘制酱料，外皮金黄，内里软糯，入口即化。

“锦瑟五十弦”是一道甜品，用巴掌大的莲心瓷盘盛了煨糖的枇杷果，浇以蜜汁，一夹就提拔起千丝万缕，真是呼应了“五十弦”一说。

“倾城掬香冷”是一盏热汤，内藏菊花，汤以花露打底，是为掬香，沸汤之上撒入冰屑，一是去除汤中燥味，入口恬淡，二是冰结汤中菊花，使入口爽脆，不生油腻之感。这“掬香”，这“冷”，实是很“倾城”。

“浴火锦凤酒”更是令人欲罢不能，天火慢烧的清酒如锦缎般丝滑入口，舌尖难捕，不灼不烈，味甘清爽，让人精神都为之一振。

第五十六章

耳边琵琶声悦，循声望去，珠帘后一抹幽白身影素手轻拨，道不尽的情情切切，帘后佳人的模样影影绰绰，瞧不真切，反倒添了些许许朦胧的意味。

晓春拂绿柳，佳人浅执手，情意浓浓不堪忧，盼君来，带妾走。

知夏采莲藕，鸳鸯比肩游，一生只为一回眸，君不来，妾不走。

琵琶声似缓缓流过颈间的清溪，时而幽幽时而静，时而奔腾时而汹，轻轻地似是四两拨千斤般，那样纤弱的手指竟可奏出如此天籁，江惘夜微笑着静静聆听。

“君不来，妾不走……不知肖依姑娘的梦郎来了没有。”风流的语气，却并不惹人反感，隔着帘子，肖依已深觉一股贵气充盈满室，这纨绔子弟的韵语由他口中道出也是清傲高贵，让人抗拒不得。

“公子说笑了，小女子的梦郎若是来了，也就不必在这红尘中受苦了。”盈盈软语旖旎，说话间，一道素白身影已自珠帘后款款而出。

黛眉，菱唇，粉颊，雪肌。凝固了呼吸，弃绝了时间，千言万语，只余一字。

美。

无与伦比，千纠万结的，美。

如果说琉璃的美更体现在她的眼神与气质间，那面前这女子则全是流于表面，亦或是外表太美，让人忽略了她的内在。

这样的美惊艳了天地，却不知是福是祸。

肖依的眼中亦是惊诧，面前的男子似九天之仙翩然降临，手执青玉瓷杯细细品茗，眼里，眉间，尽是柔柔的笑意，一凝神，一言语间，都是不可抵挡的绝代风华。

心中像闯进了一只小鹿，跌跌撞撞，找不到感情宣泄的出口，心像被他的目光绞着，纠结地牵扯，阵阵翻腾。

“依依佳人，美极。”两个字，似就评定了她的一生。

肖依抱紧琵琶，面带羞涩，轻道：“公子谬赞了，肖依远远担不起这‘美极’二字。小女子无礼，还不知公子尊姓大名？”

“在下江惘夜。”

“江？皇族姓氏？公子是……当今圣上的十四叔，承王殿下？”肖依盈盈礼拜，裙褶垂在江惘夜脚边，簌簌的样子。

“姑娘不必如此多礼。”江惘夜踱到窗边，将康城全景尽收眼底。“这惊鸿楼虽是清幽之地，可再怎么说也是红尘之所，肖姑娘举止

谈吐绝非胭脂俗粉，何苦让自己沦为乐伶？”

肖依闻言已是神色凄凄，放下琵琶，淡淡诉道：“小女子本出身武林世家，家族虽不是世族，却也在父辈一代小有声名，十月前，江湖中沉寂了百年之久的第一门派——锦门忽然现世，诛杀武林正道，各帮派联手讨伐却大败而归。家父生性刚烈，宣扬正道，自然不齿锦门那等邪派的作为。于是……锦门门主派出‘锦门七瑟’中的红瑟，紫瑟诛杀了小女子全家……家父拼死将我护到康城城郊，以命引开了红紫二瑟，小女子虽侥幸存活，家父却下落不明，生死未卜。小女子自幼习琵琶，为了躲避锦门追杀，便委身作了乐伶，藏身在这惊鸿楼中，盼有一天能与父团圆。”话至此时，言语中已是哽咽，娇怜神色让人不得不心生同情。

“姑娘身世悲凄，直教江某难当，姑娘身家清白，耽于这风月之地终是不妥，如若姑娘愿意，就与江某同去南疆吧，待江某平定了战乱，再带姑娘回帝都，帮姑娘谋得个良所，安身立命。”

肖依闻言俯身就要礼拜，含泪道：“多谢王爷出手相助，王爷大恩大德，小女子感激不尽……”

第五十七章

景园中，一红一白两抹纤细身影缱绻在一处，如入忘我之境，全然感觉不到周遭事物的存在，天上地下，除了彼此，还有什么可入眼的么？

李寰宇轻执琉璃皓腕，引着她将藏于腰间的凤影软剑一抽而出，衣袂翻飞，宛若龙凤相偎一处。

他带着她跃于湖面，触动点点涟漪，惊了处处浮萍，像那日抢亲时，他也是这样轻揽她的腰身，带她阅尽这繁华锦色。

发丝在空中纠结一处，不离不散，相交相容。

“剑走偏锋堪斩龙，娇凤重吟浴火生……”李寰宇在琉璃耳边轻喃：“这招‘龙凤双影’制胜诀窍就在于使剑二人心意相通，一式双力，让敌人无处可逃。”

完美回旋，轻沾落地，美若起舞，不似人间凡物。

琉璃骨骼清奇，思维清晰，是练武的绝佳材料，虽是半路出家，招式心态上并不输自幼习武之人，她所欠缺的，只是内力。

没有深厚的内力她所练的一切武功都不过是花拳绣腿，遇到强大的对手依然会输得一败涂地。不过，内力并不是一蹴而就的，再急也要些时日。

远远听见有人朝这边来，琉璃反手将软剑插回腰间，貌若无状。

德公公走至近前，请了个福，恭敬道："禀承王妃，今晚凤箫将军回朝，皇上在前殿设宴为凤将军接风，皇上惦记着您，让奴才来问问您要不要参加，也热闹热闹。"

琉璃淡然答道："好啊，就请德公公回了皇上，说琉璃梳洗一番就去赴宴。"

德公公诺了一声，便转向李寰宇道："也请李总管一并前去吧，刚才奴才已经到觅仙苑去过了，听女婢们说您在景园替承王妃谱曲呢，奴才就匆匆赶来了。"

李寰宇轻点头，已经听见琉璃的笑声。

"那奴才就告退了。"德公公匆匆退下，转身出了景园。

"你笑什么……"李寰宇佯装恼怒。

"嗤……"笑得更欢。

"你这女人……"

"李总管……你还真应该净了身入宫呢，以你这唇红齿白的模样，一定能在太监界混得风生水起……"琉璃掩嘴嗤笑，眯眼看着李寰宇恼怒的模样。

"你这女人……还想不想要儿子了？"李寰宇轻佻地调笑道，全然一副花花公子的架势。

琉璃涨红了脸，转身轻嗔道："不听你胡说八道了。"说着轻快地往琉璃阁方向走去。

李寰宇望着她的背影，用几不可闻的声音呢喃：“我宁愿你永远是这般小家碧玉的模样，而不是满腹心计，权倾天下，让人闻之胆寒的承王妃……”

佳人已走远，这番呢喃，永远不会实现。

后来的李寰宇一直在想，如果那天他大声地说出了这番话，她会不会选择和他一起隐迹于江湖，过着神仙眷侣般的日子。

如果她愿意，他们可以携手走天下，锄强扶弱，生一双儿女，一家人其乐融融，从此再不过问这些水深火热，这些权势阴谋。

也许，她是不愿意的吧，她就像一阵清风，没有人能抓住的，她的使命就是助江惘夜夺这天下，她是一朵开在暗夜中的花，嗜血，杀戮，是她一生的使命，强将她摘下，她也只能面临枯萎的命运吧。

也许有些人的轨迹，是终其一生都不能相交的……

第五十八章

文武百官立于金门前看黑甲铁骑绝尘而来，嗒嗒的马蹄声震耳欲聋，别是一番庄重肃穆。

黑色的甲衣绽着寒光，大军在金门前立定，虽是千军万马，却听不得一丝不该有的声音，甚至连铁戈触地的声音都是整齐划一的，容不得丝毫差错。

最前方的统领大概就是凤箫将军了，琉璃淡淡审视着这年轻的将领，年纪不过二十，长顶红缨，一袭银白铠甲，胯下一骑飞雪玉马，英姿飒爽，凛凛雄风。

翻身下马，向前一步，单膝跪地，抱拳参见：“臣凤箫率嘉寂禁军二十万回朝面圣！”

皇帝轻抬双手，无上的威仪：“诸位将领，保家卫国，今班师回朝，朕深感欣慰，你们乃人中精英，此次回朝，朕必当犒赏三军，以慰士兵们辛劳驻守之苦！”

“吾乃嘉寂之民，天子之兵，保家卫国，理所应当，谢皇上犒赏，我等定当尽心尽力，誓死效忠！”数万兵士齐声喝道，大有撼天动地之

势。

“哈哈，好！朕于殿内设了宴席，请诸位将领入殿一洗风尘。”

“谢皇上，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万声齐发，铿锵有力，不愧是江惘夜手下的兵，琉璃心下阵阵感叹。

这家伙光是靠这二十万禁军就可以驰骋天下了，毕竟这都是以一顶百的兵啊，更何况他在江湖中还赫赫有名，暗中不知道扶植了多少双翼势力，江惘夜，这个人到底是有多么的精深。

宫宴之上，气氛并不是很热络，今天的主客都是军中出身，言行举止无不体现军令如山的特征，谨言慎行，不肯多发一言。

朝中大臣们忌惮着凤箫的势力，深知言多必失的道理，现在多话只能落得两头得罪的结果，也只是闷头用膳，不作他想。

琉璃远远看着坐在皇上身边的慕容飞花和安静备琴的李寰宇，二人都在专心忙着自己的事，也没有什么异状。

这顿饭吃得太过安静了……

琉璃心里隐隐有些不安。

美艳的舞姬一曲舞毕便躬身退场，只余满地的落花，残的残，败的败，萧索的模样。

李寰宇执了一把雪域王朝独有的乐器——兼弦琵琶，安然落座，轻拨。

依然是悠扬的旋律，依旧让人如痴如醉，依旧是那样的寂寞神情，像一尾无声的鱼，是了，音律在他面前根本不能称之为音律，不管多么美好的东西在他面前也惨然失色，他是那样妖孽的存在。

“凤将军，这是新晋的乐师总管，李总管，这兼弦琵琶乃雪域王朝独有的秘乐，其技法纷繁复杂，当今世上没有几人会弹，能够像李总管这般弹得出神入化的，更是少之又少，不知凤将军认为如何？”尚书令吟吟笑着，适当地开口，缓和一下席间氛围。

“本将以慰，这音律再美也不过是女子闺阁间的玩乐之物，好男儿应当放眼天下，驰骋沙场，洒热血，抛头颅，李总管技法再好也不能

上阵杀敌，实是无用。”凤箫语气利落，毫不畏惧，天下之人，没有一个会否认他是个音容兼绝，内外兼修的领军之才吧。

尚书令被抢白得面红耳赤，尴尬地端起面前的玉盏一饮而尽，默不作声，犯不着为这点无伤大雅的事得罪了凤箫，身为尚书令，即算不是聪明绝顶，也是会察言观色，懂得趋炎附势这回事的。

第五十九章

李寰宇如常一样，奏完一曲便款款退下，可待琉璃再一抬头，凤箫竟也悄然离席，不知去向。

遣了身边的女婢去打听凤将军人在何处，不大一会儿，女婢来回，说是凤将军在回廊上观景，许是多喝了几杯，吹吹冷风身子可舒爽一些。

琉璃点点头，趁众人酒酣耳热之时，也悄悄离了席。

红顶回廊如江南的小河道，弯弯曲曲中衍生出了无限遐想。

凤箫换了一袭白衣，江绸质地，衬得整个人肌肤如绵糖般细腻。

一个年轻的将领，英姿勃发，心系人民，只因身在朝廷，便不得不卷入那些纷争，其实他更愿意在天涯之外保国为家，在那里，天很蓝，雪很大，四周是兄弟们轻吟的战歌，绵远悠长，战场上，长矛破风，鲜血浸甲，那，才是他的归宿，鲜血淋漓的归宿。

琉璃静静看着眼前这个温润如玉的男子，眼神空明纯净，嘴角总是勾着浅色的笑，很难想象他竟是嘉寂王朝第一铁血将军，是令敌人闻风丧胆的鲜血阎罗。

这样温和的男子，教人怎么能将他与杀戮联想在一起。

何必要回来。

琉璃在心里轻叹一句。

凤箫回首，隐隐看见薄雾中有一抹纤细的身影款款走来，待人影走近，他才看清是琉璃。

似踏云而来的仙子，衣袂翻飞，青丝飘扬，她的眼睛深不可测，好像能看到人的心里去，可瞬间又纯净灵动，全然不见先前的凌厉。

妙人……妙人啊……

苦了这女子的一生，终将因权势而葬送。

凤箫默然叹息。

“风将军好兴致。”琉璃轻轻开口，打破了两个人的沉思。

“看惯了鲜血残肢，现在才知原来这世上还有如此美丽的景色。”凤箫仰首望向远方，却堪堪被薄雾拦住了目光。

一缕阳光穿透薄雾，如一柄利剑，直直插入，那是一种肃杀的美。

“不管你们的计划是什么，我只求不要伤害无辜的人。”琉璃淡淡倚上栏杆，望向凤箫的眸子。

“我不能保证。”凤箫极力避开她那淡淡却又扰乱人心的目光，“任何一个王朝的更替都是用千万的生命换来的，在战争中没有无辜不无辜之说，有的只是踏平前方的路，洒尽鲜血的坚持。”

琉璃隐隐有些怒意，让人心头泛寒：“这就是你所谓的保国为家？你将全天下的家人都陷于水深火热之中，你所保护的不过就是官僚贵胄，权臣显贵罢了。”

凤箫一愣，换了另一种姿态审视面前的女子，先前对她的看法似乎全然错误了，她美艳，但她以美艳驾驭英姿，她灵动，却以灵动怀纳天下。这女子，绝非简单人物。

江惘夜啊，如你聪明一世，怎么偏偏选了她做你的棋子……

第六十章

“什么人！”凤箫脚尖点地，瞬间便跃到廊柱后，带出一抹火红双双翻飞而出，两人一招一式均若乘风。

李寰宇跃上栏杆，宛若游龙，居高临下。

凤箫伸手抓住他的脚踝，用力一扯，将李寰宇在空中掀了一个翻转，右手劈向他细长的脖颈，李寰宇见势向前躬身，灵巧地躲过了，这一掌劈了个空。

琉璃明显地感到那一掌力道之大，似乎把风劈成了两股，背后涔涔泛凉，这一掌如若劈中了，李寰宇怕是骨头都会碎了。

凤箫反手去抓李寰宇，无奈李寰宇柔若无骨，生生脱了手，只抓住了半条扯断的佩带，鲜红似火。

几式下来，两个人的招式愈加凌厉，招招致命，狠辣决绝。

凤箫拳拳相向，拳风击在柱子上，红廊石柱几要被击碎，凤箫看似不经心地瞥向琉璃，李寰宇心下一惊，望向琉璃，看她还安好地站在那里，心里微微安定下来，就在这一失神间，凤箫的铁拳带着风呼啸而来……

琉璃反手抽了软剑，径直刺去，那一刻她什么也没想，她只是担心，担心那抹绯红。

他看起来那样孱弱，她不能看见他受一丁点的伤害。

“凤临天下……”一声清咤断喝而出，宛若雏凤腾空。凤箫未及反应，便觉腰间火辣辣地，像是被人撕裂，寒风灌进伤口，很是疼痛。

禁卫军匆匆聚拢过来，将三人围在了长廊中央。

“凤将军……”侍卫统领抱拳跪地，声音如金甲撞击，铿锵有力：“是谁伤了将军？”

凤箫幽幽望了一眼琉璃，仍是一脸的云淡风轻，摆摆手，道：“一个刺客，往御花园那边去了。”

侍卫统领面带疑色地望着眼前的三人，碍于位高权重，也没好多问什么，正欲下令去追凤箫口中的刺客，忽听一声奏禀：“皇上驾到……”

“凤将军这是怎么了？何人如此大胆，竟敢伤你？”皇上匆匆赶来，看见凤箫身上淋漓的鲜血，面色不善。

余光瞥见琉璃腰间的配饰，上面也沾染了鲜血。

皇上走至琉璃面前，冷不防地将她腰间的软剑一抽而出，上面还有凤箫的血迹，斑斑点点，瞬间，一切明了。

“琉璃……”皇上面色复杂，甚至有点怨恨自己，为什要把剑抽出来，为什么自己面对着她，言语动作就都变得凌乱，心情全不由自己控制？

李寰宇一展凤眼，万般娇柔：“凤将军是我伤的呢。”那神情似在说着一个俏皮的玩笑，真纯的笑容让人如沐春风，完全不觉他说的是一件残忍的事。

“李寰宇……”琉璃低声警告：“不要冲动……”

李寰宇低头看着身边的琉璃，眼神纯净透明，笑容灿烂无边：“没事的，我可是李寰宇呢。”

忽就安了心，看着侍卫将他带走，脑中反复回想着他的话，没事的，他可是李寰宇啊……

第六十一章

皇上带凤箫回了春景殿，宣太医为他包扎。

“如何会动起手来。”皇上冷冷问道。

凤箫依然彬彬有礼：“回皇上，臣与承王妃在回廊里偶遇，误将李总管当成刺客，所以出手打斗，臣学艺不精，武功不及李总管，才会被李总管误伤。”

皇上点点头，似是接受了这个理由，略有沉思：“原来是这样。”

李寰宇是他的人，每年李家暗流入国库的银子足够养活一个小国家，李寰宇入宫也是他暗中授意，自己在明，李寰宇在暗，这样就可更好地牵制江惘夜和那些朝廷叛党。

现在凤箫被李寰宇所伤，后宫内务官竟身怀绝世武艺，只凭这一条就可以定他的罪。自己是断断保不住他的，江惘夜这步棋走得真是妙极，不动声色地就除去了一个这么大的阻碍。

皇上看着凤箫包扎之后，遣人将他送回了将军府，心里却不大安稳，失了李寰宇，无异于失掉了一条臂膀，弄不好李慕平还要兴师问罪，与自己敌对，这实实对自己不利。现在国库因修建庆生阁已近赤字，失掉李府这条财路可怎么才好。

江惘夜啊江惘夜，你的心思之缜密，手段之狠辣，天下谁人可比。

琉璃颓然坐在窗边，小几上温着一壶灼烈的陈酿，自斟自饮，不知不觉间，脸上已染上了一层酣酣的酡红。

这琉璃阁何时变得如此寒冷空旷？江惘夜离开了，荔枝被带走了，现在连李寰宇也被关进了地牢，这汹涌波涛只留自己独自面对，她只感到无边无际的寂寞将她包围，咽下一口酒，喉咙里发出的声音也是寂寞。

她害怕……

“妹妹真是好兴致，独自在这对月小酌，也不叫上姐姐。”慕容飞花妩媚的声音入耳，纤柔的身子半倚在门框上，说不出的娇慵。

“何以谓小酌，不过是借酒浇愁罢了。”琉璃淡淡说着，转手取了另一只九龙回玉杯，为慕容飞花斟满：“姐姐可要陪妹妹喝上一杯？”

慕容飞花清婉落座，不曾显出一丝忸怩，清笑道：“求之不得呢，今儿姐姐就舍命陪你这绝世女子了。”说罢将杯中酒一饮而尽，又提壶满上，眉眼间均是旖旎。

“冷月如钩，霜雪映春，点点玉蕊心上人。心上人，点绛唇，盼君画眉是几轮？”琉璃手托香腮，不由自主地脱口而出，随即自己也掩嘴笑道：“让姐姐见笑了，这般矫情的诗。”

慕容飞花笑道：“妹妹本不是这般矫情的人呢。诗由心生，妹妹定是遇到了那个能执墨为你画眉的人吧。”

琉璃并不否认，静静看着杯子里自己的倒影：“不能确定啊，并不是每缕情丝都能写定一辈子的幸福的，有些事，真的是无可奈何的。”

“李寰宇，真的是世间难得一见的佳公子，怎么妹妹还有什么不满意的么？”慕容飞花像是洞察了一切。

琉璃并不讶异慕容飞花会替李寰宇说话，反而笑笑道：“姐姐，妹妹可是承王妃呢，怎么你还要替李寰宇做媒么？”

慕容飞花眼神有些游离，思绪飘回了幼时，那场烈烈的大火中……

第六十二章

朱唇轻启，将那段尘封许久的往事娓娓道来。

我本是南顶国的公主，二十年前，也就是我刚刚出生的时候，举国上下便爆发了一场百年不遇的瘟疫，族人们家破人亡，四散流离，一时间，雅麓山脚下哀鸿遍野，遍地残尸。

大祭司为我占卜，说我是千年煞星，是祸国殃民的源头，我的出生，就是这场瘟疫爆发的原因。

无奈之下，母后将我送出南顶，寄养在境外一座与世隔绝的尼姑庵里，待我及笄之年再将我接回，那时，我将会是南顶嫡出的公主，是继承族长之位的第一人。

儿时的记忆是美好的，每天采花，踏溪，披着朝露在树林里奔跑，师傅和师姐们对我很好，她们说，我长大了一定是个绝世倾城的女子，只有大师傅，净音师太不这样想。

她总是面带忧虑地看着我，摩挲着我的头发对我说："这世上只有你能救赎你自己，你是南顶的女王，但是要问问你自己，你是真的想做个女王么？如果有可能，那条路，为师是不想让你去走的。"

那个时候，我还不能明白师傅的意思，直到有一天，我从无断崖上采药回来，看见漫天的火光。

那场火烧得真大啊，整整烧了三天三夜，我就跪在门前，静静看着，看日落月出，看遍天星斗，看师傅和师姐们存在的印记……

一下子，没有了，什么都没有了，净月庵一百七十一条鲜活的生命全都没有了。她们的血被人放干，洒在了整座净月山上，我看着漫山遍野的红色，开出妖艳的曼殊沙华。

没有眼泪。

埋葬了所有人的尸骨后，我下山了，往故乡的方向走去，我没有钱，没有车马，有的只是一个大致的方向和一个可怜的希望。不知道

受了多少凌辱，挨了多少次毒打，甚至有几次被卖进青楼，险些被人糟蹋，我终于回到了南顶。

回到王殿，我看见的仍然是鲜血，庶出的妹妹慕容飞雨毒死了母后，自己坐上了女王之位，甚至净月庵的命案也是她做的，为的只是要将我斩草除根，以绝后顾之忧。

满城皆是通缉我的画像，妹妹知道我已经回到南顶王都，便下令搜城，必要取我性命。

就在我走投无路的时候，阴差阳错地进了一家青楼，门外就有官兵排查，我根本无处可去，狠狠心，我便划破了自己的脸。

青楼老鸨见我可怜，就让我在后院洗衣烧饭，做些粗活。

日子就这样过了一年，有一天在我劈柴的时候，一个醉酒的客人从前堂跌跌撞撞地闯到后院，误把我当成了卖身之人，撕开我的衣服，凌辱了我。

当时，我想的只有自杀，用死亡结束这凄苦的一生，就在我举起斧头的时候，李寰宇从天而降，那时候，我以为自己看见了天神，守护南顶的萨罗天神。

他是那么美，他的声音那么动听，就算最美的夜莺的歌声也要黯然失色。

他问我愿不愿意跟他走。

我说我愿意。

他看了看那个凌辱我的男人，他告诉我，解决事情的最好方法并不是自杀，而是，杀了那个欺负你的人。

于是，我举起那把砍柴的斧子，砍下了那个男人的脑袋。

那是我第一次杀人。

杀了我生命中的第一个男人。

第六十三章

他教我武功，教我处世之道，他帮我夺回了王位，可是我终于明白师傅的话，那个无情无义，鲜血淋漓的地方根本不是我想选择的。

于是，我放弃了王位，选择做一个普通的女人。

故事到这，似乎告一段落，琉璃深深叹息，幽幽地问：“那，你的脸呢，也是他帮你治好的么？”

慕容飞花笑着摇摇头，道：“治好又如何，不过是一副皮相罢了。他说想要光明正大地入宫照看你，我便易了一张绝美的容颜入宫为妃，找机会将他荐给皇上。现在的你看到的不过是假象。”

慕容飞花纤指轻抚面庞，揭下一张薄至透明的人面。

琉璃看得头皮发麻，易容术啊，没想到自己有生之年还能看见如此完美的易容术。

人面底下是一张满布疤痕的脸，都是些陈年的旧伤，已经结痂愈合，只留下狰狞的疤痕，像一条条虫子，蠕动满脸。

面目全非。

只有一双秋水剪瞳，能看得出，曾经的这张脸是怎样的惊绝美艳。

“害怕吗？”慕容飞花依旧吟吟笑着，只是那笑里多了份凄苦。

琉璃摇摇头，目光定定望向慕容飞花，轻轻问道：“划的时候，你，痛吗？”

慕容飞花身子一僵，眼泪便如玉珠般簌簌掉落，止也止不住的，像是要把一生的苦痛都流完。

琉璃将她轻轻揽在怀里，淡淡道：“当时的你，一定是很痛的吧，放心吧，以后不会再有人让你这样痛了，我会将李寰宇救出来，一定。”

慕容飞花紧紧地抱住琉璃，那一刻，那么安心。

这个女子，有让全世界安静的力量，在她心里，有广阔无垠的蓝天，可以吸纳所有的苦痛，如若她是男子，自己一定会希望嫁给她。

她不似那几名男子，夜冷，拒人千里，让人心寒，宇媚，灼灼其华，失其端庄，衣傲，清冷傲然，高高在上。

她，只是淡淡的，却让人心情静好，如沐春风。

皇甫琉璃啊，你是不属于任何人的清风，没有一个人能抓住你，禁锢你，但愿你会永远这样自由，永远没有苦痛，而心中，永远存留希望。

江惘夜打开窗，一只雪鸢由空中径直飞入屋内，停留在江惘夜细长的手指上。

抽出雪鸢送来的纸条，上面只有四个字，“宇已囹圄”。

江惘夜嘴角勾起一丝冷笑，江青衣，你用计让我和凤箫分隔两地，我也要让你失之肱骨。看看现在到底是谁更胜一筹。

旁边的房间里，江枫扶起荔枝，挑了一勺芙蓉粥送到她的嘴边，好言相劝：“你还是吃一点吧，你身上迷药还没消，想逃跑是不可能的，不要虐待自己了，饿死了你家王妃也会心疼的。”

荔枝啐了一口，冷声道：“少拿我家小姐压我，你们主仆俩沆瀣一气，掳了我威胁我家小姐，现在还给我下迷药，这就是君子的作为么？”

江枫嗤笑道：“谁让你一路上就想着逃跑？每次还没等行动就被我家王爷识破，不给你下迷药还真不知道你什么时候能老实。我劝你最好还是趁早消了逃跑这念头，现在已经到了康城，离南疆不远了，你就算是跑了也回不去帝都，说不定在半路上就让人贩子拐去卖了。”

荔枝瞪着水灵灵的大眼睛怒视江枫，江枫面色微红，挑了满满的一匙粥，慌忙往荔枝嘴里塞去。

“啊……好烫……”荔枝菱唇嫣红，眼眶泛泪，伸着舌头像只可爱的小毛狗。

他一定是故意的！死江枫！竟敢虐待她！等见到小姐以后，一定让小姐狠狠收拾他！荔枝恨恨看着江枫手足无措的样子，真想给他一拳！

江枫慌张地想贴近看看是不是烫伤了荔枝，江惘夜推门而入，看见眼前旖旎的一幕，面无表情……随即又退了出去，还不忘掩上了门。

“爷……”江枫无语，满面羞赧。

第六十四章

地牢中满是腐烂，血腥的气味，阴暗的天窗半开着，像一只微阖的眼睛，冷冷审视着狱中这些人。

最里侧的一间，李寰宇半倚在稻草上，闭目养神。

连续几天的审问让他略带倦意，面前有硕大的老鼠跑过，墙上还凝固着以前犯人的血迹，一直蔓延到墙角下，这样肮脏的环境，因着有他在，变成了另一种血腥的美丽。

罗衫半褪，青丝半泄，长长的睫毛搭在面颊上，睡颜纯美如婴儿。

“你来了……”并未张开眼睛，只嗅到那种宁静的气息，他就知，她来了。

“你在这，很是惬意啊。”琉璃面带笑意，一下子缓释了原先肃杀，沉闷的氛围。

李寰宇笑着起身，足足高出琉璃一个头，眯起眼俯视着眼前的女子，心里涌起一股暖意。

她，是来救他的。

“宇，你曾经那样保护我，现在轮到我保护你了，这一生，有我在，定会护你周全。”琉璃目光灼灼，这一刻，她意识到眼前的这个男子对自己

Chapter_4

有多么的重要。

牵着手，仿佛天地可以就此化为乌有，这一生，只要彼此陪在身边，就不会再有任何苦痛，从此便合该对酒当歌，吹笙鼓瑟，手执紫毫书花笺，脚踏彩云阅人间。

琉璃一掌劈倒了门口的两名侍卫，回头看李寰宇，他也已经解决了围过来的十几名侍卫。“我们要去哪里。”李寰宇不急不缓地问。

“出宫，去南疆。”二人一边说着，已经来到宫墙下面。

后面追兵已至，因为怕伤了承王妃，并不敢拉弓开箭。

李寰宇和琉璃二人互换了一个眼色，李寰宇轻揽琉璃腰身，飞身翻上高高的宫墙。

侍卫们看得呆了，那双璧人犹如火凤腾空，轻旋出宫墙，人已飞远，眼前却还留着鲜红的衣袂，翻飞不止。伸出手，一片落梅飘在手心里，鼻翼两侧还有淡淡的香味，那两个人，是仙人吧。

不知道奔跑了多久，越过了高山，越过了河流，琉璃甚至一度以为他们就可以这样手牵手一只跑下去，穿过落满白雪的阡陌，拂过落梅芬芳的山丘，永远不要放手。

可现实就是现实，这个世界始终不符合梦想。

他们并未逃出帝都，而是辗转在帝都的边界，无法出城。

皇上在第一时间传下了口谕，全力缉捕李寰宇，封城禁河，就算是将整座城翻过来，也要找到他！

第六十五章

琉璃细细打量着李寰宇，娇如嫩蕊的皮肤，艳若石榴的粉唇，朗如星辰的眉眼，灿若骄阳的红袍，这么惹眼，引得街头巷尾三姑四姨家的闺女都出来围观，这哪里是在逃亡，简直就是展览。

“诶。”

“嗯？”李寰宇狭长的媚眼飘过琉璃头顶，飞向街市边一群粉衣素裙的少女，顿时惹出一阵惊呼和赞叹。

“唉……这样迟早会被抓住的。”琉璃手指向墙上贴着的明黄的通缉令，李寰宇的画像赫然在目。

李寰宇走至画像前端详了半天，方才展开了玉骨扇，幽幽地说：“他们怎么把我画的这样丑？”

琉璃冷声道：“这还给你打折了呢。”

“是么？”李寰宇眯起眼睛，将那张俊脸贴得很近：“只怕她们都不是这样想的呢。”玉手一指旁边的“少女围观团”，琉璃头顶上都冒了青烟，什么时候又多了这么多的“团员”？

琉璃拉着李寰宇挤出了人群，抬眼看见一家缝衣店，“锦衣轩”，就是它了。

打扮妥当，琉璃微笑着打量眼前的人。

一身素芳纱裙，半开的敞口领上缀着颗颗玉珠，愈发衬得脖颈雪白细长，青丝淡挽成髻，斜插一支流云钗，一步三摇，眉眼间均是媚意，十足的一个俏姑娘模样。

娇慵地搭上琉璃肩膀，唇角蹭在琉璃鬓边，娇媚道：“大爷，今晚可要小女子伺候？”

琉璃强忍住笑：“好，今晚就留下来给爷洗脚。”

“咦，爷真讨厌。”

“好了，好了。”琉璃抖抖一身的鸡皮疙瘩，笑道：“趁着天还未黑，我们要赶快寻一个安身之所，这种情况，出城是不可能了，官府查得又紧，唯一能藏身的地方，也就只有——淡香苑。青楼鱼龙混杂，不好排查，你又扮成女装，那里又是我的出身之所，躲在那里不失为一个良策。”

李寰宇挽上琉璃的手臂，将头埋在她的颈间，撒娇：“人家已经是你的人了，你说去哪人家就去哪。人家只求一样——永远不要丢下我，永远。”

琉璃低头望着他闪亮的眸子，一时间竟沦陷在里面，无法自拔。

“好，我答应你，琉璃身边，宇定相随，坚若磐石，韧如蒲苇。”

这，算不算一个承诺？琉璃不会知道，因为这句承诺，让李寰宇失了神，失了心，失了自我，只愿相随，甚至最后，失了生命，也还是执着着这句承诺，只以为那是他此生听过的，最温暖的一句话，三生三世都要坚守。

琉璃走进淡香苑，莺莺燕燕，百媚千娇，这是一个纸醉金迷的王朝，一个青楼，奢华到用白锦生火取暖，一豆千金的熏香随意丢弃，大把的银票散落在空中，姑娘们嬉笑着争抢，追逐。

鸨母见有人来，便匆匆迎至门口，定睛一看，竟是琉璃。

这个淡香苑曾经的头牌如今又回到了这里，还带了一个容姿比她还娇柔三分的“女子”，鸨母忙将二人带进内间。

第六十六章

“璃儿啊，再相见，如何会是今天这份模样，教三娘好生心疼。”鸨母用锦帕掖了掖眼角的泪，继续道：“本以为你是择了个好归宿，却不想今日沦为逃亡的罪人，倒不如就在这淡香苑里淡过了一生，好歹不会有性命之忧，衣食也丰足。”

琉璃面对眼前陌生的鸨母，尽力做出热络的情态：“妈妈，璃儿今日真是走投无路才来投靠妈妈的，希望您能收留我们俩，过几日待守城的侍卫松懈了，我们再想法子逃出去。”

原以为青楼女子都是些薄情之人，却不想这三娘倒是极重情义，当下便应允道：“璃儿想住多久就住多久，妈妈这就将你以前住的屋子收拾出来，好在你以前住的是淡香苑最大的屋子，你和这位姑娘同住便可，可好有个照应。”

同住？

琉璃刚想说话，却被李寰宇生生打断：“那就劳烦三娘了，小女子在此谢过三娘恩德。”说着便盈盈礼拜，动作神态比琉璃还要娇媚。

三娘笑着袅娜出门，琉璃觑了一眼李寰宇道：“你还真把自己当成女子了？”

李寰宇笑，原地风情万种地转了一个圈，道：“怎么，我不像吗？你是不是嫌弃人家了？你刚刚才说过的，你的身边，我定相随的，可不能说话不算数噢。”

琉璃真是后悔怎么一冲动就许下了这样一个承诺，现在可好，被这个妖精抓住了小辫子。

跟着三娘来到琉璃未出阁时住过的屋子，一推开门琉璃就深深感觉到自己未穿越前受的是何种待遇。

整间屋子大约占去了淡香苑的四分之一，独门独院，自成一体，俨然一个齐整的小王府，屋内红毯铺地，檀木桌椅散发淡淡清香，珠帘翠玉，薄纱挂账，各种珍稀古玩，字画玉器，样样不缺。大明窗边置有一张梨花木雕床，大得足够并排躺下五个人，靠着主床还有一张稍小些的檀木床，是三娘后添，备给李寰宇用的。

三娘牵着琉璃的手，道：“这些承王置办给你的东西，我们一直未动，本想着你嫁过去之后就把这里当成娘家，时不时地回来看看，可后来一想，你大概也不会再回来了，这肮脏之地，不回来也罢，就留着三娘看着你住过的屋子，心里面有点念想也好。”

“三娘……”琉璃想开口安慰，却不知道该说什么好。

“唉……人老啦……说话也絮叨些，璃儿啊，你也累了一天了，收拾收拾休息一下，晚上三娘给你备了接风酒，翠荷，香儿，绿绮都盼着见你呢。”

“好，璃儿梳洗过后就下去。”琉璃将三娘送出屋外，心情却久久不能平静。

这个淡香苑，对她来说，是个家啊，这三娘，对她来说，是亲娘。当初的琉璃为了江惘夜舍弃了这一切，甘愿献出自己的一生，江惘夜啊，如此深情，你怎能理所当然地接受，又将它糟蹋得一无是处。

难不成，你真的是那虎豹狼孙，无心之人？

第六十七章

收拾停当，琉璃换了月白的素纱瑶裙，带着李寰宇，款款下楼。

为了给琉璃接风，淡香苑关了门，今晚暂不接待任何客人。

姑娘们抬首，见一素白身影娉婷而下，嘈杂的声音一下子安静了下来。

琉璃轻提衣裾，粉底绣鞋触地无声，墨黑发丝垂至腰际，将整个人都包裹其中，显得娇小玲珑，发间的鲛珠绽出幽蓝光芒，晃煞了所有人的眼。

“璃儿姐姐……”一个少女盈盈笑着扑进琉璃怀里，大眼睛眨巴眨巴就落下泪来，喃喃着：“香儿好想你啊。”

琉璃心头一热，柔声道：“我也很想香儿呢。”

“真的吗？”香儿牵着琉璃的手，破涕为笑：“有璃儿姐姐这句话香儿就满足了。”

姑娘们纷纷落座，席边万紫千红，好不绚烂。

琉璃坐于主位，右手边是三娘，左手边是李寰宇，对面女子青衣悠扬，眉眼间均是逸出凡尘的淡泊，这就是绿绮吧，琉璃笑着打量她，觉得这淡香苑里的每个女子都是不可多得的尤物，不怪这是帝都最大的青楼。

“璃儿带回的这位姑娘模样可真是生得俊俏，不知姑娘芳名啊。”说话的是翠荷，一个大方爽朗的异族女子。

琉璃望着李寰宇的眸子，幽兰如水，平静无波。

“他叫初瞳，李初瞳。”琉璃笑着淡淡道。

“初瞳？可真是个好名字。”在座的人纷纷赞道。

李寰宇眼睛弯成月牙，附在琉璃耳边，道：“你也被我这凤眼迷惑了呢。”

琉璃只管将面前鲤鱼的面颊肉夹来吃，头都未抬地戏谑道：“凤眼？是门缝的缝吧。”

此话一出，姑娘们纷纷掩嘴而笑，席间一片融融氛围。

这种感觉真的是家的感觉啊，琉璃心头暖暖，一阵温热。

“没追回来么。”皇上看着跪在地上的侍卫统领，摆摆手，道：“都下去吧。”

“是。”侍卫们恭敬地退出殿外，独留皇上一个人负手而立。

一夜之间，英姿勃发的俊俏皇帝，面色有说不出的疲惫，竟似老了十几岁。

皇上缓步踱出行宫，不自觉间走到那日二人承盟的梅树下，佳人执镜整容妆的景象还清晰在目，伸出手，却只抓住一片荒芜。

“她真的是离开了啊。”皇帝指尖捻起一片落梅，细细地理着花瓣的纹路。

“那淡似清风的女子果然是没人能抓住的。”皇上自言自语，俊朗的脸上笼罩着无边的失落。

一群执灯的小太监跟在皇帝身后远远望着，已经一天了，皇上就那样在那棵梅树下站着，不知道在想什么。神色时而缓和，时而沉重，时而还会喃喃自语。

德公公抬眼看看，已是入夜，皱皱眉，回头摆摆手道：“你们都下去吧，今儿万岁爷这儿用不着伺候了。”

小太监们答了声“是”便躬身退下，德公公拿了黑虎大氅，轻轻上前，披在了皇帝身上。

“奴才斗胆，恭请圣上回宫。”德公公垂首跪下，语气里满是忠诚。

“连你也看不得朕这没出息的样子吧。”皇上勉强地笑，面容纠结得让人心疼。

“奴才惶恐。”德公公闻言忙磕了三个响头。

“好了，起来吧，朕又没有怪你。”皇上转过身去，又一次沉浸在了琉璃留下的幻影里。

德公公望着皇上落寞的背影，轻轻叹了一口气。这女子的离开似是抽走了他的魂，吸干了他的精气神，昔日睿智英明的君主，如今竟为一女子颓废成如此模样。

桃花劫啊，桃花劫。

第六十八章

康城的雪已纷纷扬扬地落了三天，不大不小的绵雪，轻轻柔柔，却阻断了江惘夜去往南疆的路途。

在康城与南疆之间有一条必经之路，是坷拉山间的一条裂缝，这条裂缝只能容下一辆马车通行，现在已完全被大雪阻塞，无奈之下，江枫只好将车队安置在坷拉山脚下的驿站，江惘夜和肖依则继续住在惊鸿楼。

屋内温暖如春，玉几上开着最艳的紫藤花，红帐下，江惘夜一身红装，俊朗得不成样子。细长的手指轻轻沿着杯沿滑落，看得人心头一紧。

窗外大雪纷扬，肖依站在窗口远眺，眉目间一片平静宁和，那雪片像是有生命，包裹在她的身边，笼出神仙般的雾气。

这种感觉这几日不知出现了几次，肖依十指尖尖，轻轻按在心口，一颗心在瞥到江惘夜时乱撞不停，怎么这么没出息，肖依在心里默默地埋怨自己，可眼睛还是不能控制地飘向帐内。

“看够了么？”帐内清音朗朗，冷不防将肖依吓了一跳。

“十……十四公子……”她喜欢这样叫他，只有这时，他才是她一个人的十四公子，而不是那个冷傲王爷，更不是那个有妇之夫。

“姑娘可知这锦门是为谁做事，据我所知，锦门门主乃一介女子，其门徒却都是男子，而且都是美艳绝伦，武功精绝的男子，昨夜，锦门七瑟集体出动，屠杀了康城知府一家一百三十二口，放火烧了府衙。这锦门乃江湖邪派，向来不过问朝廷之事，此次大开杀戒，公然与朝廷作对，究竟意欲为何，实在教人难解。”江惘夜说话间也未曾睁眼，美目微阖，面容柔美。

“肖依曾听家父说过，锦门门主是一绝色女子，武功盖世，惊才艳绝，不过，至今没有人见过她的真实面目，也没人知道她的真实姓名，锦门的一切事宜都是由她的七个绝色男宠，也就是锦门七瑟代办的，至于锦门到底为何突然插手朝廷事务，肖依也不知。”

“如此说来，是敌人在暗，我在明了。”江惘夜漫不经心地开口，语气柔和。

肖依盈盈未语，走至琴前，宛然而坐，轻说：“肖依没有什么大的本领，只有为公子献歌一曲，以解公子心头苦闷之情了。”

琴声流转在屋中，悠扬的旋律，衬着肖依灵动的歌声，宛若莺啼。

惜春长怕花开早，何况落红无数好，春日住，谁拟佳期又误，脉脉此情谁诉?

惜春长怕日光渺，何况春雨不可扰，春日住，谁写花笺又住，盈盈此心谁付?

江惘夜的思绪随着歌声飘回了嘉寂王朝，飘回了那个女子身边，那女子，有着世间最真纯的心，总是让他不可抑制地想起，而且越陷越深。

如果可能，就让她留在自己身边吧，就这样吧。

脉脉此情谁诉?

盈盈此心谁付?

琉璃，我本是无心之人，现在却为了你隐隐泛痛，这种感觉，生平第一次有。

他又在想琉璃了吧，肖依默默不语，暗自想着，她自然是知道的，相处了这些时日，他的一言一行她都深深刻在了心里。

她常常看见他流露出这种表情，那种满足，柔和，却又心痛的表情。

那女子莫不是仙，竟能让他痴心至此而不自知。

江惘夜啊，人生最苦痛莫过于痴心错属，最无奈莫过于情深不寿。

用心至深，受伤也至深，这个道理难道你不能明白吗？为什么，聪明如你，还是会陷入情网，无法自拔。

第六十九章

正出神间，肖依只觉耳边一阵凉风呼啸而过，鬓边的一绺青丝飘然削落，再抬头，江惘夜已经出手，手刀直直向翻窗而入的紫衣男子劈砍而去，男子极为灵活，嘴角勾起一抹邪魅的笑意，紫袍一挥，竟是要把肖依揽入怀中。

江惘夜不动声色，伸手去救肖依，谁知那男子极为狡猾，一掌推开肖依，恍惚间，指尖已是夹了三根泛着寒光的银针。

“嗖，嗖，嗖……”三声清响，银针带着深厚的内力飞向江惘夜的眼睛。

“不要！”大喊一声，肖依已经把手挡在了江惘夜面前。

银针刺穿了她纤细白嫩的手掌，因为用手阻隔了一下，银针偏离了方向，透过手掌钉在了柱子上。

紫衣男子见奸计并未得逞，翻身跳出窗外，眨眼间便消失在皑皑白雪中。

“你……”江惘夜一时竟语塞。

肖依右手的手掌血流汩汩，顺着指尖滴落，染红了雪白的绣鞋，空气中弥漫着一股咸腥的味道，肖依双唇惨白，勉强勾起一丝笑容，像一朵花开，瞬间颓败，整个人失去了知觉，向后倒去。

再醒来，手上缠了厚厚的白锦，整条胳膊绵绵无力，无法抬起，更别提用力了。

江惘夜站在床边，目光柔和。

“你醒了。”

“我的手……”

“那三根银针有一根击碎了你的指骨，以后你都不能再弹琴了。”

不能弹琴……

不能再弹琴了……

肖依吟吟笑着，心里慢慢扩开一个空虚的洞，有寒风灌进伤口，不是痛，不是怨，是值得。

用自己的手指换回心爱男子的双眼，值了。

不能弹琴又如何，这世上，只要有他的地方就有音律，再美的旋律也不能与他媲美，只要他还在，她的梦就还在。

“姑娘恩德，夜定会以十倍相报。”江惘夜铮铮的语气，周身散发着霸气。

“十四公子言重了，肖依不求回报，况且公子救肖依出苦海，这次就算肖依报答公子了吧。”肖依眉眼低垂，婉转的模样。

红帐摇曳，那一刻，模糊了谁的眼。

第七十章

“呦，看看这是谁啊，这不是风流倜傥，英俊潇洒的陈公子吗，快快里面请，翠荷……香儿！陈公子来啦！”三娘摇着牡丹绣帕召唤着。

“诶……”娇柔的声音，香儿一阵小碎步，挽起陈公子的手，娇笑道：“翠荷姐姐喝醉了呢，今儿就让香儿陪您可好？”

陈公子的手也不安分地抚上香儿香肩，轻声咕哝道：“怎么不好，本公子求之不得呢。”

“诶呀，讨厌……”香儿就势依偎在陈公子怀里，二人相拥着走上雅间。

琉璃伏在栏杆上默然看着楼下奢靡的景象，心头绞结。

淡香苑的姑娘都是从小无亲无故的弃儿，三娘把她们捡回来，好吃好喝，好生调教，比大家闺秀差不到哪去，姑娘们自己赚的血汗钱，除一小部分拿出来用以维持淡香苑的运营外，其余的都自己收着，待到遇到良人时用作嫁妆，风风光光地出嫁。

在淡香苑，姑娘们是不必签卖身契的，去留自由，不用赎身，但大多数人都选择了留下来，只因为这里与外面相比，更多了一份人情

味，虽然青楼这个名字为官僚贵族所不齿，但她们的行事却要比那些暗度陈仓，官官相护，贪污贿赂的官员们光明磊落得多，再不济也是靠自己吃饭，不做害人之事。

“在想什么。”李寰宇半偎在栏杆上，浅笑道。

“没什么，不过是在想些俗事罢了。”

李寰宇手指轻点琉璃光洁的额头，宠溺地说：“你呀，什么时候才能像个真正的女人般，不要这样不食人间烟火。”

琉璃浅笑，道：“如果你已经预见到了自己的死亡，你还会像现在这样快乐么？”

“死亡？琉璃，这个词不应该由你说出来，你是永生的仙子，况且，有我在，怎么会让你死去。”李寰宇的手指抚上琉璃鼻翼，一阵芳香旖旎而来。

琉璃闭上眼，沉醉在那片芬芳里，面容宁静，似是看透了一切世俗纷扰，无比的灵动透明。

只可惜，这份透明很快被打破。

一个醉醺醺的华服公子踉跄走上楼来，手臂勾住琉璃的细颈，淫邪的语气，让人听着心头很是不适。

“三娘，这是新来的姑娘么？怎么以前没见着过？”

三娘闻声慌忙跑上楼来，陪笑道：“宇文公子，这……这不是我们淡香苑的姑娘。”

“放屁！”宇文公子吼道：“三娘，这就是你的不对了，这么美的货色不拿出来让爷们尝鲜，现在还说不是你的人，那她是哪来的？你见过女人逛窑子的么？”

三娘一脸焦急，一时间竟也想不出什么话来堵他的嘴。

“这位公子，请你嘴巴放干净一点。爷们来这是找乐子的，不是听你骂街来的。”李寰宇手指缠绕着青丝，罗衫半褪，万分妩媚。

“关你什么事！”宇文公子顺势将琉璃揽在怀中，走进房里，道：“今儿爷就偏要了她，我看谁敢拦！”

李寰宇的双瞳慢慢绽出幽蓝的光芒，纤细的手指已经攥成一个拳，指节泛白。

琉璃被那人钳在怀里，眼看李寰宇眼中的蓝色越来越浓，竟像海水般广阔湛蓝，心下一阵惶然，暗使了个眼色，道："三娘，璃儿今晚就从了这位公子，三娘放心吧，您教的那些璃儿都学会了，定不会砸了淡香苑的招牌。"

说着，回首望了李寰宇一眼，这种情况下，他可一定要冷静，一旦出手，不仅会暴露身份，还会连累淡香苑的姐妹们。

房门缓缓关上，李寰宇手中的青丝散开，无力地垂落。

"砰"一声几不可闻的闷响，并未惊了屋外寻欢作乐的人们，琉璃抖了抖衣襟，将被她打晕的公子挪到床上，浅笑。

重击檀蓥穴，他会忘记今晚发生的一切事情。

一夜无事。

第二日，琉璃梳洗完毕，打开房门，姑娘们一脸纠结地站在门口，为首的是三娘。

琉璃淡笑如春风："怎么了？"

"你……你还好吧……"绿绮缓缓开口，语气很是沉重。

今天早上她们看见那宇文公子一脸满意地从琉璃房里走出来时心都快揪碎了，香儿更是嘤嘤啜泣起来，埋怨自己昨晚不应该陪陈公子，应该替璃儿把那客人挡下来。

"没事的。昨晚他喝醉了，什么也没做。"琉璃笑着揩去香儿眼角还未干的泪滴，柔声道："姐妹们都请回吧，琉璃一切安好，劳大家费心了。"

众人松了一口气，安抚了几句就各自回房歇息了。

绿绮回首，笑道："以后再有这种事就叫我们来应付，并不是每次都有这么好的运气的。"

琉璃微笑着点头，乖巧的模样。

——读者们的留言绯色都会认真回复，收藏加订阅哦，这样绯色才有写下去的动力，另外，关于结局问题，绯色可以保证，绝对不是悲剧，这个大家可以放心啦

——

第七十一章

“皇上，这是臣妾亲自为您煮的紫云酪，您多少也吃一些吧。”慕容飞花端了断金的托盘，伏在皇帝耳边轻声道。

皇上缓缓垂下头，看着那碗紫云酪，道：“煮粥倒不如煮酒，爱妃陪朕喝一杯吧。”

取了精致的无烟铜炉，斟上一壶“醉花阴”，以晒干的果木香微醺，融融暖意，却暖不了那人心头的寒。

慕容飞花淡淡看着对面君主落寞的神情，心头没来由的揪痛，他也爱上琉璃了么，所以这般相思？

无论书写多少次，都写不出一个帝王与其皇嫂的结局啊，皇上啊，你们之间横亘着不可跨越的鸿沟，何苦这样深埋红豆，执着痴愿呢。

“这些日子是朕冷落你了。”皇上缓缓开口道。

慕容飞花一听此话，洋洋洒洒落下泪来：“难为皇上还记得臣妾。”

“飞花啊，你是个好女子，不该在朕身边虚度青春的。”

“飞花只求留在皇上身边，飞花自知出身惹人非议，并不妄攀高枝，只求皇上让飞花能时时伴着您就好，飞花不在乎您心里是不是有

别的女子，飞花只希望您在孤独寂寞的时候能够想起飞花，让飞花为您排忧解闷就好了。”慕容飞花伏在皇上脚边，眼里是无边的深情。

皇上为之一动，执了柔荑，细细摩挲着：“飞花啊，你这又是何苦……”

第二日清晨醒来，慕容飞花睁开眼，身边躺着的还是那俊朗的面容，心里安稳许多。

昨日他有些醉了，就宿在了行宫里，春宵旖旎间，她一度以为这个男子是为自己所有的，可是他迷蒙中喊出的一声“琉璃”彻底让她手足无措。

虽是无措，仍是笑意涟涟，沉溺在他给的温柔中不可自拔，明知道那温柔不是属于自己的，可还是一晌贪欢。

梳洗过后，慕容飞花乘了步辇回宫。

宜嫔远远走来，艳丽的颜色晃得宫人们睁不开眼。

宜嫔看见慕容飞花乘了皇上的步辇，不由怒火中烧。

皇帝已近一月没有临幸任何妃子了，看这样子，昨夜这小妖精定是把皇上勾搭去了，好不容易那承王妃离了眼前，这慕容飞花也不是什么省油的灯。

宜嫔暗暗粉拳紧握，眼中透出一丝不可捉摸的寒气。

步辇行至宜嫔跟前，二妃四目相对，慕容飞花的淡定让宜嫔很是恼火。

哼，小角色而已，慕容飞花牵牵嘴角，心里戏谑，连恨意都藏不住的女人哪里还谈得上威胁性。

步辇扬长而去，身后落花纷飞。

这大概是今年帝都发生的最血腥的惨案了，一时间，街头巷尾都在议论着这件事。

南城的宇文家一夜之间惨遭毒手，全家三百多口无一生还，不论男女老少都被放干了鲜血，弃在院中，死状可怖，年轻的宇文公子更

是被活剥了皮肤，挂在帝都城门上，远远看去，就像一面迎风招展的人皮旗帜。

百姓们纷纷猜测到底是谁下此毒手，最近帝都城门禁严是否也和这作案之人有关系。

淡香苑依旧红火，门外的事情远不能打扰这公子哥儿们寻欢作乐的兴致，琉璃现在索性不出房门，免得又招惹那些不必要的麻烦事。

第七十二章

李寰宇纤手抚上面颊，对镜帖花黄，铜镜闪闪，佳人妆容恍惚。

多么美丽。

国色天香，不外如此。

回首，屋门轻响，琉璃打开房门，是香儿。

香儿手中捧着一个釉金妆匣，笑吟吟地递给琉璃，道："璃儿姐姐，这是盐商白公子送的凤涎香，香儿知道你最喜这种香料，这些都是送给璃儿姐姐的。"

李寰宇微微眯起眼睛，凑近了扬起精致高挺的鼻子使劲嗅了嗅，转向琉璃微笑道："是货真价实的凤涎香啊，可遇不可求的珍品。"

琉璃望着香儿闪闪的大眼睛，又看了看手中沉甸甸的妆匣，展开一个灿烂的笑容："谢谢香儿了，真是贴心的好姐妹呢，这份礼物，我真是喜欢极了。"

"真的吗？"香儿闻言眼睛更加闪亮："璃儿姐姐喜欢就好，那香儿就先走啦，璃儿姐姐好生休息吧，一个时辰以后三娘叫了所有姑娘在楼下，说是有事要说。"

"好，香儿好走。"琉璃望着香儿轻盈的身影，浅浅而笑。

屋外寒冷的北风呼啸而过，姑娘们聚拢在一处，唧唧喳喳地聊天。

琉璃也穿插在其中，就像普通的女儿家一样，用锦帕掩了嘴盈盈而笑。

“璃儿，你是不知道吧，白公子送我们几个的凤涎香都被香儿拿走了呢，这个死丫头，我们本来想着是送你的，谁知道一回身的功夫，十几块上好的凤涎香连影儿都瞧不见了。”翠荷说话爽直，牵着琉璃的手“告状”。

“翠荷姐……”香儿微赧，低下头讪笑。

琉璃牵过翠荷的手，看看香儿，笑道：“香儿拿了那些香也是都送给我了，说是替众位姐妹们送的，瞧我这记性，竟忘了道声谢谢。璃儿在这谢过姐妹们了。”

姑娘们笑着打趣道：“什么谢不谢的，我们的东西就是你的，我们还怕那微薄之礼拿不出手呢。”

香儿嬉笑着捏了翠荷一把，道：“看吧，你净冤枉我，还是璃儿姐姐好。”

翠荷忍着笑啐了一口，道：“小浪蹄子，仗着璃儿拿捏你翠荷姐，看我今天不收拾你……”说着就围着桌子追逐起来，惹得众人一阵哄笑。

三娘款款下楼，姑娘们看见三娘都笑吟吟地问好。三娘徐徐点头，眼睛里满是慈爱。

“今天叫大家来是有重要的事要和大家说。”

不知道为什么，琉璃从三娘的话里隐隐听出了些疲倦，心头微有不安，却还是神色如常，安静地把话听完。

“大家跟了我三娘这么多年，有的姑娘甚至是由我抚养长大的，你们就像我的亲生女儿一般，情浓于血。”

姑娘们纷纷点头称是，心里却也有些不安。

三娘整了整神色，继续道：“身为姑娘家，出身在青楼毕竟不是光彩的事，三娘把一辈子都放在了淡香苑里，现在三娘老了，有些事做起来真的是力不从心，也不忍心看你们任何一个人把一生的幸福都埋没在青楼中，这些年下来，你们各自都有了不少的积蓄，这淡香苑在帝都之中也小有盛名，三娘打算卖了这淡香苑，用这笔钱开一家绸缎

庄，日后我们就去过平静的日子，靠自己的劳动赚钱。愿意嫁人的就跟三娘说，三娘保证让你们风风光光的出嫁，愿意跟着三娘的，就回去收拾细软，准备离开吧。”

姑娘们一下子都默不作声，有的听说要离开，眼眶也开始泛红。

翠荷见众人都没有声音，便率先表态：“我夏翠荷这条命是三娘救的，没有三娘就没有翠荷，翠荷愿意跟着三娘，了此一生。”

“香儿也是……”香儿坚定地看着三娘。

“我也是……”

“绿绮也是……”

“冬知也是……”

一时间，所有的人都坚定了要跟着三娘走的信念。三娘热泪盈眶，连声道：“好，好，三娘也舍不得你们，都走，都走……”

第七十三章

“正好琉璃和初瞳也该离开了。”琉璃淡淡道：“我们二人在此打扰了这么多天，为大家添了这么多麻烦和危险，现在也该是离开的时候了。”

琉璃此言一出，刚沉静下来的气氛又一次沸腾了。

“璃儿……就跟着三娘不好吗？”

“是啊，璃儿姐姐，不要离开，香儿舍不得你。”

琉璃心头一阵揪紧，强忍住酸涩，道：“璃儿也舍不得离开啊，只是，璃儿现在有更重要的事要去做，你们生活得好，璃儿就安心了，等到璃儿办完了事，再回来找你们，到时候我们姐妹就再也不分开了……”

绿绮绞紧了衣襟，手心已经渗出血丝，饶是这么淡泊的人，也禁不住泛出泪来。“皇甫琉璃，你必须给我们完整无缺地回来，不带一块伤痕，不管是身体还是心灵上的。”

三娘用手拢了拢琉璃鬓边的发丝，深深的慈母姿态，缓缓开口，嗓音也一下子苍老了许多：“想做什么就去做吧，只要记得，这里是你

的家，不管在外面受了什么委屈，这里都会为你挡风遮雨。”三娘拉过李寰宇的手，覆在琉璃手上，一瞬间，全身的血脉似乎都连为一体，琉璃与宇，似是定下了生死契约，从此不离不弃，生死相随。

“你要好好照看璃儿，可不准辜负她……”

？

李寰宇莫名，凤眼中满是不解：“辜负？三娘你……”

“我早就看出来了……你是男子……淡香苑的鸨母阅人无数，手下的姑娘堪比整个后宫，怎会连这都看不出来。”三娘语气狡黠，姑娘们纷纷掩嘴而笑。

琉璃满面通红，一下子将手抽离，百年不遇地结巴了一次：“我……我……我们……”

“你们……是可以经历生死的人……”三娘笑着，目光深邃。

琉璃的胸口涌起一股暖意，像有一股新鲜的血液流入，全身上下的血脉都分裂开来，每个细胞都塞满了一种奇怪的感觉，那种欢愉却又纠结的感觉。

这种感觉，是，喜欢吗?

“爷。”江枫走进屋中，看见依偎在榻上的肖依，欲言又止。

“说吧，无妨。”江惘夜坐在桌边，拿起一只翠玉杯，细细品着暖茶。

“爷，南疆蛮族大举进犯，昨日屠了我们三个城池，所到之处，不留一个活口。”江枫神情悲痛，江惘夜也不由皱了一下眉头。

“坷拉山谷清理出路了吗？”

“已经派人清理了，但是，爷，我们只是除去了峡谷底部的积雪，这种情况下，如果硬过，很容易引起雪崩，山上的积雪可能瞬间就会将我们淹没。”江枫低垂着手，冷声道。

“顾不得了……”江惘夜放下翠玉杯，眉宇间俨然一股霸气。“备车，出发。”

“是。”江枫朗声应道，虽然知道那是一条九死一生的路，可还是愿意跟随着自己的主子，不论何时何地，不论刀山火海。

江惘夜幽幽地看了肖依一眼，道：“此行凶险，很可能有性命之忧，姑娘还是不要去冒险了，待我回来路至康城，再来寻姑娘。”

“不。”肖依绝美的容颜现出从来不曾有过的坚毅，她要跟着他走，她要他知道，她的心绝不比任何人懦弱，她对他，是任何人都无法比拟的深情一片。

江惘夜微微怔忡，她的坚毅让他闪了神，美目微眯，淡淡道：“那便随你。”

第七十四章

整个坷拉山被掩盖在一片皑皑白雪中，天空也是一望无际的白色，纯洁的颜色并没有给众人带来心灵上的宁静，相反，天与地萧条一片，一种压抑感迎面而来。

江惘夜着一身火红，仰首望着坷拉山顶，瘦削的下颌线条分明，腰间的佩带被寒风吹起，飘扬成潇洒的样子，远至天际的目光炯炯，眼睛里烧起一把火，划破天地的灼灼。

肖依站在雪丘下面，丘顶那个人让她的目光难以移开，不知道为什么，此刻的江惘夜周身都散发着一股决绝，这可能是一条死亡之路，但是他毫无惧怕，他要征服，他是可以操纵死亡的人，这一刻，别说一座高山，就算是整个天下也要匍匐在他的脚下。

肖依缓缓走上山丘，站在江惘夜的身边，她也是一袭红衣，红狐大氅披肩，发间的红莲映衬得整个人面若桃花，二人站在一处，似是天上的一对花仙谪临人间，男子傲视天下，指尖开出红莲一片，女子美艳动人，眼中映出繁花万千。

“怕吗？现在后悔还来得及。”江惘夜的话竟引得肖依掩嘴而笑：“怕？从家父下落不明的那一天开始，肖依就不知道什么是怕了。”

江惘夜不语，肖依继续道：“十四公子，肖依有一个心愿，这个心愿只有你能帮我完成。”

“什么心愿。”

肖依微微侧过头，仰视着江惘夜的下颔，道：“如果这次能活着越过坷拉山，日后请十四公子唤我依儿……”

“好，历经磨难，九死一生，我们二人已成知己，依儿，这个愿望我定会帮你达成。”江惘夜说罢走下山坡，心里暖意升腾。

每个人的靴子里都塞上了上好的佢白棉花，以防雪灌进靴子里泛出潮气伤身，江惘夜骑一匹轻驹，将肖依护在胸前，江枫则驾了马车，将车队中的每辆马车都绑在一起，这样雪崩的时候还可以集齐众人的力量将被掩埋的人拖出来，减少伤亡损失。

一开始的时候峡谷还很是宽阔，可以容下两辆马车并排行走，众人都默不作声，只能听到马蹄落在地上的嗒嗒声，震得头上的雪块簌簌地掉落。

大约半天的路程，车队便行至坷拉山的中段，地势一下子陡峭起来，两边的峭壁明显向中间压迫过来，积雪也越来越厚，马蹄深陷在雪中，每一步都颠簸得要命，寒风凛冽，气氛沉闷不堪。

忽然一阵长鸣，胯下的轻驹受了惊般仰天长嘶，头和尾都不停地甩动着，慌张不堪。身后的马匹全都不安起来，竟然纷纷掉头而去，江惘夜勒紧了缰绳还是奈何不得，头上簌簌作响，一路上最担心的事情还是发生了。

雪块纷纷落下，江惘夜抬起头，白雪如流沙般迅速滑下，瞬间便将一辆马车掩埋，车夫甚至连救命都没喊出来，就被深深埋入雪中。

“爷。”江枫看向江惘夜：“雪崩了。”

江枫狠狠驾马，十几辆马车同时向前行进，想要将被埋的马车拖出雪中。

马儿长嘶，声音震彻山谷，巨响在山谷中反复荡漾，又一片积雪轰然崩塌，夹杂着石块滚滚而来，声音响彻云霄。

又四辆马车被瞬间掩埋，巨大的拖力将江枫的头车向后脱了十几米，车夫纷纷跳下马车，想凭自己的双脚逃出这人间地狱。

“不要……”江枫低吼一声，声音还未及传达，那些车夫和仆人便被埋在雪中，再没了动静。

江惘夜攥紧了手中的缰绳，眼里一片隐忍。声音低沉几近沙哑，命令道：“斩断绳子，全速前进。”

江枫几近麻木，脑中嗡嗡作响，爷，是要放弃所有人了……

正恍神间，江惘夜飞腾而起，一掌劈开江枫驾的马车，将半昏迷的荔枝抱起置于马上，斩断辕套，对江枫喝道：“走！”

江枫咬牙飞身上马，抱紧荔枝，四人二马，飞一样向山谷外狂奔而去……

第七十五章

积雪在身后崩塌，马蹄飞扬起雪花纷飞，踏碎了多少迷梦。

一刻不容耽搁，四人连夜赶至南疆与嘉寂交界处，玉城。

满眼的荒凉……

这是一座空城，空气中还弥漫着血腥的气味，残尸遍地，每个人脸上都是狰狞的表情，可见，死前，他们经历了何种恐怖的事情。

肖依闭上眼睛，不忍去看。

那是一个被挂在屋顶上的小孩子，只有三四岁的模样，干枯瘦小，遍体伤痕，小小的身体被冻得青紫，已是僵硬，大大的眼睛里写满了恐惧，至死，他都没能瞑目，那神态好像在质问江惘夜，为什么，到底是为什么，战火要烧到我的家园，那些人要残害所有生命。

江惘夜飞上屋顶，脱下红袍，将孩子放入袍中，将他的双眼缓缓合上。

寂静……

死一般的寂静……

暗夜中，李寰宇的眸子闪闪发亮，如星般璀璨。

琉璃伏在城门下的草丛中，伺机而动。

终于到了城门守卫换岗的时辰，就在守卫转身的一刹那，二人飞腾而起，李寰宇利落的割断了二个守卫的咽喉，没发出一点声响，玉骨扇上滴血未沾，洁净如初。

在两边镇守的侍卫警惕地向中间跑来，看见李寰宇，惊得几近失声。

“来人啊！抓捕朝廷钦犯李寰宇！”

霎时间数十盏火把同时亮起，城门照得如同白昼，银甲士兵们大举出动，长矛相向，却不见出击。

李寰宇手中已经展开的玉骨扇又缓缓合上，转身轻揽琉璃，破城而出。

这帝都城门，似乎闯得太容易了些。

琉璃回身望去，只见城楼上数百名守卫纷纷以剑自刎，霎时间，鲜血遍天。

“你真的是皇上的人。”琉璃从李寰宇的怀里挣脱，轻落在草地上。

李寰宇发丝飘扬，轻摇着玉骨扇，眼里均是不清不楚的笑意，不置可否。

是默认了么？那么，从一开始的抢亲，就不只是为了酿酒这么简单，后来的入宫，他也不是为了她而来，而是为了做皇上的内应，直到现在的出城，他也许只是利用她来接近江惘夜，仅此而已，无关爱情。

琉璃只觉心口一阵翻腾，开口，却是无语。

“琉璃，你是否相信我。”李寰宇的目光柔柔落于她身上，淡淡幽蓝，水波荡漾。

琉璃将手按在腰间，软剑冰凉，一旦拔出，将是不可想象的后果。

她定定地望向他的眸子，却读不出一丝的欺骗。

他明知道她不会酿酒却还是屡次尝试……

他在夜里用掌心的温度温暖了她的寒凉……

他轻吟出那首藏头诗，琉璃吾爱……

他如丝的凤眼倾倒众生……

他……

美艳的他，深沉的他，凉薄的他，多情的他，娇俏的他，真纯的他，撒娇的他，坚强的他，他，是活生生活在自己身边的李寰宇啊，他怎么会利用她……

也许，也许那些守卫放走了他们是因为皇上尚且念着旧情，不愿意赶尽杀绝吧，也许，也许，自己确实误会他了。

琉璃无力地垂下手臂，淡淡道："走吧。"

第七十六章

刚出帝都，琉璃就深深感到城外的大不寻常。

帝都的官僚子弟们锦衣玉食，日夜有守卫巡逻，看不到人间疾苦，可城外却是饿殍遍地，百姓苦不堪言。

几乎每个要道都有江湖割据势力在驻守，要过，就必须交钱，按人头计算，每人一两银子。

一两银子，对于躲避战乱的灾民来说无异于一个天文数字，许多人拿不出钱，就被无情地挡在城外，饱受战火。

"这些江湖门派怎敢如此猖狂？朝廷都不管的吗？"琉璃伸手扶起一个因为没有钱交过路费而被一脚踢翻在地的老妪。

踢人者是个三十岁左右的壮汉，满脸的刀疤，一双鹰眼残忍狠绝。

老妪嘴角已经渗出血丝，哇的一声，吐出一口鲜血。

琉璃掏出帕子慌忙替老妪擦拭，又从包裹里掏出一瓶治内伤的药，送到老妪嘴边，柔声道："啊婆，吃了就没事了。"

老妪听话地将药丸咽了下去，果真通体舒畅，体内淤血也不再翻涌。

“那可是一粒千金的奇药，愈内散啊，老不死的，你可真有福气，遇到贵人啦。”壮汉粗犷的声音传来，一双鹰眼满是贪婪，紧紧盯着琉璃手中的瓷瓶，眼睛还不安分地瞟上琉璃的脸。

“妞，大爷也不贪，要么钱留下，要么人留下，你选一样吧。”壮汉嬉笑着贴上来，脏手不安分地抓向琉璃的胳膊。

琉璃稳然一躲，貌似没有动，壮汉却扑了个空。

“本姑娘今天要你把命留下。”琉璃笑着说，语气却冰凉刺骨。

壮汉愣了愣，随即仰天大笑：“哈哈哈，就凭你？还有你身边的娘娘腔？知不知道爷是谁？爷是无极堂的大当家，岂容你在这里放肆？告诉你，爷看上你是你的福气，就算是后宫妃嫔脱光了送到爷面前，爷还不一定稀罕呢。”

李寰宇轻摇玉骨扇，说不出的俊朗出尘，薄唇弯起一个好看的弧度，戏谑道：“就凭你？”

壮汉被他的轻蔑激怒，抽出三环刀直直劈砍而去，众人只觉一阵清香，甚至都未看清李寰宇是怎样出的手，就听见壮汉的一声惨叫。

再一看，下体鲜血淋漓，壮汉倒在地上悲惨嚎叫。

“本公子就遂了你的愿，帮你净了身，让你入宫去看妃嫔吧。”李寰宇合拢玉骨扇，啧啧道：“可惜了我的扇子，割了你那么不干净的东西，算了，赏给你吧。”

玉骨扇落在地上，应声折断，一件绝世宝物，就被他随手丢弃，弃若糟糠。

“我们就这么走了吗？”琉璃看向那些半倚在树边，奄奄一息的难民：“我们走了，他们仍然不能进城躲避战乱，最后，还是逃不了一死的厄运。”

李寰宇笑吟吟地望向琉璃，眼睛里满是赞赏：“那依你看……”

琉璃抽出软剑，如一只火凤，摇曳而去，将无极堂设在关口的路障一劈两半，反身飞向树顶，一柄软剑直指那群余众的咽喉，吓得无

极堂的余孽脸色惨白，纷纷向后退去，生怕自己也落得和大当家一样的下场。

“日后不要在此设关卡为难百姓了，仗势欺人实在不是江湖侠客所为。”琉璃俯视众人，傲然的气势。

众人连声称是，瑟缩的模样，直至琉璃将软剑收起，众人才松了一口气。

琉璃回身从包裹中掏出了五锭金子，发给难民们，又将包裹中的药纷纷施舍了出去，百姓们一时间以为自己遇到了神仙，纷纷跪地磕头：“您就是九天玄女降世啊，救苦救难的九天仙子……”

琉璃慌忙去扶跪在地上的难民们，李寰宇牵牵琉璃的衣角，道：“走吧，你不走他们就会一直跪着的。”

琉璃在众人的注视下离去，衣袂翻飞，超凡脱俗。

“九天玄女……降世了啊……”

第七十七章

嘉寂禁军的营地内，江惘夜坐于案前，翻阅卷宗。

已经失了四座城了，四座城池，绝不是闹着玩的，扎乌国的铁骑真不是儿戏。

江惘夜眉头紧锁，望向帐外。

粮草不足，武器军甲极其短缺，士兵们一直被追击，已经疲累不堪，军心散乱，士气衰竭，此种形势，可如何是好。

江青衣，你真是要将我逼上绝路啊。

召集了士兵们，江惘夜缓缓踱出帐外。

士兵们如同看见了救世主，那英姿飒爽的战神，承王，来了。他们俊朗的承王，是可以和他们一起并肩作战的将领，他的足智多谋，他的深沉心计，他的绝世武功都是令敌人闻风丧胆的理由，在战场上，他不是那个养尊处优的王爷，更不是那个冷漠傲然的公子，而是战友，战神。

依旧是一袭红衣，不知为何，白色总是让他想起琉璃那不疏不淡的微笑，透明，纯净，却又将他的心扰得纷乱不堪。

站在高台上，一双朗目俯视着士兵们，缓缓开口，王者风范顿时显露无疑。

“本王奉皇命平定南疆战事，在场的士兵们，有一多半曾经和本王一起出生入死，在本王心中，你们不是士兵，而是兄弟，如今，扎乌国铁骑接连挑衅，已经屠杀了我们四个城池，本王知道，目前的形势十分严峻，但是，我们是铁血男儿，为了我们的家人，为了我们的国家，诸位必须提起精神，怀有必胜的决心，和本王一起，保国为家！”

士兵们精神振奋，纷纷举拳，声音整齐划一，震彻天地：“誓死效忠！保国为家！”

“好！江枫！”

江枫抱拳参跪：“属下在！”

“本王任命你为军中主将，率五千禁军死守祁城！”

“属下得令！”

“石政！”

一个浓眉大眼的俊俏男子应声上前：“属下在！”

“命你为军中右参事，负责操练士兵，参谋布阵！”

“属下得令！”

“司马文远！”

“臣在！”

“命你为军中副将，率五千士兵随时接应！”

“臣得令！”

一阵风沙刮起，士兵们岿然不动，高台上的那人仍若脱俗，沾染不得一点尘埃，仿佛一条火龙游走在大地之上，苍天之下。

这个天下，最终还是属于他的啊。

琉璃找来枯树枝，丢在火堆里，哔剥作响，火焰升腾起来，映在她玉泽的面庞上，发丝轻垂，肌肤胜雪。

采了野菜熬成汤，没有盐，淡而无味，可李寰宇仍是像个小孩子般把空碗递到琉璃面前，撅起小嘴，道："还要……"

琉璃笑着又给他盛了一碗，柔声道："慢点喝，小心呛着。"

那情景就像一对平凡的小夫妻，相偎相依，平淡幸福。

李寰宇捧着热汤，心里不禁暖意升腾，面前的这个女子，绝色倾城，人淡如菊，一路走来，救济难民，广散金银，打抱不平，心怀天下，她一定会是个贤妻良母吧。

琉璃仰望月亮的侧脸，绝美。柔和的线条，眼波玲珑，纤细的手指微托香腮，让李寰宇闪了神。

第七十八章

"娘子……"婉转的声音脱口而出。

琉璃一愣，随即笑了起来："看看，我家的小初瞳思春了呢。"

李寰宇佯装恼怒，嗔道："我是认真的。"

琉璃皎洁的面容看不出任何异样，轻声道："小初瞳，不要闹。"

李寰宇的眸子黯淡了下去，看着她发间绽放着幽蓝光芒的鲛珠，心里便不可抑制地想起灯会那天，江惘夜侧首看她的温柔目光，眼瞳晕染开淡蓝，随即隐没不见。

一闪身，李寰宇迅速地抽出那支簪子，琉璃一惊，满头青丝倾泻而下。

"还给我。"琉璃微恼。

李寰宇媚笑："娘子，你这样更加好看呢。"

"披头散发就好看了？"琉璃上前一步，伸出手，一字一顿地说："还给我。"

"不要。"李寰宇娇嗔的样子，回手将鲛珠插在了自己的发间。"娘子，我戴这珠子很好看吧？那便送给我吧。"

"不行。"琉璃伸手去抢，却被李寰宇一把拉入怀中。

他温热的气息在耳际游走，肩膀瘦削却坚毅有力，细腰紧实，肌肤触感细腻，光洁如雪，男子独有的体香旖旎开来。

“我……”

“嘘……”李寰宇的薄唇贴在琉璃发间，喃喃道：“别挣扎……也不要说话……”

怀里的人柔若无骨，李寰宇不由又将手臂紧了紧，怕她真的化作一只凤凰，离他远去。

李寰宇双目缓缓微阖，将佳人紧紧揽住，埋颈嗅香。

庆生阁张灯结彩，宫人们里里外外地忙着布置，德公公结手立在门前，有条不紊地指挥。

这座金碧辉煌的殿阁，真可谓旷世奇楼，五步一楼，十步一阁，廊腰缦回，檐牙高啄仍是不能形容它的雄伟，它是一座不对称楼，奇就奇在它背临未央湖，从楼中延伸出一道天梯，横跨湖面，直达湖中央的庆生亭内。庆生亭四面环水，水面常有薄雾，远远望去，犹如龙临仙境，美轮美奂。

连太后都不住赞赏承王才华横溢，聪颖过人。

再过三日便是皇上的寿辰，整个帝都都沉浸在一种喜乐的氛围中，日夜歌舞升平，酒绿灯红。

“皇儿啊，这是母后给你备的寿礼，看看，可合心意？”太后率领众妃嫔浩浩荡荡地去了皇帝行宫，一进门便问道。

皇上扫了一眼那些朱漆紫金龙纹箱，密密匝匝地摆了半个屋子，点点头道：“谢母后。”

太后皱了皱眉头，抚上皇帝脸颊，语气里满是心疼：“皇儿啊，近日怎么憔悴成这样？”

皇上笑容苍白，道：“儿臣不孝，让母后担心了。”

太后深深叹了一口气，一国之母，语气竟也有些悲凉：“不管母后做什么，都是为了你好啊，母后听说这些日子你只临幸了慕容妃一人，皇儿啊，身为帝王，理应为皇室开枝散叶，这是责任啊，使后宫雨露均沾，这点你该明白吧。母后今日带妃嫔们来就是让你挑两个合

心意的，别冷落了她们，母后也是过来人，知道她们日夜翘首盼着你的心情。”

皇上龙眉紧锁，却也没表现出更多的无奈，他只想快点开始将母后送走，自己好好静一静。

“那就让宜嫔留下吧。”

宜嫔闻言不禁喜上眉梢，跳过了妃子们羡慕，嫉妒的眼神，盈盈作了个福：“臣妾恭谢圣恩。”

第七十九章

慕容飞花在绣一朵牡丹，丰颐饱满的花瓣栩栩如生，细细闻来，还有一股花香。

女婢端进一盆热水，轻声道：“娘娘，歇息吧，奴婢听说皇上今天将宜嫔留在了行宫，今晚是不会来了。”

慕容飞花挑了金线，去补那细密的针脚，头也未曾抬起：“知道了，你先去歇着吧，我一会把这牡丹蕊绣得了再睡。”

“是。”女婢缓缓退下。

门吱呀一声合上，手中的银针也乱了方寸，深深扎入食指，虽疼却不及心。

“帝王之爱，果真是不能长久的。”慕容飞花眉头深锁，指尖的血滴落在地，一点一滴均是寂寞。

江青衣啊，倘若今天深夜独守空房，心心念念等着你的是琉璃，你还会如此薄情吗?

这，真是个让人好奇的问题呢。

心思太过沉重，竟都未曾发觉有人进来。

直至皇上牵过她的纤手，将指尖放在口中柔柔吸吮着。

“皇上……”

指尖一片缱绻，驱散了心头寒凉。

“还疼吗？”皇上满眼深情，怜惜地责备：“下次小心一点。”

“皇上……”慕容飞花依偎在皇帝怀中，此刻无言，却胜过千言万语。

那天晚上，红烛摇曳，俊朗的侧脸是她一生都不能忘却的温柔，她的骨子里始终埋着这场等待，埋着他给的誓言。

第二日，静宜宫里，瓷器碎裂一地，绝世的棠彩金釉壶被宜嫔一股脑儿地掳到地上，满地狼藉。

“娘娘息怒。”小宫女们跪了一地，哽咽着磕头。

“都给我滚出去！”宜嫔抄起架子上的玉如意砸过去，骂道：“都来看本宫笑话了是不是？皇上半夜离开，未宠幸本宫，你们正乐得紧呢是不是？”

“奴婢不敢，奴婢不敢……”

宜嫔斜了眼睛，一脸的张扬跋扈：“慕容飞花这个贱人！到底是用了什么狐媚手段？不过是仗着一副好皮相罢了！本宫倒要看看她还能得意几天！”

宫女们低垂着头，连大气也不敢喘，生怕被宜嫔注意到，免不了又是一顿鞭打。

宜嫔理了理云鬓，摆手道：“都起来吧，该去给太后请安了……这个时候，可不能落在慕容妃的后面。”

东九苑门口，宜嫔率着十几个宫女款款而行，一路上赏花观鱼，像什么事也没发生一样，好不惬意。慕容飞花远远走来，摇曳的身姿舒展成得意的样子，二人行至东九苑门口，小太监却犯了难，这两个主子都是不好惹的，先通报哪位才是对的……

小太监张口却发不出半点声音，宜嫔横眉怒目，慕容飞花笑意吟吟，小太监却感觉到前所未有的寒凉，这……这可怎么是好……

“通报啊！傻了吗你？你是怎么做事的，是不是要我替太后教训你！”宜嫔痛斥道，小太监吓得扑通一声跪倒在地，连声求饶。

“妹妹，何苦来生这么大的气，气大伤身啊……”慕容飞花笑着又转向小太监，道：“以后当值的时候用心着点，明知道皇上昨夜冷落了

宜嫔，今天你就不要再招惹她了，不懂事的奴才……”

小太监唯唯诺诺应承着，这番话却是让宜嫔更下不来台。

宜嫔俊俏的小脸上一阵红一阵白，紧咬银牙恨恨地抚着手上的云英祖母绿戒指，翠绿的宝石泛着寒光，宜嫔扬起胳膊，狠狠地打了慕容飞花一个耳光。

慕容飞花大惊之下，慌忙掩住脸颊，眼神里是不可捉摸的寒意。

再未多说什么，慕容飞花浅道一声“回宫”，身边的宫女太监们便一拥而上，搀了她的小臂，一行人匆匆绕过抄手游廊而去。

宜嫔低头看自己的手掌，因为太过用力纤细的胳膊上脉络隐约可见，摊开十指，祖母绿戒指上暗藏的银针泛着寒光，宜嫔心里不禁暗生疑窦，自己用银针划破了她的脸，可是，她却一声不吭匆匆离去，这实在不像她的行事作风，而且，在她遮住自己脸颊的一瞬，她分明看见，她的脸上，并没有血迹。

“娘娘……”宫女上前轻唤。

宜嫔一惊，收了素手，貌似无状，淡淡道：“进去吧，可不能让太后久等。”再一转身，一抹淡笑已然挂在脸上，几不可见。

——亲们对不住啊昨天绯色搬寝室网口不好用没能及时更新啊呵呵望大家见谅啊

第八十章

琉璃和李寰宇为了躲避官府的追捕故意避开大道和人多的城镇，这样翻山越岭已经不知道几天了。

琉璃蹲在河边洗了洗手，河水凉的刺骨，寒风凛凛，夹杂着枯黄的树叶席卷而来，快到康城了吧，离南疆不远了，荔枝，等着我。

李寰宇踱步而来，一路上他都是这个死样子，不会累，不会困，也不会露出疲倦的神色，只是不停的撒娇，在她的怀里寻求安慰。琉璃敢断定他是故意的，这个折磨人的小妖孽。

“那些人又来了。”李寰宇指了指山下，琉璃向他手指的方向望去，隐约有人影向山上移动。

琉璃皱了皱眉，道：“不是叫他们不要跟着的吗。”

李寰宇啧啧道：“看来，他们是跟定你了呢。”

一行人簇拥着到了山顶，领头的正是那日被琉璃救了一命的老妪。这群人大多是一路上受过琉璃恩惠的人，有难民，有百姓，也有江湖侠士，因着崇敬琉璃的仁义之举，特来拜会。

“在那里！九天玄女在那里！”人群中有人看见了琉璃，这一喊，人群顿时沸腾开来，更加迅速地向这边移动。

老妪颤颤巍巍走到琉璃面前，双膝还未着地，便被琉璃扶起。

“阿婆，你一定要这样吗，追了千山万水，您到底想要什么呢？”琉璃笑着问道。

老妪颤声说：“神女啊，你是上天派来救苦救难的九天玄女，当今这个乱世，只有神女才能救我们大家出苦海啊，你们说是不是！”

“是！”众人一举响应，声音震彻山谷。

琉璃笑容仿若出尘，李寰宇柔美地站在她的身边，更衬得她整个人清傲淡雅。

“天下百姓都是琉璃的亲人，众生平等，路见不平自要出手相助，这是人之常情，本不值得大家这样感恩戴德。”

众人听闻此言心下更是佩服，纷纷道：“当今天子坐拥天下，却整日歌舞升平，甚至不肯开城让我们进城避难，比起姑娘，当今天子不更是应该体恤民情吗。姑娘与我们非亲非故，一路上却救苦救难，受过姑娘恩惠的百姓数以万计，姑娘的美名更是传颂天下，我们只是想

过没有战火的日子，姑娘是老天爷派给我们的神女，请姑娘一定不要再行推辞。”

琉璃抬首问道：“大家想如何？”

一个英姿飒爽的俊朗少侠抱拳而出，神色间均是佩服与诚恳：“在下平舆堡堡主杨一平，一路上与武林各豪杰目睹了姑娘的所作所为，姑娘的仁慈侠义，聪颖淡薄，就连我们这些男子都自愧不如，今杨某愿将平舆堡第一铁令‘平舆令’交与姑娘，日后姑娘只要一声令下，我平舆堡上下九千武林中人愿为姑娘效命，上刀山下火海，绝没有一丝犹豫！”

“青叶门门主许自清愿将本门密令交与姑娘，请姑娘务必收下！”

“无极门大当家愿将门主手书交与姑娘！”

“德胜派掌门愿率徒众跟随姑娘！”

……

一时间，武林各门派集齐在琉璃面前，纷纷单膝跪地，甘愿跟随。

李寰宇眯起眼睛审视着这些武林中人，若没猜错，在场的这些门派均是受过锦门欺侮的门派，也算得上是武林正派，现在政局动荡，武林屡次掀起血雨腥风，急需一个领头的人带领大家对抗锦门，这些武林正派历来重视民心所向，之所以选择琉璃，不过就是看中了她这一路来仁义之名鹊起的条件。

第八十一章

琉璃转过头，看李寰宇若有所思的样子，二人四目相对，马上就明白了对方所想，微一点头，琉璃上前将各个门主扶起，再一抬头，已然是一副女主的气势。

“琉璃本是女流之辈，不敢妄称九天玄女，仰仗在场各位大侠的抬爱，愿将一切身家交与琉璃，琉璃实是惶恐，既然各位信得过琉璃，那琉璃就暂且答应下来，琉璃在此起誓，绝不做背信弃义之事，尽力为大家争得太平安康！即算不能，琉璃也定不会让大家吃了苦头去，

日能食，夜安寝，这是琉璃给大家最基本的保障。日后大家就是一家人了，我们必要同心协力，共创太平盛世！”

琉璃素白的佩带在寒风中吹拂而起，及腰的乌发与佩带飘成相反的方向，眼里是决然的霸气，平静的面容下是深不见底的城府，这一副帝王气势甚至是当今天子都不能及的。

李寰宇侧首望着琉璃昂扬的样子，眼里是琢磨不透的意味。

琉璃，这一天迟早会来到，见你的第一天，我就知道，你绝不会是江惘夜养在金丝笼中的一只鸟，你是一只鹰，你有印着青山气质的双眸，你的威仪不是属于皇后的威仪，皇后再有权势也不过是依附着皇帝而生，依旧是男人的附属品，而你，你所拥有的是帝王的气势，你的傲气是自出生就有的，是深深溶在骨血里的，不必依附任何人，你只需要你自己，这世界上只要有你自己，就可以撑起一片天空，就可以开创一个盛世河山。

军帐外，侍卫两边持戈而立，另有不少侍卫徘徊在主帐周围，打起十二分的精神守卫着他们英明的承王。

帐内烛光摇曳，另有四名侍女捧了硕大的夜明珠环列在江惘夜周围，满室明亮，桌面上的地图影影绰绰，看得很是真切。

可江惘夜的心思并不在地图上，摊开卷轴，心里只是慌乱。

近日来更加频繁地想起琉璃，而且她那娇俏的模样是那样真实地萦绕在身边，挥散不去，会不会是在宫中出了什么乱子……想到这，就愈发地头疼，不能安心。

“你们先下去吧，本王想静一静。”

“是。”侍女们小心翼翼地退了下去，悄无声息。

江惘夜拉开帐中的布窗，一只雪鸢啾的一声划破长空落在江惘夜纤细的手指上，是凤箫的字迹，“王妃外逃，与宇相携。”

江惘夜将雪鸢放出帐外，手中的纸条被揉成一团，丢在火盆中，顿时被卷起的火舌舔舐干净，只留下一阵纷飞的灰烬。

与宇相携……

这四个字刺痛了江惘夜的眼，琉璃，你那样一个会保全自己的人，当真为了李寰宇连身家性命都不要了？难道说，他对你，就是那么重要么？

第八十二章

“爷……”江枫抱拳参见，身后跟进来的还有石政和司马文远。

“禀承王，扎乌国主派世子沐律雨择率二万精兵夜袭祁城，现已驻扎在距祁城六十里的祁谷内，伺机出动。”石政俊朗的眉眼说话间尽显大将风范。

“祁谷，呵呵，好地方。”江惘夜笑着轻抚拇指上的墨玉扳指，面容平和。

司马文远整了整衣襟，也是一副雍容的姿态，石政是个急性子，看二人不骄不躁的神情早已按捺不住，扬声问道：“王爷，要不要末将带兵迎战，杀他们个措手不及！”

江惘夜一挑那清秀的眉，回首问道：“哦？你要带多少士兵前去迎战？胜算又有多大？”

石政自信满满，拍着胸脯保证：“只需给末将七千精兵，定能将他二万兵卒杀得片甲不留！”

“那样，扎乌国还剩多少士兵，而我们又剩多少士兵。”江惘夜依旧是不急不躁的语气。

司马文远玩弄着手中的紫箫，淡淡道：“扎乌国余精兵十三万，而我们总共的五万残部里面又折去了一万最好的先锋。”

石政登时明白了江惘夜话中的深意，打仗并不是以一仗论输赢，这更是一个双方谋略，物资，人力，耐力的拉锯战，因为这小小的一战折损这么多的人手实在是太不划算，这么浅显的道理自己都搞不明白，石政脸上不由一阵红一阵白，退到一边，再不说话。

江惘夜笑着走出帐外，深蓝的夜幕一点星光也无，天空通透幽蓝，一阵寒冷。

“今夜也许会有一场大雪吧。”江惘夜幽幽道。

司马文远细观夜空，道：“许是会有。”

江惘夜笑得俊朗：“看来，是连老天都助我们呢。”

“江枫，去准备十车茅草，再派一千士卒采些石块回来，暗中行动，切不可打草惊蛇。”

“臣得令。”江枫微一抱拳，转身飒飒而行。

司马文远掏出紫箫，笑容温文尔雅：“王爷可有兴致听文远吹奏一曲？”

石政白了司马文远一眼，道：“行了，白面书生，拍马屁也不看看时候，现在军情紧急，王爷哪有闲工夫听你吹箫。”

司马文远似是并不把这番话放在心上，连回应都是淡淡的：“我看你是因着刚才折了面子，现在又想找补回来。”

一提刚才的事，石政又是一窘，竟无话可说，这个小白脸，屡次三番让他下不来台，等着看吧，看这次是谁带兵领将，大败扎乌国世子！

江惘夜听着二人斗嘴，面容依旧和气，笑着踱进军帐，自行歇息去了，明天，等待他的是一场战争，绝非儿戏。

第八十三章

皇帝寿辰，举国欢庆。

天不亮，太后就率众妃嫔在东九苑祈福朝圣，三宫六院汇聚于此，纷纷进香磕头，之后皇帝行至金门前朝见文武百官，为国祈福，保民安康。

大典一直举行到下午，将就着进了些素淡的清粥，皇上又移驾庆生阁。

庆生阁前已经搭好了戏台，红毯铺地，宫女们盈盈而立，每个人脸上都带着喜气祥和的表情。

福禄班的戏子们先唱了一出祈福折子戏，哄得太后喜笑颜开，连连让江嬷嬷打赏，皇上陪着太后和文武百官看了一会杂耍，眼见天已擦黑，便率众人移步庆生亭举行家宴。

这个时候能进庆生亭的除了太后，亲王，世子郡主们，就只剩位分高一些的妃嫔了，因着皇上并未立后，所以现在后宫妃嫔之中以慕容大妃位分最高，坐在皇上身侧，太后坐于另一侧，其余的人就只有坐在下首的份了。

妃子们频频献艺，只求博得皇上一夜垂怜，宜嫔今天倒是乖巧，一直默默坐在侧座，不声不响，也不争风头，安静得有些吓人。

这份安静倒是让慕容飞花冷汗涟涟，风平浪静对她来说绝对不是好兆头，兵来将挡水来土掩，这才是对敌之道，可是现在面对宜嫔，她完全不知从何下手。

宜嫔的贴身侍女附在宜嫔耳边小声嘀咕了几句，并未看出宜嫔的神色有什么异常，宴席继续着。

太后夹了一片酒酿苏子放进口中，赞道："今儿这菜色实实是好，这苏子做的不油不腻，入口即化，宜嫔，你也用些，怎么光坐在那闷着，身子不爽？ 。"

宜嫔似是一惊，慌张答道："劳太后费心了，臣妾罪过，扰了太后和皇上的雅兴。"

太后与皇上对望一眼，随即太后浅浅一笑，看似漫不经心地问道："宜嫔是有心事吗？不妨说来听听。"

宜嫔似是有些手足无措，慌乱道："臣妾不敢用这芝麻绿豆大的小事打扰大家的兴致，况且，这大喜的日子，不适合说这种事情。"

皇上缓缓开口道："既然母后让你说你就说了吧，在座的都是自家人，没什么扰不扰兴致的。"

既然皇上都开口了，宜嫔也不好再推辞，勉为其难地说道："昨儿臣妾去东九苑给太后请安，不想在门口与慕容妃偶遇，臣妾没注意到慕容妃就在身后，一个大意，不小心伤了慕容妃的脸，本想今儿当着大家的面给慕容妃陪个不是，可是今儿看见姐姐的脸，竟毫无伤痕，不知道姐姐是用了什么神药，竟然在一夜之间痊愈。"

第八十四章

皇上转向慕容飞花，柔声问道：“伤了脸？怎么昨儿不说？”

慕容飞花攥紧了衣襟，貌似无状，绽笑：“原来妹妹还惦记着呢，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昨天妹妹并没伤到我，只是轻轻划了一下而已，并无大碍，再者今天臣妾早起匀面梳妆的时候，特意叫女婢多扑了些脂粉，所以看不出来。”

宜嫔似是吃了一惊，慌忙起身道：“那怎么成，姐姐脸上有伤，还扑那些脂粉，弄不好可是会留下疤痕的，姐姐沉鱼落雁之容，若是因为妹妹留下疤痕，日后教妹妹怎么自处，姐姐还是将脂粉卸掉吧，妹妹备了外伤奇药，保证涂抹之后绝对不会留下疤痕。”宜嫔说着，叫上一名侍女，端上一盆热水和一瓶药粉，亲自绞了热手巾把子，服侍慕容飞花擦脸。

慕容飞花腾地起身，躲开宜嫔伸过来的手，强笑道：“不必劳烦妹妹了，我到后殿去洗就好了。”

“就在这吧。”皇上淡淡道：“让朕看看你的脸伤成什么样子。”

“就是，姐姐，你看皇上多关心你，羡煞旁人了呢。”

宜嫔说着闪电般地伸出手。

“啊！”

一声惊呼，宜嫔打翻了身边的热水盆，一盆热水全部洒到慕容飞花的身上，众人惊愕得说不出话来，只是瞪大了眼睛看着这匪夷所思的一幕。

那张绝美的脸……

竟然是那样的丑陋……

皇上看着掉落在地的人皮面具，眉头深深纠结在一起，那张脸，那张倾国倾城的脸，竟然是假的，连这都是假的，她还有什么是真的?

自己的枕边人竟然一直戴着假面生活在自己身边，而自己却全然不觉，皇上忽然感觉到无尽的寒意席卷而来，失望，真的是失望之极。

慕容飞花惊慌失措，双手掩面，可还是挡不住她脸上那些陈年的伤疤，像一条条惊心动魄的虫，蠕动在人的心尖上，事已至此，她什么也不想，她的眼里只余下江青衣，这个时候，他不再是皇上，他是她的夫君，假面，利用和欺骗，她的夫君这一次一定不会原谅她吧。

太后腾地起身，二寸长的玳瑁颤颤巍巍地指向慕容飞花，气得几要晕厥过去："你……你……这个妖女……哀家早就看你有问题，没想到，你竟大胆至此，说，你潜伏在皇帝身边到底有什么目的！"

慕容飞花幽幽望向皇上，那抹明黄手扶着桌沿，几乎要站不住，他的眼里，是那么深的厌恶，慕容飞花浅浅一笑，反倒坦然了。

原来他爱的不过也是自己的皮相，以色侍人，终是不能长久啊，这样也好，这样也好……

开口，声音沙哑："皇上……"

皇上双眉深结，索性扭过头去不再看她。

窗外开始纷扬起雪花，轻轻浅浅的雪片覆盖住仅存的一丝温暖，春宵旖旎，深夜探望，原来这一切，都是假象，都是假象，一旦揭去了那层美艳的外表，余下的只有人性的丑陋。

"先扶太后去歇息。"宜嫔傲然施令，俨然一副后宫之主的架势："先将慕容妃囚禁在冷宫之中，待皇上与太后裁决。"

宜嫔盈盈扶着皇上，无限的柔美："皇上，今晚就去臣妾的静宜宫休息吧，臣妾实是担心您，巴不得无时无刻守在您的身边。"

慕容飞花心头一阵揪紧，看向皇上，他并未说话，任由宜嫔将他扶了出去。

心好像被人用钝刀一下一下地划着，已经没有任何知觉，手抚上自己的脸，粗糙的触感自己都厌恶，这副鬼样子，还奢求什么爱情呢?

第八十五章

琉璃和李寰宇拜别各位大侠，继续赶路。

琉璃勒紧马头，看着怀里酣睡的人，长长的睫毛，微薄的唇，像一片金秋的红枫，嘴角还带着浅浅的笑意，是做了什么甜梦吗？琉璃不禁猜测，饶有兴致地观赏他的睡相。

这马性子烈得很，李寰宇非说自己会害怕，硬是要与琉璃同乘一骑，没办法，琉璃只好将他揽在怀里，这一路上，她丝毫没感觉到自己是个女人，身边明明有个武功盖世，身家富贵的公子，却要比自己还柔媚，时时刻刻需要自己的保护，琉璃凝着眉头，轻叹了一口气。

怀中那团火红的柔软动了一动，脸颊还在琉璃的胸前蹭了一蹭，像一只慵懒娇俏的小猫咪，睁开惺忪的睡眼，李寰宇展开一个灿烂的笑容："好久没有睡这么舒服了呢，娘子，我们到哪了。"

琉璃淡淡道："穿过这条山谷就出康城了，再行三日便可到达南疆。"

"娘子，你骑马的技术很好呢，为夫一点也没觉得颠簸。"李寰宇伸长了细颈，闪电般地在琉璃的面颊上啄了一下，狡黠地笑。

琉璃面色一热，道："好了，走吧。"

骑马行了半日路途，已行至坷拉山峡谷中段，马儿微微有些躁动，琉璃勒住了马，仔细观察着四周的情况，李寰宇探出头，问道："怎么了？娘子？"

琉璃若有所思，指着峭壁上凹陷下来的雪坑，道："这里似乎发生过雪崩。"

"娘子，你看……"李寰宇飞身下马，走到一截折断了的车辕前。

车辕有一半埋在雪中，琉璃看着车辕，心里慌慌的。

伸出手去扒埋在雪中的马车，浮雪扒开后，车轮下面竟隐隐约约看见一条人的手臂，琉璃发疯般用双手去挖那埋在雪中的人，指甲隐隐泛出血迹，一双素手冻得通红。

那人是个男人，一身粗布麻衣，黝黑的皮肤上已经凝结了厚厚的冰霜，整个人已经僵硬得如同冰块，双目圆睁，也许，在被雪掩埋的一瞬间他还没反应过来自己到底遭遇了什么。

“这是江惘夜的车夫……”琉璃声音颤抖，她不敢相信这一切是真的。

不远处还有不少这样半露的马车，李寰宇观察着周围，沉声说道：“整个车队或许都葬身在此了。”

“不……不会的……”琉璃双肩簌簌发抖，发疯般地向谷外跑去。

荔枝，她的荔枝……

会不会也成了江惘夜的牺牲品……

她才十四岁，她还有大好的青春，她不能死在这里，绝不能……

李寰宇在一棵树下找到了琉璃，她整个人薄如蝉翼，几近透明。

“她不会死的，相信我。”李寰宇轻声说：“我仔细看过，车队的头车被人砍为两半，马匹也不知所踪，而且出谷的马蹄印记共有八对，这就是说共有二匹马，那么，至少也应该有三个人幸存了下来，荔枝生还的希望很大。”

琉璃抬起头，憔悴的让人心疼：“真的吗？你不要骗我。”

李寰宇心痛得难以呼吸，她的一言一语都让他的神经脆弱不堪，他的女人，他一定不要让她再遭受这种痛苦。

皇甫琉璃，我李寰宇会生生世世守护在你身边，哪怕……万劫不复……

大雪纷纷扬扬下了一夜，早晨的空气有些寒冷，战士们都整装待发，士气昂扬，立于营帐外，等着江惘夜的出现。

江惘夜身穿一身神火铠甲，鲜红如血，头顶的红缨迎风飞舞，衬出如雪的肤色，肌理细腻，目光炯炯有神，手中一把赤铁长矛，九曲回环，锋利无比。

“江枫。”

“属下在！”

“茅草和石块都准备好了吗？”

“茅草与石块都已准备充足，王爷请放心！”

江惘夜昂扬的样子，顶天立地的傲然。

“喝！喝！喝！”

士兵们大喝三声，振作了精神，坚定了必胜的决心，开始往祁山行进。

第八十六章

距扎乌国精兵六十里的地方，江字大旗迎风招展，吹响牛角号，呜咽的声音在整个盆地中萦绕，战鼓隆隆，战车辘辘，一时间惊天动地，风云为之色变。

扎乌国士兵迅速整装集齐，做好应战的准备，对方主将亲自擂起战鼓，率先出击。

黑压压的扎乌国士兵由谷中向盆地外延冲杀上来，速度之快，转眼间就冲至陡坡中部。

昨夜的绵绵大雪覆盖住整个山谷，士兵们每跑一步都比以往更加吃力，加上江军居高临下，易守难攻，扎乌国铁骑刚冲至半山腰就气喘吁吁，士气锐减。

江惘夜的赤铁长矛指向敌人的方向，声音铿锵有力：“江枫！备石块！”

二十车石块被推到坡顶，江惘夜一声令下，巨大的石块同时向坡下翻滚而去。

扎乌国的兵卒们听到头顶有隆隆声排山倒海而来，还未来得及发出哀嚎便被砸了下去。石块顺着地势翻滚得极快，一时间，整个谷中惨叫声连成一片，血肉模糊的残肢遍布满眼，鲜血染红了皑皑白雪，咸腥的气味弥漫开来。

“放火！”江惘夜并没打算罢手，反而变本加厉。

茅草被绑在火箭上，搭弓开箭，射向凹谷的最中央。

熊熊大火连成一片，刚才被砸伤的士兵只能躺在原地哀嚎，眼看着火箭铺天盖地而来，烧到自己的脚边。

虽有冰雪的阻隔，大火还是很快烧到了扎乌国的驻地。

浓烟弥漫，像一场来不及变成雨滴的大雾，浓浓的，化不去，散不开，整个祁谷瞬间变成了人间地狱，死亡笼罩在头顶。

江惘夜满眼霸气看着自己亲手制造的杀戮，他的眼隐藏在浓烟背后，看不清楚。

一个身穿黑甲，断了一条手臂的扎乌国士兵，拖着血淋淋的残肢悲凉地审视这一切，失败来得太快，死亡也来得太快，刚才还站在自己身边斗志昂扬兄弟现在已经变成一具具死尸，剩下的残兵仓皇撤走，他看见扎乌国世子亲自摇着乌黑的扎乌国大旗呐喊着撤退，他转身往回跑去，鲜血顺着断裂的臂膀喷涌而出，在耀眼的雪地上蜿蜒出一条鲜红的小河，还未跑出两步，背后一阵凉风，双脚再也挪动不了。

低头，赤铁长矛洞穿了自己的身体，一阵寒风从身体中呼啸而过，撕裂的剧痛从胸口蔓延至全身，拼尽全力回首，那张英俊的脸孔，是承王，号称不败战神的承王，江惘夜。

瞳孔放至最大，长矛抽出，身体向后倒去……

江惘夜的红铠熠熠发光，整个人身上都笼罩着戾气，不败的少年手执长矛，从烈焰中一步步走来，仿若地狱中走出的阿修罗，遇神杀神，遇佛杀佛。

“爷，还要乘胜追击吗？”江枫抱拳请示。

江惘夜细心地拭去了长矛上的鲜血，声音又转回到温文尔雅的样子：“不必了，我们也折损了一些人手，乘胜追击难免遇到他们前来接应的大部队，对我们不利，让他们回去，半月之内他们是不会再次进犯了。”

江惘夜领军回到了营地，驻守的士兵们早已经架起篝火，烹牛宰羊，开启了尘封的烈酒，准备庆功。

这是自南疆战乱以来第一次取得完胜的战役，士兵们喜笑颜开，高呼痛快。

见到江惘夜，士卒们纷纷下跪参见，眼里满是崇敬与钦佩，承王，不败战神，果然名不虚传。│tx｜t徆〕儚電д釨書论ぐい┼坛

江惘夜翻身下马，脸上露出一抹笑意：“诸位将领请起，今天我们大败扎乌国世子，这一仗，确实打得痛快，今天本王愿与战士们不醉不归，可是，大家不要忘了，我们这一役，不过是很小的胜利，真正的苦战还在后面，喝了这杯酒，明天，让我们精神百倍地再去战斗，保国为家！”

一番话使在场的士卒慷概激昂，在南疆的第一役，江惘夜已经尽得人心。

第八十七章

江惘夜半倚在营帐中的榻上假寐，江枫一干人等捧了米酒进账。

“爷，喝杯庆功酒吧。”江枫取了翠玉杯，斟上了满满的一杯。

江惘夜缓缓睁开眼睛，将杯中酒一饮而尽，眼中微微有些朦胧。

石政生性爽朗，连饮了五六杯后，赞道：“现在扎乌国的那些蛮子听见承王的名号就两腿发抖，刚才属下派人去查探，驻扎在玉城的蛮子都像过街老鼠一样仓皇撤回了，现在只要我们出击，一定可以将玉城一举夺回。”

江惘夜笑道：“本王，暂时并没有夺回玉城的打算。”

“为什么？如此良机，错过岂不是太过可惜。”石政问道。

江惘夜牵牵嘴角，道：“玉城，已经是一座空城了，本王夺来作何用？倒不如把它留给扎乌国的世子头疼去吧。”

“王爷英明。”石政不由感叹。“王爷，今天属下派出去的探子还报了一件奇怪的事情。”

江惘夜山眉微挑，问：“什么事？”

“民间近来出现了一个锄强扶弱，救济难民的貌美女子，百姓们纷纷称她为‘九天玄女’，现在民间盛传这个神女是上天派下来带

Chapter_5

领他们开创太平盛世的玄女，纷纷投靠于她，现在武林各大帮派也纷纷与她交好，为她所用，这女子，现在正往祁城来。”

“九天玄女？”江惘夜的眼前浮现出琉璃不食人间烟火的面容，隐隐约约，周身香雾缭绕，这世间除了琉璃，还有女子堪比九天玄女吗？他还真想见识一下。

“那就静待她来吧。”江惘夜微微一笑，俊朗明艳。

一夜无事。

第二日日头高照，帐外还弥漫着浓浓的酒香，篝火只剩下一堆乌黑的灰烬，风一吹，便刮起点点火星，随即湮灭不见。

肖依素手抚上琴弦，“叮”地一声清响，震得香雾都缭乱了起来。

如今，竟是再也不能弹琴了……

江惘夜掀开帐帘闪身而入，看见眼前的情景，不由皱了皱眉。

“手已经大好了吧。”

肖依回身福了一福，道：“托十四公子的福，依儿已经无碍了。”

“何苦在这帐子里睹物生情，不如，本王带你到城内转转，在帐子里呆了这些时日，许是憋闷坏了。”江惘夜难得的柔和，神色里均是淡然。

“那敢情儿好。”肖依闻言展开明艳的笑容，像一朵含苞待放的雪莲花。

发梢上结上了风霜，却丝毫不见疲态，琉璃怀抱李寰宇，打马奔入祁城。

荔枝，等着我……

祁城与先前路过的玉城相比已是繁华了许多，玉城现在已然变成一座空城，祁城却一派市井之象，虽然沿路仍有许多乞讨的难民，但在嘉寂边境能看见集市实属不易。

江惘夜就驻守在祁城的外郊，横穿过这座城，应该就可以看见江字大旗了。

第八十八章

琉璃正出神间，马儿已经行入市集，生怕碰伤了身边的百姓，琉璃不得不减缓了速度，随着人流向前行进。

“让开！让开！”前方一阵嘈杂，琉璃细细看去，竟是一群家丁打扮的人，地痞流氓一样，在为一辆云顶软轿开路。

街道本就窄小，软轿行至琉璃面前竟被马匹挡住了路，无法前行。

“让开！”打头的家丁体格壮硕，孔武有力，看得出来，是个练家子。

琉璃微微一笑，纤长的食指挡上樱桃薄唇：“嘘……别吵着我怀里的人，他睡得正香呢。”

家丁唾了一口，话语粗俗，不堪入耳：“呸，哪家来的小娘子，敢挡我们爷的路，也不打听打听我们小爷是谁！识相的最好闪远一些，否则别怪我们手下不留情面！”

琉璃的笑容依旧如沐春风，怀里的人儿不安地动了动，琉璃俯下身去柔柔将他揽紧了些，安抚道：“没事的，继续睡吧。”轻拍怀中人几下，怀中的那抹火红又沉沉睡去，面容满足安详。

“孩子哄够了没？还不快滚远些！”家丁凶神恶煞，吓得街边一个女人怀里的孩子“哇”的一声哭了出来。

鸦雀无声的集市，小孩的哭声显得特别嘹亮。

家丁怒目圆睁，三步并作两步冲到小孩面前，吼道：“妈的！哭什么哭！哭丧呢吗！”

女子满脸惊恐地护住自己怀中的孩子，不住地往后躲。家丁一把抓住女子的胳膊，将她整个人掀倒在地上，女子重重摔在地上还不忘将怀中的孩子护得好好的。

孩子哭得更甚，那抽噎几乎上不来气，家丁更是心烦意乱，举手便向女子打去。

手腕一凉，一股咸腥喷进嘴里，冲向女子的铁拳已经使不出一点力道，剧痛难当，再一看，手腕已经被琉璃开了一个三寸长的大洞，鲜血淋漓，狰狞可怖。

而琉璃竟是连马都没下，她怀中的人依旧睡得香甜，丝毫没有受到惊扰，她是怎么出的手，家丁捂住手腕上的伤口，额上冷汗涟涟。

“都叫你不要吵到他睡觉了。”琉璃嗔怨的语气，低头确定怀里的人还在安睡，笑容依旧：“看你们这架势应该是个大户人家出行，琉璃在这有一事不明，大户人家教养出来的家丁就是这样仗势欺人，对手无寸铁的妇孺小儿拳拳相向的么？”

一时间，众人哑口无言。

“徐康。”自轿中传出绵远悠长的声音，清清朗朗，自带威仪。

家丁对着轿子躬身，一副谦卑姿态：“是。”

“这位姑娘说得有理，姑娘乃女中豪杰，在下很是钦佩。不知姑娘可是近来在民间声名鹊起，令天下百姓感恩钦佩的‘九天玄女‘？”轿中人说着已自软轿中翩然而出，眼横绿水，眉展青山，兰兰宽袖，潇洒风流，翩翩佳公子，直教何人愁。

琉璃淡然而笑，道：“不过是百姓们朴实罢了，微尽绵力，不值一提。”

“今儿的事是在下错了，在下没有管教好手下的仆从，待到回府，在下定会严加管教。”一席话说得极其恳切，叫琉璃挑不出瑕疵。

“既然今天有公子这句话小女子便放心了，还望公子言出必行。小女子还有要事在身，日后有缘再会。”琉璃一夹马肚，向前行去，没走几步，就被一群百姓团团围住。

“九天玄女啊……九天玄女来救我们了……”

百姓纷纷跪地磕头，琉璃进也不是，退也不是，慌乱中抬起头，竟看见一抹熟悉的身影。

第八十九章

不，不是一抹，是两抹。

江惘夜和肖依站在一处，二人均着火红衣衫，如一双璧人，相偎相依。

琉璃记得他曾说过：“红色太过妖冶，不若白色淡然，君子心性当以白色相称，方能显现出高洁皎然。”

一直以为，白色才是最能衬他的颜色，如今看他身着火红，依然俊美如斯，只是，心口中似乎被什么堵住，隐隐作痛。

他身边的女子，仿若桃夭，灼灼其华，一身大红更衬出她的面容娇媚，翩若惊鸿。二人相视一笑，眉目间均是浓情蜜意。

李寰宇睡眼惺忪，犹自从琉璃怀中探出头来，朦胧问道：“娘子，到了么？”

一声“娘子”让江惘夜一凛，抬头，二人四目相对，天边的火云刹那间开出无比绚烂的花。

她怀中的李寰宇深深刺痛了江惘夜的眼，那一声“娘子”是他积聚了二十年也不敢脱口的痛，如今被人那么自然而然地叫出了口，好像身体的一部分被人剜走，凌烈的痛，一想到凤箫密笺上的“与宇相携”，那痛便再一次汹涌而来，排山倒海。

再见，如何会是这副模样。

肖依觉察了江惘夜的僵硬，那个女子，就是皇甫琉璃吧，他的妃。

那女子一双灿若星斗的眼瞳，深似海，朗似月，许是近些日子的风餐露宿让她的发梢上沾染了一些风霜，可并不折损她的美丽，反而衬得整个人柔弱妩媚，看来教人心疼，想到江惘夜说起她的一句话：“香非在蕊，香非在萼，骨中香彻。”

是了，就是这话。

她的美不是流于外表凡夫俗子的美，她的美是来自她的内在，她的精气神儿，像是一缕清风，飞遍大江南北，阅尽万千春色，没人抓

得住她，她自不属于任何人。

这女子，一望惊艳了天地，再望温柔了岁月。

忽就明白了为什么江惘夜始终对她念念不忘，这样完美的女子，任谁也不能忘记啊。

江惘夜心里是千纠万结的痛，短短两月的时间，她，如何摇身变作“九天玄女”？在这里接受众人膜拜，琉璃，你身上到底还有多少秘密是我不知道的。

回到军帐中，江惘夜不发一语，径自回了主帐。

江枫一见琉璃，唬了一跳，石政和司马文远更是摸不清楚状况，只是在听说这女子就是承王妃时，心下不禁暗叹，果真是神仙眷侣，一双璧人。可是，王妃身边妖精般的男子是谁？他怎么口口声声唤王妃作“娘子”？

这三人的关系，还真是复杂。

暗红色的军帐中燃起无烟银灯，帐外轮岗的侍卫手持长戈，来回踱着步，琉璃歪在暖榻上，静静地望着摇曳的烛火。

江惘夜停在帐子门口，交代了侍卫几句，一打帘子，迈入帐中。

烛火摇曳，看不见琉璃的样子，虽然看不清，江惘夜仍是知道她一定还是那副样子，不疏不淡，不清不楚，不怒不喜，不悲不欢，淡淡的，看不出任何表情。

在木凳上坐定，江惘夜开口，竟有些生硬：“怎么不好好呆在宫中？”

分离不过三月，连说话的方式都变了，已是这么生疏了么？琉璃心里隐隐作痛，冷声道：“呆在宫里，等你用荔枝的命来要挟我杀掉江青衣么？”

江惘夜挑挑眉：“你逃出皇宫，就不怕我一怒之下杀了荔枝么？”

“你不会。”琉璃淡淡道：“你留着我，还有用，杀掉荔枝，你就没有要挟我的理由了。”

江惘夜心口泛起难言的酸涩，这女人，为什么总是要伤害他？在她心里，他永远是个冷酷无情的人，她对他的厌恶，已经到了极点吧。

“荔枝已经死了。”

第九十章

琉璃的面容深深隐藏在黑暗中，一时间，军帐中寂静无声。

“怎么死的。”琉璃的声音里有一丝颤抖。

“我们在来的路上遇到了雪崩，只有我和江枫逃生。”江惘夜幽幽的语气像极了漂浮在空中的幽灵，冷血，且无情。

雪崩……

她的荔枝……真的葬送在了那场雪崩中……那样年轻的生命啊……

“我要看见她的尸首。”琉璃出奇的冷静，语调中微漾的涟漪也被她深深地藏在了心底里，窥探不得。

“近日忙于战事，明天本王就会派人去挖掘。”江惘夜的声音也渐渐趋于平静。

“不！”琉璃突然凛声道：“不要挖了，就让她在那里，安静地，自己一个人，远离这世俗纷争吧……”

江惘夜的声音又恢复了冰冷：“待到本王稳定了边疆战事，再行带你回宫，这段时间，你就安稳地呆在营地中，不可乱跑，被侍卫认作敌国的细作可是会有性命之忧的。”

琉璃语气生硬：“哦？我为什么要听你的？你还有什么可以拿来要挟我的么？”

江惘夜笑笑：“你不怕死？”

“琉璃从翻出宫墙的那一刻起，就已经将生死置之度外了。”

“那你就不怕……李寰宇，他会死？”江惘夜的表情此刻是嗜血的狰狞，他恨，恨不得喝她的血，吃她的肉，把她生吞进肚子里，从此安安稳稳，笃笃定定，知道她就是他的。

琉璃从榻上一跃而起，“啪！”一声清脆，江惘夜细腻的脸上多了五个纤长的指印。

“你到底还要害死多少个人你才甘心！难道所有的人都要为你的江山去陪葬吗？！你要我的命，好，我给了！可是你为什么还要把我身边的人一个接一个的害死！这样得来的江山你会问心无愧吗？你会坐得稳吗？江惘夜！我真想把你的心挖出来看看，看它到底是不是黑的！”琉璃一席话说完，眼泪已滚滚而出，火热的泪珠滴在江惘夜的手背，灼烧着他的心。

“我本就是这样的人，这一点，我以为你早就清楚了。”江惘夜笑得邪魅，指尖轻擦着手背上的那块灼热，那个泪珠停留的地方，生生地疼。

琉璃的防线彻底崩溃，是了，他的关心，他的舍身相救，他的面恶心善，这一切一切都是假象，他不过是为了利用她，仅此而已，是自己一厢情愿地相信他其实是个好人，他害死了荔枝，现在又要去害李寰宇，而自己却无力保护他们，伤口的血已经流尽，只剩一副皮囊，抽干了灵魂的疼痛。

“我本不该相信你的。”琉璃的声音苍老下去：“是我，害死了荔枝。”

江惘夜皱眉，俊美的容颜几近扭曲：“是，以后再也不要相信我了。”

“放心吧……放心好了……以后我，再也不会相信任何人了……”琉璃无力地跌坐在地，眼泪悄无声息地流淌……

江惘夜走出帐外，深深叹了一口气，吩咐江枫道：“将荔枝藏到城里去，找一户务农人家，人要朴实些，多给些银两，让他们好生照看着，另外，传信凤箫，承王妃已到南疆，战事紧迫，粮草紧缺，让他请命皇上，出兵援助，还有，放出口风，就说‘九天玄女’就是承王妃，承王妃与承王夫妻一体，愿意援助承王，与承王共创太平盛世。”

“是。”江枫躬身退下。

江惘夜负手而立，遥望天边群星。

皇甫琉璃，我知道你不会出手杀掉江青衣，现在也并不是动手的时候，我让你留在皇宫中是不想你跟着我来到南疆涉险，带走荔枝，也只是因为要控制你，不动逃走的念头，不离开我的身边，我希望活着回来的时候还能看见你，这样小小的要求，很过分吗?

可你，却把我认为成那样恶毒的人，既然你要一次次的伤害我，那我为何就不能也让你尝尝痛苦的滋味，更何况，用李寰宇威胁你，才是更有效的方法吧，无论如何，你的这次“潜逃”，对我来说，都是利大于弊的呢。

江惘夜面容带笑，像一只绝美的毒物，在月光下绽放出灿烂的光华，你不能爱上他，否则，就是死于非命的下场。

第九十一章

慕容飞花静静地坐在榻边，环视整个宫殿，皇上念及旧情，将她从冷宫之中放出，禁足于飞花殿，这是皇上专为她修建的宫殿，气势磅礴，景色宜人，只是，现在这飞花殿，怕是马上也要改成冷宫了吧。

满屋子的仆从都被她打发了个干净，只留下几个死心塌地的，不嫌弃她这失势之人，诺大的飞花殿空旷清冷，说话间都带了回声，像自己孤独的灵魂，不堪重负的苦闷。

殿中央的火盆里燃着劣质的黑炭，几要把人呛死，进来洒扫的小宫女匀儿眼含泪珠咳了几声，嗔怨道：“这按份领的黑炭不但分量不够，连盒子里都好像受了潮，好不容易点起来，却是这样的呛人，娘娘，您也不管管那些御事房的公公，就可着他们这么欺负您。”

慕容飞花笑容苦涩，原本光洁饱满的额头现在也蒙上了一层淡青色。

“后宫就是这个样子的，一味的趋炎附势，踩低捧高，匀儿，这话万不能叫外人听了去，我现在是待罪之身，等待发落的失宠之人罢了，还能强求什么呢。”

“是，匀儿知道了，请娘娘放心，匀儿定会尽心竭力服侍娘娘，绝不做那跟红顶白之事。”匀儿一席话说得掷地有声，慕容飞花苦笑：“知道了，我就领了你这份心，下去歇息吧。”

匀儿禀退，轻巧地退了出去。

慕容飞花慢慢走到铜镜前，看着镜中自己满布疤痕的脸，这样的丑陋，任谁都不会喜欢的吧，从进宫开始就想过假面被揭穿的一天，只是那时并没料到，是在这么尴尬的情境下，揭开以后，会是这么凄凉的境遇。

更加没料到的是，自己竟然真的喜欢上了江青衣，不可抑制地，明知不可为，却偏要为之。现在这种样子，既对不起江青衣，更对不起李寰宇，这条命是李寰宇救的，而自己却将他的计划全盘打乱，这，要如何是好。

满布灰尘的殿门吱呀一声打开，是江青衣。

什么时候，他在自己心中已经脱离了皇上这个名词的禁锢，取而代之的是一个真真正正的男人，自己的夫君，江青衣。

————不好意思啊，亲们，今天更得晚了些，赔罪赔罪

第九十二章

“这屋子里的烟怎么这样大。”江青衣皱紧了眉头，不怒自威。

德公公躬身陈情道：“许是御事房的小太监们又欺负……”德公公话说一半便哽住不语，‘失势的妃嫔’五个字极为不适合在这个地方说出口。

慕容飞花淡然一笑，眸子里的妩媚全然不见，清清冷冷一个纯净女子，倒令江青衣心头为之一震。

“不碍事的，失宠罢了，有何不可说。”慕容飞花坦然地说。

江青衣一梗，语气有些生硬，回首吩咐德公公道：“你先下去吧。”

德公公自知言语犯了忌讳，如获大赦般匆忙退下。

江青衣看向慕容飞花，冷冷道：“你倒是看得开了，失宠而已，何时变得这样洒脱了？”

慕容飞花盈盈一笑，道：“并不是不在乎宠爱，只是现在罪妾想清楚了一件事，你，至高无上的九五之尊，原来罪妾是忌惮您的权势，妄想从您这里得到富贵的生活，从而妩媚承欢，竭尽一切去讨好您，现在，罪妾明白了，你，江青衣，只是一个再普通不过的男子，是我慕容飞花的夫君，飞花只想和你白头偕老，不求那些富贵权势。不过，现在看来，这也是不可能的了。”

江青衣的心深深地震动，后宫佳丽三千，谁不是为着他的权势？真心爱他的又有几人？一个个都如宜嫔，为争宠不择手段，整个后宫就如同一个巨大的漩涡，只是在表面上维持着平静罢了，一旦维持平衡的要点崩溃，这一切都会被卷入漩涡中，一举毁灭，这对他江青衣也许算不得什么，不过就是再选一些年轻的秀女，入宫为妃，然后再走过这些妃嫔的老路，反正一直会有新鲜的血液被输送进来，用以维持这帝王之家的体面与尊严。只是，在这过程中，会有多少鲜活的生命化作累累白骨，不得而知，整个后宫不亚于战场，惨烈，充斥着杀机与屠戮。

如今，慕容飞花的一席话让他深深正视这一切，这曾经他逃避的一切，她的眸子里似乎隐藏着另一个皇甫琉璃，倔强且坚强。

第二日，皇上口谕，飞花殿一切配给均按仪制，不得有暗换或配给不足之行，一旦查出，严加惩处，绝不宽贷。

此诏一出，整个后宫议论纷纷，欺君之罪，按理说应该株连九族，可现在皇上迟迟不肯降罪于慕容大妃，明显是有意拖慢，就连太后都说皇帝此行有失偏颇，现在更是明晃晃颁下诏书，不为难慕容大妃，再这样下去，慕容大妃怕是马上就要复宠了。

宜嫔那更是炸开了锅，皇上自那天来过一次静宜宫后，就再未迈进来一步，这慕容飞花怎么就有那样大的魔力，丑成那副德行，仍是教皇上念念不忘。

宜嫔将一杯香茶奉到太后面前，毕恭毕敬："请母后喝茶。"

太后三寸长的玳瑁护甲上嵌了翡翠珠片，烟雾缭绕下恍恍惚惚，美则美矣，失之真切。宜嫔仔细观察着太后的脸色，适时地开口道出皇上是怎样偏袒慕容大妃的，其实这一切太后都了若指掌，只是这话并不应该由宜嫔说出口，这孩子，心思怎么这样急躁，真是难成气候。

第九十三章

太后的目光淡淡扫过宜嫔的脸，精光深深掩藏在无波的面容后："你说的哀家知道了，没事就跪安吧。"

宜嫔看这事又要无声无息作罢了，哪里肯依，扑通一声跪倒在地，眼泪涟涟："臣妾全指望太后做主了，太后不能这样置之不理啊。"

太后的表情不免有些厌烦，摆手道："哀家答应过你的事，什么时候食言过，何苦来要你在这哭天抢地的，像哀家亏待了你一般。"

宜嫔仗着自己平时深受太后宠爱，仍不肯让步，小声嘀咕道："答应了惩处琉璃，不也是没做到……"

大殿中寂静无声，这一声嘀咕竟无比清晰地入了太后的耳，太后面色不善，冷声道："哀家奉劝你，做事不要急于一时，是你的就一定是你的，如此小肚鸡肠，同村野刁妇有什么区别，既然你觉得在哀家这里得不到什么好处，那你就另寻高枝去吧，看谁还能保你坐上皇后的位子。"

宜嫔自知失言，连磕了三个响头，额头青紫一片，求道：“臣妾不孝，臣妾一时糊涂，没管好自己的嘴，臣妾知道太后对臣妾最好，请太后留臣妾在身边，千万不要赶臣妾走，臣妾以后一定听话……”

太后的厌恶更深了一层，斜睨着宜嫔，冷声道：“好了好了，下去吧，哀家现在看见你就头痛，另外，哀家要告诉你，越是这个时候就越不能落井下石，那样只会让皇上更加厌恶你而已，记住了吗？”

宜嫔连连点头：“臣妾谨记太后教诲。”

“杀啊……”皑皑白雪中，一抹火红奋力厮杀，赤铁长矛洞穿敌人的心脏，扎乌国的铁骑被那片火红从中间生生破开，一分两半，像一只断了翅膀的鹰，挣扎失措。

黑甲军队乱成一团，混乱中竟然有人向后跑去，江惘夜看着混乱无序的扎乌国铁骑，嘴角牵出一丝戏谑。

沐律雨泽，你的铁骑也不过如此。

“承王妃到……”

江军中有人大喝一声，江惘夜回首望去，琉璃一袭红甲，胯下一匹雪白战马，青丝从红玉战盔中倾泻而出，战甲上的金丝勾勒出美艳的面容，眉间一点菱花，火红的颜色，与天边的火烧云相映成趣。

“那不是‘九天玄女’吗？”混乱中不知谁喊了一句。

扎乌国的铁骑顿时四散开去，士兵们纷纷审视着这个号称天人的九天玄女，她，就是承王妃？

天姿国色，惊为天人……

第九十四章

江军纷纷膜拜琉璃，江惘夜淡淡看着面无表情的琉璃，她，真的更适合被万人景仰。

琉璃，总有一天，我要你成为我的皇后，让你永生永世都被天下万民膜拜。

江惘夜的目光凌厉，奋力地厮杀开去，这一次，竟是一下贯穿了两个士兵的身体……

扎乌国铁骑又一次溃败，扎乌国世子沐律雨泽受伤，由人掩护，仓皇回城。

江军军帐里，琉璃卸下红甲，一脸漠然。

江惘夜笑道：“戎装佳人，果真更加脱俗，你一出现，扎乌国铁骑军心大动，这场仗，以一折百，赢得漂亮。”

琉璃将沉重的玉盔放在小几上，洞察了一切的清明：“让我上战场，恐怕不止这个原因吧。”

江惘夜细长的手指微微蜷缩，脸上的笑意更浓：“真是聪明得紧呢。”

琉璃淡淡道：“如果百姓知道九天玄女就是承王妃，又出现在战场上助承王一举击溃扎乌国铁骑，你的倾覆就师出有名了，民心所向，到时候，恐怕要失败也会很难吧。”

江惘夜笑而不答，还需要说什么吗，这一切她都看得这样清楚了。

“那么，你为什么还要帮我。”

琉璃莞尔一笑，道：“我还有别的选择吗。”

“哟，娘子，什么事和承王爷谈得这样开心啊。”李寰宇幽幽倚在门帐上，一脸的娇慵，话语里有浓浓的醋意。

江惘夜起身，却看见他头上明晃晃的鲛珠。

那是自己贴身佩了二十年，后又送给琉璃的定亲礼物，现在，它在李寰宇的头上，幽蓝的光芒刺痛他的眼，心里不可抑制的怒火几乎要烧到帐外。

江惘夜一言不发疾步走出帐外。

李寰宇看着走远的江惘夜，声音细腻悠扬：“爷好走……”

琉璃扑哧一声笑出来，宠溺地说：“你啊，什么时候学会了淡香苑那些姑娘们的做派。”

李寰宇明眸清眨，柔媚道：“那大爷今晚要不要小女子陪呢。”

琉璃轻唾一声，嬉笑道：“长夜漫漫，无心睡眠，今晚你就留下来吧。”

“真的吗？”李寰宇的凤眼完成一弯好看的月牙，似乎有些喜出望外。

“真的，今晚你就留在我帐中吧。”琉璃的表情不似在说笑，她要和李寰宇呆在一起，她总觉得心里慌慌的，江惘夜不会这么轻易就放过他们的，她要时时刻刻守在李寰宇的身边，荔枝已经不在了，她不能连身边的最后一个人也失去。

江青衣端坐在案前，看德公公斟满一杯雨前龙井，茶香缭绕，宁人心神。

密探刚传来的密报，“九天玄女”现身南疆，助承王击溃扎乌国铁骑，据说那女子就是承王妃，这一切都是天意使然，现在承王是民心所向，大有百战百胜，天下霸主的气势。

“皇叔啊，难道连老天都在帮你吗，朕是天子，为何就得不到一点上天的体恤。”江青衣深深叹气，俊美的眉头纠结在一起，舒展不得，回首吩咐德公公道：“密令李寰宇，叫他将江惘夜的布兵图拿到手，秘密送到扎乌国世子的手中。”

“皇上，这岂不是放弃了南疆吗，整整十八城，若是都归了扎乌国，只怕他们日后更要猖狂了。”

江青衣语气清冷：“外患远离要害，不足以致命，内忧才是朕最担心的。”

德公公恭谨地退下，皇上这招弃车保帅的方法不到万不得已是不会用的，可见，承王现在的势力真的已经霸视一方了。

第九十五章

凤箫迎面走来，微一抱拳，道：“凤箫有事禀奏皇上，还请德公公通传一声。”

德公公应了一声，转身折回正殿，不一会，店内传来召见凤箫的谕令。

凤箫一身白衣，翩翩若富贵人家涵养有度的公子，抱拳参见，动作干净利落，颇有少年大将的风姿。

“赐座。”江青衣捻笑道：“凤将军今日前来所为何事？”

凤箫潇洒落座，大方地回禀：“南疆战事加急，粮草紧缺，承王怕是坚持不了几时了，臣恳请皇上派出援兵至南疆，助承王击退扎乌国。”

江青衣笑容诡谲，似是说笑道：“凤将军未免也太小看皇叔了，先帝在时，皇叔曾以一千甲军激战一万敌军，照样也把对方杀得片甲不留，扎乌国区区十几万铁骑，怎难得到皇叔。”

凤箫面色凉下来，道：“可是那场战役中，承王也身受重伤，付出惨痛代价。”

江青衣的手抚上小几上的瓷瓶，指甲细细沿着釉花的纹路：“不是朕至皇叔的性命于不顾，只是满朝文武中，还有谁能够出战应敌呢？”

凤箫抱拳：“臣愿毛遂自荐。”

江青衣心下戏谑，派你去？岂不是放虎归山？

“凤将军刚刚回朝，还是好生歇息吧，莫要再过问这些朝政，朕可不想将嘉寂最勇猛的两位领军之才一并送到南疆去，帝都空虚，岂不是给人以可乘之机。”

凤箫深知再说也无用，皇上就是要死把着这二十万禁军，亲眼看江惘夜在战场上败亡，好狠辣的毒计！

凤箫再不多言，禀退出了大殿，江惘夜的担心果真不是空穴来风，皇上也不是昏庸之人，其实在他心里也早已经拿捏好了每个人的软肋，如今的形势，自己除了等待，还能做什么呢。

凤箫现在恨不得肋下生出双翼，飞到南疆，与江惘夜一起厮杀在战场上，那才是好男儿的归宿，而不是像现在，除了游山玩水，就是做些无用的努力，揣测皇上脸色，猜度用计，这种生活与那在战场的厮杀成风相差太多。

银刀划破暗夜，让敌人的鲜血祭奠那些逝去的英灵，目光破风，看敌人倒在自己脚下，也许凤家人生性就是嗜血，他凤箫就是为了战争和杀戮而生，他深知他的生命也将结束在战场上，九道轮回，来生还是烈烈英雄。

第九十六章

沐律雨泽站在扎乌国境内最高的观景台上，一身紫袍泛出光泽，俊美的面容半仰，遥遥望向江军驻扎的方向。

那个女子那样突兀地出现在他的生命中，以一道伤口的姿态横亘着，叫他弃不得，忘不得，却也得不到。

她是“九天玄女”，现在又成了江惘夜的妃，她到底还有什么身份是他不知道的？这个谜一样的女人。

徐康手臂上被她开的大洞总算艰难地愈合了，可一到阴雨天整条胳膊仍如残废了一般绵绵无力，她的武功之高，心思之决绝，皆令人叹为观止。

她出现在两军交战的战场上，一语未发，便使扎乌国大军溃败，沐律雨泽肩头隐隐作痛，因为她的出现使他愣了神，被飞来的流矢刺中肩膀，仓皇撤回扎乌国，皇甫琉璃，这个女人，将会是扎乌国最大的敌人。

沐律雨泽又一次想起那日初见她的情形，那日的相遇注定是他一生都不能忘怀的情景，也许她是喜欢江惘夜的吧，从她看江惘夜的眼神便已知晓，也许她自己都不能明白这份爱恋到底来自何处，可她，明明已经喜欢上他了。

就像两只宿敌的鹰，彼此仇视不见，可却不能没有对方，一旦失去，残缺的不只是生命，还有心灵。他们两个是那样自然而然的存在，有些事，真的是前世写就了的。

李寰宇火红的衣衫映衬在白雪中，纤细的身姿迎着风，雪花轻轻吻上他的面庞，张开眼，眼底有碧蓝的雾气。

四周无人，李寰宇伸出纤长的手指，一只火鸟翩然而至。

“咕咕……”薄唇轻启，发出奇怪的鸟叫声，那只火鸟似是听懂了他的话，咕咕地回应着，不时用火红的喙顽皮地啄起李寰宇垂落在额际的青丝。

“你在干什么？”一句清冷，比二月里的寒冰还要寒上三分。

指尖微微使力，火鸟惊慌失措般飞走，一道火红越过山巅，瞬间就消失在天际。

李寰宇回头，嗔怨地对江惘夜说：“都怪你啦，鸟儿飞走了呢。”

江惘夜的眼里闪过一丝狐疑：“那是火凤，世间难得一见的神鸟，怎么会突然出现在南疆这么偏远的地方，而且……”江惘夜负手转到李寰宇身后，目光上下打量着：“而且……它怎么好死不死地偏要落到你的手上？”

李寰宇眼底微蓝的雾气浓了些许，笑道：“火鸟生性喜热，也许，它是看见这里只有我一个不是冷血之人吧。”

江惘夜不甘示弱，戏谑道：“哦？那只火鸟还真是看走眼了呢，它是不知道有句话叫做‘知人知面不知心啊’。”

出手带风，双指紧顶李寰宇纤细雪白的脖颈，言语犀利：“说，刚才是谁用那只鸟传信于你。”

李寰宇颈间一阵窒息，几要说不出话来，冷哼一声，嘲讽地看着江惘夜：“堂堂战神承王，就是这样多疑妄度，风声鹤唳的吗？”

指尖又加紧了力道：“不容你不说，本王现在就结果了你。”

李寰宇的黛眉紧紧地拧成一个结，面色泛紫。

“住手！”身后琉璃大喝，江惘夜收了手，眼光仍是不离李寰宇，这个男子总是让他觉得妖媚横生，心头郁结。

“你在干什么！”琉璃扶了李寰宇，说不出的怒气。

江惘夜未发一语，冷冷看着这一幕，她是他的妃子，现在却搀扶着另一个男人，对自己剑拔弩张，甚至将自己送给她的定亲礼物都送给了他，她的眼里到底还有没有他！

江惘夜抓住琉璃纤细的手臂，冷声道：“别忘了你是谁的妻子，你现在这个样子，是为妻之道吗？”

琉璃恨恨瞪着江惘夜，这是她第一次直视他的眼，他的眼睛深若寒潭，望不到底。

“利用自己的妻子谋朝篡位，杀掉自己妻子最重视的人，为了权势将自己的妻子置于不顾，这就是你的为夫之道？倘若真是这样，那琉璃即算是红杏出墙也算不得什么吧。”

江惘夜狭长的眼里有昭然的痛楚，那一刻，两人的心都痛得难以呼吸，夫妻一体，夫妻一体，这是两人的宿命，有谁能够改变。

第九十七章

回到帐中，琉璃拿了药膏涂抹在李寰宇的颈间，一片青紫，看得琉璃心一阵揪紧，他脖颈上那道细长的伤疤还隐约在目，那个时候，他执一把烧槽琵琶，弹奏说不出的柔情。

那个时候她就伤害了他，现在，仍然是。

他跟在她的身边唯有伤害，她还能带给他什么呢？

琉璃放下药瓶，极力不去看李寰宇的眼睛，淡淡道：“你走吧，离开南疆，回到帝都去找三娘。”

李寰宇幽蓝的眼睛里泛出泪光，柔美的嗓音几要哽咽：“娘子，你不要我了么……”

琉璃望向他可怜巴巴的面容，像一个撒娇不成的小孩子，楚楚可怜，一瞬间，琉璃觉得自己好像做了什么罪大恶极的事情，他怎么可以美得如此让人难以抗拒。

“这里危险，你先回去，等我回去时就会去找你。”琉璃说着竟有些底气不足。

李寰宇搂上琉璃的腰，将头埋在琉璃颈间，脸颊不安分地蹭来蹭去：“不要，初瞳不要离开娘子，你在哪我就在哪，永生永世都不分开……”

琉璃心底蔓延开柔软的一块，这个虐待人的小妖精，叫自己怎么能割舍，倘若江惘夜真的要杀他，送他单独离开只会让他更加危险，还是让他留在自己身边吧。

“好了，好了，不送你走。”琉璃轻揉着李寰宇如墨的发丝，一股清香旖旎开来，环绕满室。

江惘夜将雪鸢放飞，召进江枫。

江枫进账便觉气氛有些不对，从来没看见过王爷如此恼火的模样，跟在他身边十几年，印象中的他似乎一直清淡冷傲，无悲无喜，如今是怎么了，自打王妃出现，王爷整个人都好像和以前不一样了。

“凤箫密报，皇上不肯出动援兵，也不支援粮草。”江惘夜冷声道。

江枫恭谨地听着，江惘夜起身，又缓缓道：“今日我在营地后方看见李寰宇在用一只火鸟传信，但是并没发现他身上有纸条之类的东西，本王猜测他会鸟语，能直接与火鸟对话。三百年间，鸟语早已失传，只有南顶的祭司才会这门古老的秘术，如此说来，他的身份和目的，教人不得不防。”

江枫若有所思：“奴才一直奇怪，他与承王妃二人是怎么平安逃出皇宫到南疆的，皇上为何不派出天罗地网逮捕他们，只是调了几个守卫做做样子，如此解释就通了，他确实是皇上的人。”

“故意放李寰宇到我身边，为的，就是不让我活着走出南疆吧。”江惘夜眼底升起阴冷的寒意。

“爷，密探来报，扎乌国世子又再筹划下一轮进攻了，看来他是打算以一波一波的小攻击彻底瓦解我们的意志，到最后将我们一举击溃。再这么拖下去，怕是我们连作战的力气都没有了。”江枫道。

江惘夜冷笑：“不会，沐律雨泽这一次就会大举进犯了，他不会再等下去。”

江风不解：“这是为何？”

江惘夜目光悠长："因为，九天玄女已经出现了，再拖下去，情势对他没有半分益处，他绝不会等到江湖人士和平民百姓联起手来抵御外敌，到时即使夺了南疆，对他也没有太大的益处。"

"爷心思缜密，目光深远……"江枫抱拳赞道。

江惘夜微微一笑，负手而立，沐律雨泽，李寰宇，不管你们有什么方法，都统统使出来吧，本王等这天已经等了很久了。

第九十八章

慕容飞花依然是一副娇弱模样，整个人清清淡淡的，在飞花殿内念诵佛经，本就冷清的飞花殿现在更是香雾缭绕，清净异常。

匀儿圆润的胳膊执了拂尘利落地扫去佛经上沾染的梅瓣，慕容飞花静静看着匀儿手腕上的翠玉镯子，已经嫌小了，慕容飞花看着自己瘦削的手臂，心头一阵荒凉。

曾几何时，自己的手臂也是那样圆润，翠玉镯子里只塞得进一条锦帕，现在这条胳膊，不管戴什么都如同一支毫无生机的枯树枝，看不得，更不愿去触碰。

叫过匀儿，慕容飞花吟吟笑着将自己手臂上的玉镯戴到了匀儿手上，匀儿受宠若惊，连忙跪下谢恩："谢娘娘赏赐，如此贵重的东西，匀儿万不敢受。"

慕容飞花扶起匀儿，道："这是皇上送给我的，民间玩意，虽然不是价值连城，可也好看得紧，这镯子正适合你，拿了玩去吧。"

匀儿复又谢了恩，方才喜滋滋的退下。

慕容飞花喜欢她身上那充满希望的样子，可爱的匀儿，进宫不过一年，对所有事情都有着强烈的好奇心和责任感，这种人在皇宫里，怕是寥寥无几了吧，总有一天，她会变成另一个自己，对一切都绝望，都放弃。

这里，就是个金碧辉煌的地狱。

火鸟悄无声息地落在高高叠起的经书上，慕容飞花托了火鸟，口中发出"咕咕"的声音，一阵交流之后，火鸟似是完成了使命，展翅离

去，慕容飞花嘴角牵起一丝笑意，绝望的苦笑。

她派火鸟传信给李寰宇，告诉他自己的真面目已被识破，身陷冷宫的境况，李寰宇只是告诉她顺其自然，以静制动，一切都在掌握之中。

主上，这一切，早就不由我们掌控了。

慕容飞花跌坐回椅上，望着火鸟远去的方向，凝视。

议事帐中，江惘夜端坐于主位，一身艳红的火狐大氅，袖口缀着血滴子般的红玛瑙，举手投足间发出细微的碰撞声，窸窸窣窣，撩拨得人心头痒痒。

琉璃手捧一盏南疆独有的祁珂茶，坐于江惘夜身边，神情平静如水，只专心品着手中的香茶，那情景让人觉得看她喝茶都是一种享受，茶虽未入口，香气却已沁入心脾。

两边的客座上江枫列于上首，司马文远，石政等人皆在座，肖依坐于末位，怀中一把琵琶，萧瑟的模样。

琉璃身侧只有李寰宇在座，不免显得有些单薄。

这不像是一次议事，更像是一次家庭聚会。

李寰宇依然娇慵，半倚在圈椅中，双目微阖，对众人的谈话全然提不起兴趣。

“扎乌国世子正在谋划一场全面进攻，我们将要面临的是一场苦战，今天召集大家来，不是为了商量对策，只是在出征前的一次小聚，希望大家视彼此为手足，不论将来发生什么事，都能够并肩作战，绝不退后。”江惘夜一席话说得石政满腔热血无处挥洒，只恨不能现在就冲将上战场，酣战一场。

司马文远倒还平静，把玩着紫箫，目光不时地看向琉璃，这个女子，透明如蝉翼，却让人怎么都看不透，她的身上究竟多了些什么，让她与旁人如此不同。

第九十九章

肖依莲步轻移，怀抱琵琶，声音软糯：“小女子愿为王爷与诸位将军弹奏一曲，小女子右手受过伤，不能弹奏，今儿就用左手献拙，虽不及右手弹奏得流畅，权当做是出征之前的战歌吧，以此聊表小女子的心意。”

江惘夜微一点头，琵琶声瞬时流淌开来。

夜，暗黑无边。

夜，倾覆世间。

只盼那马儿带君回啊，

也不枉奴家独倚阑干步蹒跚……

天，黑白之间。

天，不遂人愿。

只盼我郎君平安回啊，

也不枉奴家夜夜垂泪老红颜……

李寰宇听到这歌声也破天荒地睁开了眼睛，细细审视着面前柔软的女子，眼里是玩味的意趣。

琉璃听着那满含深情的唱词，不禁捏紧了手中的杯盏。

盼君还……盼君还……

这分明就是独守深闺的女子为自己的丈夫唱的曲子！她现在是想怎样？已经等不及要把她这冒牌王妃踢下位了吗？

歌毕，江惘夜笑着赞道：“好，这曲子浅白易懂，饱含深情，肖依姑娘的唱曲功夫果真了得。”

“砰”的一声，茶杯竟被捏了个粉碎，杯中滚烫的热茶全部洒到了琉璃的手上，嘶嘶地冒着热气，白嫩的素手上青紫一片。

李寰宇腾地起身，江惘夜却执起琉璃的手，轻轻拨掉扎入她手中的碎瓷片，柔声问：“疼不疼？怎么这样不小心？”

琉璃面色绯红，低声道：“不碍事的，许是天气寒冷，这茶盏一热一冷才会爆裂。”

江惘夜点点头，将琉璃打横抱起，对众人道：“本王带王妃回帐包扎，诸位无事便散了吧。”

李寰宇收回迈出的脚步，掩住满心的失落与怒火，总有一天，他会要江惘夜把这一切都还回来。

肖依也呆坐着未动，整个帐中只剩二人默默无语。

她从未见过江惘夜现出那样温柔的眼神，那种疼惜不是装出来的，即便是在她为他忍受整个手掌都洞穿了的痛苦时，他也不曾用这种眼神注视她，他对琉璃的爱再怎么遮掩也是掩不住的，那爱仍然会从一个眼神，一个情态间表露无遗。

肖依遇上李寰宇的目光，她不喜这个男子魅惑的眼神，他好像可以洞察一切，妖媚下面是最直接的审视。

“怎么，小女子脸上开花了吗？”肖依的笑容很不自然。

李寰宇展笑，缓缓踱至肖依身边，猛地抓起她的左手，肖依一惊，下意识地想要抽回，却纹丝不动。

第一百章

李寰宇腕间的力量，大得惊人，惯用剑的人都是如此。

“啧啧……”李寰宇细细看着肖依的手，道：“左手弹琴，却还能奏出如此深厚的内力，真是不可小觑啊。”

“公子在说什么，小女子一句也听不懂。”肖依低下头，目光游移。

“承王妃手中的杯盏，冷热不均也许是碎裂的原因，可如果没有你的内力深催，怕也不会碎得那么彻底吧。”李寰宇的眸中渐渐浮上妖异的蓝色。

肖依诧然，他到底是人还是妖，刚才他分明一直在睡觉，自己已经尽力掩藏住内力了，这些时候就连江惘夜都未发现她会武功，他只凭一曲琴音就看得通透了。

“你的眼睛……是蓝色的？”肖依望着李寰宇的眼瞳，惊惧万分：“你是南顶国的人……你是南顶大祭司的后代……”

李寰宇美目微眯，眼里的碧蓝晕开波纹，大海般美丽。“你怎么知道这些。”

肖依极力抑制住心中的惊诧，平稳住声音道：“家父乃武林中人，小女子自然听说过有关南顶大祭司的传闻，南顶祭司是世袭的神职，而且传女不传男，祭司的后代均为碧蓝眼瞳，传说，那是海神赐予他们的礼物，小女子也只听说了这些，没想到今日真的有幸得见南顶祭司的后人。”

李寰宇松开肖依的手腕，眼里的碧蓝渐次晕染开去，慢慢了无踪迹。“不管你是谁，目的是什么，我只告诉你，不许伤害琉璃，否则，只有死路一条。”

肖依未语，只看着手腕上那圈青紫，一副楚楚可怜的模样。

江惘夜将琉璃轻放在榻上，琉璃冷声道：“行了，戏演到这里也该完了吧。”

“演戏？”江惘夜脸上划过一丝不可察觉的失落：“你以为本王就是在演戏吗？”

琉璃扬起精致的面庞，戏谑道：“不然呢？难不成还要我相信你真的弃了你那娇滴滴，滴滴娇的唱曲儿姑娘，转而爱上你的棋子了吗？”

江惘夜不语，径自取了药膏，牵过琉璃的手，道：“随你怎么说。”

琉璃受了辱般抽回手，却不想这个举动彻底激怒了江惘夜。

江惘夜钳住了琉璃的双手，顺势将她压倒在榻上，喉咙里发出低吼：“你真的是在挑战本王的耐心。”

吻如雨点般落下，冰雹般砸的琉璃颈间生疼，琉璃奋力挣扎，怒喝：“在你的那些下属的面前，我可是给你做足了面子，现在百姓也都知道承王与承王妃夫妻一体，琴瑟和鸣，琉璃已做到这样，还有什么不满意的么？难道现在的一切还不遂你的愿么？”

江惘夜仍然没有停下动作，琉璃已经能感觉到他身体的火热，铺天盖地而来，将她整个人都包裹其中，透不过气。

“是……这些都不能遂我的愿，我气，气李寰宇叫你娘子，气你将我送你的鲛珠送给了他，气你不冷不热的态度，气你总是拿我过去的错误惩罚我，气你……气你误会我对你的爱，已经这么强烈了……”话至后半句已经乱了语法，江惘夜第一次这么直接地表达，生疏的语气像个幼童，质朴，真纯，完全不似他身为王爷的凛冽。

琉璃有些愣住，心里是无尽的波涛，一时间，五味陈杂，不知该如何反应。

为什么心里竟有小小的喜悦，好像了了一桩心事，欢愉的感觉。

第一百零一章

江惘夜停了动作，琉璃一愣，二人均无言。

拿过药膏，江惘夜低下头，细细地将雪莲膏涂在琉璃手上，祁谷雪莲生性喜寒，用来做烫伤药有奇效，琉璃只觉得手上不再火辣辣的疼，凉丝丝地舒服。

江惘夜第一次帮别人做这种事，动作不免有些僵硬，可他还是尽量放轻动作，生怕弄痛了琉璃。

琉璃垂首看着半跪在榻边的江惘夜，温柔地执着她的手的样子，像是求婚般认真的表情，琉璃心口处又涌上了那种奇异的感觉，正胡思乱想着，江惘夜忽而开口：“在你面前，我愿意放弃孤傲，放弃权力，甚至放弃尊严，希望我能做个普通的丈夫，从此与你白马踏溪，隐居山林，再不承受这些世俗纷争，血雨腥风。”

有那么一瞬间，琉璃几乎已经被打动了，她的心已经沦陷在他的眸子中无法自拔，那种生活，那种神仙眷侣般的日子也是她所向往的。

他的话语那样真诚，他仰起的脸庞逆了一片光，爱情开出的花朵就在那片逆光里悄无声息地绽放，只等她点头，那些花朵便可以绽放到狂乱……

琉璃一个恍惚，终是恢复了理智，将目光从他的脸上移开，冷声道：“你不能，因为你是未来的君主，事已至此，已是骑虎难下，况

且，你等这一天不也很久了么？你怎么甘愿放弃？”

江惘夜淡淡道：“人知名位为乐，不知无名无位之乐为最真，人知饥寒为忧，不知不饥不寒之忧为最甚，那个位置，岂是那么好坐的，只是帝王家的孩子从生下来就被灌输了争权夺势的思想，不争，就只有死路一条。我的父皇乃是嘉寂王朝的先祖皇帝，膝下共有皇子十五个，他的意愿本是传位于我的四哥江湛，四哥聪明颖慧，心胸宽广，心怀天下万民，传位于他是最合适不过，可是就在父皇准备将皇位禅让给四哥的前一个月，二哥江汕忽然拿出四哥与南顶族长勾结的证据，甚至抱出了一个还未满月的孩童，说是四哥与南顶公主的私生子，父皇大怒，下旨废黜四哥的太子之位。大哥早逝，父皇子嗣虽多却大多资质平庸，七哥，八哥还小，免不了将来要被权臣显贵们掌控，往后的皇子更是还在襁褓中喝奶，皇位就这样看似自然而然地落到了二哥江汕手中，二哥江汕即为先皇，江青衣的父亲。江汕一上位就迫不及待地开始诛杀同胞手足，三哥，四哥，七哥，九哥以谋反之名被诛杀，五哥，六哥因为大不敬被流放，八哥痛定思痛，出家为僧，十哥和我们还小，侥幸逃过一劫，江汕驾崩，江青衣继位，他深知江汕与我们这些前朝皇子的关系已经势同水火，决计不再信任我们，想方设法打压我们这几位亲王，十哥，十一哥，十二哥，十三哥都被削去了实权，只封了个富贵王侯，受尽排挤，十五弟更是远放边疆驻守，战死沙场。所以，你看到了，十五个皇子之中只有我能与之对抗，我是被逼到今天这个位子上的。没遇见你时，我曾认为这是我生来就背负的使命，可是自从我遇见了你，我开始同情江青衣，这皇位，不过如此，不要也罢，如若我自愿交出我手中的兵权，他也许会放我走，让我去过我想要的生活。”

琉璃深深震惊，那是怎样的杀戮，十五个皇子，死的死，没落的没落，江惘夜，他自小就生活在手足相残的环境里，难怪养成一副冷血无情的脾性。

第一百零二章

琉璃半晌默然，缓缓道：“你不能放手，因为，江青衣并不是个治世之才，真正的明君圣主是不会将百姓置于水深火热之中的，从帝都出来的这一路，我看到了太多无家可归的难民，如果说天灾尚且可以原谅，可是人祸，这都是江青衣一手造成的，就算他一心要置你于死地，也不该只派给你五万残兵让你驻守南疆，他明知道这会是个全军覆没的结果，必然导致南疆失守，边境十二城全都不能幸免，可他从未想过这五万残将也是有血有肉的人，他们也有家人，有感情，十二个城池，万余百姓，他又将他们置于何处？一个只想着自己的皇位而不去想天下苍生的皇帝，不要也罢。所以，我会助你夺得皇位，而你，一定要当个好皇帝，也不枉琉璃做出的这些牺牲。”

江惘夜执起琉璃的手，眼睛里是无尽的缱绻：“如果必须要走那一步的话，我希望你将会是新朝的皇后。”

琉璃淡笑：“从我助你夺位的那天开始，就断了与你白头偕老的念想。你是皇帝，三宫六院在所难免，而我，只是想要一个能与我白头偕老，今生只娶我一人，亦只爱我一人的男子，如是而已，而这，恰恰是你做不到的。”

江惘夜坚定的语气，承诺道：“我能，三千粉黛与你相比均是过眼云烟，不要也无甚遗憾，而你则不同，这世间只有一个皇甫琉璃，如若失你，犹如失了灵魂。偌大后宫，也只容得下你一人。”江惘夜俊朗的面容贴近琉璃耳侧，声音清晰地入了她的耳：“琉璃，我若为王，你必为后。”

琉璃失了心，失了神，失了一切的屏障，只因为他的深情，已至此。

琉璃紧咬银牙，忍住剜心般的疼痛，冷声道：“可是我并不想过那种日子，那种只能囚禁在深宫中不得自由的日子，你能了解吗？夜，我们注定是有缘无份，莫要痴求了，放开手，彼此都会好过。”

“你是喜欢我的吗？”江惘夜面无表情，只想听她的一个答案。

琉璃说不出谎话，也知道谎话骗不了他，索性直白地说：“喜欢，从你将我从当铺里救出的那一刻就喜欢上了你，可是命运作弄，我们注定不能相守，而且与自由相比，琉璃宁愿放弃这让人伤神的爱情。”说罢，琉璃狠心起身，竟似站不住一般，摇晃了一下，险些跌倒，定了定神，决绝地走出了营帐，没有回头，也没有犹豫，她怕犹豫间他会说出挽留她的话，而现在的她，最后的一道防线也摇摇欲坠，只要再听他一个字，所有的决心就会轰然崩塌，而自己，就再也离不开他的身边。

江惘夜看着琉璃离开的背影，那样决绝的样子，心底一片寒凉，像隔着一道银屏，再也看不清她的样子，为什么，命运要这样作弄，我们总是交错，总是彼此怀疑，彼此憎恨，如今，是一切都不可挽回了么？

第一百零三章

琉璃回到帐中，李寰宇微笑着附上她的肩膀，柔声问道：“手还痛么？”

琉璃淡淡道：“不痛了。”

李寰宇蛾眉微挑：“江惘夜帮你上的药？”

琉璃心底没来由的咯噔一声：“不，不是，你也知道，他不过是在众人面前做个样子罢了。”

李寰宇笑意更浓：“既是这样，脸红什么？”

琉璃抬起手背轻轻揾了揾面颊，果真烫得吓人，支支吾吾解释道：“许是帐中太热了……撤掉几个火盆吧。”琉璃慌张吩咐帐外的守卫，李寰宇依然一脸意趣，捉狎的神情。

撤掉了火盆帐中顿时阴冷了许多，琉璃的心也渐渐平静下来，心痛得感觉渐次退去。

李寰宇半倚锦榻，似在沉思，琉璃鲜少看见他如此深沉的模样，淡淡问道：“在想什么。”

李寰宇笑道：“没什么，只是今天碰到了一个很有趣的人，那个肖依姑娘，身世来历不清不楚，娘子以后需防着她些才好。”

琉璃一想到肖依那极尽美艳的模样，心头就一阵阵地犯堵。

“怎么，她有什么不对劲么？”琉璃看似无状，淡淡问。

李寰宇将一绺青丝绕在细长的手指上，笑道：“没什么，只是提醒你要小心，身在这里，事事都要小心。”

琉璃点点头，笑容明快如花。

慕容飞花端坐在贵妃榻上，刚抄过一整卷的般若经，手腕发酸，胀得很，便搁了笔，坐到榻上诵经。

匀儿捧了一碗酸籽汤奉于慕容飞花面前：“娘娘，歇歇吧，奴婢熬了您最爱喝的酸籽汤，上次熬的您嫌不够酸，这次奴婢特意熬得浓了些，也没搁糖，娘娘尝尝看。”

慕容飞花睁开眼睛，接过调羹，就着匀儿的手喝了几口，笑道：“真不错呢，喝了这酸的，心里也畅快多了，再不那样憋闷了。”

“娘娘近来特别喜酸呢。”匀儿嘻嘻笑道。

慕容飞花一愣，故意板起脸孔，道：“莫要胡言乱语。”

“是，奴婢退下了。”匀儿笑吟吟地退至门口，一回身，竟碰上了皇上。

“皇……”

“嘘……”江青衣示意匀儿不要出声，匀儿也是极伶俐的丫头，当下便不再说话，退到一边去了。

江青衣近来来飞花殿都是自己一个人，一来声势浩大地来只会惹来后宫那些女人们更多的非议，二来他很喜欢看慕容飞花诵经礼佛的样子，静静地，一个人，超脱世间的清雅。

第一百零四章

江青衣走进屋内，看贵妃榻边的小几上摆着一碗汤，红红绿绿的，煞是好看，悄无声息地端起碗，喝了一口，刚一入口，就觉得五脏六腑都要酸倒了，不由攒鼻皱眉，满脸纠结。

慕容飞花一惊，睁开眼，只看见江青衣的怪样子，忍住笑道：“皇上，那是臣妾刚用过的，皇上喜欢，臣妾这就叫匀儿再盛一碗新的来。”

江青衣连连摆手：“不必了……这是什么东西，这么酸……”

慕容飞花盈盈有礼，笑着答道：“这是后花园里一种无名野花结的籽，因其极酸，臣妾就叫它酸籽，近来臣妾总是想吃些酸物，便叫匀儿采了这酸籽熬成汤。”

江青衣皱眉，道：“怎么胡乱吃东西，这酸籽要是有毒怎么办。”

“没事的，臣妾喝了这些日子也没见有中毒的迹象，还是好好的。”

“想吃酸物怎么不叫御膳房做？朕听说最近御膳房新进了山西的密醋，味道很是不错，明日朕叫他们送些过来。”

慕容飞花闻言低下头去：“谢皇上记挂，臣妾打发匀儿去问过了，御膳房的公公们说宜嫔甚喜酸食，那密醋都被静宜苑的丫鬟打走了。”

江青衣脸上蒙上了一层阴郁：“岂有此理，朕的妃子不过是想吃些酸的，这都不能如愿么？派人把御膳房的人给我叫来！”

一声令下，门外的匀儿应声，不大一会，御膳房的公公便匆匆赶来。

江青衣看着跪在地上的公公，冷声吩咐道：“日后有新鲜的玩意都要紧着飞花殿，慕容妃想吃酸的，你们御膳房现在有没有酸甜的小点心。”

小公公不敢怠慢，忙答道：“回皇上，有贵州新贡的酸角，话梅等果脯。”

“还不去端上来！”江青衣冷目横眉。

慕容飞花看着一桌子热热闹闹的点心果脯，伸手捡了颗梅子放入口中，梅子刚入口，就觉得胃中翻江倒海的难受，连呕了几下。

江青衣见状忙唤太医，慕容飞花忙跪下，求道：“求皇上不要惊动太医了，今皇上能来看臣妾，于臣妾已是莫大的荣宠，万不要再惊动

他人了，臣妾代罪之身，皇上这样厚待已是为众人所不容了。”

江青衣审视着慕容飞花，问道：“你……莫不是有喜了？”

慕容飞花心下一惊，月事已有二月没来，近来自己又吃什么吐什么，只想吃酸，这些确是害喜的症状。

可是，不能，她万万不能在这个关头怀上他的孩子，自己已是失宠之人不说，就是李寰宇也定然不会放过这孩子。

慕容飞花笑道：“皇上多心了，臣妾前几天还经了月事……”说着，脸颊绯红一片，再不抬头。

江青衣若有所思，再不便多问什么。

慕容飞花手轻轻搭在小腹上，那里面已经孕育了一个神奇的小生命，孩子，你怎么来得如此不是时候，你的父亲已经不爱你的母亲了，或许他从来也没爱过，而且，妈妈现在自身都难保，又如何能保护你顺利的来到人间，孩子啊，我的孩子。

第一百零五章

李寰宇收到江青衣的密函，他要他偷出江惘夜的布兵图，送到敌人手中。

李寰宇扬起好看的下颌，眼中升腾起一片云雾，目光绵远悠长飘出帐外，手中紧紧握着那封密函，指节泛白。

偷出布兵图，送到沐律雨泽手里，这就意味着，这场战役，江青衣是想要个全军覆没的结果。

全军覆没啊……

“初瞳……”琉璃挑帐进来，李寰宇一激灵，忙把攥着密函的手背到身后，慌忙绽笑道：“你怎么来了……”

“初瞳……”琉璃已经习惯了叫他初瞳，以此来怀念那段在淡香苑的时光，那充满了家的味道的幸福，那时，他是她的小初瞳，单纯，快乐……

而今，琉璃定定望着李寰宇掩饰的姣好的面容，心中无比寒凉，现在，不管自己怎么告诉自己要相信他，可还是……无法回到最

初……

“藏的是什么……”琉璃淡淡问道，千万不要，不要是有关这场战争的东西，初瞳，你知道我多么希望你还是那个全心全意呆在我身边的小初瞳。

李寰宇面色一紧，笑道：“没，没什么啊。”

琉璃不语，只是看着他，杏眼里满是落寞。

李寰宇笑着伸出负在背后的手，慢慢摊开掌心，里面是一片舒展了花瓣的梅花，慵懒地躺在他的手心，极尽娇媚。

琉璃笑逐颜开，只是一朵梅花而已，看来确实是自己多心了。

李寰宇走近琉璃，脸颊浮上一抹绯红：“娘子素来不喜妆容，为夫知道你是不喜那些胭脂俗粉的味道，不如为夫就以这梅花为娘子缀一副素淡妆容如何？”

琉璃看着他手心里淡雅的梅花，笑着点头。

纤瘦却有力的双臂将琉璃拢在怀中，目光淡定，执笔细腻，他的呼吸柔柔落在琉璃的额头上，琉璃嗅着他怀里的芬芳，竟是有些醉了。

李寰宇将那瓣梅花柔柔贴在琉璃的眉心，一朵娇媚，含苞欲放的样子，用朱砂勾勒出梅蕊的形状，一点嫣红，端庄又不失妩媚，李寰宇注视着琉璃，妆后的她依然不失那份坚强与傲气，只是，更加的惊艳，令人在她的美丽间恍惚了心神，无法自拔，唯有沦陷。

不是妆令人更美了，而是人让妆更加艳绝。

李寰宇笑着执起铜镜递与琉璃，琉璃抬眼看去，不由一愣。

这妆，怎么只画了半边。

连额头那绝美的梅花都是一半，另一半以无色的细碎妆花贴补而成，日光下，闪耀出一种残缺的美。

李寰宇笑着解释道：“完美的并不一定是最美的，这妆名为‘半面妆’，若有似无，似真似幻，让人看不见真实，猜不透因果，正是这种残缺的美丽才更会让人铭记。”

琉璃笑容明媚，无比晴朗：“初瞳，你果然比女人更懂得脂粉之道。”

李寰宇看琉璃脚步轻快地走出军帐，抬起的手中那封被汗水浸湿了的密函赫然在目。

琉璃……对不起……

第一百零六章

沐律雨泽手中紧握着一份皮纸卷，刚刚，就在一炷香之前，他遣人送走了“江军的使者”，那人黑纱蒙面，身形，语气均做了变化，不过凭感觉，沐律雨泽总觉那是一个女子。

来人交给他一份密卷，摊开来看，是江军的布兵图，内附江军营地的地图，哪里有看守，哪里有粮草，侍卫什么时候交守，图中都做了详细的交待，沐律雨泽看着江惘夜细密的谋划，心中也不由得泛起阵阵寒凉，如此周密的布置，就算扎乌国再多一倍铁骑也必败无疑。

这蒙面人究竟是谁？为何要出卖江惘夜而帮助他，这样对他又有什么好处？以这人对江军的熟悉程度来看，他一定是江惘夜身边的内奸了，可是以江惘夜的缜密心计，怎么会在身边放了一个如此大的祸患而不自知呢，会不会是江惘夜故布疑阵，引他上钩呢？想到这，沐律雨泽心中疑窦更深，这布兵图此刻如同一个烫手山芋，扔不得，用不了。

沐律雨泽将布兵图收好，狭长的凤眼透出精光。

不管是福是祸，总归是要一试的。

飞花殿前一片寂寥。

这日复一日的荒凉让人心头没来由的泛起厌恶，这种日子，什么时候才是个头哟。

宜嫔花枝招展，脸上涂了南朝最新进贡的房艳露，一身香艳的织锦彩纱，头上绾了个复杂的重云髻，步摇清脆，环佩叮咚。

一迈入飞花殿，宜嫔便抽出帕子掩住口鼻，眼里透出厌恶的神情：“这灰怎么这样大，这还是个人住的地方么？来人啊……”

匀儿应声上前，听宜嫔训话。

“你们这班奴才，平日里只晓得好吃懒做，瞒上欺下，真以为你们主子死了是吧？告诉你，你们主子只是被打入冷宫了，就凭她那狐媚手段，复宠是早晚的事，你们还真以为她就这么可着人欺负了？”宜嫔一番话说的是尖酸刻薄，尤其在“被打入冷宫”几个字上提高了声调。

慕容飞花手中的佛珠一紧，银牙紧咬，却也无可奈何。

慢慢起身向宜嫔禀了声万福，小腹的酸痛又一次袭来。

宜嫔笑着坐下，瞥到了桌子上的酸籽汤。

“呦，姐姐喝的这是什么啊。”说着，涂着血红蔻丹的手端起那碗酸籽汤作势要喝。

慕容飞花忙夺下瓷碗，道：“这汤酸得很，只怕妹妹喝不惯。”

“这是怎么话说的，好像姐姐吃得苦妹妹吃不了似的。”说着将汤一饮而尽，酸的直皱眉头。

慕容飞花预感到事情不妙，再一抬头，宜嫔已是嘴唇发紫，整个人抖若筛糠，情状极为可怖。

跟来的侍女一下子都慌了手脚，忙搀扶宜嫔起来，慕容飞花忙唤匀儿：“快请御医来。”

御医还没到，太后倒是来得快，一进门便兴师问罪，唤了江嬷嬷和凌嬷嬷将慕容飞花紧紧缚住，一副务必要斩草除根的架势。

第一百零七章

江青衣慌张赶来，一进门便看见宜嫔面色青紫，卧在紫云榻上，不停呻吟，三位御医隔着帘子悬丝诊脉，整个东九苑只能听见宜嫔哭天抢地的声音。

太后青紫着脸端坐在凤座上，江嬷嬷和凌嬷嬷左右钳了慕容飞花，几要将她按到地上去。

“放开她。”江青衣冷着脸，命令两个嬷嬷，两个嬷嬷看了看太后的脸色，方才放开抓着莫容飞花的手，被她们捏过的地方青紫一片，模样骇人。

江青衣上前几步至太后跟前，问道：“宜嫔是怎么了？儿臣刚听东九苑的侍女来报，说是在飞花殿吃坏了肚子，被母后带到东九苑诊治来了。”

太后冷哼一声道：“吃坏了肚子？吃坏了肚子会疼的死去活来吗？还是问问你那成天吃斋念佛的慕容大妃吧，怎么好好的一个人，刚迈进飞花殿一炷香的功夫就要了半条命去？”

江青衣双眉紧锁，踱到紫云榻前，太医见了江青衣纷纷放下手中的金丝，下跪磕头。

“宜嫔究竟是吃坏了什么东西？”

太医面露惶恐，战战兢兢地答道：“回禀皇上，宜嫔面色青紫，脉搏虚弱，体内气象紊乱，依臣看这不是吃坏了肚子的症状，而是……”

“而是什么……”江青衣面色不善，大有说错了就斩了你们的架势。

“这是中毒之状，宜嫔中的乃是玉肌毒，此毒无色无味，很容易混迹在食物里使人不慎服下。”

“有无性命之忧？”江青衣问道。

“性命无碍，只是此毒极为伤身，已经攻入了宜嫔娘娘的脾肾，怕是要调理十天半月方能下床行走，而且，也许会留下其他的遗症。”太医垂首答道。

江青衣摆了摆手，坐在宜嫔身边，轻声问道：“今儿一天你都吃了些什么？”

宜嫔一见江青衣，眼泪便洋洋洒洒地落下来，起身便要见礼，江青衣扶着她柔若无骨的身子，安慰道：“不必见礼了，在这个皇宫里，不论谁受了委屈，朕都会替她讨还个公道的，你只要把一切都告诉朕便可，不得有一丝隐瞒和作假。”

宜嫔幽幽地望向江青衣，媚眼如丝，楚楚可怜地答道：“回皇上，臣妾今儿本想着去飞花殿看望飞花姐姐的，见姐姐桌上有汤，臣妾一时嘴馋便端了来喝，喝过之后便觉全身疼痛难忍，心肺好像都要撕裂

开了，皇上，臣妾真的好怕再也见不到您了，皇上您要为臣妾做主啊。”

慕容飞花在下首跪着都能想象出宜嫔此时是有多么的娇弱可怜，一副春露带雨，凄凄切切的模样，这副模样哪个男人能抗拒呢？更不用说一向沾惹百花的皇上。

江青衣揽着宜嫔的肩膀，淡淡问道：“除此之外没用过别的东西吗？”

宜嫔摇摇头，翘首望着江青衣。

江青衣离了紫云榻，“扑通”一声跪到太后跟前，道：“宜嫔中毒一事疑点颇多，儿臣恳请母后查明此事再问慕容妃的罪也不迟。”

太后端起茶盏轻茗了一口道：“现在事情还不够明白么？哀家已经派凌嬷嬷验过那碗汤了，里面确实有毒，这毒物出现在飞花殿，再怎么样，慕容妃也脱不了干系吧。”

“母后……”江青衣还想再说什么，被太后生生打断：“好了，不要再说了，这后宫之事本应该由哀家亲自做主，还劳烦皇帝做什么？堂堂嘉寂天子，怎么说跪就跪？初因为承王妃，现又因为慕容妃，堂堂九五之尊整天为了女人下跪，说出去岂不叫人耻笑？”

江青衣铁青着脸缓缓道了声“是”，抖了抖龙袍，起身禀退。

慕容飞花攥紧了衣角，强忍住泪水没有抬头看他离开的身影。

他真的如此薄情，眼睁睁看着她蒙受这不白冤屈？还是，他根本就不相信她，他也认为她就是下毒谋害宜嫔的凶手？

第一百零八章

一时间，心里乱了分寸，只听得太后冷声吩咐：“江嬷嬷，把这个兴风作浪的妖女给哀家绑起来，投入暴室，没有哀家的懿旨谁也不许放她出来。”

“是。”江嬷嬷狠命拖了慕容飞花，恶狠狠道：“走吧，别在这碍太后娘娘的眼。”

慕容飞花只觉颈间一疼，回手摸去，竟是一根银针插在颈子上，以针刺颈是宫里老嬷嬷们必会的刑罚，针刺过后不见血不留疤，但是疼痛钻心，这一招一般是用来对付那些不守规矩的宫女们的。

没想到，这江嬷嬷竟敢当着太后的面对后妃用此卑鄙手段，真是猖狂到了极限。

慕容飞花冷冷看着江嬷嬷，一声不吭地拔出银针，眼里是不屈。

“太后，事已至此，飞花只求一事。”

太后幽幽道：“说。”

慕容飞花挣脱了江嬷嬷的手，跪着向前走了几步，伏在太后跟前，以一种极其谦卑的姿态，近乎于恳求的语气道：“飞花只求太后留飞花一条活路。”

太后的眼睛里覆盖着寒气，笑容令人浑身不适：“哦？你凭什么认为哀家会答应你？”

“凭飞花南顶公主的身份。”

慕容飞花平淡的语气，却让太后震惊，手一抖，赤金镶嵌回转纹盏险些掉在地上。

“南顶与嘉寂向来交好，哀家只听说南顶有一位飞雨公主，现在也已登基成为女王，何时又冒出一个公主？”

“飞花乃南顶第一帝姬，因遭妹妹飞雨陷害才流落至嘉寂，途中面目尽毁，因自小便精通易容之术，便易容入宫，盼有朝一日助嘉寂皇帝统一天下，到时飞花也可以夺回南顶女王的宝座，与一统这天下。”

太后将信将疑，思忖片刻，道：“那哀家就更应该除了你，与飞雨女王合作也是一样的，杀了你还可以得到她的信任，如此不是最好？”

“可是，如今飞花只求活命，以太后的雄才伟略必不会甘愿与飞雨平分天下，到时飞花就是太后扳倒飞雨的最佳筹码。飞花只求活命，仅此而已。”

太后放下茶盏，笑道：“好，哀家就放你一条生路。江嬷嬷……”

“老身在……”

“传哀家懿旨，慕容大妃不守妇德，毒害宜嫔，争风吃醋，扰乱后宫风纪，逐出皇宫，发配到帝都外的养心庵带发修行，终生不得再有非分之想。”

“谢太后恩典……”慕容飞花叩首。

第一百零九章

南疆的夜晚总是刮着寒风，凛冽，像一把利刃割痛人心。

江惘夜与琉璃对月小酌，一张小几，一瓶陈酿，一个小小的铜质暖炉。

出征的日子总是艰辛的，琉璃已经习惯了这些日子的风餐露宿，尤其在粮草紧缺的情况下，她亲眼看见了江惘夜身为将领是怎样的以身作则，士兵们喝粥，他也只喝稀粥，绝不享受一点个别待遇。

曾经喝水都只喝立冬雪水的贵族公子，如今战甲披身，为了自己的国家战斗，这是江惘夜的另一面吧，琉璃这样想着，手中的陈酿不知不觉洒出了半杯。

江惘夜独自对月沉吟：“金戈铁马好儿男，如今白发只等闲，双手均是离魂血，本知他乡也盼还。”

他乡，那些扎乌国的儿男，也有人在苦苦盼着他们回去啊……

琉璃心头如同漾开一波清水，说不出的感觉。

江惘夜为琉璃斟满了一杯酒，笑道：“为何我就不能如你一般，如孤云出岫，去留一无所系，朗镜悬空，静躁两不相干。”

琉璃笑道：“我不希荣，何忧乎利禄之香饵？我不竞进，何畏乎仕宦之危机？”

短短两句话却道出了世人所有烦恼苦痛所在，云淡风轻。

江惘夜将杯中酒一饮而尽：“只可惜，终是宿命所在。”

“明天，就是出征的日子了。”琉璃淡淡道：“这一役，也许就是终了。”

“总算是要结束了。”江惘夜长吁一口气：“无论如何，对百姓来说，苦难的日子就快要结束了吧。”

琉璃一仰头陪江惘夜咽下了这一杯，此时此刻，二人均沉默无言，寂静成了出征前的最后一曲战歌，帐外有江军的士兵敲着梆子，一声一声击打在心头，今夜，任谁都会无眠吧。

天光大亮，江军集齐在营帐外，等待着江惘夜的出现。

江惘夜依旧一身火红战甲，赤铁长矛闪闪泛光，无上的尊贵与霸气。

与他一同出现的还有承王妃，九天玄女，皇甫琉璃。

琉璃一身火红软甲，跟在江惘夜身边，二人不分尊卑，平起平坐，夫妻一体，好像全世界都不能打败他们，他们此刻就是战神，一个战天，一个战地，那么尊贵的王者气息，让所有人甘愿臣服。

江枫长缨在手，少年将领的英姿。

石政双手环在胸前，一副势在必得的样子，只等江惘夜一声令下，他好上战场杀得敌人头破血流。

司马文远依旧淡定，紫箫插在腰间，长衫垂地，翩翩的样子。

浩浩荡荡的江军出征，翻越了祁谷便看见远处扎乌国铁骑黑压压的一片，一时间，天地无声，只剩下两军对峙，气势逼人。

琉璃看见对面的紫色，乘着战车，负手立于扎乌国军队之首，身边印着沐律二字的紫色大旗迎风招展，那道翩翩的身影那么眼熟，他，不就是那日在城中遇见的公子?

他，是扎乌国的世子沐律雨泽?

琉璃与江惘夜相视一笑，沐律雨泽，看来对这场战役，你真是早早就准备起来了。

对面二人的笑刺痛了沐律雨泽的眼，那是令风云都为之变色的笑容，他们二人的世界里还能容得下别的东西吗?

他们，怕是只有彼此吧。

第一百一十章

系了红绳的牛角长鸣，像是索命的离魂曲，那声音从遥远的天际飘来，迷茫了所有人的眼，那一刻，战士们清楚地认识到，摆在他们

面前的，是一条怎样的路。

江惘夜高扬起手臂，赤铁长矛在空中画出一个优美的弧度，寒风里氤氲着血气，那是史诗都不可比拟的雄壮。

两军交锋，银白色的江军与墨黑色的扎乌国铁骑像两条奔流而下的河，手中刀剑碰撞的声音融汇成世间最优美的旋律，当银白与墨黑汇聚到一处，四周都充斥着鲜红的颜色，温热的鲜血喷薄成绚丽的夕阳，形成一种妖异的美丽。

一时间，距祁谷七十里外的玉林山笼罩在一片血红之中。

琉璃被护在江军末尾，司马文远安静地守在她的身边，他知道，这是王爷的命，如若她不在，那么这场仗就失去了意义，如果他的胜利她不能一同分享，那么胜利也会失去意义。

琉璃就是江惘夜存在的意义……

琉璃裹紧了红色软甲外的火狐大氅，淡淡看着不远处战场上的一切，倒下一抹银白，又倒下一抹墨黑，战士们狰狞的表情和死去前漠然的神态都被琉璃尽收眼底，她开始质问自己，帮助江惘夜夺位到底是不是一个正确的选择，因为她的一句话，就死了这么多人，也许，她才是凶手，是死后应该下地狱的人。

石政手持双环银刀，左劈右砍，他胯下的战马已经染成血红的颜色，而他自己也已经杀红了眼，嘶吼着一刀砍去了一个扎乌国士兵的头颅，血溅出三尺多高，像一束烟花窜到高空痛楚盛放，随即湮没了踪迹，再寻不见当初那条鲜活的生命。

江惘夜的赤铁长矛贯穿了一个扎乌国士兵的身体，一声惨叫，江惘夜回首，只见一个江军的小卒死死抱住他胯下的战马，双目圆睁，眼睛里满是惊恐与怨恨，江惘夜一夹马肚，欲向前冲去，就在这时一个扎乌国的士兵举起长刀向那小卒劈砍而去，江惘夜飞身下马，一把抓住小卒的胳膊，将他拖到身后，电光火石之际，手中的赤铁长矛还插在那个扎乌国士兵的身体里，情急之下竟无法拔出。

眼见长刀已经劈至面前，江惘夜右臂横挡在身前，这一次，即算不丢掉性命，右臂也定然是残废了。

那小卒眼中赤红，身体里像烧起一把火，大喊着冲上去挡在江惘夜的身前。

没有惨叫，没有呻吟，那把刀劈开了了小卒的铠甲，砍进身体，整个身子几要被砍为两半。

喷涌而出的鲜血溅在江惘夜的脸上，像一道热辣的痕，抹不去，擦不掉，烈烈地灼烧着他的心。

江惘夜咬牙拔出赤铁长矛，用尽全力插进那扎乌国士兵的身体。

那士兵僵硬地倒下去，眼里均是戏谑。

第一百一十一章

小卒扯着江惘夜的红甲，张张嘴，却什么也没说出来，抬起手，虚弱地指向进攻地方向，双眼满是不甘，终是咽了气。

江惘夜蹲下身，慢慢合上小卒的眼睛，低沉的声音近似于嘶吼：“放心吧，本王定要敌人以血祭你，还有那些战死沙场的兄弟们。”

起身，小卒的手依旧死死地抓着他的红甲，至死都不肯放开。

江惘夜起身的一刹那，一支流矢迎面而来，灵巧闪身，那支箭正中江惘夜战马的腹部。

马儿吃痛，受惊了向前疯跑，忽然马蹄触动了埋在地下的麻绳，“轰”的巨响，爆炸声震彻云霄，江惘夜望着那滚滚尘土，战马已经被炸得尸骨无存，那正是自己刚刚想策马前进的方向。

江惘夜低下头，小卒抓着他红甲的手已经松开，铁质的红甲上被他抓过的地方已经凹陷下去。

“谢谢。”江惘夜轻念着，如果不是他的拼死相救，现在死的怕是他江惘夜了吧。

江惘夜抬起头望着不远处那抹紫色的身影，沐律雨泽，他竟然用了轰地弹，这种密器埋在地下，一旦有人或物触动就会爆炸，方圆三

十尺，一切东西都会化为灰烬。

这本是一门失传的绝密武器，江青衣曾经广派人手到民间暗访，希望还能找到这种密器的制作方法，可是一无所获，如今，沐律雨泽竟然有轰地弹，这对江军实在是一个不好的消息。

前面还不知道埋有多少这样的轰地弹，再前进只会白白送命，江惘夜紧握长矛，双眉紧皱。

琉璃被爆炸声唬了一跳，远远望着那片浓烟滚滚，心头涌起一阵不好的预感。

他们竟然有地雷。

这个架空的扎乌小国竟然发展出了地雷，这对江军来说真是个致命的打击。

琉璃回首对司马文远道："回营地。"

司马文远知道面前这个女人不管做什么都一定有她的理由，便不再多问什么，回首命令余下的四千江军，摇旗撤退。

江惘夜看见琉璃凛冽的身影飒飒回营，知道她是在为他做一个决定，她一直都是个冰雪聪明的女子。

江惘夜沉吟着捡起地上一支残破的牛角，鼓气吹响了撤退的命令。

银白兵卒如潮水般迅速撤回，墨黑羽翼向前追赶了十里便停滞不前，停在祁谷外安营扎寨。

江惘夜回到营地的时候已是满身血污，伤痕累累，石政也受了几处小伤，退到侧帐包扎。

琉璃将江惘夜带回自己的营帐，拿出自己救济难民时用的神药，轻柔地涂在江惘夜手臂上。

那条白皙的手臂如今满布伤痕，最深的便是他为救那小卒用手臂抵挡的一下刀劈，那一刀几要将那小卒劈为两半，也差点砍掉他的右臂，这伤口深可见骨，琉璃将银针在火上轻微烧了一下，淡淡道："忍着点。"

江惘夜点头，看着琉璃用银针将他的皮肤缝合到一起。

每一下，都是撕心裂肺的疼痛……

但是他一直紧锁眉头，没有说话。

琉璃默默数了数，共缝了十八针。

第一百一十二章

洗掉手上的鲜血，琉璃淡淡替江惘夜擦拭着还在喷涌的血液，用尽一切办法止住了血，江惘夜整个人也如同纸扎的一般，苍白脆弱。

琉璃伸手去解他的铠甲，江惘夜抓住琉璃的手，转过身道："我自己来吧。"

"你自己怎么来。"琉璃语气坚定，不容置疑："在外人看来，我们是夫妻，你受了这么重的伤，我怎么能放着你不管。"

再伸出手，江惘夜沉默着没有阻止。

脱掉铠甲，琉璃的心头是难忍的酸涩，因为铠甲是红色的，所以看不出他到底流了多少血，脱下铠甲，鲜血已经浸满了衣衫，触目惊心，嫣红一片。

背部的刀伤不计其数，琉璃默默涂上药膏，动作尽量轻柔，不去牵动其他的伤口。纤细的腰身上如今也满是伤痕，琉璃的手指轻轻拂过那些伤口，眼里满是心疼。

"还痛吗？"

江惘夜微笑着摇摇头，伸出手臂轻揽住琉璃，琉璃就势伏在他的胸口，缓缓闭上眼睛。

"有你在，就不会疼了。你会一直陪在我身边吗，永远。"江惘夜紧紧揽着琉璃，想要把她揉进自己的骨血之中。

"世间没有任何东西可以永恒，如果它流动，就流走，如果它存着，就干涸，如果它生长，也会凋零。"琉璃清远的声音如自天外飘来，虚虚幻幻，极不真实。

江惘夜默不作声，又将怀里的人儿揽紧了些，为什么，琉璃，为什么每次在刚刚体味到你一点点的温存时你都要说这样残忍的话将我

的希望一举击溃，你为什么总是要这样残忍的对待我。

琉璃将江惘夜送回主帐已是入夜，想着要去看看李寰宇，并没有耽搁太长时间，经过一天的激战，士兵们也已昏昏欲睡，守夜的士卒抱着长刀已经睡在了主帐前，江惘夜微微一笑，并没有叫醒他，而是让他继续酣睡着。

谁知道他的梦里有什么呢，那小士卒纯净的眉眼此时隐约带着笑意，也许他是梦见自己的家乡和亲人了吧，这种美梦，谁能忍心去打扰他呢?

琉璃一掀帐帘，只见一个身影从小窗中一跃而出。

“谁！”琉璃一声大喝，疾步上前掀开小窗

Chapter_6

向外看去，白茫茫的一片，除了雪，什么都没有。

琉璃回首：“跑了。”

刚才在帐外昏睡的小卒也被惊醒，意识到主帐内有刺客慌忙下跪，江惘夜淡淡吩咐道：“没事了，派几个人去追。”

江惘夜弯下腰，在窗边拾起了一件什物，摊开手掌，是一颗鲛珠。

那珠子在江惘夜手心，散发着幽蓝的光亮，通体呈半透明状，灿若皎洁的月华，不是琉璃的那颗又会是谁的?

那颗珠子，明明被李寰宇夺了去……

琉璃心下一阵惶然，李寰宇……李寰宇……

江惘夜平静的面容看不出任何表情，淡淡道：“这颗珠子，还给你，可不要再弄丢了。”

时光仿佛一下子退回到二人初见时的情景，风度翩翩的十四公子帮她抢回了那颗鲛珠，从贼人的手中救出了她。

那时，是多么美好……那时，他一举手一投足间都若天上的神祇，俊美异常，他清澈的眸子仿佛可以看穿她内心所有的苦痛，他轻一俯身便将她抱在怀中，用自己的手臂为她圈出了最广阔的天空。

第一百一十三章

琉璃拿着鲛珠走到李寰宇的营帐前，踌躇半晌方才走进去。

李寰宇罗衫半褪，倚在榻上假寐，面色酡红，青丝半泄，从没迈出过营帐的样子。

见琉璃进来，展开绝美的笑容：“你回来了，人家真的是好担心你。”

琉璃轻轻坐在椅中，淡淡道：“有什么好担心的，江惘夜派了四千兵卒守在我的身边，我根本都没有踏足真正的战场。”

李寰宇笑道：“这样就好。”

琉璃紧握着手中的鲛珠，貌若无状，问道：“今天你都去了哪里。”

李寰宇一愣，随即道：“那也没有去，一直呆在帐子里等娘子回来啊。”

琉璃凤眉一挑，伸出手，摊开掌心，道：“那这又作何解释？”

李寰宇神情一紧，手下意识地摸上头发，果真是自己的鲛珠。琉璃淡淡看着他的反应，眼中满是失望：“刚才在江惘夜的营帐里发现了刺客，此刻逃跑后我们在窗边发现了这颗珠子。”

见李寰宇不做声，琉璃继续道：“除此之外，我观察了帐外的脚印，我跟着脚印走，就一路走来了你这里。”

李寰宇声音低沉，轻问：“你是不相信我吗？”

琉璃皱眉，道：“不，恰恰相反，我是太过相信你了。”

李寰宇紧紧握拳，眼里沁满了伤心。

“我不想问你潜入江惘夜的营帐中是想做什么，我只是想告诉你，这世事太过复杂，我不想你也牵扯进来，你知道的，结束了这些事情，我就会带你回家。”琉璃语气平静，不想却刺痛了李寰宇。

李寰宇猛地抬眼，道：“你是准备带我回家吗？我看你是准备去作江惘夜的皇后吧，今天在你的营帐里他把你揽在胸前，我全都看到了！其实你早就有意于他对不对？你们俩卿卿我我的样子，你知不知道……我看了……会多心痛……”

琉璃忽然感到很累，很累，原来自已对他是这样无力，他全都看到了，他伤心了，可自己却对这一切都无能为力。

“有些事，不是我们能左右的。”琉璃淡淡地说。

李寰宇凤眼里满布痛楚，清冽的瞳孔里有一只火鸟倏地划过，翅膀展开触目惊心的血痕。“你对他的爱已经到了不能左右的地步么？”

琉璃低头不语，她的眼睛已经告诉了他一切。

李寰宇转而笑了起来，媚惑里有掩藏得很好的痛苦。“你走吧，以后我们再无牵连。”

一句话，琉璃清楚地听见自己胸腔中有什么东西碎裂了。

见琉璃不语。李寰宇继续道：“既然你不相信我，日后我将会随军出征，保护江惘夜，就当是我为你做的最后一件事吧。”

第一百一十四章

帐外的星缀在深蓝的夜幕上，琉璃木然地走出李寰宇的营帐，深深呼出一口气，白雾凝结成霜，在夜幕里展现出妖娆的形状。

身后树枝清响，几不可闻的软雪掉落声被琉璃清晰地捕捉到，这些日子她一直没有忽略习武，不仅在招式上推陈出新，内力也是突飞猛进。

琉璃轻展轻功，触地无声，飞速地接近那棵树。

一个纤瘦的身影惊慌失措地回头，琉璃一惊，竟是她，肖依……

肖依出手狠辣，全然不似她平时温柔如水的模样，右臂积蓄内力，抬手便飞出三把银刀，琉璃一个鹞子翻身猛然卧入雪中，那银刀“叮”地一声钉在树干上，几要将琉璃身后的那棵白杨劈为两半。

琉璃自雪中飞腾而出，双臂舒展开来，左脚脚尖触地，如一只展翅的凤凰，傲视九天，身边的雪簌簌落下，恍惚了肖依的眼。

守夜的侍卫闻声赶来，二人均收了手。

侍卫一见是琉璃，马上单膝跪下请安：“承王妃吉祥，刚才小的听见林子里有打斗的声音，不知是承王妃，敢问承王妃，刚才……”

琉璃端庄一笑，道：“没什么，我在与肖依姑娘对月畅谈呢，刚才可能是风吹树枝的声音，你许是听错了。”

侍卫闻言也不好再多问什么，虽是满腹狐疑，却也面色如常，请礼告退了。

琉璃见侍卫走远，转向肖依，居高临下地审视着她：“肖依姑娘可真是深藏不露啊，能将如此狠辣的暗器使得出神入化。”

肖依一展笑颜，驳道：“承王妃才真的是女中豪杰呢，如此精深的武功，想必就连夜也不知道你身怀如此绝技吧。”

琉璃莞尔一笑，隐隐泛出气势：“夜？以肖依姑娘随军乐伶的身份称承王为夜，怕是于理不合吧。”

肖依笑得妩媚，拨开了额前微乱的青丝，示威般的说：“承王妃吃醋了？我可是夜的朋友，弹琴只是依儿闲来无事打发时间的小技艺罢了，朋友之间这样称呼有何不可？”

“噢？肖姑娘还真是放得开呢，与有妇之夫私相授受，还如此恬不知耻地站在正室夫人面前耀武扬威，果真是江湖儿女，放荡不羁啊。”琉璃笑着注视肖依的眼睛，见其面色铁青说不出话，便又戏谑道：“肖姑娘还没说为什么身怀武艺呢，潜伏在军中到底有什么目的？”

肖依淡淡道：“肖依出身武林世家，自小便习武强身，会些防身之术并不是什么稀奇的事吧。”

琉璃笑道：“如此是最好，还望肖姑娘谨慎自己的言行，一旦做错了什么，败露了什么，后果可是很严重的。”

肖依垂首，答道：“是，依儿谨遵承王妃教诲。”

望着琉璃翩然离去的背影，肖依紧紧握起了拳头，这个皇甫琉璃果真城府极深，是个厉害角色，眉眼中现出凛冽的寒气，随即被妩媚掩盖不见。

风乍起，雪花飞扬，唯美的桃花飞扬满天，寒冬时节，桃花千载盛开，在她的生命中，这是最美的事物。

比桃花还要妖艳的是自远处飘忽而来的七位绝色佳人，七人七色，面容绝美。

七人轻飘落地，见到肖依垂首下跪，齐声唤道：“门主。”

肖依轻弹指尖，贝甲在黑夜中闪亮，双臂轻扬，惊才艳绝。

随着她手臂的缓缓扬起又落下，最后一片花瓣悄然落地，寂静无声。

“紫瑟。”

一个紫衣男子声音宛若莺啼，恭敬地答道：“是。”

“都准备好了吗？”

“回禀门主，一切都已准备妥当，现在只等扎乌国的进攻了。”

第一百一十五章

肖依轻轻点头，眼里均是笑意，吩咐道：“红瑟，你去盯着皇甫琉璃，有什么变故马上回禀。”

“是。”叫红瑟的男子是比紫瑟更要柔美一些。

“去吧。”

桃花升腾，七位绝色男子有如神祇般飘走，消失在遥远的天际。

琉璃暗暗揣测着刚刚发生的一切，这个肖依，来历不明，行踪诡秘，身怀绝世武功，言辞闪烁，却让人抓不住把柄，她到底是什么来历，为什么江惘夜会将她带在身边？

脑子里混乱不堪，想起她亲昵地那一声“夜”心里便莫名地犯堵。

慕容飞花住在养心庵的偏房，这里清一色的矮房，漏雨灌风，肮脏不堪。

匀儿将屋子收拾出一块能安身的地方，扶着慕容飞花坐下。

“娘娘……”匀儿刚开口，便被慕容飞花打断：“我已经不是娘娘了，皇上已经削了我的封号，再这样叫于理不合，日后，就称夫人吧。”

匀儿道了声“是”，又问道：“娘……夫人……折腾了几日也该饿了吧，这几日您都没怎么吃东西，匀儿去给您做几样斋菜来吧。”

这样一说慕容飞花还真感到胃里空空如也，便笑着点头，道：“弄些清粥来就好，旁的就不用了，你也累了这些天了。”

匀儿笑着答应，转身出去了。

慕容飞花摸着自己的肚子，轻声呢喃：“孩子，娘亲终于离开那个地狱一样的皇宫了，娘亲把你带出来了，等你出生，娘亲就带你离开，我们走的远远的，再也不回到这里来了好不好？”

肚子里的孩子没有回应，刚怀胎二月，怎么会有回应呢？可是只要想到自己的肚子里正在孕育着一个小生命，慕容飞花的心里就满溢

着幸福。

这是她的孩子，是她为江青衣生的孩子，即算江青衣一辈子都不会知道他有这个孩子，她还是满心欢喜，这是她生命的延续，她爱着江青衣，明知道是错的，还是爱上了，爱到愿意为他留住这个孩子，哪怕是苟且偷生，匍匐在太后脚下，也依旧要恳求留她一命，她要活着，要生下这个可爱的小生命。

出宫时自己身边只带了匀儿一个侍女，身边也没有多余的细软，只带了几件换洗的衣服，仓皇被逐出，江青衣都没有来见她最后一面，倒是宜嫔来了，来看她的笑话。

宜嫔休养了三天已经恢复了气色，那药是她自己吃下去的，那几个御医也是事先串通好的，这一切都是太后主使，宜嫔实施，瞒着江青衣，只为了让她永世不得翻身。

好狠毒的心肠，慕容飞花倒还有些庆幸，如果不是她们，她的孩子出生之后不知道要吃多少苦，也许不等出生就会夭折了。

随遇而安吧，塞翁失马，焉知非福啊。

第一百一十六章

慕容飞花忽听见门外有吵闹的声音，破旧的木门被狠命地推开，匀儿被推搡进房间，手上已经烫起了水泡，青紫一片。

推搡匀儿的是养心庵的静心师姐，因着在余念师太面前做事伶俐，因此负责管理养心庵的内外事务，是位分很高的人。

静心将匀儿扯到地上，很不客气的样子。

慕容飞花见状起身走上前去，温和有礼的样子：“敢问静心师姐这是怎么了，匀儿她犯了什么错，要您生这么大的气？”

静心斜睨了慕容飞花一眼，冷声道：“谁是你师姐？你不过是皇上送来软禁在此的妃子罢了，也配侮了我们养心殿的名声？”

匀儿强撑起头，回嘴道：“我们家娘娘叫你一声师姐是看得起你，你别不知好歹了。”

静心讥诮道："她？哪门子的娘娘？就凭她这张脸？我们这的任何一个小师妹还了俗都比她好看。"

慕容飞花的心好像被什么东西刺痛着，想到脸上那些歪七扭八的伤痕心里便疼痛莫名，下意识地用手揾了揾脸，眼里竟然有些慌乱。

静心一见飞花手足无措的样子声势便又壮了一层，更加的飞扬跋扈，用一种警告的语气道："以后管好你的侍女，养心庵的厨房不是给你们这些外来人用的，以后你们只能跟着众位师姐吃大锅饭，决不允许私自进入后厨，私开小灶，听见了吗？"

静心说罢转身要走，却被慕容飞花叫住。

静心回头，不耐烦的样子："还有事么？"

慕容飞花看看匀儿的手，转而到："我们初到此地，对这里的规矩还不熟悉，养心庵的后厨不许外人进入，我们不进就是了，可匀儿的手，被你弄伤至少你应该给一些药来吧。"

静心冷眼看着匀儿满是水泡的手，道："是她自己非要提那滚烫的水壶，弄伤了手，关我什么事。"

"不是的！夫人！根本就不是那个样子的！"匀儿大叫着指向静心："明明就是她，她没有告诉我那是壶烧开了的水！夫人，她是故意的！"

静心眼睛微眯，戏谑道："哦？如此说来竟是我的不对了呢，我已经告诉你你们这些外来人不许用厨房，为何你还要去提哪壶水？"

"我家夫人身子虚，喝些热水暖暖身子也不行么？"匀儿争辩道。

"身子虚？"静心上下打量着慕容飞花，道："那可真是不妙了呢，养心庵可不是个养身的地方，明天你家夫人还要负责起浣洗的差事呢，身子弱的人怕是连一天也坚持不下来呢。"

匀儿气结："你！你胆敢让我家夫人做苦力？你知不知道我家夫人现在肚子里面怀着龙种，出了事情你能担待得起吗！"

"匀儿！"慕容飞花喝断了匀儿的话："休得胡言，龙种岂是说怀就能怀上的？"

匀儿噤了声，不再言语，慕容飞花转向静心道：“住在贵庵，做些杂物是应该的，今儿是我们不对，待静心师姐走后，飞花定会好好教训匀儿。”

静心微一点头，道：“还是主子明事理。”

慕容飞花将静心送出门外，道：“师姐好走。”

第一百一十七章

再回到屋里，匀儿已经哭成了一个泪人。

“夫人……”

慕容飞花默默拿出从宫里带出来的紫金散，敷在匀儿手上，不知不觉间，眼泪滴落。

“夫人……匀儿受了欺负就算了，可是匀儿不能看着她们这么欺负您……您可是娘娘啊……肚子里还怀着龙种……这要是生了闪失，可教匀儿怎么办才好……”

慕容飞花握着匀儿的手，缓缓道：“今非昔比了啊，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啊。如今我们住在这里，就应该守人家的规矩，不管这规矩合不合理。那个静心，不过是一个小小的尼姑，如果没有上头的指使，你以为她敢这样对咱们？”

匀儿若有所思：“上头？宜嫔？”

慕容飞花摇了摇头，道：“不一定，一宠生万恨，不管后宫哪个女人，现在都有置我们于死地的能力，跟红顶白，踩低捧高之事你我见得还少吗？我这条命是太后留下来的，后宫定然有人不服，我倒了，宜嫔自然成了宠幸最盛的妃子，想除掉我以此来巴结她的大有人在，所以，能少一事就少一事吧。”

匀儿点点头，乖巧的样子：“匀儿明白了，以后不会再为夫人添乱了，可是夫人，匀儿有一事不明，夫人明明怀了龙种，为什么不借此复宠，反而怕人知道呢？”

慕容飞花笑笑，道：“皇上子嗣单薄，不是后宫的妃嫔们不能生育，而是……夭折的实在太多，很多还未出世的孩子还没来得及看见

这世界上的第一线曙光就不明不白地死在了母亲的肚子里，即使能生下来，大多也是养不大的，飞花本不是贪慕荣华富贵之人，只要我的孩子能平安地活着，对我来说便是天大的恩赐，所以，一定不能让宫里的人知道这孩子的存在，等他一出生我们就离开，去一个谁也找不到我们的地方，平平淡淡地了此一生，到时，我自会为匀儿找个如意郎君，让你美美满满地嫁了，总好过在宫里担惊受怕。”

匀儿亲昵地贴上慕容飞花的肚子，聆听着那代表着奇迹的声音：“匀儿不嫁，匀儿要一辈子跟着夫人和小公子。”

慕容飞花笑着，宠溺地看着匀儿，道：“傻丫头，哪有人不嫁的，到时候碰到你的如意郎君你就等不及地要嫁了。”

“夫人……”匀儿面带羞赧，眼睛滴溜溜一转，道：“夫人，给小公子取个名字吧。”

慕容飞花眼里满是慈爱：“还不知道是男是女呢，怎么就知道一定是个小公子呢。”

匀儿嘻嘻笑道：“一定是个小公子的，保不准是个龙凤胎呢。”

慕容飞花轻抚着肚子，笑道：“就叫……思碧吧，男孩叫念衣，女孩子，就叫思碧吧。”

匀儿轻声念着：“念一……思碧……”

这明明是思念青衣的意思啊……

夫人……您这一番思念，被思念的那个人，他会知道吗?

第一百一十八章

江军大帐外司马文远坐在高台上远眺，笛声悠扬，飘忽无际。

远处有点点马蹄声飞奔而来，箫声戛然而止，司马文远起身，远处有点点的火光忽隐忽现，眉头紧紧纠结在一起，暗夜里那抹墨黑虽看不真切，但那战车上俊美的紫色身影绝对不会错……

是他，沐律雨泽率扎乌国铁骑暗袭来临……

吹响了牛角，睡梦中的江军士兵慌忙从帐中奔出，遥望四周，已经慌乱成一团。

数万支火箭铺天盖地而来，直奔主帐和囤积粮草的营帐，一时间，江军营地火光一片。

江惘夜走到帐外，看着眼前的一切，心里的怒火已经可以摧毁一切。

扎乌国的头批士兵都是以一顶百的死士，扛了木桩正一下一下地撞击江军军营的大门，数百士兵在门内用身子死命顶住扎乌国死士的进攻，贴近门的士兵被敌人从门缝里伸进的利刃割得鲜血淋漓，却还是死守着决不撤退。

“石政！”江惘夜一声大喝：“开门！以守为攻！”

“是！开门迎战！”石政吼着翻身上马，首当其冲冲出军营，率先砍倒了十几个扎乌国的死士。

余下冲进来的死士对军营的各个营帐进行着屠戮，有的士兵连铠甲都未来得及穿便被一刀毙命，马厩里的战马也都被扎伤，发狂般四处冲撞，许多士兵就这样丧生在了马蹄之下。

江惘夜抬头看高台上的司马文远，他多想从他淡定的目光里看出些什么，可是司马文远只是沉重地点了点头，江惘夜紧握手中长矛，发疯般向前冲去。

为什么……为什么……

这一切都是为什么……

一路劈杀，身边的兄弟相继倒下，面目模糊，三个时辰前还在一起训练的士兵，那样鲜活的生命，转瞬便血肉模糊地躺在了自己身边，再也不会醒来……

一声巨响，江惘夜回首望去，装有粮草和硫磺，白磷的囤积营帐被引爆，十几个营帐瞬间灰飞烟灭。

司马文远飞身翻下高台，挡开了马上要劈到江惘夜的一把刀，紫箫一劈，那个偷袭江惘夜的扎乌国死士便再也动弹不得。

“他们是有计划的偷袭，刚才在高台上我已经看得一清二楚，先设埋伏，后放火箭，冲进营帐之后，马厩，粮仓，硫磺在哪他们都知道

的一清二楚。”司马文远一箫劈中了三个扎乌国的士兵，回首对江惘夜道。

江惘夜的双眼血红，已经全然不顾，只是全力厮杀。

大批的扎乌国士兵倒下，又有更多的士兵涌上来，司马文远环顾四周，四面已经被扎乌国的铁骑占据，为数不多的江军已经被消灭殆尽。

“王爷……”司马文远的话全然起不了作用，现在的江惘夜只知道杀人，他要踏平他面前的所有阻碍，神挡杀神，佛挡弑佛！

“王爷……我们已经被包围了……文远恳请王爷撤退！”司马文远扑通一声跪下，这一跪，令天地都为之动容。

司马文远，高傲的天人，竟然跪下……恳求撤退……

真的是，没有希望了吗……

第一百一十九章

江惘夜咬紧了牙关，手中赤铁长矛的红缨迎风招展，远远看去就像是在颤抖。

不远处，石政的座骑被掀翻，十余个扎乌国的死士将那勇猛的将领团团围起，呼喝一声，举起明晃晃的银枪向石政扎过去，血溅三尺，暗夜无声。

江惘夜看着这一切，眼里的怒火吞噬五回三道，杀气腾空，照亮半个风霜夜空。

过了半晌，围住石政的扎乌国死士脸上都现出惊恐的神色，仿佛看见了地狱最残忍的阎罗，张大了嘴，久久不能合拢。

那些死士围起的圆圈中，石政竟然缓缓站了起来。

狰狞的面容鲜血淋漓，冷冷审视着四周的死士，他在他们的脸上看到了恐惧，他咧开嘴，笑了……

他的笑，比厉鬼还要可怖，他的笑，足以吓破敌人的胆……

石政低头看自己身上插着的银枪，那头还被死士紧紧握在手里，怒吼一声，抓住银枪，用起最后一丝力气，硬是将对面握着银枪的扎

乌国死士活活挑起，这一下，竟挑起了五六个人，用力一抛，抛出七八丈远，那些死士连声音都未发出，就已经摔死了，死相狰狞，像是受了极大的惊吓。

石政看着不远处的江惘夜，猛力拔出扎入身体的银枪，勇猛的男儿，在这一刻，竟然跪下……

他跪的，是他誓死效忠的承王，他跪的，是嘉寂王朝的希望……

“王爷……末将有一事相求……”石政满脸的鲜血，已经看不出本来面貌，只有那双鹰眼，依旧犀利，折射出他英伟不凡的一生。

“你说……”

“末将享受朝廷俸禄，本应誓死效忠圣上，不该说出这些大逆不道之话，可是，末将恐怕不能再洒热血，保家卫国了。一直以来，末将都不谙兵法，不屑去学那些人情世故，可是，末将也看得明白，当今圣上并不是个治世之才，不能体恤民情，不以民为本的皇帝只会将先祖东征西战，一手创立的嘉寂王朝毁于一旦，王爷，如今，能救嘉寂王朝的就只有您了，末将恳请您，万万不要耽溺于儿女私情，随承王妃回来的李寰宇，其实您早就猜测他是皇上的人了，对不对？甚至这次扎乌国的暗袭也与他脱离不了关系，末将恳请您不要再纵容他！今天，二万兄弟因为他死不瞑目，末将恳请您严惩李寰宇！以慰那些枉死的英灵！”

石政越说越激昂，声音如划破长空的雄鹰，嘹亮伟岸。

江惘夜望着他的眼睛，看着这条铁血铮铮的汉子，这个从小便与自己一起习武，一起上战场厮杀的真英雄，他哭了，那眼泪积聚了二十年的雨雪风霜才落下这么一滴，沉甸甸地，落在地上。

江惘夜重重地点下了头：“本王答应你，对于叛徒，不论身份，不问权势一律军法处置，以其项上人头祭奠今日惨死的两万弟兄！”

石政听罢此言呆立着不动，天边的乌云走了又来，他还是未动，单膝跪地的姿势形成了一道最雄伟的风景，千年之间，英魂不散。

司马文远吹起紫箫，为石政奏起最后一程离魂曲。

箫声呜咽，悠悠扬扬，穿过祁谷，飘过坷拉山，石政啊，战死沙场的英雄，待到王爷平复南疆战乱后，定会以酒祭你，你的死不会枉然！

第一百二十章

琉璃在山间的空洞中升起一堆篝火，慌乱中她和肖依被送出军营，送到这安全地带，她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她只是很担心，一直没看到李寰宇，也没看到江惘夜。

被十几个士兵用身体掩护着送出军营的时候，她看见一个个江军战士血肉模糊地倒下，倒在她的身边，一双眼睛满含怒意，直视着她，让他全身一凛。

现在耳边还萦绕着士兵们的哀嚎和战马的嘶鸣，挥之不去，让她坐立难安。

箫声阵阵，幽怨的箫声自江军军营飘来，琉璃起身望向山洞外，似乎已经明了一切……这是司马文远的箫声，吹的是世间最悲最哀的离魂曲，琉璃呆立着不动，直到看见那抹火红的身影背着石政回到山洞。

清点了人数，此次暗袭损折了江军士兵近三万人，所有兵马粮草毁于一旦，军营被占领，大将军石政英勇殉战，承王江惘夜受伤。

余下的两万残部在山脚下休整，地势高一点的山洞正中央，石政的尸首平躺在地上，他的身边静静地放着跟随他十几年的三环银刀，火光照耀下，闪闪发光。

琉璃静静看着石政，他的铠甲上满是刺刀刺出的洞，大小不一，密密麻麻，汩汩流出的鲜血已经干涸，凝固在四周，诡异的颜色。

琉璃闭上眼睛，不相信那个性格直爽，英勇善战的男子就这样悄无声息地殁了，他是不会死的将军啊，石政……石政……

江惘夜将一块白布轻轻盖上石政的尸首，双眼通红，头都未抬起，冷冷向琉璃抛去一句话：“出卖本王的人你应该知道是什么下场，

此次暗袭，全拜他所赐，他是你的人，应当由你来决定给他个什么死法。”

琉璃听闻此言几要站不住，连连倒退了几步，水样的眸子里竟然有一丝慌乱：“并不能断定他就是细作。”

江惘夜腾地起身，几步跨至琉璃面前，一双星目几欲喷出火来：“不是他还会有谁？你告诉我！你告诉我！”

琉璃惊恐地望着他，这还是那个温文尔雅，喜怒不形于色的江惘夜吗，这还是那个风度翩翩，玉润无暇的十四公子吗？面前的他满身杀气，似是一个杀人不眨眼的魔头，似是从炼狱中走出的阿修罗。

第一百二十一章

琉璃惊恐地望着他，这还是那个温文尔雅，喜怒不形于色的江惘夜吗，这还是那个风度翩翩，玉润无暇的十四公子吗？面前的他满身杀气，似是一个杀人不眨眼的魔头，似是从炼狱中走出的阿修罗。

“娘子……”一声妖媚的呼唤将琉璃从惊恐中拉出来，反而陷入了一个更惊慌的状况。

琉璃回身看见李寰宇，忙将他向山洞外推去：“你快走……快走……石政死了，江惘夜癫狂了，你快走啊……”

洞口的士兵双戟相交，拦住了李寰宇的去路。

李寰宇低头向琉璃灿然一笑，轻轻握住琉璃的手道：“没事的，娘子，为夫既然回来了，就没想过要走。”

李寰宇的手轻轻覆上琉璃的额头，温柔的笑容和煦如春风，琉璃惊慌的心一下子安定下来，他的手心温温凉凉，向一块绝世美玉，温润，宁人心神。

李寰宇笑笑，走至江惘夜面前，眼里均是媚意。‘

“王爷怎就认定本公子是细作。”

江惘夜压制了满腔的怒火，答道：“你身世来历皆不明，难说不是细作。”

李寰宇凤眼一挑道：“哦？据我所知，肖依姑娘的身世来历也没明朗到哪去吧。”

肖依闻言一惊，下意识地退后一步。

江惘夜的目光扫过李寰宇发间的鲛珠，双指快如闪电，瞬间取下那颗鲛珠，递到李寰宇的眼前：“这颗鲛珠，便是你吃里爬外的最好证据。”

李寰宇目光黯然，面露疲态。

“你能解释出这颗鲛珠怎么会在本王的帐中吗？”

李寰宇看着琉璃隐忍的目光，继而回首道：“不能。”

江惘夜定定地看着李寰宇，这个妖孽，他恨不得一掌就结果了他！

“拿我的赤铁长矛来……”江惘夜伸出手，声音冷得能将人冻成冰。

“不要！”琉璃挡在李寰宇身前，看着江惘夜，淡淡道：“能不能，让我和他说一句话……”

江惘夜双眉紧锁，并未作声。

琉璃回身看着李寰宇，这个男子，这个有着世间最好看媚眼的男子，如今，也要弃她而去了么？

“你为什么不解释……”

“解释不了……”李寰宇垂首，避开琉璃的眼睛，那眸子，他怕一不小心就会沦陷：“：那珠子是你赠与我的，也确实出现在江惘夜的营帐中，你要我怎么解释？说我是被人陷害的你会相信么？”

心痛，犀利地疼痛。

琉璃慢慢合上双眼，还有什么能问的么？他已经承认了啊……

一时间，胸腔里有什么东西正在慢慢碎裂。

李寰宇半是心痛，半是嘲讽，似是嘲讽琉璃，更像是在嘲讽他自己：“看吧，连你也不相信我……我还能指望别人相信么？”

闭上眼睛，琉璃的泪终于落下，灼热，无声。

一阵天晕地旋，琉璃被李寰宇拦腰抱起，飞出洞外。

“放肆！”江惘夜手执长矛，追了出去。

山脚下的二万士兵纷纷抬首望去，那是神仙么？一个妖媚般的男子抱着承王妃飞上山顶，俊美如谪仙的承王追在后面，三人在夜空中构成了一副绝美的仙图。

李寰宇揽着琉璃轻轻落于山顶的一块巨石上，衣裾飘扬，青丝飞舞。

江惘夜紧随而至，喝道：“放开她！”

李寰宇对江惘夜的怒喝充耳不闻，笑容依旧和暖，仿佛他面临的不是死亡，而是人间至真至纯的仙境。

李寰宇轻轻伏在琉璃耳边，声音细弱，却字字清晰地入了琉璃的耳：“我不惧怕死亡，我死去，也不是因为江惘夜，我死去，只是因为你，琉璃，你不信我，我倒不如去死，用死来证明我的心。”

第一百二十二章

琉璃垂首，忽然，脸上滴落一滴滚烫的泪。

抬首，李寰宇的碧蓝凤眼中有泪缓缓落下，可他绝美的容颜分明还是笑着的……

“初瞳……”

“诶……”李寰宇高兴地答应着，像个小孩子般纯洁：“娘子，为夫不会忘记你的那句话，琉璃身边，宇定相随，坚若磐石，韧如蒲苇。就算是为夫死了，仍然会陪伴在你身边，永生永世，九道轮回，再不放手……”

“初瞳……你不会死的……有我在，我不让你死……”琉璃有些哽咽，双手环上李寰宇的腰。

李寰宇瞥了一眼江惘夜，继而笑道：“为夫不想死在江惘夜那赤铁长矛下呢，那样一定会很丑吧，娘子，看着为夫，为夫要让你记得为夫最美的样子……”

琉璃仰首望着李寰宇碧蓝的眼瞳，大海般蔚蓝的绝美双瞳。

琉璃身子忽然一轻，紧环着李寰宇的双手被他生生掰开，琉璃惊恐万状，看李寰宇微笑着向后仰去，他的身后，是万丈深渊……

大叫着伸出手，却只抓住一条撕裂的火红佩带……

“不！初瞳！初瞳！！！”琉璃拼了命向前扑去，却被江惘夜死死抱住，动弹不得。

李寰宇微笑的容颜就那样越来越远，他飞在空中，像一只御风的火鸟，绝美的身段飞舞翩翩，他碧蓝的眼瞳渐渐模糊，成了她横亘在心里的伤口，越来越痛……

那男子就这样消失不见，他用他的笑容和温暖在琉璃的生命里划出闪亮且灼热的痕。

山谷中传来李寰宇绝美的回响：“娘子，你的身边，为夫永生永世，定相随……”

声音渐渐消失在山谷中，空余琉璃的悲凄回荡，久久不绝……

“初瞳……初瞳……”

只可惜，再怎么样也唤不回那男子绝美的容颜……

月落日升，江惘夜就那样抱着琉璃瘫坐在山顶，三天，三夜，没有人说话，没有人闭眼……

司马文远带着肖依远远地望着二人，为什么，命运要如此作弄?

到了第三天，当第一缕曙光照在琉璃的额头上，怀里气若游丝的人儿终于动了一动，挣脱了江惘夜的手，琉璃摇摇晃晃地站起身。

第一百二十三章

江惘夜看着面容憔悴的琉璃，心痛蔓延。

她好像一下子老了十几岁，原来她身上那璀璨的月华一下子消失殆尽，整个人面无表情，仿佛一个残破的傀儡娃娃，被人抽走了灵魂，空剩一副躯壳。

她的心，也随着李寰宇飞下悬崖了吧。

江惘夜紧紧抱着琉璃，他不安，总觉得她会随着李寰宇一起飞出天外。

琉璃不挣扎，也不动，只任由江惘夜抱着，江惘夜缓缓松开怀抱，琉璃半合着眼睛，喃喃道：“为什么，你非要置他于死地……为什么你非逼死他不行……”

说完，琉璃便踉跄着向山下走去，消瘦的背影仿佛一缕青烟，风一吹就会消失不见。

琉璃行至司马文远身边，竟似全然没看见他这个人似的，木然地走远。

司马文远垂首看着琉璃，昔日惊才绝艳的承王妃如何憔悴成这个样子，以前那个精明干练的女子一双慧眼仿佛可以看透人的心，而如今，她的眼里再没了那惊艳的智慧，取而代之的是悲伤，深深浸入骨髓的哀伤。

“王爷……”司马文远上前唤道。

江惘夜抬抬手，一脸的疲惫，高扬的眼眉上也沾染了风霜。

司马文远噤了声，只是静静地跟在他身后向山下走去。

谁都没有想到，包括江惘夜也想不到，李寰宇竟会选择了这样一种惨烈的方式告别人间，那个整天风流成性，游戏人间，妖媚一般的男子竟然在她的面前跳崖自尽，他不是最惜命的吗，他不是最在意自己的容貌的吗，这一跳即使不粉身碎骨，容貌也定是尽毁了啊。

也许，他的在意只是因为在意琉璃吧，只要呈现在琉璃面前的是他最美的样子，别的就都不重要了吧。

回到山洞，又是一片残破景象，受伤的士兵因为得不到妥善的救治已经奄奄一息，军医已经尽数丧生在了那次偷袭中，没有草药，没有大夫，士兵们唯一能做的似乎就是等死。

江惘夜刚迈入山洞，就有士兵来报，有人在山脚下看见承王妃独自往山谷深处走去了，谁也拦不住，更是不敢拦。

江惘夜脱下血红的战甲，搁在一边，坐在石头上，看不清表情。

肖依面带焦虑的神色，手中拿了一件红纱长袍，服侍江惘夜穿上，江惘夜看了一眼身上的长袍，隐隐带着一股香气，似曾相识的味

道。

“这衣服不是本王的……”

肖依垂下头，缓缓答道：“放置王爷衣物的营帐已经尽数被烧毁，这是依儿从李公子营帐中找出来的衣服，还请王爷将就一下。”

江惘夜面色不善，伸手去解那长袍：“怪不得带着一股妖媚之气，本王不穿。”

肖依忙伸出手阻拦，双手交握，火一般的炽热传遍全身，二人均一愣，慌忙将手收回。

“王爷……这大寒的天不加件衣服怎么行，您那战甲已经残破得不能再穿了，王爷，您就依了依儿这一回也不行吗？”肖依说着眼泪就要落下来，教人好生心痛。

第一百二十四章

江惘夜尴尬着转移了话题：“还剩下别的什么吗，有没有药？”

肖依摇了摇头，道：“军中物资本就短缺，这样一来，竟是全数被毁了。”

江惘夜眉头深结，目光望向洞外山脚下痛苦呻吟的士兵们，似是在自言自语：“如此困境，沐律雨泽真是要将我们赶尽杀绝啊。”

肖依上前几步，站在江惘夜的身边，道：“依儿倒觉得粮草医药一事不必担心，毕竟我们现在是在嘉寂境内，方圆几十里都是嘉寂的百姓，我们只需派一些士兵进城募集一些物资就好，那些百姓不会视而不见的。”

江惘夜点点头，却又疑虑：“可是这是两万人啊，每日所需的开支岂是那些百姓负担得起的。”

肖依盈盈笑道：“王爷是怕没有那么大的募集力吗？王爷忘了……还有承王妃啊……她可是九天玄女呢，她的手中握着号令武林黑白两道的令牌，这天下的武林高手岂止几十万啊，只要她一出面，这天下还不尽归了王爷了，又何惧一个小小的扎乌国。”

江惘夜深忖，为今之计，也就只有这样了。

肖依细软的双手轻搵在江惘夜肩上，细细地帮他整理好衣衫，道：“依儿听说承王妃只身一人去了那山谷的最深处了呢，那深山老林里尽是些野兽毒蛇，王爷还是快去将她找回来得好，出了什么事只怕王爷会自责一生吧。”

江惘夜闻言如梦忽醒，看看外面的天，阴郁晦暗，是要降雨的征兆，忙奔出洞外，消失在了山谷深处。

肖依抬手将垂在额际的青丝向两边拨去，转身也出了山洞。

江惘夜是在一棵百年老松的树洞里找到琉璃的，从山脚边他就发现了琉璃的血迹，一路延伸至此，足有一个多时辰的路程。

江惘夜心痛难当，她到底是凭了多大的毅力，三天滴水未进，不眠不休，又受了这么重的伤，还独自跋涉了这么远，她的身体里好像爆发出了另一个灵魂。

一时间，头顶乌云遮天，暴雨将至。

江惘夜抬头看看天，抱起琉璃，四处找寻避雨的地方。

一声惊天动地的炸雷之后，大雨倾盆而下，江惘夜脱下长袍，将琉璃裹起，饶是如此，雨水仍旧顺着琉璃的脸庞滴落，红袍越发衬出她脸色的苍白，整个人妖艳的诡异。

琉璃在江惘夜的怀中微微动了一动，缓缓睁开眼睛，大雨灌进眼中，酸涩难忍，朦胧中闻到一股熟悉的气味，是李寰宇的气味……

低头看着披在自己身上的红袍，是了，是李寰宇的红袍！

手抚上江惘夜的脸，呢喃着：“初瞳……初瞳……”

江惘夜面色一紧，脚步未停，并未作声。

琉璃努力地笑着，苍白的唇弯出教人心痛得弧度：“初瞳，我就知道，你不会留我独自一人的……”

江惘夜声音清冷：“是，我不会留你独自一个人，但是你要看好了，我是江惘夜，是你名正言顺的夫君！李寰宇已经死了！他已经死了！”

琉璃尖叫着从江惘夜的怀中挣脱，一个不稳，摔倒在碎石上。

“不！你骗我！他根本就没有死！他说过要一生一世跟随在我身边的！他不会食言的！绝对不会！”琉璃大喊着爬起来向前奔去：“我要找到他！他就是从这里飞下来的……我一定能找到他……一定能……”

江惘夜忽然感觉那样无力，她左右不了她的行为，更左右不了她的思想，皇甫琉璃，是我做错了吗，从一开始，从你嫁给我开始，我就不应该选你作诱饵的，对不对。

第一百二十五章

大雨中的琉璃忽然不再奔跑，而是被什么东西吸引住了，她慢慢蹲下身，伸出手在碎石中扒着，双手血肉模糊也不觉得疼，鲜血和眼泪，雨水混杂在一起，流进了江惘夜的心。

碎石中有一道微弱的幽蓝，琉璃抹去上面的鲜血，那颗鲛珠便又大放异彩，在雨中碧蓝如一方晴空。

琉璃瘫坐在地上，手中捧着那颗鲛珠，哭得一塌糊涂。

那颗珠子里清晰地映出了李寰宇的剪影，他幽蓝的瞳，满是笑意……

“初瞳……初瞳……”琉璃的泪比天上的雨还要多，流也流不尽的悲痛……

江惘夜忍住胸腔中难忍的酸涩，上前一步，还未来得及开口，便觉后颈一痛，像是被人重重一击，随后就什么都不知道了。

一顶装饰奢华的锦轿停在夜色中，四周都是荒山碎石，虽是有夜色掩盖，也仍是掩不去这锦轿主人的奢华之势。

锦轿十丈见方，俨然一座流动的宅子，四周均以织金彩锦装饰，上面绣有彩色的凤凰，栩栩如生，轿身均由精钢打造，任何暗器，毒物都无法进入，轿顶镶嵌着百余颗拳头大小的夜明珠，成色虽不及鲛珠，可也是世间难得的珍宝。

这顶锦轿就停在江军驻守的山脚下不远处，这里荒无人烟，又多战事，避人耳目最好不过。

轿内四个绝色的佳人伏在榻边，恭敬地服侍着榻中央半躺的那个人。

轿内燃着旖旎的留情香，暧昧的味道萦绕不散，娇俏的笑声不时响起，四位佳人罗衫半褪，青丝半散在肩头，如玉的肌肤泛出莹亮的光泽。

娇躯贴近，再近，忽又离开，这种暧昧的游戏是主子平日里最得意的，一室春色，心旌摇曳，轿内奢靡的春景与轿外的严寒形成了鲜明对比。

“门主……”

“嗯……”榻中央的人缓缓睁开眼睛，那人，竟是肖依。

而那四位佳人，正是她绝色男宠中的四位，橙瑟，绿瑟，青瑟，蓝瑟。

---不知道亲们看到这里有什么意见呢小说已经进行了一般有意见的尽管提吧

第一百二十六章

肖依面色酡红，一副酒酣未醒的神色，半眯着眼看着身边的绿瑟，笑道：“本宫不在这几日，可有将门务打理妥当？”

绿瑟执了团扇，轻一掩嘴，笑道：“回禀门主，绿瑟可是不敢有一点疏忽呢。”绿瑟虽是男子，却将这娇柔的动作做得恰到好处，妩媚尽现。

肖依轻轻拨开绿瑟的团扇，调笑道：“什么时候也学会了蓝瑟的那副做派，尽拿些姑娘家的东西遮丑。”

绿瑟娇嗔道：“门主可真会取笑人家，人家也是怕门主不喜欢人家了，才变着花样，想逗门主开心的。”

肖依笑道：“本宫怎么会不喜欢你呢？天下男子谁又能比你娇俏？”

“那个承王江惘夜就更得门主欢心啊。”

肖依一挑眉，绝色的容颜透出一丝玩味：“哦？何以见得？”

绿瑟扁了扁嘴，答道：“如若不是，今天门主怎么不让蓝瑟去结果了他，那承王受了伤，又只身一人进入深谷去找承王妃，此时下手是最好的时机，到时这些江军的残兵败将群龙无首，我们的计划便可顺利开展，绿瑟真不明白门主为何在这时心软了？”

肖依放开揽着绿瑟的手，笑得有些阴冷：“本宫并不想让他死，本宫确实喜欢他，本宫从来没见过不拜倒在本宫脚下的男人，这个江惘夜实实有趣，甚合本宫的胃口，本宫倒要看看，最后他会不会甘愿为本宫去死。”

蓝瑟面有疑色，问道：“那门主为何还让他去救承王妃，就让那承王妃不明不白死了不是更好？”

肖依将蓝瑟垂在她胸前的青丝绕在手指上，笑道：“你以为本宫会那么蠢吗？皇甫琉璃要是死了，只会让他永远不能忘怀，他的心里就会只有皇甫琉璃，在容不下任何女子，这便是所谓的‘死者过天’，懂么？而本宫要的，是他的心，那里面不能存留皇甫琉璃一丝一毫的影子。如若不然，本宫早就杀了那女人了，岂会留她到现在？”

“门主英明……”四瑟齐齐垂首赞道。

肖依笑着倚在榻上，绝美的双眸泛出寒凉。

“你怎么才回来，去哪里了。”肖依一回到洞中，司马文远便问。

“小女子偷偷潜回江军营帐，想看看还有什么有用的东西可以拿回来，因着四周全是扎乌国的守卫，所以耽搁了些时候。”肖依垂首答

道，十足的顺从模样。

司马文远犀利的目光审视着肖依，半晌，方淡淡道：“以后不必去了，安全才最要紧，那些残羹剩饭不要也罢，你这样独自乱跑，小心落得和李公子一样的下场。”

肖依心头一震，抬首看着司马文远，那精明的眸子好像已经洞察了一切，看得肖依背后阵阵发凉，定了定神，温顺地答了一句“是”。

“去看看王爷吧，他独自去追承王妃，不想半路遇了埋伏，士卒们找到他的时候发现他后颈遭重击，躺在碎石中昏迷不醒，承王妃也不知去向。”司马文远指了指躺在洞中的江惘夜道。

肖依慌忙跑过去，握着江惘夜的手，那手在寒雨中泡了几个时辰，竟似寒冰一般凉，肖依用自己的手暖着江惘夜的手，堪堪落下泪来。

第一百二十七章

“璃儿……璃儿……”江惘夜不安地颤抖，做了噩梦般地一下子惊醒。

“王爷……王爷……依儿在这儿……”

江惘夜睁开眼见是肖依，腾地起身，环顾四周：“璃儿……璃儿呢？！”

“王爷，承王妃她……可能是被人劫走了……”肖依轻声答道。

江惘夜后颈一阵剧痛，昏迷前的记忆一点一点被唤起，大雨中，琉璃捧着那颗鲛珠痛苦，他想上前安慰，可是却被人偷袭，再醒来自己就已经在洞中了，而琉璃，不知所踪。

“我竟然把璃儿弄丢了……”江惘夜木然地呢喃着，双眼空洞无神。

“王爷……您不要这样……王妃他一定会平安无事的……”肖依的眼泪如同断了线的珠子，不停地落下。

“你走吧，让本王静一静。”江惘夜依旧麻木。

肖依听此言也只得收了眼泪，起身走出山洞。

江青衣已经三日没上朝了，右相于启何捻着花白的胡须焦急地踱在御殿前，他身后的台阶上是一群议论纷纷的朝廷官员们。

半柱香后，御殿的金门吱呀一声打开，阶下的文武百官都停止了嗡嗡的议论声，肃静起来，仰首望着从里面出来的德公公。

于相忙迎上去，问道："皇上他……"

德公公手执拂尘，低下头，轻轻地摇了摇："皇帝龙体依然欠安，各位大人都请回吧，将折子交与内审庭，皇上择日批阅。"

于相皱着眉躬身问道："烦请德公公通传一声，可否让老臣见皇上一面，老臣有要事相禀。"

德公公劝道："皇上口谕，休养期间不接见任何人，于相还是改日再来吧。"

于相见通报行不通便索性跪在御殿门前，大声呼道："皇上！老臣知道皇上龙体欠安，冒死觐见，今文武官员一百一十人跪于御殿门前，恳请皇上开门议事！当今圣上一代明君，堪比尧舜，万不可因后宫琐事荒废朝政啊！望皇上三思！"

阶下的大臣们也纷纷跪下叩首，高呼："望皇上三思！"

德公公见势忙退回到御殿门内，江青衣正负手观赏桌上一盆开得正艳的寒梅，听见门外的呼喊声，面色不由一紧，冷声道："又是于启何带头闹事呢吗？"

德公公答道："回皇上，是。"

江青衣顿时赏花的兴致全无，怒道："真是不让朕有一天的安生日子，这个老匹夫到底想怎么样！"

德公公看江青衣是真动了怒，也不敢多言，只静静地站在原处等待吩咐。

不一会，江青衣便道："出去告诉他们，都给朕回去，朕虽不是什么千古一帝，可也还不至于荒废朝政，荒淫无道，待朕身子舒爽了自会恢复早朝。"

"是。"德公公退出去，不一会，便再听不到门外的呼喊声。

江青衣轻叹一声，坐到龙椅上，深深嗅着屋内燃着的龙涎香，心神也还得不到一丁点的宁静，眼皮仍是突突跳个不停。

果真，不一会，静宜宫里的小侍女便来通传，说宜嫔因着好几天未见皇上，病情又反复了，现在在院子里寻死觅活的要见皇上，太后这几日闭关礼佛，自是不敢去打扰，现在静宜宫的宫人们都慌了神，只得来请皇上过去看一看。

江青衣明知她是无理取闹，却也不得不去，她要是有个三长两短，飞花岂不是更没有好日子过了，心里虽是千般厌烦，也不得不乘了步辇，往静宜宫那边去了。

刚行至静宜宫门口，便听见里面责打宫人的声音，江青衣迈入院中，被眼前的景象唬了一跳。

十几个宫女跪在地上，由几个小太监轮流责打，而宜嫔则坐在一边，似笑非笑地看着眼前这一幕。

十几个小宫女哭得梨花带雨，纤细的脸颊已经肿得小山那样高，有几个嘴角已经渗出了血迹，可是宜嫔没下令，谁也不敢停，一时间，院中清脆的掌掴声此起彼伏。

江青衣心底无端地生出一股厌恶，当下喝道：“住手！”

院中立时没了声音，所有的人都结手噤声立到一边。

第一百二十八章

宜嫔起身福了一福，挽上江青衣的手臂，道：“皇上许久没来静宜宫了，这些日子臣妾可是千般想，万般想呢，皇上，今日就在臣妾这用晚膳可好，臣妾准备了几样拿手好菜，就等着皇上呢。”

江青衣不动声色地脱开宜嫔的手，冷声道：“朕是听说宜嫔旧毒复发，才来看看的，现在看来，宜嫔面色红润，没什么中毒的迹象，朕就放心了，朕还有国事在身，就不陪宜嫔了。”说罢，也不顾宜嫔铁青的脸色，转身就走，走至门口，忽想起了什么似的，回首道：“这些宫人，没有什么错就不要罚他们了，免得传出去，宜嫔再落个心狠手辣，小肚鸡肠的恶名声。”

明黄衣袍乘上步辇离去，宜嫔绞了手中的锦帕，奈何银牙咬碎也无计可施。

小宫女急匆匆地低头奏禀，附在宜嫔耳朵上耳语了几句，复又退下，宜嫔听后几乎要昏厥过去，养心庵的静心师太传来口信，慕容飞花竟然有了孩子……

这可如何是好，这个慕容飞花一定是想借龙种的名义一举复宠，这么大的祸患可万万留不得，宜嫔眼睛一眯，将手搭在身边侍女的手上，道："备辇，我们去恭迎太后出关。"

宜嫔跪在太后礼佛的大殿之前，哭了整整一个时辰，殿内的太后跪于辊金蒲团之上，紧掐着手里的菩提珠，静静听着江嬷嬷的奏禀，缓缓睁开眼睛，道："这个宜嫔真是个扶不起的阿斗，一点规矩也不懂，她是诚心搅了哀家的闭关才甘愿。"

江嬷嬷垂首道："宜嫔娘娘在殿前哭了足有一个时辰，口口声声嚷着要太后老佛爷为她做主。"

太后不由心生厌烦："怪不得皇帝不喜欢她，即算是除掉了慕容大妃她还是不受宠，这种不知天高地厚，张扬跋扈的性子谁会喜欢！"太后说着扶着江嬷嬷的手，借力起身，道："哀家心里的清净全让她扰没了，走吧，出去看看她到底闹些什么。"

太后走出大殿，斜睨了一眼跪在地上的宜嫔，没好气地问道："宜嫔这又是怎么了，三天两头哭哭啼啼的，今儿竟然哭到佛堂前来了，不知道这是对佛祖的大不敬么？"凌嬷嬷搬来一把软椅，太后落座，道："说吧，是哀家亏待你了，还是哪个妃子亏待你了，亦或是整个后宫容不下你了？"

宜嫔闻言一惊，忙叩首道："太后恕罪，臣妾也是迫不得已才扰了太后的礼佛，绝非故意为之，臣妾自知行为鲁莽，不合礼制，可是……可是臣妾实在是别无他法，才来求太后做主的。"说着又要掉泪，却被太后喝住了："行了，有话就快说！"

宜嫔这才收了虚情假意，道：“太后，臣妾得到可靠消息，据说慕容飞花肚子里已经有了皇上的骨肉……”

“什么……”太后闻言真是吃了不小的一惊。

“太后，你可一定要为臣妾做主啊，那慕容飞花身为罪妇又是被逐出宫之人，肚子里的野种还不知道是哪来的……”

“住口！”太后冷冷喝断宜嫔的话，道：“是不是龙种，生下来就知道了……”

宜嫔满脸慌张，忙问道：“太后不会是要留下那孩子……”

太后眯眼一笑，并未作答。

第一百二十九章

“太后……您……”宜嫔失了分寸，全然没想到会是这样一个结果，本以为太后会帮她除去慕容飞花，可现在竟是弄巧成拙了。

“皇帝膝下子嗣稀薄，若是慕容妃一举得男，你觉得哀家会去害自己的孙儿么？”太后吟吟笑道。

宜嫔此刻真是悔，早知道就应该自己想办法神不知鬼不觉地除掉慕容飞花，现在可倒好，反倒给慕容飞花找了个大靠山。

太后起身道：“好了，没事就回去吧，好好呆在你那静宜宫里，没事就不要满世界招摇了，还嫌不够惹皇上生厌的么？”

宜嫔被抢白了一通，甚是下不来台，无可奈何地恭送了太后，脸上已是青筋暴跳。

慕容飞花，本宫不会就这样看着你东山再起的……

琉璃鼻翼周围环绕着异香，飘飘荡荡，嗅不真切，通体舒畅不少，可是眼睛仍然不能睁开，身子试图动了动，酸痛难忍，使不上丝毫力气。

索性听觉和思维已经逐渐恢复，琉璃隐约听见有人进屋，侍女轻声请安：“奴婢见过世子，给世子请安。”

“都下去吧。”清幽的声音，温和中带着点疏离，那人轻轻走近，一时间，那香气又浓郁了些。

沐律雨泽看着面色惨白的琉璃，伸出手轻揾在她的额头上，已经不热了，心里微微安定了一些。

那只覆在琉璃额头的手，绵软如斯，温暖柔和，有那么一刹，琉璃以为那是李寰宇的手，覆上她的额头，她的心一瞬间就安定下来，好像一片飘落的梅花瓣，在飘摇中瞬间找到了落定的方向。

微微睁开眼，沐律雨泽俊俏的脸庞映入眼帘，那男子一身深紫色的绣金长袍，金冠束发，一缕深紫璎珞垂于发间，眉心一点深紫，比之上次初见，整个人多了一份妖异的魅惑，像是清傲的妖王，正淡淡注视着琉璃。

琉璃避开那目光，生怕自己一朝沦陷，万劫不复。

“你醒了。”像是疑问句，又像是肯定句，再无多言，便走到桌边倒了一杯清茶。

琉璃审慎地看他走路的步伐，触地无声，竟像是漂浮在空中一样，好厉害的轻功，琉璃不禁暗暗叹道。

沐律雨泽伸手扶起琉璃，将清茶送至琉璃嘴边，琉璃抬头望着他，就着他的手将一杯清茶喝了个干净。

“你怎么知道我想喝水？”

沐律雨泽微微一笑，道：“你已经昏迷了十天，高烧刚退，本王猜你必然是口干舌燥。”

琉璃垂下头，却难掩一身的疲态，笑道：“世子还真是体贴入微。”

沐律雨泽抽出一把雪玉折扇，轻轻摇开，像一朵洁白的雪莲绽放在眼前，美不胜收。

“我如何会在这里？”琉璃身处敌营却仍然处变不惊，即算是阅人无数的沐律雨泽也不得不在心底里暗赞一声，不愧是让江惘夜都动了凡心的九天玄女，神魂气质皆是惊为天人。

“王妃独自一人昏倒在大雨中，本王恰巧遇见，就将王妃带了回来。”语气甚是平淡，就好像自己救的是一只小猫小狗，而不是承王

妃。

琉璃莞尔一笑，眼瞳如大海般幽深：“世子还真是闲适呢，大雨中竟然也会去那样偏僻的谷底观景，这样也能和世子‘偶遇’，真不知琉璃到底是有幸呢，还是不幸。”

沐律雨泽闻言一笑，贴近琉璃苍白的脸颊，一股绮丽的异香瞬间弥漫开来：“那只能说明本王与王妃甚是有缘啊。”

第一百三十章

琉璃睃了沐律雨泽一眼，不动声色地往床里靠了靠，尽量保持安全的距离，不再做声。沐律雨泽缓缓摊开掌心，将那颗鲛珠递到琉璃面前。

琉璃如获至宝般地夺过鲛珠，捧在手心里，眼里泛起难忍的疼痛。

“看来这珠子对王妃很是重要啊。”沐律雨泽看似漫不经心。

“是，这颗珠子乃是世间独一无二的珍宝，试问世间哪个女子不爱珠宝首饰呢？”琉璃眼睛一眯，说不出的邪魅。

沐律雨泽笑笑，一副风流公子的做派：“那王妃就安心呆在这雨泽殿里吧，奇珍异宝随王妃把玩。”

琉璃并未作声，还能说什么呢，她已经被软禁在此了，再多的挣扎也是徒劳的，倒不如随遇而安，修养生息了，日后再作计较也不迟。

“世子还真是厚待琉璃呢。”琉璃笑靥如花，环视身处的富丽堂皇的屋子，道：“如此奢华的屋子，还有侍女服侍，饭来张口，衣来伸手，可真真是惬意啊，对于琉璃一个失了宠的弃妃来说，这种锦衣玉食的日子已经让琉璃受宠若惊了，琉璃在此谢过世子。”

沐律雨泽闻言眉头跳了一跳，潇洒一笑，收起雪玉折扇缓步踱出屋外，还未走出几步，便听见琉璃软糯的声音唤道：“来人啊，预备热水，躺了这些时候也是该好好清洗一下了。”

沐律雨泽嘴角勾起笑意，这个承王妃，说自己失宠不就是为了不让他以她来威胁江惘夜吗，这份小心思，还真是有趣。

她对江惘夜，还是有情的吧，不然也不会身陷敌营，还这样维护他。一想到自己与她是敌人，沐律雨泽心头一紧，他不愿与她为敌，更不愿与这样厉害的她为敌。

---亲们要多多收藏啊投票订阅啊谢谢啦这样绯色才有写下去的动力啊

第一百三十一章

暮色时分，江枫带着满身的伤痕回到了山洞口，江惘夜端坐在火堆旁，身旁是换下的血衣。

手中的利剑在地上划出沉重的痕迹，江枫自那日暗袭后第一次出现，却是这样一副狼狈的样子。

“属下无能，未能救出荔枝。”江枫抱拳请罪。江惘夜并未过多责备，只是淡淡说一句，下去让司马文远为你治伤吧。

木然地走出山洞，江枫昔日如星的双眼失了璀璨。

那日王爷知道大势已去，便吩咐他去将城中的荔枝接回来，城池如若失守，荔枝必定尸骨无存。

可是当江枫赶到城中那户农家时，屋子里已经空无一人，江枫寻到后院试图找到一些蛛丝马迹，却被埋伏在屋顶的扎乌国高手袭击，来者个个武功不弱，出手狠辣决绝，不留一丝余地，江枫拼尽了全力才侥幸逃出，却身负重伤。

三日后，待那些扎乌国高手走后，江枫又一次回到那后院查看，并在井里发现了那户农家老夫妻的尸体……已经被冰冷的井水泡得面目全非，井中泛出阵阵恶臭，令人作呕。

索性并未发现荔枝的尸首，她很可能是被扎乌国的人掳走了，可是，他们为何要掳走荔枝？江枫百思不得其解。

江惘夜看着江枫落寞的背影，转头，却对上肖依的眼睛。

“如若平安无事，回到帝都，本王定会将荔枝许配给他。”

肖依妩媚一笑，道：“王爷性情中人，既然看得清江枫心属何处，王爷为何就看不清肖依的心许给谁了呢。”

江惘夜自然知道这番话是有所指，却也只是笑而不答，以不变应万变。

肖依淡淡吁了口气，道：“王爷，假使王妃就这样一去不回了你当如何？守她一辈子？”

江惘夜笑着点了点头，一提起那个名字，心中就有一股暖流涌过。

肖依的眼里闪过一丝寒凉，面容却更加似水温柔：“王爷，倘若……王妃再回来的时候……已非完璧了呢……”

江惘夜看向肖依，眼里是无尽的冷漠与怒气，已非完璧？不会，她是那样一个完美的女子，她本不属于这凡尘，那样肮脏的事情自然也不会与她沾边……

肖依，她怎么会有这种恶毒的想法……

江惘夜不许任何字眼玷污她，在他心中她是女神，是真正的九天玄女，他……绝不容许……这种事情……发生……

肖依彻底被他的眼神惊住了，她从未见过如此寒凉的眼神，那眼神可以熄灭天火，划破九天，那是天神的眼神，那种震慑了惊涛骇浪，平复了绝世怨恨的眼神，肖依终其一生也不会忘记，那一刻，她彻底认识到了琉璃在他心中是什么样的一个存在，他们是无可替代的双生之子，缺失了任何一个，另一个都会生不如死。

可是，肖依便是这样一个女子，她想要的，从来都不会得不到，就好像她想要这锦门，便在数九寒天中苦练暗器，冰天雪地里敲山炼毒，受尽了武林正道的追杀与侮辱，还有师傅那弑情蛊的日夜折磨，弑情蛊发作之时犹如烈火焚身，万箭穿心，那种痛楚，足可以让一头成年的灰熊发疯，而她，硬是咬着牙坚持了下来，纤纤素手深深插进泥土中，日久天长，她竟然用一双素手，挖出了一个池塘……

而那双手，也因为日夜练武淬毒的原因伤痕累累，布满了丑陋的疤痕。

第一百三十二章

终于，她含笑拔出插在师傅胸口的匕首，看着那把她淬过毒的匕首已经慢慢变成深紫色，就如同师傅那向外翻卷着皮肉的伤口，还有师傅那散开了的瞳孔，那怨毒的眼神，都是深紫色，深紫色的……

这个养育了她的女人，武功盖世，却还是死在了她的手里。

从此，夜夜噩梦，无不惊醒，每每醒来时，总是一身冷汗，不能自制。

她终于如愿以偿地接管了锦门，用了一切力量让这个沉寂了几十年之久的门派重出江湖，成为人人谈之色变的江湖第一邪教。

她付出的，绝非常人可以想象，一个弱女子，屡次面对门派纷争，内讧，面对武林和朝廷的排挤，她，含着笑，以自己的美貌配以催情的迷药，爬上了朝廷要员的床帏。

一夜春宵，她就如同一具死尸，生生扼死了自己未来的一切美好与幸福，那时的她也不过二八年华，正是对镜贴花黄，漪澜盼君郎的娇俏年纪，可是她，从这个朝廷重臣的床爬上另一个商贾贵胄的床，任他们凌辱，生生斩断了一切念头，脑子里，只有无休止的恨意，无尽的恨……

终于，当她携着巨额的银票和已经遍布整个帝都的人际关系回到锦门的时候，曾经那些看不起她的人，那些欺侮她的师姐全都不寒而栗，满面惊恐。

她们看着她，就像看见了一只厉鬼，她，她是回来索命的……

那夜，她用手中的银针结束了曾经看不起她的人的生命，她们死之前，那惊恐，怨毒的眼神，与师傅死时一模一样……

可是，她已经不再害怕，因为她的心，已经死了……

直至遇到江惘夜，他懂她的琴音，他屡次舍身相救，他明朗如谪仙般的出超气质让她心动不已……

她深知，她与他写不出厮守的结局，可她仍是不能放手，反倒愈来愈沉浸在这场你争我夺的游戏中，不惜以数以万计的人命为代价，只能看鲜血沾染上双手，欲罢不能……

皇甫琉璃，为什么你可以拥有这一切，甚至不用付出任何的努力就让嘉寂王朝最有权势的三个男人争抢得头破血流，为什么，那日与你过招，竟然发现你还是处子之心……

江惘夜爱你已是到了如此地步呵，成亲一载，他尊重你甘愿留你一身清白，可是自己呢，在那些脑满肠肥的官员身下，她可曾得到一丝一毫的尊重？她得到的，只有耻辱罢……那种生不如死的痛苦……

所以，皇甫琉璃呵，莫要怪肖依不怜香惜玉了，辣手摧花，才是把你从江惘夜心里掘走的最好方法吧。

沐律雨泽轻轻走进屋里，未发出一点响动，半敞的观景台中央摆着一张软榻，琉璃像一朵白云，轻轻躺在软榻上，一双美眸遥望着远方，直延伸到那片薄雾中去。

她如墨的青丝淡淡用一条血红的佩带束在身前，那条佩带红得那样妖艳，甚至有些诡异，奇怪的是，那妖异似是自她的骨血里蜿蜒而出，衬在她如仙的气质里却让人不觉有丝毫不妥，反而觉得她本就应该是那样的，洁如出水芙蓉，妖似浴火罂粟。

这女子，是毒药啊。

这是沐律雨泽在那一刹那给她下的定义。

琉璃淡淡抬起头，笑问道：“世子亲自前来，有何贵干？”

沐律雨泽一掀紫袍，潇洒地坐在软榻边，轻俯下身去，形成一个暧昧的姿势。“本王闲来无事，信步就走到了雨泽殿，想来看看王妃这惊绝美人也好。”

琉璃不退不进，不慌不躲，落落大方，迎向沐律雨泽的眼，灿然而笑：“世子可真是风流潇洒之人呢，你在战场上紫面阎罗的煞气都到哪里去了？”

沐律雨泽的手轻挽上琉璃垂在额际的一绺青丝，声音里是魅惑的缱绻：“有如此佳人陪伴在身侧，本王若以煞气待之，岂不是太过不解风情了？”

琉璃笑而不语，心里却已经百转千回……

第一百三十三章

这个沐律雨泽是个城府极深之人，自己在他面前的一举一动皆要警觉，这些日子以来他毫无动静，好吃好喝地款待自己，没有一点无礼之处，可越是这样，琉璃越觉胆战心惊，天底下没有白吃的宴席，这个沐律雨泽到底想怎么样，真是无法揣测。

琉璃盈盈一笑，不动声色地躲开沐律雨泽危险的亲昵，自榻上飘然而起，宛若落蝶，微笑着道：“世子谬赞，琉璃不过是一个失了宠的王妃，哪里称得上惊绝。”

沐律雨泽眯起似笑非笑的眼睛，额头上的紫色印记忽隐忽现，那一刹，琉璃以为自己看见了异域的大罗神仙，俊朗的身姿笼罩在一片紫雾当中，只看见如玉的凝肤衬在紫雾后面，瓷白的质感。

“王妃几次三番说自己是失宠的人，那不如本王就到承王那里替你求一封休书来，还你自由之身好了。”

琉璃淡淡答道：“不必劳烦世子了，琉璃既然嫁给了王爷，那生就是江家人，死也是江家鬼，一封休书还还不了琉璃自由。”

沐律雨泽的手缱绻在琉璃的青丝上，眼里均是玩味：“王妃乃是九天玄女，怎的也被这世俗凡务缚住了手脚，这不是太可笑了吗？”嘴角

挑起一丝邪魅的笑，纤长的手指轻挑，那条鲜红的佩带被他挑在指间，琉璃一头青丝披散下来，眼里是无尽的恼怒。

“还给我……”琉璃伸出手，那是李寰宇留下的佩带，那上面有李寰宇的味道，那是她能抓住他的唯一凭证，也是她唯一的念想。

“真是不容易呢，王妃总算是生气了，你生气的样子也像九天的仙女似的，美艳至极呢。本王真是荣幸之至。”

琉璃左脚轻挪，身姿如和风轻掠过沐律雨泽的身边，沐律雨泽还未反应过来，手中的佩带已经束上了琉璃的青丝，而她的衣袂已经飘然落下，仿若什么也没发生。

她是怎么做到的！

沐律雨泽惊愕不已。

她的轻功已经达到了出神入化的地步，可以不动声色地夺走他手中的东西，刚才如果她有心要他的命，现在恐怕他已经走到奈何桥了吧。可是，她为什么不离开？既然她有如此厉害的武功为什么还不逃走？

这个女子的武功已经是可怖，这个女子的心更是深不可测，让人生畏。

走出了雨泽殿，沐律雨泽径自向后院走去。

梧桐树下，一个迷离倩影已经等候多时。

“世子。”

沐律雨泽摇开玉扇，轻轻点头，礼数周到：“让使者久等了。”

第一百三十四章

来人红纱蒙面，看不清容颜，只余一双眼瞳，熠熠发光。

“王妃在世子这里过得可好？”

“很好，一切都按照令主的指示。”

使者将一个精致的小瓷瓶交给沐律雨泽道：“请世子将此药放在王妃的饭食中，三日之后，药效发作，到时家主自有安排。”

沐律雨泽接过瓷瓶，眼里现出一丝精光：“这是……”

“十香软筋散，服后三天内力尽失，浑身瘫软无力。”使者的声音细腻，却是不可捉摸的冰冷无情：“到时家主会将承王引至雨泽殿，而你，要派人……狂风摧花，零落不堪自颓败……”

沐律雨泽一震，问道：“怎的如此心狠手辣？倒不如给她一个痛快……”

使者并未作答，只是笑了一笑，道：“王妃仍乃处子之身，想来世子也并不吃亏。”

见沐律雨泽面露疑色，使者又道：“想来家主也帮了世子不少，如若没有那布兵图，世子现在恐怕已经仓皇落败了吧，在下站的这块地方，恐怕也只能是一片废墟了。”

沐律雨泽转身离开，声音清晰地飘在空中：“本王绝不是受人恩不知报的人，请转告令主，本王答应过的事，一定会做到。”

沐律雨泽回到主殿，双手轻抚栏杆，眼里是纠结。

她竟然还是处子之身……

她，究竟是个怎样的女子啊……

慕容飞花蹲在井边费力地洗着衣服，小腹近来渐渐隆起，索性现在冬天还没有完全过去，天气还是很寒冷，裹在数层夹袄下面的小腹还显现不出来。

双手插在冰冷的井水中，刺骨的寒，慕容飞花抖了抖冷战，费力地站起身，想把手中的衣服拧干。

不远处匀儿抱着簸箕走来，一抬头便看见慕容飞花在洗衣服，匀儿放下簸箕慌忙跑过来，一把夺过慕容飞花手中的衣服，又掏出帕子仔细地拭着慕容飞花已经冻得通红的手，语气里是心疼：“夫人，说了多少次，这些粗活匀儿来做就好了，井水是死水，这数九寒天的，冻坏了小少爷可怎么办。”

慕容飞花任由匀儿将她的手擦干，接过匀儿递过来的银狐抄手，一边握到一起暖着，一边笑道：“哪有那样娇贵，孩子才五个月，不碍

事的，再说静心师太给你安排的本就是两个人做的活，哪有都让你做了的道理。”

匀儿板起小脸，佯装恼怒：“夫人，匀儿本就是全心全意伺候您的人，这些活计都是匀儿分内的事情，总之，夫人您就负责养好胎，这尼姑庵里不比皇宫，吃的喝的都粗陋许多，好在还有匀儿在您身边，绝不会让您和小少爷吃了苦去。”

慕容飞花看着匀儿仰起的倔强的笑脸，心里涌起一股暖流，很久没有这种感觉了，就好像干涸了很久的荒原，忽然流淌过了一股清泉，无法言说的感觉。

那一刻，慕容飞花感觉到了自李寰宇之后另一个人给她的温暖，那种赤裸裸的，温暖。

李寰宇很久没有让火鸟发来密信了，他是不是陷在困境中无法自拔了？抑或是他还是对琉璃动了无法自拔的情愫，放弃了他们一切的计划？

慕容飞花无力再去想，这一刻，天地都淡去了颜色，她肚子里的小生命令她心神宁静，这是一个奇迹的存在。

第一百三十五章

玉城是南疆边的一个小城，麻雀虽小，五脏俱全，这里也许是整个南疆最繁华的城镇了，商贾文人多汇集于此，由豫东出境便可直达西域，因此，此处也成为了整个嘉寂王朝的“天路”。

江惘夜携了肖依，扮成一对来嘉寂贩卖皮革的西域夫妻，骑两匹雪白骏马，随着人潮走在熙熙攘攘的集市中。

“肖依姑娘可是倦了？赶了一天路，找家客栈休息一下吧。”江惘夜回首对面带疲态的肖依道。

肖依闻言反倒来了精神，粲然一笑，夹紧马肚紧赶几步，与江惘夜并肩：“夫君怎的还如此生疏呢？应该唤人家娘子才是啊。”

江惘夜有些不自然地看向前方，“娘子”二字在他心中早已经给了那个人，怎么还能唤别的女子做娘子呢。

肖依顿了顿，面色有些冷淡，缓缓道：“十四公子可还记得那日从坷拉山谷死里逃生时您答应依儿的话？如果能活着越过坷拉山，日后十四公子会唤我依儿……现在，这话可还作数？”

江惘夜看着身边肖依隐忍的面容，轻轻点了点头，道：“作数。”

“依儿……”

“诶……”肖依轻快地答应着，指了指头顶的牌匾道：“我们就住这家‘熏风客栈’吧。”

客栈里面布置整洁，颇具异域风情，店小二引了江惘夜和肖依便往楼上去。

“二位客官是西域来的夫妻吧？”

江惘夜点点头，道：“小二哥好眼力，正是。”

店小二受了句夸奖，不禁喜上眉梢：“是来探亲的还是做生意的？”

江惘夜淡淡道：“做点小本生意，养家糊口罢了，小二哥看人的眼力可真准。”

店小二将二人领进房内，动作利落地擦了擦桌子和椅子，再用自己手里提着的长口铜壶替二人倒上了清茶：“二位客官说笑了，我们这是玉城最大的客栈，每天进进出出的客人没有一千也有八百，伺候主子的，没点子眼力见儿哪能行。”

江惘夜潇洒坐下，拿起茶杯凑到鼻子下闻了闻，确定没毒，便笑着轻茗了一口。

店小二一边擦拭，一边滔滔不绝：“说来也奇怪，最近在这玉城游三晃四的人还真多，个个身手不凡，听说都是帝都的武林中人汇聚于此，真是不明白，这武林中人怎么都一窝蜂地扎到这偏远的小城来了，不过也亏了他们，我们这小店的生意可真是蒸蒸日上呢。”

第一百三十六章

江惘夜闻言与肖依相视一笑，继而继续低下头，茗着自己手中的茶。

各大武林帮派已经来了么？江惘夜暗自思忖，动作还真快，不愧是最讲江湖义气的侠士，“九天玄女”一发布江湖令，他们就赶来了。

这个小小的玉城，会有什么样的血雨腥风将要发生呢，还真是让人好奇的事情呢……

店小二奉上点心，打好热水后便躬身而退，肖依拈起一块桂花枣泥云片糕便要送入口中，冷不防被江惘夜打落在地，云片糕碎裂在地上，肖依有些惊愕地望着江惘夜。

江惘夜依旧优雅地用盖子轻轻拨去漂浮在茶杯中的茶叶，香雾缭绕中，肖依只听得他淡淡的声音：“出门在外，凡事还是小心些好。”

肖依笑笑，一颗心就因为他这一句话而温暖，在她生命的前二十年都不曾有人真正的想要关心她一下，直到遇见了这个男人，这个温润如玉却胸怀天下的男人，给了她生命中第一丝，也是唯一的一丝温暖，她怎么能轻易放手呢？她要夺这天下，助他，登上这万里河山的最顶端。

肖依拔下发间的银簪，将它插在点心里，确定点心中并没有毒后，方才优雅地拈起一块递至唇边。

“这次我们以‘九天玄女’的名义召集武林各大门派助我们攻打扎乌国铁骑实属无奈之举，如若他们知道了真正的皇甫琉璃已经下落不明，恐怕江湖就会永无宁日了。”江惘夜有些担忧地说。

肖依倒不很担心，依旧吃着手中的点心，嘴角有盈盈的浅笑：“十四公子近来好像有许多忧虑的事情呢，是不是所有有关王妃的事情你都会这样多虑呢？”

江惘夜默不作声，肖依知道自己说中了他的心事，继而笑道：“十四公子纳一个青楼名妓为妃从一开始不就是有所图的么？依儿曾与王妃交手相谈，无意中发现王妃竟还是处子之身，十四公子，既然从一开始就不曾爱她，那么现在为什么不能仍旧把她当成一枚棋子就好？”

肖依努力想从江惘夜的眼中寻求答案，可是他的眼中仍然是深邃的一片，无法深入，更无法看清。

肖依是在赌，赌江惘夜会放弃琉璃，赌她会是这场游戏最终的胜利者，赌最后戴上凤冠，陪江惘夜笑傲天下的，会是她，肖依。

“事已至此，没有退路了，就请十四公子好生休息吧。”肖依似有若无的一句，生生切断了这场谈话，也切断了她所有的退路。

沐律雨泽亲眼看琉璃喝下了那杯下了药的陀栗茶，手不禁有些颤抖。

琉璃放下茶盏，抬起头，淡淡地问道：“怎么了？”

沐律雨泽收回刹那间失了的神，答道：“没什么，看仙女看得失了神而已。”

琉璃浅笑，把玩着手中晶莹剔透的茶盏，看它在阳光下折射出五颜六色的光华，冰雪渐渐消融，琉璃推开小窗，似乎能嗅到春天泥土中的气味。

冬天快要过去了啊……

“真好……”琉璃回过头，像一个小孩子般笑容灿烂。

第一百三十七章

沐律雨泽看着她灿烂的天真，心头有一股柔软枝枝蔓蔓地蜿蜒进心底，这个女子短短时日带给他太多的震撼，她时而机敏，时而天真，时而温暖，时而邪恶，她是一个成谜的女子，永远猜不透，解不开的谜。

“春天就快要来了……”琉璃发间鲜红的佩带随微风缓缓飘扬，一朵落梅轻轻旋转，飘落在她摊开的掌心中，她的指尖有微凉的露水，像少女的闺梦，晃动的，清脆且易碎。鲛珠在她的头发上现出幽蓝的光芒，那是一颗有故事的珠子，在初春闪耀出它独有的光芒。

沐律雨泽缓缓应道：“是啊，春天就快要来了，这场战役，要尽快赶在夏日来临之际结束才好。”

琉璃侧首看着他精致的面庞，沐律雨泽笑着答道：“天气一热，伤亡的士兵可能会引起大面积的瘟疫，一面作战，一面还要对抗瘟疫，实是劳民伤财之举。”

琉璃轻啐了一口，七分打趣，三分认真地道：“原来还是为了成全你那称霸天下的野心，我还当你有多么仁义慈善呢，原来也不过是假仁假义罢了。”

沐律雨泽轻笑，额头的深紫色印记忽隐忽现：“本王只有在你面前才会露出本来面目，在世人面前，他们只道本王是风度翩翩，聪明睿智的世子，是他们未来的王，对本王言听计从，不敢有一点的不恭敬，可是在你面前，我忽然觉得，那些伪装都是无谓的，那些假象骗不过你，因为你……有一双洞察世事的眼睛……一双世间最纯净无暇，清澈如水的双瞳……如果有可能，我希望这双眼睛可以永远不要沾染上世俗的污秽，永远保持清澈……”沐律雨泽伸出手，慢慢覆盖住琉璃的双眼：“这世上有太多的脏污，那么就不要看，不看，就会忘记，不看，就会解脱……”

琉璃顺着沐律雨泽的臂膀转过身去，那只温热的手缓缓移开，琉璃听得沐律雨泽柔美的声音在耳边轻喃：“我只要你看到美好……你的眸子，只能看到美好的东西……”

琉璃仿若跟着指引，缓缓睁开眼睛，眼前的一片令她目不转睛。

面前是一个露天的花园，里面铺满了木槿花，绝美的木槿花，熙熙攘攘地开在一起，无数的蝴蝶围绕着木槿花飞舞，几近透明的翅膀飞舞在空中，比空气还要纯净。

这里是个与世隔绝的花圃，这里是个仙境，这里，是沐律雨泽呈现在她面前的美好。

这里没有寒冷，没有死亡，这里，让琉璃叹为观止，实实在在地惊艳了。

“你，是怎么做到的……”琉璃问道。

沐律雨泽薄唇轻启，娓娓道来：“扎乌国四季天气寒冷干燥，蝴蝶即使是在夏季也是不多见的，你所见的这些蝴蝶都是从西域运回的蚕茧，置于密室之中，由专人控制密室的温度，直至破茧成蝶……”

琉璃笑了一笑，这些蝴蝶经历了怎样生死的历练方才能有今日的辉煌，人工孵化的蝴蝶死亡率是极高的，这点，她在现代的时候就知道，蝴蝶大多还没破茧就生生困死在其中，即使侥幸飞了出来，也活不了许多时日，自己眼前的这些蝴蝶，也许明天就只余一堆干枯的残翅了。

想到这，琉璃不禁有些黯然，垂下头，静静地走到一边的软椅上坐下。

第一百三十八章

“琉璃……”

琉璃抬起头，这是他第一次叫她的名字。

“对不起……”沐律雨泽的眼中有隐忍的痛楚：“扎乌国臣服在嘉寂脚下已经三百年了，新皇继位，我们扎乌国也失去了宁静的日子，江青衣是个贪得无厌的皇帝，他一味的要求我们朝贡，短短的几年间，扎乌国便被搜刮得几近亏空，民不聊生，

Chapter_7

无奈之下，我们联合了周边同样被压迫已久的小国，奋起反击，原来，嘉寂也已经是一包草的包糠王朝，战役屡屡得胜。已经到了如此程度，为了扎乌国的子民，我必须坚持下去，直至胜利。琉璃，无论我做什么，你一定要原谅我，因为那都是为了百姓，为了这个天下。”

琉璃莫名地感到一阵恐惧，直觉告诉她，要有什么不好的事情发生了。

肖依轻纱蒙面，一身雪白衣衫，直裰的长裙飘在脚面上，不施粉黛，眉眼间，依稀看出琉璃的神韵。

自屏风后款款而出，江惘夜不由看得痴了，这分明就是琉璃，就是琉璃啊。

肖依轻轻拨起面纱，江惘夜眼神闪躲开来，她毕竟不是琉璃，这双眼睛藏了太多的妩媚在里面，这是琉璃永远也不会有的风尘。

江惘夜携着肖依跨马而去，微风中衣裾飘扬，路人纷纷驻足而视，这对璧人，是神仙做的魂魄吧……

二人行至半山坡，便听见山顶嘈杂的人声，说话声音中气十足，足可见其内力深厚。江惘夜下马，回身将肖依由马上抱下，人群不禁啧啧赞叹起来，不住地赞道承王与承王妃夫妻一体，琴瑟和鸣。

江惘夜淡淡扫了一眼，几不可见地牵了一下嘴角，很好，各大武林高手几乎都聚齐了。肖依红颜躲在白纱后面，冷冷审视着这些武林高手，掌心也不由渗出一层细密的汗珠，自己冒充皇甫琉璃可不是闹着玩的，一旦露出破绽，今天与江惘夜很可能就命丧至此了。

想着便沉默下去，再不肯发出一言。

各大武林掌门，少主，平日里都是呼风唤雨的人物，见到“琉璃”竟都放下了身段，谦恭见礼，动作潇洒自然。

“果然是大侠。”江惘夜笑着道：“今天小王有幸见识到各位大侠的风范，实属三生有幸。”

“王爷抬举了，我们都是粗人，有什么事就直说了吧，只要琉璃姑娘一句话，我们轻风门刀山火海也要拼了命闯一闯。”说话的是轻风门门主，炎烈风。

站在群雄之首的一个翩翩公子抚扇而笑，他的笑温文尔雅，并没有任何不妥，可是他的笑容里总是有莫名的寒意，虽在初春，可也让人犹感是在冰天雪地里，瑟瑟发抖。

他就是星辰堡的七公子，也是最得星辰堡堡主冷老爷子喜爱的未来星辰堡的继承人，冷斯辰。

此人总是面带笑容，甚至是杀人的时候，也是笑着的，可是他的性格却如坷拉山顶的千层寒冰，无法融化，无比残忍，无比冷漠。

肖依定了定神，将目光从冷斯辰的身上收回，掐了掐指，是了，就是今天，沐律雨泽应该着手实施他们的计划了吧。

————————————————————亲们，看到这里都应该猜到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了吧，我们完美的小璃儿可能马上就要不完美了，绯色的手一抖，要开始大虐特虐了，哈哈……由于这几天绯色要准备期末考试，所以暂时不能更新了，考完试就要放假了，绯色要趁此机会出去好好旅游一下，所以可能会有一段时间不能更新。

不过大家放心，绯色会在这段时间里将小说完结，到时会一次性地放上来，让大家过瘾的，哈哈。

所以，亲们要收藏加订阅哦，这样绯色更新的时候你们就可以第一时间看到结局啦。

另外，祝绯色自己不挂科，祝亲们有个美美的，开心的假期啊。

第一百三十九章

冷斯辰精致的眸子闪过一丝精光，负手而立，温文尔雅的模样让整个武林为之撼动。

“琉璃姑娘这次叫我们前来究竟所为何事呢？”

问题普通，可偏偏从他嘴里说出来就好像是审问一般，总觉得那精光闪现的双眸后有着常人不能及的凌厉，惊得肖依薄纱后的面容渗出一层薄汗，一时间竟说不出话来。

冷斯辰笑着注视着“琉璃”，不发一语，他身后的众多武林侠士也纷纷探出头来，以他们行走武林的经验看来，今天的“九天玄女”似乎有些不太对劲。

肖依微冷的手掌握住江惘夜的，微微有些颤抖。

江惘夜看了看肖依，笑容雅若幽兰：“今日召各位侠士前来实是江某有一事相求。如今嘉寂王朝风雨飘摇，扎乌国铁骑兵临城下，虎视眈眈，当今圣上执意采取怀柔政策，不肯派兵击退扎乌国铁骑，眼睁睁至五万江军子弟兵于死地而不顾，如今五万人手已经在扎乌国铁骑的暗袭下折损了三万，被攻占了五座城池，江军营地也被敌人踏为平地，无奈之下，江某只有寻求武林人士的帮助，希望各大帮主可以伸出援手，助江某将扎乌国铁骑驱逐出境，保我大好河山。”

此言一出，人群中一片沸腾，众侠士交头接耳议论纷纷，这承王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难道真如传言那样，他在招兵买马，打算造反了不成?

众侠士纷纷看向冷斯辰，星辰堡的这位少主四岁习武，十岁出道，十三岁以一招“沉星掌”名扬武林，短短五年间他已经收服了武林大半同盟，将星辰堡的势力范围扩大了三倍，在武林同道的眼中，这位年轻有为的少主已经是半个武林的接班人，不出五年，冷三公子定会将整个武林都收入囊中。

自然，在场的武林人士对他的话都十分信服，等待着他对这件事的反应。

冷斯辰氤氲着寒气的眼睛飘向江惘夜，随即笑笑，开口道：“承王言辞恳切，说的也在理，更何况我们已经许诺过承王妃，只要王妃诏令，嘉寂武林必会响应，鼎力相助，不过，武林人士也有自己的原则‘不问政事’，如今出兵抵御外敌，这是朝廷的事情，如果由武林人士出手，必会引起朝廷的猜忌，这……难免会落得个越俎代庖的名声吧。”

江惘夜峰眉轻挑，道：“如此说来，竟是江某强人所难了，冷三公子此话也是合情合理。”

炎烈风看此情形，前跨一步，嚷道：“冷少主大可不必如此，依炎某看来，这皇帝小儿的猜度之心早已经昭告天下了，即使我们再谨慎，不插手朝廷之事，我看他也要将我们赶尽杀绝。这些年来，我们被朝廷欺压的还少么？”

炎烈风虽然是一届武夫，凭着一副赤胆忠心也在武林之中赫赫有名，此言一出，附和的人不在少数。

冷斯辰眼中的寒意更凉，微微侧首，余光扫到热血沸腾的炎烈风身上。这个武夫，逞什么英雄，冷斯辰看着他那洋洋得意的样子心里不由生出一阵厌恶。

“既是这样，大家是决定鼎力相助承王了？”

众人不语，却也是默认了这件事。毕竟武林中人最守的就是信义，琉璃曾救他们与危难之中，现在救命恩人有难，怎能不帮？

冷斯辰轻笑道：“我们信服的是皇甫琉璃，是九天玄女，是承王妃，虽说承王妃与承王夫妻一体，琴瑟和鸣，但我们还是需要证实一下的，就请琉璃姑娘将各门主赠与姑娘的信物拿出来吧，另外，还需要拿出我们星辰堡的堡令————星辰变，如此才能号令武林，名正言顺地使在场各位侠士臣服，一统天下。”

肖依闻言一惊，这恐怕才是冷斯辰要说的话吧，他恐怕早就看出了什么端倪，故意把众人往这条路上领吧，至于什么不问政事，恐怕都只是些铺垫罢了。

“请琉璃姑娘拿出星辰变，号令武林吧……”

“是啊，吴某也正想一睹星辰变的风采呢……”

“快点吧，琉璃姑娘。”

众人纷纷嚷道。

肖依紧握着江惘夜的手，心里也丝毫不能安定下来，号令在真正的琉璃身上，她怎么可能拿出来……

第一百四十章

见肖依半晌未动，冷斯辰走到肖依身边，凤眼微眯，笑道：“怎么了？莫不是……丢了？”

“不是！”肖依一声轻喝，声音却是慌张的。

“哦？那你倒是拿出来啊……”冷斯辰妖媚的声音飘荡在肖依耳边，在她听来，那声音与魔音别无二致。

“还是……你根本就不是……皇甫琉璃……而是个……冒牌货！”

话音刚落，肖依只觉得视线一下子开朗起来，眼前的薄纱已经被掀开，对视着冷斯辰琥珀色的眼瞳，肖依的恼怒，惊慌，一起涌上心来。

“她不是琉璃姑娘……”

“她是谁？你们把琉璃姑娘怎么了？”

“琉璃姑娘呢？你们竟敢假借琉璃之名妄图掌握整个武林！无耻之徒！真是玷污了九天玄女的名声！”

炎烈风怒气升腾，双眼一瞪，道：“还是冷三公子火眼金睛，我等差点掉入承王的陷阱！无耻之徒，今天若是不给我们一个交代，休想走下这座山！”

一阵刺骨寒意掠过，肖依纤细的脖颈已经被冷斯辰死死卡住，“说，为什么要冒充琉璃，真的琉璃又被你们藏到哪里去了……”

江惘夜出手快如闪电，想劈开卡住肖依脖颈的手，一招一动，四周草丛里埋伏着的十余个黑影流矢一般射向江惘夜。

众人一阵惊呼：“暗夜影卫！”

传闻星辰堡每位堡主出行时身边都会跟随十余名暗夜影卫以保护堡主的安全，暗夜影卫行动无形，除了堡主，没有人见过他们的真实面目，他们就像跟随在堡主身边的幽灵，虽不见其形，但一旦堡主遇到危险，不论何时，他们都会自堡主身边出现，杀尽一切敌手。

没想到，这冷三公子还未登上堡主之位，却已经有了自已的暗夜影卫，可见他的地位之高，权势之大，已经超过了现任堡主。

江惘夜看着身边十几个不停流窜的黑影，眼花缭乱。

这是什么招式……竟无从下手……这些人的轻功怎的如此之高，已经到了恐怖的地步，脚不沾地，像幽灵一般。

江惘夜心头一阵恶寒，暗中在手上灌注内力，右使手刀，将那圈黑影从中劈开了一个缺口，正要突围，忽听得肖依一声呻吟，江惘夜闪神间已经挨了一刀，长袍撕裂，佩带零散，腰间顿时血流如注。

肖依中了冷斯辰一掌，琵琶骨几乎要碎裂，喉间涌起一股腥甜，恶狠狠地瞪向冷斯辰。今日，难道真要命丧至此了么?

江惘夜不顾伤口被撕裂的痛楚，回身运功打向冷斯辰，冷斯辰一抖衣袍，回身接了江惘夜这一掌，内力冲击之下两方各向后退了十几步方才停住，江惘夜的嘴角缓缓流出血来，冷斯辰强忍住胸口的钝痛，抬首冷冷一笑：“承王的武功还真是深不可测呢，可惜啊……毕竟……双拳难敌四手，不是么？”

一声令下，十余名暗夜影卫一拥而上，招招均有杀势，直取江惘夜性命，他们的武功也精深到了一定程度，更何况人数上也占优，刺向江惘夜的利刃刀刀见血，几十招下来，江惘夜已经被割得遍体鳞伤，血流满身。

肖依见状，勉强从地上爬起，趁混乱之际，飞身躲进山林中。

炎烈风见状正要起身去追，却被冷斯辰挡了下来：“不必了，她身受重伤，跑不了多远的，这山上劫匪多盘踞于此，她一个女流之辈，后果自然可想而知。”

炎烈风现在对于冷斯辰可是一千个一万个信服，听他此言，便也作罢了，再不去追。

第一百四十一章

琉璃一个激灵睁开眼睛，想动，身体却像灌了铅般沉重不堪，头重脚轻，动弹不得。

抚了抚惊魂未定的心脏，琉璃缓缓合上眼睛，刚才怎么会做那样的噩梦，她梦见江惘夜满身鲜血地踉跄而行，身后一个身影却缓缓举起刀，砍向他。

琉璃猛地睁开眼，意识到了一个比刚才的噩梦更为恐怖的问题：她这是在哪？

一觉醒来，自己不在雨泽宫，而是置身荒野，这是多么恐怖的一件事……

沐律雨泽将她放了？他怎么会如此轻易地放掉她，他又有什么阴谋了？琉璃打了个冷战，摇摇晃晃站起身来，这到底是哪里？

走了几步，琉璃气喘连连，难道自己在雨泽宫里过了几天富贵日子身体就娇贵成了这样么？连走几步路都喘的不行。

琉璃折了一根树枝，用来拨开齐腰高的草，艰难地向前行进。

肖依跌坐在草丛之中，伸手摸向腰间，联络七瑟的烟火遗失在了半途中，现在想回去捡已经不可能了，肖依紧咬银牙，勉强支撑起半边身子，踉跄着向山下走去。

前方一阵吵闹，肖依抬起头，看见一群土匪打扮的人吵吵嚷嚷地向她走来，事有蹊跷，肖依伏下身，将自己隐藏在齐腰高的草丛中。

这群土匪应该是沐律雨泽找来教训琉璃的，可是，琉璃呢？她到哪里去了？肖依满腹疑虑地环视四周，按照她的吩咐，琉璃现在正应该全身虚弱地承受这群肮脏土匪的糟蹋，而她则带着江惘夜收服了武林各大门派之后，“偶然”路过，“恰巧”看到这一幕。

可是现在，自己身受重伤，江惘夜生死未卜，收服武林的计划化为泡影，土匪是遇到了，可是，皇甫琉璃呢？

该死……

现在即使肖依再从容，也忍不住骂了一句。

一双糊满了污泥的靴子出现在肖依面前，抬起头，肖依看见一张满是络腮胡子的脸。

“嘿嘿，小妞，叫爷好找啊。”那土匪首领伸出黑黢黢的手指抬起她的下颌，满眼都是淫邪的笑意。

肖依被强迫抬起的下颌针刺般疼痛，琵琶骨向粉碎了般动弹不得，暗中汇聚内力，未果，只好默不作声，只是恶狠狠地瞪着那群土匪。

“你就是皇甫琉璃？”土匪头领蹲下身，色迷迷地看着肖依。

肖依别过头去，恨道：“我不是。”

“这座山人烟稀少，你一个女流之辈，身受重伤被扔在这里，你不是皇甫琉璃？”强盗头领突然面露凶光，吼道：“你他娘的以为大爷是傻子吗？”

“弟兄们，那个扎乌国的人真没骗我们，难得有这样的好差事，又有钱拿，又有美人相伴，哈哈哈，老子今天是走了什么狗屎运啊，哈哈哈。”

肖依皱起眉头听着眼前的这群蠢货满口的污言秽语，一个个蠢蠢欲动，好像已经控制不住的模样。

“放开我，我不是皇甫琉璃！”肖依挣扎着，无奈那群土匪好死不死地钳住了她的琵琶骨，挣扎了几下已经是精疲力竭。

肖依只能像个任人摆布的傀儡娃娃，被那群土匪拖到一棵梧桐树下。

江惘夜……

肖依朦胧着叫出这个名字，一切都混乱了……为琉璃准备的现在全数落在了自己的身上……难道，真的是冥冥之中自有天意？

闭上眼睛，肖依不想再去看那群土匪恶心的面容，胸前一凉，衣服被人撕碎，露出精致的线条。

肖依听见了他们赞叹的声音，继而几只粗糙的手抚上她的身子。

仿佛又回到了那段无可奈何的日子，为了不再被人欺侮，她含着笑爬上了朝廷要员的床帏，那时也是这么的听天由命，闭着眼，忍着胸口喷薄欲出的呕吐，面带微笑地服侍好每一个在她身上的男人。

这群男人都一样，永远是这样的……肮脏……

落泪了吗？肖依感觉到眼角一片冰凉。

沁入骨髓的冰凉。

“放开她……”一个清冷的声音，打断了这丑陋的一幕，肖依睁开眼睛，循着声音望去，琉璃站在那，轻纱衣裾飘扬，及腰的青丝用一条火红的丝质佩带束起，飞扬起的梧桐树叶在她身边缓缓落下，阳光从她身后照射过来，肖依不得不眯起眼睛，仰望着她，近似于膜拜的姿势。

很久以后，肖依仍是不能忘记那天的情形，她自阳光中走来，看起来有那么一点点虚弱，仿若谪仙般周身都闪耀着光芒，她救了她，她拼尽最后一丝力气把肖依甩入了山谷深处，肖依回首看到的最后一幅景象，是那群土匪狞笑着骑在她的身上，那仙女般的人物被他们活生生地蹂躏。

第一百四十二章

他们活生生地蹂躏。

肖依从缓坡上翻滚到谷底，耳边充斥着琉璃大声的叫喊：“快走……快走……”那声音渐渐被肮脏的笑声和凄厉的哭喊所取代，肖依头痛欲裂，终于昏死过去。

琉璃浑身无力，额头流出鲜红的血，腥气弥漫在四周的空气中，染红了身下的梧桐叶。

土匪头领焦黄的牙齿贴近她，一股恶臭逼近，琉璃厌恶地转过头去，却被一个耳光狠狠地抽正过来。

琉璃的眼睛里折射出愤怒，像是要把那群土匪燃烧殆尽。

土匪头领被她的眼神吓了一跳，随即咧嘴笑了一下，伸出手扯去琉璃身上仅剩的最后一层薄纱。

“不要……”像是求饶，但在那群土匪听来，这更像是欲求不满的呻吟。头上的佩带被扯下，披散了一头的青丝，琉璃止不住地抖动。

伸出手，去拣那条被扔远了的佩带，那是李寰宇，李寰宇在看着她，看着这肮脏不堪的一幕……

树枝划破了手掌，琉璃仍然拼命地往前爬，只差一点点，就能抓到李寰宇……

初瞳……我再也不会让你离开我了……

土匪首领抓住琉璃纤细的脚踝，用力往后拖拽，琉璃的十指深深插入土地，却无济于事，只抓住了两抔泥土，地上拖出长长的抓痕和鲜血。

“求求你们……不要……”琉璃的眼泪止不住地决堤，猛然间身体剧烈地疼痛，一声凄厉划破天空，深深地颤抖。

眼前出现了李寰宇微笑的模样，那男子笑得魅惑，他伸出手……伸向琉璃……

琉璃努力地向前爬，还是触不到他微凉的指尖，那抹模糊的影子越飘越远，无能为力……无能为力……

最后一片梧桐叶旋转飘落，这是谁的伤？是你的？还是我的？江惘夜找到肖依时已是黎明，拨去她身上的泥土，肖依缓缓睁开眼睛。“夜。”

江惘夜应道：“我在这，荒山野岭，有狼出没，我们还是赶快回城为好。”说罢扶起肖依，问道：“你还能走么？”

“能，只是伤了琵琶骨，并没有伤及脚踝。”

“那我们走吧。”

“等等。”肖依拉住江惘夜，欲言又止的样子。

“怎么？”

“我看见琉璃了。”

江惘夜喜形于色，扶住肖依的肩膀，道：“真的？太好了！她在哪里？”

“在山坡上那棵梧桐树下。”

江惘夜不顾自己满身的伤，回身往山坡上跑去，肖依垂首，眼里是无尽的落寞。

肖依跟上来，却看到江惘夜发狂般一掌劈倒了那棵及腰粗的梧桐树，那样英伟的一个男子，着了魔一样，将身边的花草树木全部摧毁。

肖依走过去，望着满地的狼籍。

深深的十指印从草丛一直拖到树根，一路延伸的血迹触目惊心，被撕裂的薄纱飘扬在各处，像含冤自缢用的白绫，上面血迹猩红。

满地的血迹，江惘夜闭上眼睛，不忍去看。

“你怎么可以将她一个人留下？”江惘夜的手紧握成拳，指节泛白。

“是她救了我……”肖依面无表情，缓缓道：“用她的清白救了我……”

“从足迹来看，至少有六个土匪，而我，竟然留她独自面对这一切……”江惘夜一声怒吼整个拳头插入地里，说不出的悲痛。

胸腔中似乎有什么东西碎裂了。

第一百四十三章

琉璃踉跄着走在玉城的集市上，酒肆教坊鳞次栉比，来往经商的西域人操着一口生硬的中原话讨价还价。

琉璃披散着头发，半裹着褴褛的衣衫，满身血迹引来不少路人的注意，人们纷纷侧首看着这个姣好的面容被泥污血迹遮掩住的姑娘，心里只道是边疆战乱所致。不少人都在心里默默可惜着，好好的一个姑娘家，不知道又被那些扎乌国的士兵怎样糟蹋了……这种事近来已经屡见不鲜了。

琉璃的眸子已经没有了焦距，她已经感觉不到痛，只是麻木地向前走着，回家，她答应过李寰宇，要回家的，回淡香苑去……

仿佛一直向前走就能回到那个阔别已久的家中，只要一直向前走就能走出这一切的苦难，一切的记忆……

一辆富丽堂皇的马车缓缓行来，八匹雪玉驹马蹄落地的声音整齐划一，规整有致，车窗上的红色纱帘缀着五彩的珠子，微风吹起，错落有致的珠翠声中，红纱吹拂而起，露出车中人那精致的面庞。

媚眼如画，碧蓝的双瞳里满是媚意，青丝半泄，挡住半面绝世容颜，火红衣衫，遮住身上凝脂雪肤。

马车从琉璃身边缓缓行过，没人知道，此刻身边的人，竟是那日生死相随的另一半，是彼此深夜酣睡中都要如梦的那个人。世间的爱大抵都是如此，千千万万个交错流转成万世不绝的传说，我们只好终其一生，马不停蹄地错过……

琉璃走进一家名为“熏风”的客栈，要了一间干净的房间，吩咐小二准备热水。

店小二一边点头哈腰，一边用余光注视着这位衣衫褴褛，满面倦容的姑娘，正出神间，手中已经多了一锭沉甸甸的银子，这位姑娘出手还真是大方啊，店小二笑着吩咐后厨预备热水去了。

琉璃仰面躺在木桶中，袅袅热气蒸腾升起，那是属于水的洁净味道。

不知不觉间，泪又掉了下来。

摊开手掌，火红的佩带缭绕在蒸汽中，恍恍惚惚看不真切，琉璃蜷缩起来，将脸没入水中，初瞳，再等一些时日，等到战事结束，我就会去天上找你了……初瞳，你是不是也想念我了呢？我，也好想好想你呢。

“你想淹死你自己么？”

琉璃惊恐地抬头，却以为是自己的幻觉。

面前坐在木桶边，半倚在屏风上，玉扇轻摇的，分明是李寰宇……

如丝的媚眼紧盯着自己，嘴角挑起一丝玩味的笑意，如同第一次在承王府上初见，他也是这样一副慵懒的笑意，斜倚在屏风上，轻摇玉扇，仿若一只绝美的妖精，静静审视着自己。

可是，琉璃，已经不是最初的那个琉璃了……

琉璃仅存的一丝理智告诉她自己现在可是正在沐浴，处于一丝不挂的状态。

琉璃伸手扯过屏风上破烂的衣衫，脚尖轻点木桶边缘，一个凤凰展翅，将自己包裹得密不透风，回首看向李寰宇，心里闪过一丝疑虑。

犹豫了半晌，琉璃还是缓缓开口叫道："初瞳。"

李寰宇如没听见般一动不动，琉璃心中疑惑更甚，继而问道："你不记得我了？"

李寰宇一挑眉毛，笑道："记得？南七与姑娘素昧平生，又何来记得一说？"

琉璃听闻此言如同五雷轰顶，他不记得自己了，他竟然不记得自己了！

琉璃一转念，心里多少也有些安慰，至少，他没有死，他还活着，那么，记得不记得自己，又有什么关系呢？

想着，琉璃躬身福了一福，问道："小女子唐突，敢问公子尊姓大名？"

"姑娘就称本少南七便可。"

"你姓南？"琉璃说着走到床边，将她刚才吩咐店小二去买的衣服披在身上，动作滴水不漏，美轮美奂。

"正是。"南七笑着点头。

琉璃转过身去，垂首，眼里闪过一丝精光，难道说世上真的有两个长得一模一样的人？面前的这个男子，一举一动都与李寰宇无二，

如果他失忆，也不应该将一切都忘得一干二净，更何况就算他忘了自己是谁，也没有理由把自己当成另一个人这么理直气壮地活着啊。

第一百四十四章

琉璃片刻间已经拿好了主意，回首淡淡笑道：“琉璃看南七少文质优雅，举止从容，并不似那些富贵人家的登徒子，却为何闯入姑娘家的闺房，偷看人家沐浴？”

南七哈哈一笑，将玉扇合拢，潇洒地在掌中敲了敲，道：“琉璃姑娘刚才春色展露无遗的时候看来并不慌张，此刻怎的如此害羞了？”

“刚才是被你吓到了，因为，你长得很像我一个已逝去的故人。”

“故人？”南七轻功了得，一阵风地落到琉璃身边，轻柔地在她耳边问道：“是姑娘的情郎么？”

琉璃“扑哧”一笑，道：“是又如何？都已经是过去的事情了。”

南七饶有兴趣地看着琉璃，慢慢道：“在下入住这熏风客栈，路过姑娘门口，却听见屋内有嘤嘤哭泣的声音，南七不过随意一瞥，便从未关严的窗缝中看见姑娘将自己没入水中，南七自然不能袖手旁观，不管姑娘有何困苦之事，都不应该放弃自己的生命，活着，或许还有可能赢回一切，死了，才真的是什么都没有了。”

琉璃掩嘴，娇笑道：“原来南七少是以为琉璃要寻死啊。放心吧，经历了这么些事情，琉璃已经将一切都看得很淡了，在事情没有结束以前，琉璃是一定不会死的。”

“究竟是何事能让姑娘这样一位玲珑聪慧的佳人看破了红尘？南七听姑娘这话却是有些厌世的意味了。姑娘有什么难办的事情不妨说出来，南七或许还可以帮助姑娘一二。”

“多谢南七少了，南七少真是有心之人，可惜琉璃所系之事牵连甚广，错综复杂，琉璃实在不愿南七少淌进这趟浑水，累及性命，南七少如若真疼惜琉璃，就请将琉璃带在身边，以慰琉璃思念故人之心，琉璃能看见南七少的容颜就已经是最大的安慰了，况且以后，琉璃也

不知还能不能再看见这副绝世容颜……”琉璃说着，堪堪落下泪来，即便是南七这样冷血的人物，也不由得动了恻隐之心。

“好，那就委屈姑娘跟在南七身边了，得如此佳人相伴，南七也极是欢喜的。”

琉璃福了一福，道：“多谢南七少怜惜，琉璃定不会叨扰太长时间的。”

南七看着琉璃伏下去的身姿，眼里是深深的意趣……

养心庵里，慕容飞花坐在床边缝制孩子出生时要穿的小肚兜，小衣服。

红红的丝绸看着就暖心，慕容飞花眼角有着深深的笑意，抖了抖给孩子用的小锦帕，上面绣着两个金灿灿的字，念衣。

慕容念衣……我的孩子……

匀儿走进来，笑嘻嘻地看着慕容飞花缝制小衣服，拿过装针线的簸箕放到一边，道：“夫人何必亲自动手，这些活计匀儿来就好了。”

“总是娘亲缝制好些。”慕容飞花笑着道。

匀儿只是看着，欢喜的模样：“夫人，再有二个月，小少爷就出生了呢。”

“是啊，日子过得还真快呢，不知不觉我们在这养心庵也过了半年了。”慕容飞花沧桑的眼角皱起一丝笑意，静静看着匀儿。

“等到小少爷出生，我们就离开。”慕容飞花咬断了最后一根线，放下小肚兜，看向窗外。

消失了三个月的李寰宇昨日又遣火鸟来报，要她速速回总坛复命，她却借口还有要事要办，推拖到两月后回去，李寰宇……不，现在应该叫南残音，终于放下那个女子，一心一意着手光复的大业了吗？可是……她却动摇了……

呵呵，这是怎么了，一切都混乱了……

慕容飞花不觉间脸颊已经染上一层阴翳，揪紧了衣角，望向窗外的春暖花开。

——感谢亲们的支持绯色又继续更新啦虐的部分暂时过去接下来就是我们小璃儿的甜蜜日子啦好啦不罗嗦飘走

——

第一百四十五章

琉璃随着南残音在熏风客栈已经住了些时日，南残音没有想走的意思，琉璃自然也没有说什么。倒是江惘夜和肖依，四人虽住同一家客栈，可因为江肖二人正在被武林人士追杀，深居简出，行踪隐蔽，所以并没有和琉璃碰到面，虽是近在咫尺，却远隔天涯。

听到敲门声，琉璃莲步轻移走到门口，打开房门，却是南残音身边的贴身侍女南璧。

“璧姐姐有何事？”

南璧礼貌道：“我家主上请姑娘雅间一聚。”并未说明为什么，只说雅间一聚，这些日子，琉璃对南残音这随性乖戾的做法已经习以为常，他和李寰宇是不同的两种人，她摸不透南残音的心，最开始的想法现在有了一些动摇，或许他根本就不是李寰宇，也不是失了忆，也许他本来就是南残音，不过和李寰宇有着一样的面容而已。

想到这，琉璃躬身福了福，道：“烦请璧姐姐回禀南七少，琉璃梳洗打扮后马上就去。”

关上门，琉璃换了件浅鹅黄的掐丝长裙，华服广袖，领口绣着金蔷薇，摇曳的样子，斜挽了一个坠马髻，云鬓乌黑，两缕青丝飘散，选了尧山玉的步摇，环佩叮咚，粉底绣花布鞋，将那条火红的佩带系于手腕间，眉间轻描一朵桃花，金粉点染。

对着铜镜轻抚自己如水的红颜，娇媚得如同一朵桃花，眸子里流出的淡漠与伤痛全数被妩媚代替，这还是自己吗？琉璃嘴角勾起一丝邪魅的笑，不是了，真正的皇甫琉璃早在李寰宇飞身下崖的那天就已经死掉了，现在的她，只是一个风尘中的女人，是妓女，连舞伶，戏子都算不上，只是一个没有了清白之身的妓女。

来到雅间，琉璃敛衣而坐，动作之中妩媚尽现。

南七斜躺在一张软榻上，大红的锦缎铺泄在地，几乎填满了半间屋子，衣衫不整的女子斜躺在锦缎上，露出光洁的大腿，媚眼朦胧的样子，她们的眼中只有俊美邪魅的南七少，再容不下其他。

南七倚红偎翠，手中拿着一杯酒，见琉璃进来，手中的酒倾洒了半杯，一个吊俏眼梢的乐伶立即伸出蛇般的舌尖舔去南七臂上的残酒。

琉璃看着这香艳的一幕也不禁怔忡了一下，他叫她来干什么？来看他南七少是怎么将女人玩弄于股掌之间的？琉璃想着自己也哑然失笑，管这些做什么，他又不是李寰宇。

正了正神色，瞥向南七，琉璃笑着福了一福，道："不知道南七少叫琉璃来所为何事？"

南七饶有兴味地看向琉璃，极尽优雅地挥了挥手，身边的侍女全都退到一边，端着酒壶玉杯静默而立。

琉璃大略扫了一眼这些女子，并没有在其中发现南璧和南筠的身影，看来，这两个侍女在南七身边算是位分比较高的了，只需要保护他的安全，并不需要陪他寻欢作乐。

"本少请来这玉城最红的乐伶弹奏一曲，不知琉璃姑娘是否愿意指点一二，本少听闻琉璃姑娘的琴艺也是极好的。"这就是南七，无论何时都是极为优雅魅惑的，哪怕他说的，做的都是些残忍的事情，恐怕也会是这样一副优雅的态势。

琉璃安然一笑，垂首道："南七少谬赞。"

南七拍拍手，轻纱珠帘后一佳人款款而出，虽然朦朦胧胧看不清样貌，可琉璃能清楚地感觉到，帘后那个女子的气场，温婉妩媚又不失明华端庄，必是个绝色佳人。

轻拢慢挑，云鬓广袖，琴声潺潺流泻，琉璃虽不懂乐理，可也听得痴了，轻抿一口武夷大红袍，慢慢放下茶杯，笑容端雅。

一曲完毕，琉璃拍拍手掌，看向南七。

“不愧是玉城第一乐伶，这琴音如九天弦乐，令人欲罢不能。”

南七笑笑，道：“请姑娘出来相见。”

纱帐卷起，一绝色佳人自帘中款款而出，琉璃抬首，面前的女子显然也吃了一惊。

“肖依见过南七少。”肖依盈盈见礼，眉眼间皆是对南七的尊重。

肖依看见琉璃心里就像是砸翻了五味瓶，极不是滋味，她以自己的清白救了她，殊不知那局就是她设的，肖依不敢想，如果有一天她知道了真相，会是什么结局。

第一百四十六章

近些日子自己和江惘夜一直藏身在熏风客栈，听闻嘉寂第一公子南残音也到了熏风客栈，这个南七公子行事张扬，不与世俗论，江湖人称“南妖”，肖依想从这南七公子身上下手也许可以另辟蹊径。

可谁知道，这南残音竟然是李寰宇，身边还跟着琉璃，天下真是小啊，这样都能凑到一起。肖依暗想，面前的这两人也许是自己最大的敌人，尤其那个南残音，跳崖都不死，还真是妖啊。

南七看二人凝视着彼此都不说话，挑挑眉问道：“怎么？难不成二位相识？”

肖依狐疑地望着南七，又望向琉璃。琉璃笑容颇具深意，道：“他不是李寰宇，起初我也以为是李寰宇死而复生了，可他并不是，他对自己的身世没有一点模糊之处，他从始至终都是南残音。”

肖依心头疑窦丛生，一转念，扑通跪在南七身侧，将自己冒充九天玄女的事全盘托出，求南残音帮助。

南残音笑道：“真正的九天玄女就在你面前，怎的让我这个妖精来帮你？”

琉璃微微吃了一惊：“你……知道……”

南七点点头道：“就算你那日不想跟在我身边，我也会想尽办法与你交好，九天玄女，武林中人谁不想与之结交？得到了九天玄女就相当于得到了半个武林，谁人不为之垂涎乎？”

琉璃只觉得火气直窜到头顶，此等阴险计谋他竟然直言不讳地说了出来，实在更叫人生气。

肖依看两人关系非比寻常，寻思着此来多半是空手而归，因此敛衣起身，准备告辞，刚站起一半，忽然膝盖针刺一般痛，却是南七反手一指，美目巧笑兮，却有着令人生寒的威严。“谁准你站起来的？”南七看着隐忍着疼痛的肖依，眼波流转：“在本少面前跪下的人不是得罪了本少便是有事相求，却还没有一个人敢未经本少允许便擅自站起身来，肖门主却是胆大得很那。”

肖依一震，却是看向门外。

南七随着肖依的目光寻去，笑道：“请承王出来相见。”

门开了，江惘夜翩然而入，还是那个风度翩翩的十四公子，只不过好像比前几月消瘦了些，琉璃看着他，心头涌上一股莫名的伤感。

江惘夜看见琉璃，心头自是欢喜，无奈在人前，欢喜之情不能表达，不过眼角眉梢也是轻松了许多。

“南七少这又是何必？何必跟一个女流之辈过不去？这传出去岂不是有辱南七少的威名？”江惘夜一顶高帽扣上，不信他南七还会死揪着肖依不放。

谁知南七笑嘻嘻地竟似全然不放在心上一般，道：“承王此言差矣，本少并不是有意和一个女流之辈过不去，只是，承王可知你身边的这女子是何来历？”

江惘夜看向肖依，似乎在寻求什么答案，肖依深深垂首，微微摇头……再摇头……

隔了半晌，江惘夜方答：“不知。”

南七把玩着手中的夜光酒杯，笑道：“她乃是锦门门主，肖锦瑟，可不是什么第一乐伶肖依。”

琉璃看向肖依，忽然觉得她的面目异常可憎：“就是那个为非作歹，十恶不赦的江湖第一魔教————锦门？”琉璃走到肖锦瑟身边，眼底是揣摩不透的深意：“肖锦瑟……身边男宠无数，善使暗器，潜伏在江惘夜身边恐怕是要……”

琉璃不再说下去，她只觉得恶心，恶心异常。

肖锦瑟看着江惘夜伤痛的眼神，淡淡道：“是，我就是肖锦瑟。”

江惘夜颓然坐在圈椅上，喃喃问道：“为什么，这是为什么。”

第一百四十七章

“初始是为了借助你得到这天下，后来便是为了得到你的心。”肖锦瑟将一切娓娓道来：“锦门肖锦瑟这个名字说出去不过是让天下人耻笑罢了，杀害恩师，背叛师门，还大言不惭地接管了整个锦门，出卖自己的肉体笼络朝廷要员，私生活淫靡混乱，不堪入目，这一切都只因为权势。我手中没有权势，便只能任人编派，可我不信一旦我登上了皇后宝座，还堵不住这些小人的嘴。权利啊，谁人不想要？那高高在上的权势谁人不垂涎？后来我便于十六个王爷中选中了你，夜，你胸怀大志，文韬武略均在各王爷之上，更重要的是，你也有谋反之心，我以贯穿手掌的代价接近你，取得你的信任，我将你的布兵图偷出，交给沐律雨泽，偷走李寰宇的鲛珠放在江惘夜的营帐中，再将脚印引至李寰宇处，嫁祸给他，目的就是为了削弱你的势力，让你完全依靠我们锦门，这样一来，既可为锦门正名，又收服了你，琉璃也是我让沐律雨泽掳走的，包括那群土匪，也是我授意沐律雨泽，只因为我想得到夜的心，我做了这么多，他却只看得到你，皇甫琉璃，你可知我有多恨你？”

“够了。”琉璃语气轻柔：“不要再说了。”

肖锦瑟眼里有泪水滑出，可脸上分明还是笑着的：“我以贯穿手掌的代价还是得不到他的心，如果是你，你恨不恨？”

“我不恨。”琉璃淡淡的语气，却给了肖锦瑟重重的一击。

“你说谎！谁会不恨！付出那么多却换不回自己想要的谁会不恨！”肖锦瑟几近疯狂。

“爱里没有收获一说，得到了是你的幸运，得不到也属正常。爱只是付出，是为对方付出，看对方幸福快乐便好。”琉璃道：“你实是弄错爱的含义了。”

肖锦瑟苦涩一笑，眼底尽是蔑视：“你自是可以站在这里红口白牙地说话，你不是我，你不能体会从小便被人欺凌，得不到一丝一毫关心的感受。”

琉璃垂下眼睑，轻声道：“我自是体会得了，出身青楼，你觉得我的际遇会比你好到哪里去？开始的时候，不也是受尽了江惘夜的欺凌，险些丢了性命？现在想来，从始至终保护我的，就只有李寰宇而已吧，可现在就连他也弃我而去，化作一缕青烟消散人间了。”

南七听这一番话眼角几不可见地动了动，随即恢复正常。这一切都被琉璃尽收眼底。

江惘夜起身抱拳告辞，现在的他实在没有脸面面对琉璃，原来这一切的伤害，都是他造成的，都是他。

“承王慢走。”身后传来南七戏谑的声音，江惘夜咬咬牙，迈出了屋子。

南七扭头看向肖锦瑟，玩笑般地说道：“肖门主也要走了吗？”见肖锦瑟不语，南七又笑道：“如果等你那七个面首来救你，恐怕是等不到了，他们还未进玉城，就被南璧和南筠阻截了。”

“你！”肖锦瑟的脸色愈发不善：“南妖南七少果真名不虚传，此等手段便是武林盟主也要自愧不如。”

“肖门主过奖了。”南七丝毫不把这话当成一句嘲讽，反倒坦然笑纳。肖锦瑟银牙咬碎也奈何不得。

“肖门主既是要走也应该留下点什么吧。”

“南七少哪里缺锦门这点东西？只怕是南七少要的，锦瑟给不起。”

南七将玉扇在指尖滴溜溜一转，继而笑道：“此物就在肖门主身上呢，而且不止有一，还有一双呢，想来分给本少一半也不会介意的吧。”

肖锦瑟眉梢突突一跳，莫名的寒意侵袭而来，颤抖着声音问道：“不知南七少要的是何物。”

“本少要的……是……肖门主的一只素手。”残忍的话语将在场的人吓得冷汗涟涟，可他偏偏面容纯真，丝毫不见那阴戾之气。

第一百四十八章

“本少要的……是……肖门主的一只素手。”残忍的话语将在场的人吓得冷汗涟涟，可他偏偏面容纯真，丝毫不见那阴戾之气。

南七颀长的手指指向刚才舔去他手臂上残酒的俏丽侍女，道：“你，去将她的手留下一只。”

那侍女早已经吓得花容失色，双手颤抖着握住南七丢给她的银刀，刀呈半月形，正反皆是薄如蝉翼的利刃，刀锋闪现出寒光，在南七的脸上一晃而过。

“肖门主，这把就是在江湖失踪已久的‘雪战’，此刀由千年寒铁打造而成，吹毛立断，用来割你这双素手相信也费不了多大力气，放心吧，不会很痛的，一下子就过去了。”南七说着贴近肖锦瑟，如丝的媚眼里荡着邪恶的笑，肖锦瑟已经面如白纸，眼前的这个人，到底是人是妖，怎的如此残忍？他的眼睛里分明是恨意，是要置自己于死地的狠辣决绝。

南七回首，怒视着那个女伶，声音冷了半分：“怎的还不动手？下不去手么？要不要本少帮你？”

女伶一惊，颤抖着声音说道：“不……不用……”

“那便快些动手吧，莫要让琉璃姑娘久等了。”南七摇开玉扇，眼睛看向琉璃。琉璃也被这利剑一样的目光吓了一跳，他的眼里为什么会有那样令人生寒的冷意？他是怎么了，非要置一个与自己毫无瓜葛的女子于死地？这不是她认识的南七了，这分明是一个冷面修罗。

肖锦瑟被几个健婢从身后缚住，动弹不得，那女伶双手握着雪战慢慢走向她，肖锦瑟水眸里也不禁有了一丝慌乱，发髻垂散开来，说不出的落魄慌张。

“不要……”肖锦瑟轻声呢喃着，像是请求一般。

琉璃看着这一幕，嘴角泛出一丝苦笑：“不要？曾几何时，我也是这样求那群土匪的呢。”

肖锦瑟听闻此言，几近绝望地看着琉璃：“我……对不起你……要知道，从小到大，我只遇见一个这样值得我付出真心的男人，我不能，我真的没有办法拱手将他让与你身边，况且，你并不是真心爱他的对吗？你的心，一直是在李寰宇身上的吧。就算你不说，我还是能感觉得到，同为女子，又如何不知你对江惘夜只是一种近似于亲情的仰慕，抑或说是朋友间的情意，可你对李寰宇的，那才是真正的爱意吧。”肖锦瑟苦笑着垂下头去，再不看琉璃一眼。

“你对他的难道就是爱了？”琉璃反问道：“你不过是想占有他罢了，为了你所谓的可笑的爱情，就葬送了许多人的性命？包括李寰宇的？难道在这世界上只有你的爱是爱，别人的都可以弃之如草芥？你知不知道，那夜我在那些人身下被蹂躏的感受？那种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只求一死的感受？是你，亲手布置了这人间地狱，然后看着我一步一步走进去，还要在我身边扮演着无辜者的角色，亲眼看着我因为痛苦而沦陷，这种胜利感，才是你最喜欢的吧。”

琉璃拿过女伶手中的雪战，淡淡看着映出自己眉目的刀刃，嘴角牵起一丝冷笑：“果真是一把好刀呢，我想，即使现在杀了你也费不了多大力气吧。”

“不要……”

琉璃一步步逼近肖锦瑟，每近一步，嘴角的笑意便更浓，肖锦瑟脸上的惧意便更深，“怕了？你可知道，当他们撕去我的衣服，刺破我的肌肤，大笑着侮辱我时我是有多害怕，那时候恐怕你还在为自己的计划得逞而沾沾自喜吧。”

看着琉璃举起刀，肖锦瑟几近绝望地闭上了眼睛，等了半晌，却不见落刀，肖锦瑟缓缓睁开眼，却看见琉璃放下刀，侧过头去冷冷道：“你走吧。”

最终还是下不去手啊。

南七摇着玉扇看着这一幕，几不可见地摇了摇头，苦笑。

第一百四十九章

“我不会对你感恩戴德的，就算你救我千百次，我还是不会对你感恩戴德。”肖锦瑟仰首道。

“无所谓了，我也没希望你能报答我什么。”琉璃仍旧是淡淡的，恍惚了屋中的烛火。

看着肖锦瑟转身离去，琉璃无力地坐回椅上，一缕青丝荡在额前。

南七站起身，颀长的身影在红绸上映出浅浅的影子，淡淡包裹着琉璃颓然的面容。“这可不像你呢，我认识的皇甫琉璃可是不会这样一副没精打采的神色。”

琉璃努力挤出一个笑容，却是比哭还教人心疼。

“没想到，我救她，却是救错了，眼看着有复仇的机会却还是吓吓她就作罢了，我是不是很没用？”

“已经救了，该失去的也已经失去了，好在你是九天玄女，那些世俗并不能牵绊你。”

不能牵绊？我们不都是在世俗中吗？红尘滚滚，步步玄机，谁能逃离？忽然想起李寰宇，那才是脱离在世俗之外的人儿啊。

“如此一来，倒不如给我一个痛快，也好过在这尘世中受苦。”

“她才不会做这任性之事，这个肖锦瑟城府之深不是一般人能揣测，杀了你，江湖中人就会知道九天玄女死于非命，到时她又怎么能假扮你去号召整个武林呢。锦门再厉害些也不过是魔教罢了，她还是需要你的名号来实施她的计划。”

琉璃一挑眉，道：“南七少倒是看得通透。”

“那个李寰宇，是你爱的人吗？”南七笑问。

琉璃手指慢慢地在杯沿上来回，指尖有冰凉的触感，不知道怎么回答这个问题，似乎也并没有回答的必要，于是便侧过头去，默不作声。

南七意味不明地笑，见琉璃并不回答便也作罢了，只是凝视着琉璃，双眸似海般深不可测。那里已经包含了太多太多的东西，不是一眼便能看清。

琉璃面对着南七总有一种莫名的熟悉感，看着他，就好像看着李寰宇，心里总是暖暖的，可他并不是李寰宇啊，李寰宇在生气时瞳孔会变成蓝色，而面前的这个人，似乎从来没有生气过，那双完美的琥珀色双瞳也从未变成过蓝色，他似乎比李寰宇更加深不可测，他就是一个谜，探不清，查不明。

琉璃伸出手去斟茶，左手稍稍将广袖撩起，露出一截光洁明皓的雪腕，南七看见她手腕间系着的红色佩带，笑道：“姑娘怎的在腕间系着一条红布？求姻缘么？”

琉璃几不可见地笑了笑，答道：“这是李寰宇留下的。”

“姑娘还真是重情重义之人，看来，这李寰宇对姑娘也是极为重要的。”南七站在红绸之上，身姿端庄优雅，举手投足间皆是贵族风范，不知道为什么，他的一颦一笑在琉璃看来都带着一丝魅惑的意味，这个人，妖性露骨。

第一百五十章

琉璃将杯中酒一饮而尽，烈酒滑过喉咙，无声无息，却教人心头没来由地一紧。

桌上摆着毕元春的玉米酥，珍珠圆子，密酿蝴蝶糕，样样做得精致，教人心头生喜，瓷碗里盛着软糯的粳米粥，配上密酿鸡丝，脆生的炝拌瓜丝，玲珑剔透的水晶包，摆了满满一桌子，丰盛得紧。

琉璃用南璧递过来的锦帕擦了脸，坐在桌前挑起一匙粳米粥慢慢尝着。

南筠结手立于琉璃身边，斟了一杯云锦大红袍递了过去，恭敬道："我家公子派南筠来知会姑娘，用完早膳就请姑娘收拾东西，随我家公子一并参加声讨魔教的武林大会。"

声讨魔教？琉璃夹起一个水晶包咬了一口，心里暗自思量，如今肖锦瑟惹怒了各个武林正派，大家自是欲除之而后快，这个节骨眼儿上南七带她去参加声讨魔教的大会，必有深意，武林各大门派齐聚，除锦门恐怕只是个幌子，借此拉拢九天玄女才是真的，当今乱世，谁不想将九天玄女拉入自己的帮派，借此收服整个武林，只怕南七打的也是这个主意。

琉璃几不可见地笑了笑，将咬了一口的水晶包放回盘中，道："看来，这九天玄女的名头还真是好用呢。那就有劳南筠妹妹告诉南七少了，琉璃这就收拾东西，与南七少一同前往。"

南筠面带疑色，却也没多问，将此话一五一十地学与南七听，南七笑道："还真是个玲珑剔透的人儿，将一切都看得这样通透了，如此正好，省了本少许多麻烦。"

思忖了半天，又回身问道："肖锦瑟躲到哪里去了？"

南筠答道："回七少，肖锦瑟现已回了锦门，她手下的七大高手已经被南璧重伤，现在都在锦门总坛休养生息。"

南七点点头，道："肖锦瑟还会再帮江惘夜，到时暗中助他一臂之力，务必将扎乌国的铁骑驱出境外。"

南筠不解，这个少爷做事从来都不循常理，他这样做自有他的道理，自己与南璧跟在他身边多年，已经习惯了，对于任何不解都没有询问的必要，在她们的生命中，只有遵命和服从。

南七似是看出了南筠的疑虑，笑道：“国仇家恨哪个更重要？即便是夺来了，也是个残破的河山，本少要来何用？先驱逐外敌才是正经。”

南筠垂首暗暗叹道自家主子的英明，此等胸襟，谁人能比。

整理了随身带的物件，琉璃自楼上缓缓而下，抬首处，却看见江惘夜和江枫自屋内走出。

“爷。”江枫示意江惘夜，江惘夜只抬首淡淡看了一眼，便转过身去道：“走吧。”

对于琉璃，他已经不能再说什么，因为他的爱，她已经受了太多的伤害，在自己未坐稳这江山前，他什么也不能给她，只能放手让她自己翱翔，这一缕清风，最终还是禁锢不住的。

看着江惘夜瘦削的背影，琉璃轻叹了一口气，最终还是无缘啊，即便是翻手为云覆手为雨的承王江惘夜，在情字上也是无可奈何。

坐上了软榻马车，琉璃看着对面的南七，一股清香从他身上散发出来，直蜿蜒进她的心里。南七闭目养神，一缕阳光从车窗中透过，投射到他如玉的肌肤上，树叶簌簌抖动，一树的梨花含苞欲放，和着柳条抽出的新芽，在阳光下飞舞不停。

第一百五十一章

已经是春天了啊。

慕容飞花站在窗前，阳光和暖，半眯起眼睛，通体舒畅。

这几日就要临盆了，为了掩人耳目，近三月慕容飞花的活计都是匀儿做的，主仆二人掩藏得极好，养心庵内并没有人知道飞花怀有龙种一事。

匀儿得空便出去外面找人学了些接生的医术，非常时期，不能大鸣大放的找产婆进来，只得自己动手了。

回来的时候，匀儿特意去庙里进了香，以期飞花顺利生产，母子平安。

匀儿走到养心庵门口，见四周无人，便将从集市上买回来的红糖鸡蛋藏在筐底，用蓝布盖好，走进庵中。

“这是去哪了啊？”

匀儿闻声抬头，还真是冤家路窄，又是静心。一脸的不屑，冷声答道：“出去给我家夫人买些吃的用的，难道这也要你过问？”

静心扬了扬手中的拂尘，围着匀儿身边踱了一圈，眼里透出精光：“话说回来，很久没有看见你家主子了，怎么着，一个失宠了的妃子难不成比当今圣上还要忙？”

匀儿冷哼道：“不由你出言不逊，日后定会后悔的。”

“哦？那就看你有没有命看到我后悔的那天了。”静心言辞之间嚣张至极，全然没有出家人平淡宽容的气度，索性这次并没有找匀儿麻烦，只是言语间逞逞雄风罢了，匀儿微微松口气，提了篮子闪进慕容飞花的屋子。

慕容飞花咬牙躺在床上，匀儿急忙放下篮子握住飞花的手：“夫人……夫人……”

慕容飞花满头大汗，青丝微乱，贴在满布刀疤的脸颊上，沧桑疲惫。指了指身下，匀儿忙撩起裙摆来看，被褥已经湿了，匀儿心下一阵慌乱，这是要生产的征兆。

“夫人，您坚持一下，小少爷可能快要出世了，还好匀儿一直准备着，不用担心，匀儿去提热水来，您一定要坚持住啊。”匀儿说罢便匆匆跑了出去，慕容飞花紧紧抓住被单，唇角已经咬出血丝，不能喊出声，一定不能喊出声音，否则念衣就会被她们发现的，她就算是疼死也不能让念衣有一丝一毫的闪失。

匀儿端回几大盆的热水，顺手将冬日用的铜炉牵了进来，煨上红糖和鸡蛋，拧好了几个热手巾把子，半跪在慕容飞花床边，看着孩子的头慢慢出来。

“夫人，加把劲，小少爷的头已经出来了……加把劲……”

“匀儿……匀儿……疼……我……要叫出声了……”慕容飞花上气不接下气，床边的纱帐被她扯下了半面。

匀儿回身从檀木匣里取出一块素锦，狠狠心，塞进了慕容飞花的嘴里，慕容飞花咬着那块锦帕，不觉间嘴角都渗出血迹。

匀儿只觉得疼在心上，却也丝毫帮不上忙，只得一面看着胎儿的出生，一面鼓励着慕容飞花，不停地对她说话。

一声婴儿响亮的啼哭划破了天际，匀儿抱着满身是血的婴儿兴奋地给慕容飞花看：“夫人，是个小皇子，是个小皇子啊。”

慕容飞花看着孩子皱巴巴的小脸，嘴边露出一丝欣慰的笑容。

“念衣……我终于等到了你的降生……”

慕容飞花强撑着坐起身来，穿好衣袍，道：“匀儿，我们得离开了，她们恐怕很快就会发现念衣出世了。”

“可是夫人，您才刚刚生产完。”

“顾不了那么多了，保住念衣才是最重要的，收拾收拾东西，我们现在就走。”慕容飞花从匀儿手中接过孩子，轻轻地将早先绣好的锦帕塞进了孩子的襁褓之中，念衣啊念衣，母亲要带着你逃亡了。

第一百五十二章

消息传到宫中已经是三日后，宜嫔正在为太后奉茶，江嬷嬷匆忙跑进来附在太后耳边耳语了几句。太后将茶盏重重放在小几上，眼底是深不可测的寒意。

“看来她是在出宫时便有了四个月的身孕了，这群太医到底是怎么当的差，四个月的身孕都没看出来？本来预计她到夏初才会生产，如今竟是提前了二个月，能在养心庵悄无声息地把孩子生下来，这个慕容飞花……我当真是低估她了。”

宜嫔听着太后的这番话，心里虽有不平却也无可奈何，只得又恭恭敬敬地奉了另一杯茶，道：“现在可如何是好。”

太后冷笑，将凌嬷嬷叫来身边道：“派人去追，要暗中追查，我要我的孙儿无事，至于慕容飞花，死活就看她的造化吧。”

凌嬷嬷当下便明白太后的意思，禀了声是便退下了。

太后斜睨了宜嫔一眼，道："你的肚子怎的就那么不争气，也承了不少恩泽，还是一点动静都没有，这如果是你的孩子，我还用如此大费周章吗？"

宜嫔听太后语气不善，垂下头去再不敢说话。

足有一月路程，南七带着琉璃一路南下，一路上二人走走停停，阅尽了嘉寂王朝的大好景色，日子也算愉悦。琉璃很久都没有这么舒心过了，整天游山玩水，身边还有美男相伴，不时的还以九天玄女的身份接济穷人，锄强扶弱，日子如果能一直这样过下去该有多好。

可惜就连天气也不可能一直天清气朗，更何况命运?

琉璃凭栏远眺，湖面处升起阵阵薄雾，湖心有一座荷花亭，其中种满了珍奇荷花，美不胜收，芷云，蓝景，七步雨荷，各式各样的荷花从异域运进至此，供贵族门阀们玩赏。

南七手执紫竹笔，挥毫泼墨，顷刻间琉璃的样貌便跃然于纸上，琉璃拿过金纸笑着看了，脸上竟浮起小女儿的娇羞。

"南七少真是取笑了，琉璃哪有画上这般出尘脱俗，七少神来之笔，不知入画的是何人。"琉璃笑吟吟地看着画上凭栏远眺的女子，那分明是自己的身影，可自己却偏要逗逗他，看他怎么个说法。

"画中人乃是本少心底珍藏之人……"南七看着琉璃的眼中没有一丝往日的妖媚，取而代之的是认真和深情，琉璃没想到他是如此说法，一时间慌了阵脚，随手扯住了衣襟，绞拧起来。

"七少取笑琉璃取笑得还不够么？"琉璃无奈之下只得装起小家碧玉来，像南七这样只手遮天的潇洒公子，平日里风姿绰约的大家闺秀尽数围在身边，小家碧玉的娇羞反倒拿捏得住他。

南七贴得极近，琉璃甚至能感觉到他温热的呼吸徘徊在自己鼻翼两侧，携着缱绻的暧昧，南七居高临下地看着琉璃，笑道："本少说的是真的。"

琉璃笑而不语，南七又道："怎么？害羞了？"

琉璃银牙紧咬，这死浪蹄子，竟然调戏起她来了，心一横，将目光堪堪移向别处，道：“没有害羞，是天气太热了。”

南七一挑眉，一脸戏谑的神情：“哦？那可否将本少的衣襟松开了？”

琉璃一低头，手里拧绞着的衣襟并不是自己的，而是南七的，连忙松了手，可那衣角已经被琉璃揪得皱皱巴巴，不成样子了。

真是丢人啊，琉璃暗自叹道，怎么在他面前自己就慌乱起来，一切动作都不由自己了？这男子完美得不像话，真是妖孽啊，妖孽。

南七笑着摇扇离开，背影俊朗不已，教人心旌摇曳。

第一百五十三章

慕容飞花看着火鸟飞越山头，羽翼在天空中拖出闪亮且灼热的痕，抱紧了怀中的念衣，看着孩子熟睡中的小脸，满眼都是母亲的深情：“念衣啊，母亲带你去找李寰宇可好？他会保护我们母子的，母亲的这条命还是他救回来的呢，可是，不知道他是否容得下你，母亲已经是触犯了门规，对你父亲动了情，还生下了你，不过，除了南岭，我们也没别的地方可去了，不是吗？”

望着远方，看了看跟在身后的匀儿，脚下的步伐忽然变得坚定起来。

琉璃温婉地将手搭在南筠的臂上，走下马车，入眼处均是群山环绕，清溪潺潺，一派鸟语花香的景象，复行几步，两座青峰交错而开，眼前豁然开朗，十余丈见宽的石柱上雕龙画凤，奢华之中得见清雅。

“这就是武林英豪汇聚的地方，南岭。”南七翩翩身影走下车来，眼底尽是少年英主的霸气。“进去吧。”

走进石门，两侧整齐地立着恭谨的下属，琉璃看这些人的身形呼吸，个个都是绝顶高手，不可小觑。这些人见南七进来后，全都单膝下跪，抱拳见礼：“属下恭迎主上回岭，主上福泽蔽天，千秋万代……”

琉璃不由得咋舌，这阵势，真是和天子回朝的阵势有一拼。

没想到，南七竟然是南岭的少主，武林中谁不知道南岭掌握着整个嘉寂王朝一半的财富，这个帮派始终夹在武林与朝廷之间，脉络伸展到各个领域，门内绝世高手数不胜数，也有皇宫里的退下来的御前侍卫在此当差，整个南岭也是由建造皇宫的工匠们精心设计，各处都是阵法和机关，可以用铜墙铁壁来形容。

面前这个庞大复杂组织的主人竟然是南七，琉璃还真需要一段时间来消化这个事情。

南七淡淡道："本少离开的这段时间有劳各位守护南岭了，各位请起吧。"言语虽是淡淡的，却带着不可侵犯的威严，高华端庄里展现的是俊逸，是指点山河的霸气，琉璃似乎看到了他君临天下，马踏河山的飒飒英姿，他不会是什么失落民间的皇子吧。琉璃这样想着自己也不由得扑哧一笑，怎么会呢，江青衣也才不过二十五六，南七比他小不了几岁，也许他出生就是带着贵族风华的公子哥儿，成年后的历练又将他打磨得更加凌厉，是以造就出了如此风华绝代的天人。

长长的迎接队伍尽头便是南岭宫了，宫殿建在群山之间，巍峨曲折，不负盛名，宫殿四周均是桃树，种着四季都会开花的常春桃花，放眼望去，整个南岭是笼罩在一片桃色之中的，像极了这的主人，妩媚背后却藏着不可捉摸的凌厉。

南七轻揽琉璃的腰身，垂首笑道："莫要松手，掉进了桃花阵中可不是好玩的。"声未落，人已动，脚尖轻点过每个枝头竟能做到桃花瓣一片不落，完好无损，琉璃不由得再一次感叹他武功之高，深不可测。

仰首看他的侧脸，忽然想起自己刚刚穿越过来时李寰宇将他从承王府劫走时的情景，依然是这样完美的侧脸，依然是这样坚实温暖的胸膛，可是那个媚眼如丝的男子已经不在这个世间了，一缕魂魄会不会也像自己这样无所归依，飘荡在这世间呢？这不是初瞳，他的身上

没有初瞳香甜的味道，南七身上是一豆千金的龙涎香的味道，陌生，疏离。

恍惚间人已落地，琉璃从南七怀中脱离出来，赞道："南七少好轻功，琉璃这次可是体验到作一只鸟儿的感觉了。"

第一百五十四章

"九天玄女可不是凡鸟，琉璃姑娘应是凤凰才对，振翅九天的凤凰。"声音清朗冷峻，自殿内走出四位公子，看打扮也不是俗人。

南七摇扇笑着一指说话的人道："这位是南岭的谋士，宇文所及，他可是先帝钦点的金科状元，被先皇后赞为嘉寂第一智士。"

宇文所及不疏不淡，不高不傲，抱拳回道："七少过奖了，在下仰慕九天玄女已经很久，今日得见，果真是天上的仙女，高雅出尘啊。"

琉璃淡淡一笑，恭敬地福了福，算是对这一番赞美的回应，又听南七引荐道："这位是烈风拳的创始人烈灼炎，烈三少。"

琉璃淡淡看向那个棱角分明的男子，一身红色短打，腰间系一条紫金佩带，下颌微微抬起，清隽冷傲的模样。

烈风拳，皇宫亲卫军必习的一项拳法，他们学的也不过是烈风拳的皮毛，却足够使他们成为以一敌十的铁甲勇士，由此足可见烈风拳的威力，没想到，威力无边的烈风拳竟是由这样一位年轻的公子所创，真不一般啊。

琉璃走至烈灼炎面前微微见礼，顿时被他周身散发的寒气所包围，打了个冷战，琉璃继续向前走。

主管财务的"金算盘"笑世卿，惊绝剑法的第七代传人冷细萼，个个都是名震江湖的绝顶高手，普通人一辈子也不见得能见到其中一位，如今这些人全都聚集在南岭，甘心听候南七的差遣，这种召集力真是令人恐怖的。

他的麾下已经聚集了嘉寂王朝近半数的武林高手，这次声讨锦门的大会，恐怕就是南七为了将另外一半高手收为己用才举办的吧。这种手段和城府，任谁都是会赞叹的。

琉璃笑着见过前殿的高手，便由南筠和南璧引至卧处。

她住的是一处名为“红香斋”的园子，门口一条石子铺成的小路蜿蜿蜒蜒直至另一处“清露斋”，两个园子遥遥相对，不知对面住的是何人。

琉璃因着不习惯南筠和南璧的伺候，便遣退了二人，自己和衣在榻上歪着，软榻是竹子编的，初夏里更是觉得特别清凉舒爽，屋子里有着清淡的桃花香甜，琉璃不知不觉便迷糊过去，再醒来时已是天黑。

走出红香斋，琉璃见对面院子里有闪烁的灯火，一时好奇，便走过去拜访。

第一百五十五章

原来是南七在院中对月饮酒。

南七见是琉璃，嘴角努了努，琉璃看见石桌上还预备着另一副酒杯碗筷，不由得笑了笑，坐下与他对饮起来。

“你怎知我会来？”琉璃用衣袍挡住面颊，轻抿了一小口酒，清冽浓郁的芬芳立即溢满胸腔。

南七举起酒杯，周身环绕着月光：“我以为你会喜欢这园子的名字。”

琉璃又呷一口，道：“是很喜欢呢。”

南七笑笑，慢慢吟来：“青镜人如昨，朱弦手尽生，断肠天气旧池亭，梦里红香清露泣三更。天涯我是惯飘零，任飞花无定，相送人行，一程程，愁水愁灯，不要人听……”

“这词是太伤感了些。”琉璃自斟了一杯复又道：“不过，我却是很喜欢‘天涯我是惯飘零’这一句呢，既有驰骋天下之至坚，又有飘零无落之至伤，七少好才华。”

南七笑着，看着琉璃手腕间从未摘下的佩带，眼里多出了些晶莹的东西，抬手拿起一块紫云酪送至琉璃面前，琉璃就着南七的手咬了一口，满眼笑意。

酒不醉人人自醉啊。

“少喝些酒，多吃菜，这些菜都是你爱吃的。”南七提箸一边往琉璃的碗里布菜一边体贴道。

琉璃一挑眉，打趣道：“七少怎知这些就是琉璃爱吃的？”

“本少问过南筠南璧了。”南七饮尽杯中残酒，淡淡道。

“七少真是有心之人，琉璃能遇见七少，真是幸事。”琉璃看着天上的明月，出神。

第二日，整个南岭便传开了，历来不近女色的南岭少主南残音，南七少，与九天玄女皇甫琉璃举杯畅饮，对月吟诗，整夜促膝长谈，好不逍遥。

后来的史家记载，这一夜，是在琉璃和南七成名后第一次整夜畅谈，没人知道他们都说了些什么，人们只是根据后来的结果臆测，许是在那一夜，二人便达成了统一战线的共识，也是在那样的月光下，二人第一次发现彼此的目光是那样闪亮，闪亮到恍惚了彼此的心神，一朝沦陷，不能自拔。

“主上，各位武林豪杰已经在桃花林外等候了，主上是否要破阵，迎接各位武林豪杰”南璧禀道。

“不必，如若嘉寂武林连一个破阵的人都找不出，那还称什么豪杰，摆座主殿，我们去看看是谁能够破了本少的桃花阵。”南七邪魅的笑容里闪过一丝精光。

桃花阵外的英雄侠士们此时是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看着这山清水秀的地方，不知为什么，冷斯辰就是不让他们迈进去半步。

第一百五十六章

“不知冷三公子看出了什么端倪？为什么不让我们进去？”

冷斯辰一袭月白长衫，袖口绣着翠竹，倒是与眼前的景色相映成趣。

见冷斯辰不说话，几个性急的当家抄起家伙就要往里闯，嗖嗖三声清响，几人却是被几支袖箭拦住了去路。

“谁？哪位英雄出手？请现身说话，放暗器可不是君子所为。”问话的是九伤剑的传人，冬九阳。

“是我。”自人群中踱出一个优雅的身影，众人看着眼前这位温婉俏丽的小姐，不由得一阵唏嘘。

“敢问姑娘芳名，冬某行走江湖多年，为何从未见过姑娘？”冬九阳年纪已经不轻，却丝毫不摆前辈的架子。

女子粲然一笑玉齿颊，晃得众人挪不开视线：“小女子武功薄弱，在江湖中默默无名，确实与冬前辈未曾谋面，可小女子仰慕冬前辈威名已久，今日得见，实是三生有幸。小女子身世成谜，自己也不知道自己生身父母是谁，是以无名无姓，各位就称小女子为山花子吧。”

一番话又惹来一阵唏嘘，冬九阳的脸却有些不自然，山花子？那自己是应该称她为山姑娘？子姑娘？还是……花姑娘？

清了清喉咙，冬九阳问道：“姑娘缘何挡住我们去路？”

山花子纤纤玉手直指向那片开得正艳的桃花，轻声娇笑道：“这是南七少的桃花阵法，夺人性命，杀人于无形，千军万马，一旦陷落，灰飞烟灭，也只在刹那间。”

众人再看向那片桃花林，方才看出端倪，桃树的栽种都是有规律可循的，背后不禁冒出寒气，差一点就自投罗网，在那桃花林里丧了命，南七少，杀人于瞬息之间真不是空穴来风啊。

“哼，这是什么道理？威震武林的南残音就用一个大陷阱来招待我们，这就是堂堂南岭的待客之道吗？”

“哈哈哈……”一阵清笑从山中传来，听得众人毛骨悚然，纷纷拔刀，四处张望。“这确实是本少的待客之道，今日已经聚集了嘉寂武林最顶尖的高手，本少是为各位提供了一个大展身手的机会，各位大侠如若想进入南岭，就请先破了这桃花阵，入岭之后，本少为各位侠士准备了香汤美女，锦衣玉食，应有尽有，各位可一洗路上的风尘，再一商讨伐锦门的大计。”南七的声音自山坳之中飘出来，气息幽若却清晰地入了众人的耳，足可见其内力深厚。

众人听南七这样说，心里也不禁活泛了起来，南七少手下的美女玉食，奔波了这些日子，风餐露宿，这些东西俗是俗了点，可确实对人诱惑极大。

冬九阳率先抽出金剑，飞进桃花林："那就让冬某先来见识见识这桃花林的厉害吧！"其余的人本就持观望态度，此时更是被南七震慑，便都原地不动，看着冬九阳飞入桃花林。

说也奇怪，密密匝匝的桃树，看着都有遮天蔽日之感，可是人们在桃花林外却可以清楚地看见冬九阳的一举一动，好像林中的桃树会随着他的步伐而改变，始终让众人看得清楚。

冬九阳身形敏捷，移形换影身不侧，一柄金剑背在身后，右手始终不离开剑鞘，一旦有任何不测，刹那间宝剑便可出鞘，一展剑势。突然面前一棵高大的桃树挡住了去路，此树桃花并非嫩粉色，而是妖异的嫣红，让人心生恐惧之感，大约觉出了这棵树的异样，冬九阳不再向前走，而是抽剑向树斩去，众人只看见一道金光划过，那颗齐腰粗的树便被斩为两截，应声倒地。

林外众人暗自赞叹，不愧是九伤剑的传人，使剑真是达到了出神入化的地步。

第一百五十七章

众人交头接耳，看来，这桃花林也没有传言那么厉害，突然一阵凄厉的惨叫，众人直听得头皮发麻，循声望去，只见冬九阳在那棵嫣红的桃树前，疯了一般劈剑砍杀，一边砍一边喊道："不要过来！不要过来！"声音凄厉，响彻桃花林。

众人大骇，他的身边分明什么都没有啊，他究竟是在凭空劈砍什么？难不成闹鬼了？这青天白日的，众人直看得冷汗直冒。

冬九阳疯了一般劈砍了一阵，心里大概已经达到了极端恐怖的地步，额上青筋暴突，披头散发，全然没有了一代大侠的风范。

冬九阳双目圆睁，定定地望向那棵已经被劈成两截的桃树，眼睛慢慢染上血色，泛出与那桃花一样的颜色，甚是骇人，双手慢慢举起

金剑，反手对准自己的胸口。

冷斯辰暗道一声：“不好！”踮起脚尖飞身而去，直接落在桃花林内，冬九阳身边，双指夹住剑身，灌注内力，金剑应声折断，“当啷”一声，剑身划过冬九阳的手臂，落在地上，冬九阳命虽保住了，却被剑气反噬，倒退了几步，“哇”的呕出一口鲜血。

冷斯辰负手而立，观察着冬九阳，瞳孔已经涣散，嘴里不知道在呢喃着些什么，完全是疯癫了的表现，这桃花林真的闹鬼不成？冷斯辰向林子外望去，入眼的都是桃树，完全看不见林外众人的身影，连声音也听不见，这林子真是蹊跷得可以，可以从外面清清楚楚看见林内厮杀的恐怖情形，却完全隔绝了林内人与外界的联系。南七不愧是高手中的高手，利用人的恐惧心理阻挡外人的侵入，这才是世间最坚固的防护吧。

桃花阵……桃花阵……

正在冷斯辰凝神思索之际，耳边响起一个清冷的声音，是南七。

“桃花坞里桃花庵，桃花阵里桃花仙，桃花影里花索命，又看桃花落满天……”

四周狂风乍起，卷起满天桃花，如梦如幻中片片桃花如利剑一样向自己刺来，冷斯辰一个疏忽手臂上已经被割了两道伤口，深可见骨，痛入骨髓，反射性地便抽出腰间的软剑抵挡铺天盖地而来的花瓣，忽然意识到了什么，冷斯辰放慢了手中的动作。

刚才看到的冬九阳也是这样在劈砍着什么，许就是这些花瓣，难不成这些花瓣都是南七布下的幻术？可是划破皮肤的疼痛怎能仅仅靠幻术就做到？

冷斯辰凝神静气，手中的软剑慢慢放下，左手捞起冬九阳，看着被他劈折了的桃树，嘴角勾起一丝浅笑，魔由心生，南七不过是将阵法和幻术结合到了一起罢了，这种简单的结合却造就了世间最可怕的武器，他将这里变成了一座人间地狱，且，无人可解。

拼死也要闯出去的，不是么，冷斯辰身影在林中翻飞，按着幼时师傅所教的阴阳之律不时变换着身形，这种情形下，踏错一步便是粉身碎骨的结果，瘦削的背影带着一阵清风，左闪右躲，旋转在空中，落地之时脚不沾尘，整个人虽然携着冬九阳，却依然潇洒自如，没有丝毫狼狈。

冷斯辰看着面前坐在主位上的妖娆男子，微微见礼："想必这位就是名震江湖的南七少，南残音了吧。"

南七看着冷斯辰，无由的便有一丝寒意在自己经脉里穿梭，轻摇玉扇，淡淡笑道："冷三公子好身手，竟可破了本少的桃花阵法，而且毫发无伤，真是叫本少钦佩。"

"南七少谬赞了，冷某只是误打误撞破了此阵而已，其实是南七少心慈，布置了只含阴阳道理的阵法，如若七少真想出手，大可以将阵法布置得难上好几百倍，只怕到那时，整个嘉寂武林都会命丧在此吧。"

此时林外众人已经循着冷斯辰的步法飞腾而来，听见冷斯辰如此说法皆默不作声，这个南七，真是令人害怕的妖孽，一个人，怎能可怖到如此程度？不费一兵一卒便可让整个武林全军覆没？他到底是人还是神？

第一百五十八章

南七看着众人复杂的眼神，依旧是一副慵懒淡漠的神态，合拢了玉扇，吩咐南璧南筠："南璧，将冬九阳前辈带到后殿疗伤，南筠，带其余英雄侠士下去歇息吧，每人一处园子，美食乐伶好好款待，绝不可怠慢了。"

南璧南筠躬身做了个请的手势，众人心头虽有疑虑，却也没再多问什么，随着南筠走了下去。

南七把玩着手中的玉扇，冷斯辰……冷斯辰……

炎炎初夏，青山绿水，斜阳美景，南岭仿佛一个与世隔绝的世外桃源，清凉舒适，一点也感觉不到外面的炎热，南七招待各位武林中

人在南岭中游玩了几日，美食美景，绝世秘笈，旷世兵器，倾囊相与，礼数周到，竟是收买了大半的人心，武林中人只道是南七少为人慷慨，待人友善，颇具武林至尊的风范，对于他是一个“妖”的第一印象便全放在心底不谈，只意他本不是凡人。

冷斯辰站在湖心的荷花亭里极目远眺，岸边人的倩影笼罩在雾气之中，看不真切，冷斯辰眯起眼睛，冷冷审视着岸边的女子，不知道为何，总有一种熟悉之感，不知是在哪里见过，走至近前，却原来是山花子。

娇俏的面容望着湖心的荷花出神，南璧跟在她的身边，许是此次来到南岭中的女眷不多的缘故，每位女子身边都有一个南七的贴身婢女随侍，更看出了南七的细心周到。山花子冷眼看着冷斯辰，温柔的背后总有一层敌意，举起手中的荷花妩媚一笑，转身就要离开。

“子姑娘是不是见不得花比人艳，才辣手摧花的？”冷斯辰看着她手里刚摘下的娇艳欲滴的荷花，笑容阴险。

山花子不以为然，一点也不示弱：“哪有冷三公子心狠手辣呢？满树林的桃花，你破阵之后就全都灰飞烟灭了。”

冷斯辰嘴角浅笑，向刚走过来的南璧微微施礼，道：“这些日子多谢南璧姑娘的照顾，冷某感激不尽，姑娘蕙质兰心，不像有些人。”冷斯辰说着瞥向山花子：“不像有些人，寄人篱下，承蒙人家的照顾，还要摘人家的荷花。”

山花子嘴角有明显的抽搐，南璧打圆场道：“山姑娘喜爱荷花，这湖心有这么些荷花，便是摘几朵也不妨事的。”

“看吧，人家主人都发话了，你就不要多管闲事了，传出去有辱你冷三公子的威名，江湖上还以为你是那小肚鸡肠之人，专与我这弱女子过不去。”山花子看着柔弱，其实伶牙俐齿得不得了。

南璧看二人近似于打情骂俏的对话，自己身为南岭的人也应该避嫌，便找了个借口离开了，冷斯辰回首望着南璧远去的背影，却听见山花子不冷不热的声音：“想引起人家注意也不用特意过来找我的不是

吧。冷三公子真是心怀叵测啊，人家可是南七少的贴身侍女，弄不好将来是要娶过门当妾的，我劝你还是尽早死了这条心吧。”

冷斯辰饶有兴味地看着面前竖起满身的刺的山花子，这小妮子平时的温婉端庄都跑到哪里去了？让大半武林都为之倾倒的娇柔怎么一到他的面前就全都跑不见了？

冷斯辰嘴角带着一丝轻挑，贴近山花子：“我对南璧姑娘可没有兴趣，要有兴趣，也是对你啊。”

山花子慌了阵脚，啐了一声“无耻之徒”便转身离去，冷斯辰望着那抹鹅黄色的身影，浅笑不止。

第一百五十九章

有些人的缘分是从一开始就注定了的，从一开始就被摆在彼此的路上，只要你的生命旅程还在继续，就一定会遇见。

琉璃常常在想，如果自己没有阴差阳错地穿越到这个朝代，是不是就不会发生这么多的事情，真的皇甫琉璃，江惘夜，江青衣，李寰宇，慕容飞花，肖锦瑟，荔枝，南残音，太后，宜嫔，沐律雨泽，江枫，凤箫，还有那些许许多多的人儿，是不是就都会按他们本来的轨迹走下去，会很幸福地走下去。世间本就没有九天玄女，自己从始至终都是虚幻出来的人物，是不属于这个世间的一缕魂魄。

什么时候会回去呢，回到那个满是泡泡的浴缸中，真希望一睁眼睛自己就躺在家里，而消失在这个朝代的李寰宇就躺在她的身边，这里的苦痛太多，那么就让他们回到现代吧。

琉璃常常想着想着就睡着了，梦里面那个名字好像已经被埋在记忆里好久了，喻优优，喻优优……陌生的名字……

慕容飞花用裹紧小小的念衣，站在山头远眺，最后一个关卡，只要闯过去就离南岭不远了，可是这个清河关是关中与关外唯一的交界处，商贾来往于此，川流不息，此处地势险要，易守难攻，是嘉寂王朝最重要的军事要塞之一，江青衣派了亲卫军驻守于此，足可见其重要性。

又是一场血战啊，慕容飞花的眼里落满了沧桑，带着念衣，还有一个不会武功的匀儿，小腹传来一阵剧烈的疼痛，刚生下念衣便开始了逃亡的生涯，一路上还要应付太后派来的明明暗暗的追兵，一定是近来过度劳累，抵抗追兵的时候催动内力打乱了体内经络，加上那日出双城的时候又受了守城的士兵一掌，正打在小腹上，当夜便血崩了，休养了半日，勉强止住了血又开始上路了。好不容易逃离了皇宫，不能因为自己这不争气的身子就将念衣又陷入那水深火热的地方，江青衣子嗣稀薄，如果念衣回到皇宫就会成为最有机会被立为储君的皇子，到时候阴谋诡计，艰难险阻都不是他一个未满月的孩子能够面对的。

慕容飞花看着孩子安然的睡颜，轻声呢喃："慕容念衣，娘亲告诉你，无论如何，娘亲就算拼了这条性命也要带你远离那个地方，事到如今，就看上天是否眷顾我们母子了，假若这一关，我们今天闯不过去，日后无论发生什么事，你也要坚强，娘亲的心是时刻陪伴在你左右的。天若灭我，我更要逆天而活，念衣，你身上流着的是嘉寂皇族和南顶灵族的血，你是这世界上最坚强的孩子，念衣……"

"夫人……"身后的匀儿看飞花情到伤心处，上前扶住了她，劝慰道："夫人莫要太过伤心，您和公子吉人自有天庇佑，一定会平安无事到达南岭的。"

慕容飞花撑起苦笑，微微侧首道："希望如此吧，已经入夜了，我们该走了。"

披起墨黑的青丝披风，将面容半掩住，鼻梁上突兀的疤痕在黑夜里看来尤为瘆人，慕容飞花此时绝称不上容颜姣好，但是她比以前多了一份宽容与隐忍，那是来自母爱的慈祥，是天底下最难得的美丽。

第一百六十章

一个鹞子翻身，慕容飞花提气翻上城墙，四个守城的士兵穿着青底官靴从她身边走过，如今那整齐划一的走步声在飞花听

Chapter_8

来都如同催命符一般。

“嗖嗖嗖……”三声破风声划过耳际，飞花侧首，银箭贴着脸颊擦过，一缕青丝被斩断在空中，静悄悄地落下。

眼看银箭冲着匀儿埋伏着的草丛飞去，心里一紧，也顾不得被人发现，翻下城墙，运气飞去，捞起匀儿便躲进旁边一棵几人粗的树后，回头看那三支银箭，所幸是射偏了，心里稍稍落定，可还未缓过神来，城墙上亮起数十盏火把，一时间整个清河关灯火通明，叫嚷声连成一片。

“夫人。”匀儿见它们的位置已经暴露，心下不由埋怨自己，如果不是自己拖累，恐怕夫人早就到南岭了。

慕容飞花眼神清灵，紧握她的手，道：“莫要多想了，我们一定会化险为夷的。”

匀儿看着慕容飞花的坚定，点点头，握紧了飞花纤柔的手。│tx│t彶〕儚電д釨書论ぐい┼坛

“躲不了了，匀儿，念衣就交给你照顾了，等我引开这些士兵，你就趁乱逃出去，记住，逃出去以后直奔南岭，找一个叫南残音的人，说这是慕容大祭司的孩子，务必请他好生照看，不要教他武功，不要让他入朝为官，只让他当一个平凡的普通人便好。”

匀儿接过念衣，眼睛里有晶亮的东西：“请夫人放心，匀儿就是豁出性命不要，也要将小少爷平安送至南岭。”

慕容飞花点点头，抽出自宫中带出的九龙匕首，向着最近的一个士卒刺去，脚尖轻点城门上的叩手，青鸟一样凌云直上，黑丝披风在空中飞舞，那个士兵还未发出声音，就被飞花的利刃割断了咽喉，睁着惊恐的眼睛看着这个满面刀疤的女子。

“在这里！”几十支火把听见声音同时向这边照来，慕容飞花立身的地方霎时间灯火通明，无所掩藏。

又是三支银箭射来，凌厉的箭身破风，慕容飞花侧身躲开，披风挡去了两支，还有一支直射入肩膀，皮肤撕裂的疼痛，顿时血腥之气弥漫开来。慕容飞花循着银箭射过来的方向看去，一抹纯白色的身影映入眼帘，银白的铠甲银白的箭，白皙的脸孔是比女子还纯净。

慕容飞花曾经看见过他，金门阅兵，她作为江青衣最疼爱的宠妃破格参加了这一盛事，进宫的一万禁军英姿飒爽的风采在那以后的很长时间都为世人津津乐道，而当先的凤将军那抹凌厉销魂的背影更是成了不少女子春闺梦里的人。

他就是嘉寂王朝最负盛名的少年将军，凤箫。

第一百六十一章

对面城楼上的凤箫依旧是一副温婉的神态，缓缓搭弓开箭，对准飞花。

飞花看见匀儿抱着念衣从半开的城门缝中逃走，一个士卒发现了她们，举起长戈刺去，飞花一咬牙拔下肩膀上的银箭单手飞出，正中那士卒的眉心，士卒应声倒下，看着匀儿平安逃走，终于忍不住自己肩膀和小腹的剧痛，仰面倒了下去。

凤箫紧绷的弓弦放松下来，看着那抹倒下去的黑色纤影，吩咐身边的人道："下去，捉活的。"

隔日清河关电闪雷鸣，大雨倾盆而下，屋内铺着厚厚的毡子防潮，凤箫负手站在床前，看着包扎好了的飞花，转向收拾什物的大夫，问道："除了箭伤还有别的伤口么？何以流了这么多的血？"

大夫是个随军的女子，大约四十岁，医术极为高明，不但随军救治伤员，也负责研制涂在兵器上的毒药，可谓救人也杀人，功过各参半。大夫垂首恭谨地答道："回凤将军的话，那一箭伤得并不重，皮肉外伤而已，休养几日便无大碍，严重的是这位姑娘刚刚生产完，现在还在月中，只怕是刚生下孩子便一路奔波，导致气血紊乱，一股真气在体内游走，破坏了七经八脉，产后气血失调，引起了血崩。"

“血崩？”凤箫对这女儿家的事并不了解，但听名字也知道是极为严重的，看了看飞花毫无血色的脸，毫无表情，只淡淡道：“只需告诉本将，她是不是有生命危险。”

大夫回道：“已经没有大碍了，姑娘本身是习武之人，相信以内力稍为调理，再好生休养几月便无大碍，只是恐怕这月子里的病，会留下一生的病根。”

“难道就没有根治的法子么？”

大夫面露难色，垂首道：“有是有，只是……”

“但说无妨。”

“南顶有一种火凤，极具灵性，可通人语，全身上下更是难得的宝物，此鸟的鲜血像火一样滚烫，这位姑娘体内虚寒才导致血脉紊乱，只要以此鸟的血为药引，再配上活血驱寒的方子，不出三月便可根除。”

“到哪里去找这种火鸟？”凤箫温婉的眸子里闪过一丝清凉。

“这种鸟只听南顶大祭司和南顶王族的召唤，而且这种召唤的秘术也已经失传，这鸟现在世上还是否存在也不得而知。”

凤箫挥手道：“知道了，你先退下吧。”

大夫悄悄退出房间，仰首看了看瓢泼大雨，撑开了一把油纸伞，匆匆离去。

凤箫眼眸边精光一现，身形未动，淡淡道：“出来吧。”

自屏风后走出一个身形瘦小的黑衣男子，眉宇间皆是杀气。

第一百六十二章

男子双手抱剑，交叉在胸前，语气抑扬顿挫：“属下要带慕容大妃走，请凤将军不要出手阻拦，属下也是替主子办事。”

凤箫扬眉，仍是抹不去的温柔神色：“哦？哪个主子？皇上可从来没下过抓捕慕容妃的圣旨呢，难不成，你还有别的主子？”

男子手中利剑缓缓出鞘：“凤将军这又是何必，还请凤将军莫要为难属下，否则，就别怪属下以下犯上了。”

凤箫真气缓缓凝聚，眼中隐隐浮出杀气，笑道：“那就请动手吧。”

慕容飞花迷蒙中睁开眼睛却看见一黑一白两道身影在房中打得不可开交，咬牙坐起来，意识到是凤箫救了自己，一咬牙，硬是由袖中射出一支小巧玲珑的簪子，正中黑衣人的脖颈，顿时鲜血喷洒上窗子，凤箫再一回首，那人已经断了气。

看着慕容飞花喘着粗气，失血过多的她苍白得像是一页雪白的信笺，似乎一阵微风就能把她撕得粉碎，脸上的伤疤似乎也黯淡了下去，像是微风吹皱的的涟漪，让人有平静无波的错觉。

凤箫看着面前的这个女子，心里忽就平静了下来，他瞬间就明白了为何江青衣在琉璃离开后又钟情于她，她是那么的像琉璃，那份平静，那份淡然，无论身处何处都平静无波的静默，那才是江青衣喜欢的。

“伤好之后你可以离开。”凤箫温和的语气带着不可接近的疏离。转身推开门，却被飞花叫住：“等等。”

停下，却没有回头。

“为什么要救我。”

静默了半晌，方才缓缓答道：“因为你很像一个故人。”

身后没了声音，凤箫迈出房门，站在长廊里，望着漫天的雨滴。

她像极了琉璃，而他与琉璃虽只有一面之缘，但他终生都不能忘记那一日在皇宫的长廊中遇见她的情形，只那一眼，她便再也不能从她生命中抹去，而后的日子里，知道了她是江惘夜的妃，自己便明白，有些人，只是一个模糊的幻影，那份情愫像是暗黑的藤蔓，任由它生长只会困缚住所有希望，而他，是江惘夜手下的一柄利刃，他不能为儿女情长所困缚，放弃是他唯一的选择。

多年的戎马生涯练就了心静如水的本领，凤箫几乎是在刹那间就将那个翩翩身影压在了心底，从此再也不会，也不能提起。

伸出手，雨要停了，江惘夜恐怕还在玉城等着自己救援吧，此次自己放弃了手中二十万大军的兵权，换来驻守清河关的机会，江青衣大权在握，自是乐得将他打发得远远的。凤箫想到此，嘴角牵起一丝温和的笑意，江青衣这个如意算盘怕是打错了，他以为困住江惘夜，又将他困于帝都便可达到两地分离，各个击破的的目的，其实就算交了兵权又能如何，他手中的五千银羽骑可是以一敌百的铁甲勇士，凭这五千银羽骑便可救江惘夜于水火，这点信心他还是有的。

信步走进雨中，翩翩身影迷蒙在远处。

第一百六十三章

南岭举行的武林盛会几乎让整个武林风起云涌，大家谁不想看看嘉寂第一公子南残音和武林盟主的最有力竞争者冷斯辰，究竟谁会拔得带领大家征讨锦门的头筹。

此次若是谁能成为主事者，就意味着品德威望皆在众人之上，是下届武林盟主的不二人选。

其他人也不是完全看热闹的，他们也期盼着可以在此次征讨中一显身手，博个英威显武好名号，或许还可以名垂青史，习武之人，尤其是世家子弟，没有什么比这个更能为家族争光了。

南岭主殿，红绸铺地，大红的锦帛悬挂在空中，每位到场的武林前辈分别在两侧的红木檀椅上坐下，其余的晚辈便站在主殿下首。

南七一身大红织锦掐丝长袍，领口袖口镶着莹亮的墨玉，红与黑的碰撞中更显出整个人妖异邪魅。琉璃坐在南七身边的侧座上，看着他俊美异常的侧脸，像云开雾散后的阳光，温暖明亮。眼前的影子似乎与李寰宇的影子缓缓重叠，琉璃定了定神，迫使自己不要去胡思乱想，一阵龙涎香的香气飘来，琉璃不禁皱了皱眉，这人到底是在屋子里焚了多少香啊，怎的这么魅人。

南璧和南筠分立南七两侧，宇文所及，烈灼炎，笑世卿和冷细萼等人则横列在南七侧首边的台阶上。

冷斯辰坐在坐在冷老堡主下侧，羽扇轻摇，神情自若，众人看着这二位，不禁感叹武林人才辈出。

“今日召集大家来是为了商讨讨伐锦门一事，大家都知道，前几日锦门和承王勾结，锦门门主肖锦瑟更是明目张胆地冒充九天玄女，妄图控制整个武林，肖锦瑟乃武林败类，不但打压同道中人，更是为了冒充九天玄女用计毁玄女清白，此等败类日后必会成为武林大患，南某希望大家可以齐心协力，铲除这些邪魔外道，还九天玄女一个公道，还嘉寂武林一个宁静。”南残音一席话说得在座各位慷慨激昂，纷纷表示愿意随南七前往锦门总坛，讨伐锦门。

然而冷斯辰一边却是冷静的，冷斯辰只是惊诧于那个坐在侧首的女子，她竟然被污辱了，可是她还是那样平静淡漠，惊才艳绝，南残音为了激起众人对锦门的愤怒竟然将此事公布于众，九天玄女对嘉寂武林来说已经成了一个信仰一般的存在，自己的女神被玷污了，武林中人定是要把这口气讨回来，这女子难以启齿的事情她怎么允许他公布出来？看来，皇甫琉璃与南残音的关系非同一般。

炎烈风看冷斯辰自在的模样，忍不住道：“冷三公子作何感想？为何不表态？”

冷斯辰眼睛里闪过一丝冷寒，在场的人都莫名地打了个寒噤。“冷某当然是愿意随各位一同讨伐锦门，只是，冷某却还有一事不明。”

“冷三公子还有何事不明，不妨说来听听。”南七坐在主座上，眯着眼看着冷斯辰。

第一百六十四章

冷斯辰站起身，走到大殿中央，头上束着的玉冠璀璨不已，却也如他的人一般，隐忍地透着些许寒气。

“冷某不明白九天玄女现在是以什么身份停驻在南岭的，看来，南七少与琉璃姑娘关系非同一般啊，冷某倒是对此事没什么看法，只怕在座的各位恐怕心有异议吧，既是有为琉璃姑娘讨回公道这一层意思在里面，主事者又是南七少，这，恐怕有利用私几的嫌疑吧。”

冷斯辰一席话说得不卑不亢，其实就是影射你南残音利用嘉寂武林同僚为你的小情人报仇雪恨，最后还要从中得利，落得个为武林铲除异己的侠义名声。

众人看向南七，不由自觉地退后了两步，这二人过招，光是气场就让人受不了，一个妖邪，一个冷寒，还是退后一点为好。

南七却是笑了，笑得光华四射，轻声道："原来是因为这个啊，这一番话像是从冷三公子说出来的，却又不像，像的是这话说得有理有据，不像的是这话未免有些小家子气。既然冷三公子都要本少避嫌，那本少就不当这次行动的主事了，本少全听冷三公子命令行事如何？"

"冷某才疏学浅，技不如人，无望无威，岂敢担当主事大任，还是请南七少另择他人吧。"冷斯辰才不想搅这趟浑水，他之所以要将南七拉下马，是因为此次来南岭撼动甚大，南残音的势力已经扩大到这种程度，又与朝廷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若是让他担当这次行动的主事，锦门上下财宝和人力一定又是尽数落在他的手中，他不能再任由南七的势力发展下去了。

南七未开口，却是冷细萼开口说话了："那就不要主事者不就好了？大家都是身经百战的高手，自是知道该怎么做。"她可不想看南七听别人指使，这样正好，谁也不用听谁的。

"如此甚好。"冷斯辰也点头表示赞同。

看着两位最适合担任主事的人都点头同意了，其他人也再没有什么异议了。

自大殿出来，同行一路，琉璃却是未回红香斋，而是跟着南七回到了清露斋，一进门便闻见浓烈的龙涎香气，定睛一看，屋子四角却是都摆上了人头大的金兽，正徐徐地焚着香，整个屋子香气缭绕，如坠梦幻。

第一百六十五章

南七为琉璃倒了一杯茶，坐在她对面，笑问道："感觉如何？"

琉璃面露些许疲态，淡淡道：“却是比后宫之中，朝堂之上还要复杂百倍，人人都有自己想要得到的利益在其中，谁能集合众人的利益，又同时满足了自己的目的才能一统群雄，但这个人却要是个胸怀大略，目光长远，城府极深，心思复杂之人，要不然很可能连自己都被人利用了。”

“你倒是看得很清楚。”南七的话像是夸奖，可琉璃却感不到丝毫喜悦。

饮过了茶水，琉璃便起身告辞，只是笑道：“可不能再坐了，你这屋子要把我熏成腊肉了。”

南七嘴角几不可见地牵动了一下，琉璃，时而古灵精怪，时而淡然无波，真是百年难得一见的奇女子啊。

遇见她，不知是幸运，还是不幸呢。

商讨了征讨的计策，大家一致决定三日后前往锦门，此次只由南七和冷斯辰带五十人前去谈判，先是要以和为贵，谈不拢再派出大队人马镇压，毕竟江湖还是要讲道义的，不能让人家说出以多欺少的话来。

南七随行的人里有宇文所及，烈灼炎，冷细萼等人，笑世卿和其他高手就留在南岭照顾留下的武林高手，南璧和南筠自是在随行之列，除了两个贴身武婢以外，南七还带了十余个照顾生活起居的婢女，每个都不过二八年华，水灵灵地环绕在南七身边，脸孔鲜花一般娇艳欲滴，像是能挤出水来。

冷斯辰随行的人里有山花子，炎烈风，西老爷子的小少爷西呈，甄家庄的庄主甄七绝等人，其中西呈不过十四岁，甄七绝已经到了知天命的年纪，一行人老的老，小的小，与南七一方形成了鲜明的对比。

琉璃与南七乘一辆马车，同行的还有冷斯辰，山花子和南璧，车内依旧是焚着龙涎香，不过比以往淡了些，南七坐于主座，左手边是琉璃，琉璃身边是山花子，南七右手边是冷斯辰，最后是南璧，马车

由八匹墨驹拉着，极其平稳，即便是行至山路也不觉颠簸，车内都是由百年橡木制成，外加精钢，刀枪不透，车室中央摆着一张二尺见方的檀木小桌，上面摆着四盘精致的点心，车身底下的暗格里放着各种精致的吃食，夏日东西极易腐坏，东西都由冰块镇着，防腐保鲜，各种瓜果取出的时候还结着冰珠，咬一口从头发丝凉到脚底板，这对于长途奔波的人来说无异于是神仙般的感受。

每到一处驿站都会换上未化的冰块，山花子咬着一个甜如蜜的水蜜桃，笑问："这冰块乃是冬天冻在冰窖中冻好，夏日里再行取用，造价极高，到了盛夏，一块二尺见方的冰块抵得上一个金锭子，皇宫中也不过是用冰块放在屋中慢慢取凉，南七少却用来冰镇瓜果，真真是大手笔啊。"

看着山花子羡慕崇敬的表情，琉璃笑着接下去道："不过，行了这些时日，怎么总是有新鲜的冰块送来？都不会化的么？"

南七闭目养神，嘴角微微牵起笑意，并未作答，南璧答道："我家南少主在北方各地的驿站都出资盖了冰窖，不光自己取用，也按时贡奉到宫中，因此，无论少主走到哪里，这冰块都是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

山花子看着南七的崇敬又加深了一层，琉璃淡淡笑着，心里却有了思量，无论是吃穿用度都比皇家还要奢侈，这即便是在江惘夜有了七分造反之心的人身上都是不可能出现的情况，即便是他没有造反之心，江青衣也该防着他了吧，难不成他也已经发展到了江青衣无法控制的程度？这个皇帝作的，前有狼后有虎，也真是辛苦。

第一百六十六章

路程行了十余天，眼见入秋了，天气却一日比一日闷热，刚开始车里嬉笑声不绝于耳，大家欢快得很，现在大家却都打坐闭目养神，以缓解一路上的辛苦。

南七似是习惯了这种颠簸的生活，一路上只见他一直闭目养神，依旧神采熠熠，看不出一丝疲惫，琉璃近来内力大增，南七给她服用

了一剂不知名的药丸，服下之后琉璃只觉得丹田里一股暖流流过，全身的经脉都好像瞬间打开，几日来的疲惫酸涩一下子消失得无影无踪，琉璃暗暗试了试自己的掌力，竟然将五十米外一棵臂粗的杨树拦腰斩断。

“这药果真不同凡响。”琉璃暗自感叹。

马车忽然停下，山花子挑开帘子问车夫：“怎么了？”

车外有人声传来：“禀南少主，甄七绝甄庄主求见。”

南七对老人还是极为尊重的，破天荒地睁开了眼睛走下车，笑容和煦：“甄老庄主有事遣下人来说一声就得了，哪还用得着亲自下车。”

甄老庄主捋了捋已经全白的胡须，仙风道骨，一脸的慈祥，从身后拽出个小小的人儿，南七定睛一看，是西呈。

“甄某一把老骨头了，临行前西老爷子将这小子托于我照顾，可这一路上，实在是力不从心啊。”甄老爷子一边说还一边象征性地咳嗽了几声。

南七手摇玉扇，早看出了甄老爷子的意图，因而笑道：“那就让西家小兄弟与南七同乘吧，正好我们的车上也热闹热闹。”南七说着伸出手友好地拍了拍西呈的头，谁知西呈灵巧地躲开，南七只好尴尬地抽回了停在空气中的手。

琉璃在车上看见这一幕不禁偷笑了一下，这孩子伶俐得很，能让南七下不来台。

甄老爷子将西呈从身后拖出，笑道：“去吧，去南七少的车上，他们车上都是高手中的高手，你去了也好学着点。”

西呈极不情愿地上了南七的车，在他小小的心灵里始终对南七这个妖媚的男子提不起好感。

第一百六十七章

南七又在车下与甄老爷子攀谈了一会方才上车，一上车便看见山花子嗤嗤地笑，琉璃与冷斯辰也笑而不语。

南七嘴角有几不可见的抽搐，看着大喇喇坐在自己位置上的西呈，正抓着盘子里的点心吃得不亦乐乎，点心渣滓掉了一地，弄得自己的银狐软垫上一片油腻。

嘴角再次抽搐，南七仍是看不出喜怒的样子，倒把南璧吓了一身冷汗，主子不会一气之下杀了西家小少爷吧，那银狐软垫可是少主极为喜爱的物品，不仅可以驱百毒，避百虫，就单说做这垫子的一百只银狐狸恐怕也是世间难寻。

琉璃往旁边挪了挪，示意南七坐到她身边，南七硬着头皮走到车里，在琉璃身边坐下，继续闭目养神，琉璃身上清爽的味道让他心神宁静，心头涌起百年不遇的温暖。

不一会桌子上的点心就被西呈一扫而光，南七仍未睁眼，只是淡淡地说了句："吃了这么多，就不怕毒死你么？"

西呈条件反射地将手中剩下的两块还沾着口水的桂花糕扔了出去，这个狐媚男子说有毒，可能真的是有毒啊，他车里的东西说不好都是什么毒物来的。

只是……那两块扔出去的桂花糕……不偏不倚正好砸在了南七俊俏的脸上……

一车人寂静无声……

南七依旧闭目不语，但是琉璃从侧面已经能看见他额头上暴跳的青筋……

"山花子姐姐……吃了有毒的东西怎么办啊，我刚才吃了那么多，山花子姐姐你一定要救我啊。"说着西呈真的感觉肚子里有什么东西绞拧着一般，疼得不行。

山花子也不知那点心里到底有没有毒，这南七少行事诡谲，有毒也不是不可能的，想着便道："快把你刚才吃的点心吐出来。"

西呈竟还真听话，手指伸进口中一用力，一扭头就把刚才吃的东西尽数吐到了南七身上。

车里又一次寂静无声……

甚至比刚才还要寂静……

这下子，连西呈也不敢作声了，呆呆地看着南七身前的一滩污秽，散发出阵阵气味……

彻底爆发了……

“你是不是故意的？！”南七几是暴跳如雷，琉璃等人却止不住笑意，还是第一次看见南七少这么狼狈的样子，生这么大的气，在他这妖孽身上恐怕是一辈子也看不到几次吧。

西呈指着南七污秽不堪的衣襟，声音小得如蚊蝇，一双水漾的大眼睛眨巴眨巴，无辜得很：“那里有毒……不吐会死……”

“那就一定要吐到我身上吗？！”一股股臭味扑面而来，南七闭上眼睛，皱紧眉头。“别人说什么你都信吗？像你这样还怎么闯荡江湖？走不出十里地就会被人拐去卖了！”

“对……对不起……”这句道歉还让南七心宽不少，可是接下来的话又是一记重弹：“对不起……南大伯……”

“大……大伯？”南七紧握拳头，这次他认定了，这小鬼绝对是故意的！定定地看向西呈，几近狠毒地问道：“大伯？我看起有那么老吗？”

这句“大伯”让南七的情绪几乎到达了爆炸的顶点，这么爱惜自己容颜的美男子被人叫做大伯，心里还真是承受不住。

“停车！”南七一声怒喝，车子戛然而停。

而后，整个车队就都看见了那个俊美的如同妖孽般的男子带着一身的秽物走下车，一脸的阴沉像是要把谁活吃了的表情……随之而来的还有那一阵一阵的味道……

众人不禁掩住了口鼻……南七的脸又阴沉了一层……

第一百六十八章

南七翻过一座石山便看见了一个大湖，迫不及待地将脏衣脱下，跳入湖中，像是个赌气的小孩子，用力地搓洗自己。

南璧看今天的情形怕是不能再往前走了，天已经快黑了，便告诉大家今天就在此休息，于是大家扎帐篷的扎帐篷，生火的生火，准备今晚就宿在这树林里。

南璧提了水来将马车里外都清洗了一遍，又用熏香细细地将每一个角落都熏好，忙完这些天已然大黑，可是众人的饭食还没有着落，又开始张罗着布饭，忙得满头细汗。

琉璃见南七还没回来，众人又忙得不可开交，便翻过石山，去湖边找南七。

南七靠在湖边的一块巨石边假寐，半身浸在水中，线条柔美，月光下的胸膛有着男子独有的凌厉，青丝泄在肩上，像一个不谙世事的仙子，未沾染凡尘烟火的纯洁。

“看够了么？”南七缓缓开口，下了琉璃一跳，收回目光：“我……我来看看你怎么还不回去，不要出事了才好。”

南七笑笑，无奈地指向岸边堆着的脏衣服：“没有衣服我怎么回去，南璧怎么还不送衣服来？”

琉璃捉狎地笑，蹲在岸边，道：“南璧忙着众人的饭食，恐怕是将你忘到一边了。”

“难道本少今晚都要在这里泡着不成？”南七的怒火又窜了起来。

“这么大的味道，泡一泡也好。”琉璃笑着起身便要走，脚下猛地一滑，却是南七抓住了她的脚腕，用力一扯，琉璃便跌进了一个柔软的怀抱。“那你就陪本少在这里泡着吧，有美人相伴，纵使泡上一夜也值得了。”

琉璃挣扎了几下，南七的手臂却越圈越紧，不小心手触到了一个滚烫的，坚硬的东西，触电般缩回手，脸上早已染上一片绯红，怒声道：“你没穿衣服？”

南七倒毫不在意，理所当然地道：“谁洗澡还穿衣服呢？”

琉璃皱紧眉头，低声啐了一口：“流氓！”

南七一脸无辜，道：“我也是男人啊，又不是神，美人在怀，谁还能没点正常反应呢？”

“登徒子！”琉璃充耳不闻，继续啐道。

“色狼！”

“无耻之徒！”

“……”

没了声音，嘴唇被两片温柔堵住，一抹柔软探进口中，轻巧地攫取着口中的每一寸空气，滚烫的身子贴在琉璃身前，琉璃只觉得一种触电般的感觉控制着自己全身的经络，他的吻时而霸道，时而轻柔，长长的睫毛搭在脸颊上，美得如梦如幻，这吻，也甜得如梦如幻，极不真实。忽就想起了那梅树下的吻，李寰宇绝美的神情，也是这般满怀柔情，眼前的影子与李寰宇又一次重叠，并且再也分不成两个。

身子忽然一紧，南七已经将她紧紧拥入怀中，用尽了力气，仿佛要将她揉进自己的骨血，再也不分开，琉璃几乎要喘不过气，她感觉到了南七在微微颤抖，轻轻的颤抖，仿佛是历尽千难万险，终于找到了前世失落的恋人，从此在不愿松开手，再也不愿。

松开手，琉璃挣脱了南七的怀抱，用手揾了揾脸上的火热，垂着头道：“你的衣服就在石头上，刚才是想逗逗你，看你没有衣服时惊慌失措的样子，快穿上回去帮我送一套干衣服来。”

转过身，只听水花轻响，南七飞腾在水面上，脚尖轻点捞过衣服便跃到石后，不到一炷香的功夫便从石后款款而出，一袭火红长袍，绝美飞扬。

第一百六十九章

南七回去的途中便听见有兵器打斗的声音，运功疾速向停驻的地方飞去，只见五十多个侠士，死的死伤的伤，冷斯辰，山花子，南璧，冷细萼等人已经不见踪影，只剩下几个没跑掉的还在奋力搏杀。

“锦门七瑟？”南七玉扇轻摇，一道蓝光已经向紫瑟射去，紫瑟将长剑竖在身前，虽是挡掉一半内力，却也被这一击震得口吐鲜血。

旁边的赤瑟，橙瑟连忙上前扶住紫瑟，确定紫瑟无甚大碍，便双双举剑刺向南七，南七反手一挡，将二人弹出十余步远，一旁的绿瑟淡淡审视着这一幕，手中渗出冷汗，这个人的武功深不可测，令人生寒，看来，只可智取，不可强攻。

正在南七应付赤瑟，橙瑟的时候，绿瑟像鬼魅般自南七身后射出了数百根银针，南七一惊，玉扇一挥挡去大部分，手上一阵刺痛，已是插了三根银针，忍痛拔掉银针，一股黑血汩汩而出，南七运功压下体内的毒，抬首冷冷看着七瑟，语气里满是不屑："果然是邪派，竟使这种下三滥的手段，南某恕不奉陪了。"一股青烟缭绕，借着黑夜掩护，南七瞬间不见踪影。

赤瑟与橙瑟作势要追，绿瑟一抬手，绝美的面容自黑夜中缓缓浮现："不必追了，追到也讨不到好处，留下精力应对以后的事吧。"

紫瑟闻言又呕出一口鲜血，心里一阵寒意，南残音，他究竟是什么人。

南七心里惴惴不安，不顾体内的毒素，运功奔向湖边，琉璃，他现在担心的只有琉璃。

湖边依然宁静美好，一轮月光照在琉璃身上，朦朦胧胧的一层薄纱，影影绰绰，剪碎了铺进琉璃清水般的双瞳。

还好，她没事……

琉璃抬眼向岸边看去，南七绝美的身姿倒在地上，一袭火红在草地上铺陈开来，衬得脸色更苍白。

琉璃拖着一身的水渍跑上岸，扶起南七，低声叫着："七少……七少……"南七听见呼唤微微睁开了眼睛，伸手抹去琉璃脸上的水，琉璃抓住他的手，细腻的皮肤上三个针孔清晰可见，从中流出的血呈紫黑色，琉璃稳定了情绪，道："你中毒了？"

南七强撑着坐起来，笑道："不碍的，我已经以内力护住了心脉，一时半会儿还死不了，刚才是因为跑得太急了，才会昏厥。"

琉璃全然不信他这套鬼话，然而也只得点点头。

南七站起身拉住琉璃，道：“我们得赶快离开这里，这附近都是锦门的人。”

二人来到一个隐蔽的山谷中，琉璃顺手摘了一些野果，又捡了些木柴，拨开枯草乱叶，发现了一个山洞，忙叫南七进来。

山洞一直通向山谷深处，还算宽敞整洁，洞壁边有一块五尺见方的青石板，平整光滑，琉璃在上面铺了些草，便扶南七坐到上面运功调息，自己掏出火折子升起一堆篝火，一整天也没吃进什么东西，五脏六腑空落落的，又在湖里泡了那么久，整个人疲惫得不行，想着南七也是一整天滴水未进，又中了毒，只吃那酸涩的野果也不是办法，便不顾自己身上透湿的衣衫，跑到洞外找吃的。

第一百七十章

琉璃将满头湿漉漉的青丝绾到一边，用手上的佩带束成一个马尾，挽起宽大的袖袍准备猎只山鸡烤来吃。山鸡不比家里饲养的鸡，山鸡可以滑翔出十几米远，动作极为灵敏，琉璃费了好大一番功夫，最后竟是将内力都用上了，整个人腾空而起才将山鸡抓住，有了抓第一只得经验又接连抓了第二只，这样一来，整个人就更觉得昏昏沉沉，脚步沉重。

夜晚的山谷中甚是恐怖，两只山鸡在琉璃的手中扑腾着，更让琉璃后背泛凉，总觉得手臂上有一个毛茸茸的东西抚摸着自己。

采了一些可以煮汤的野菜，这些野菜早在与李寰宇相携逃出帝都的时候她就认识，后来在淡香苑翠荷又教会她认识她们族群特有的一种“盐艾草”，这种草本身带着盐分，煮野菜时放入盐艾草便可使汤进入咸淡，还有一种特殊的香味，翠荷是游牧民族的后裔，在翠荷的家乡，当地人都用这种草煮饭煮水，这种草在他们那里漫山遍野，外出打猎时顺手摘来便可在野外烹制饭食。

琉璃尝了尝手中的一片嫩叶，果真咸得涩口，没想到在这山谷中也有盐艾草，便摘了些放在袖中。

出山洞时向南七讨了那把他随身带着的雪战，刀呈弯月形状，劈砍东西极为省力，琉璃颤抖着双手将那两只鸡杀死，开膛破肚，在湖边清洗干净，肚子里塞上盐艾草，裹上泥巴，仿照叫花鸡的做法弄好。

最后还不忘砍了两棵粗大的竹树，做了两个竹筒，打满水，带了回去。 琉璃回到山洞看见南七已经调息完毕，坐在青石板上闭目养神。

“毒驱尽了吗？”

南七未睁开眼，只是微微摇了摇头道：“驱毒得等回到南岭，闭关修炼，现在只是暂时压制了毒素在体内的运行，还可以支撑一些时日，无甚大碍。”

琉璃听他这么说便放下心来，也没打扰他，自顾自地做着自己的事情。

先将两只裹好的山鸡扔进火堆中，用石块围好，以防泥巴碎裂烤焦，又架起树枝将两个竹筒放到火上，野菜洗净放到竹筒里，加入适量的盐艾草，缓缓煮着，做完这些事，琉璃坐到一边拨了拨噼啪作响的火堆，静静看着火光照映在山洞的石壁上。

“究竟发生了什么事？”琉璃轻缓的声音将南七从神游的情况中拉回，南七睁开眼睛，缓缓道：“我回去的时候车队里的人已经死伤大半，锦门七瑟还在奋力围剿，冷斯辰，山花子，南筠南璧已经不见踪影，还有一些武林侠士也不见了，也许他们是逃跑了，我与锦门七瑟过了招，没想到中了他们的陷阱，被带毒的银针刺后只觉内力大大削退，胸口闷热难当，只好先全身而退，再作计较。”

琉璃眼里透出一丝精光，点头道：“如果他们陷在锦门七瑟的手里，他们必会用这些侠士来要挟你，锦门的人可是最擅长这套伎俩。”琉璃拨了拨火，复又道：“可是，锦门七瑟的武功不见得是天下无敌，此次来的都是嘉寂顶尖的高手，冷斯辰身边还有令贼人闻风丧胆的暗夜影卫保护，怎么会将众侠士逼得非要逃跑不可？”

南七凤眼微眯，一股凉意灌满山洞：“我们都忽略了……锦门是最会使邪门歪道的魔教啊……营帐旁边有用了一半的饭食，也许就是那饭食出了问题。”

饭食？琉璃不禁闪过一个恐怖的念头：“车队中有锦门的内奸？”

南七点点头，又合上了眼，再不发一语。

琉璃垂首，嘴角牵起一抹微笑，看来他已经知道内奸是谁了，谁也瞒不过南七少的眼。

第一百七十一章

“把衣服脱下来烤一烤吧，仔细伤风。”南七未不知何时走到琉璃身边，缓缓道，琉璃这才觉得身上潮湿冰凉，难受得紧，便躲到岩石后面脱了衣服交给南七烘烤着。

只穿一件袭衣坐在南七身边，对现代女子来说这袭衣也算是包得很紧了，全身上下看不见什么，琉璃也就不甚在意，接过南七手中的树枝，继续将外衣架在火堆上烤干。

山鸡飘出隐隐的香味，琉璃用树枝将山鸡扒出，剥开已经烤的黢黑发硬的泥巴，香味旖旎而出，击打着两个人脆弱的神经。

琉璃用雪战割了一条鸡腿穿在树枝上递给南七，南七张口咬了一小口，笑着赞道：“咸淡适中，不油不腻，外焦里嫩，看来你也是个贤内助啊。”

琉璃用树叶包了竹筒，递给南七，笑道：“以前你就没看出来我这么贤惠么？”

南七趁热喝了一口野菜汤，一股竹子的清响在口中氤氲开来，加上野菜的香味和湖水的清甜，这简陋的汤竟像珍馐美味一样让人欲罢不能，一下子四肢百骸都舒爽了许多，笑着调侃道：“我向来以为美貌的女人是下不得厨房的。”

琉璃捧着自己手中的竹筒，回敬道：“看来我看人还是很准的，妖孽般的男子只懂得养尊处优，是需要我来照顾的。”

南七笑着看琉璃明眸皓齿，这张嘴，真是犀利得很那。

也许是火烤得太闷热，也许是夜暗得太透彻，也许是彼此的双眸太过纯净，竟好像陷入了彼此的漩涡，沦陷，沦陷，万劫不复。

南七吻上琉璃精致的唇角，她身上的香气让他意乱神迷，探出灵巧的舌尖恣意攫取着琉璃口中的每一寸空气，唇间的柔软让他几乎不能自已，怀中的佳人柔若无骨，南七动作轻缓，生怕弄痛了她，呼吸渐渐沉重，腹中像燃起一把烈火，烧得熊熊，几乎要将二人燃为灰烬。

顺势将琉璃压倒在青石板上，唇角吻上她的耳珠，将她瘦削的双腕捏在手中，搁置在头顶，忽然一个柔软的声音在耳边呢喃："玩够了吗？李寰宇？"

南七赫然停下动作，凤眼中有一丝惊诧："琉璃……你……"

琉璃面色酡红，眼里有点点晶莹，乌黑的双瞳后面却是洞察一切的明了："李寰宇……"

南七有些不知所措，起身整理衣襟，躲开琉璃的目光，不肯做声。

琉璃拨了拨垂在额前微乱的青丝，坐起身子，笑道："我虽不知道你为什么要隐藏身份，但是我可以肯定，你就是李寰宇，是我的小初瞳。"

南七微微侧首望向琉璃，淡淡道："你是怎么知道的。"

琉璃笑着抚上他的脸颊，道："无论再怎么掩藏，动情时你那一双碧蓝的眸子还是掩藏不住的。"

南七笑着，嘴角泛起一丝苦笑："是啊，这双世代相传的碧蓝眼瞳。"

琉璃望着那抹冰蓝，久违的温暖又再次涌上心头，不禁失了神："初瞳……"

第一百七十二章

"你是何时开始怀疑我就是李寰宇的？"

“从那夜我们对月畅饮开始，你知道每一样我爱吃的菜，可那些小事我却是连南璧和南筠都没有告诉过，唯一知道的人就是和我一起住过淡香苑的李寰宇，那几个月我们吃住都在一起，他自是知道我的喜好，只是，我没有想到，他会记得那么清楚，不差分毫。”琉璃看着南七眼中的碧蓝色氤氲出一团雾气，抚上他纤长的手指，又道：“还有你身上的龙涎香味总是那么浓，那是怕我认得李寰宇身上的味道，才故意用龙涎香的香气遮掩的吧，那日我无意中听见南璧与南筠谈起你焚香的这个习惯是自玉城回来时才有的，我便有了五成的把握你就是李寰宇，而今天，我确定了，你就是李寰宇……”

南七重重吻上琉璃的唇，眼角有湿热划过，此时此刻他再也不能压抑，不能控制，他爱的这个女有着世间最玲珑的一颗心，将一切都看破。

琉璃拥着久违了的温暖，心绪激荡不已，回应着南七炽热的吻，另一个灵魂瞬间爆发。

“对不起……”南七贴着琉璃的面颊呢喃。

琉璃笑了笑，淡淡道：“你这样做自有这样做的因由，我只要确定，我的初瞳并没有死，你还好好的活着，这就已经足够。”

火光照映下，南七抬眼看琉璃皎洁的面容，一切都没有变，他还是她的小初瞳，他还是深深爱着她，无力自拔，伸出手，来开了琉璃束在发间的佩带，如墨的青丝自青石板上倾泻而下，与南七的发丝深深纠结在一起，就好像两个人的命运，迂回勾连，撕扯磨砺，终不舍，终不散。

“我已不是处子之身，你会嫌弃我么？”琉璃轻声道。

南七的唇带着香气吻在她的发间，额头，眼角，鼻翼，“怎么会呢，我的娘子是任何人都玷污不得的，在我心里，你永远是那个仙子，自九天而来，飘落在我的生命里，这一世，即便老天不允，我也要逆天而行，将你留在我的生命中，以后的生生世世，我们都结发为盟，若你没找到我，我就去找你，我们再不会分开，再也不会。”

火红的衣袍罩住琉璃纤弱的身躯，南七细细看着琉璃身上每一处玲珑的曲线,再也不愿将她的身影从眼中拔出,琉璃拢过青丝,香肩精致，肤如凝脂，南七火热的触碰让她的灵魂都为之颤抖，缓缓触摸，浓烈的吻，一声轻吟，他的身体与她紧紧结合在一起，那一刻，彼此的骨血都融为一体，你中有我，我中有你，一夜春宵的旖旎锲定了永生永世的承诺，终于笃定地拥有了彼此，笃定了以后永世的命运。

再也没有什么能将我们分开……

隔日清晨，一束灿金阳光射入山洞，唤醒两个相拥在一起的人儿。

琉璃在南七怀中醒来，微微仰起头看他尖削的下颌和紧闭的双眼，昨天夜里，这双眼睛里显现出一种前所未有的蓝色，那么迷蒙的目光，那么清透的蓝，那种无可比拟的美丽让琉璃深深陷入，像眼前的雾霭一下子消散殆尽，露出雨后碧蓝的天空，那些悲伤苦痛全都弥散在空气中，渐渐不见，也再感受不到，从此生命中就只剩下幸福与喜悦，只剩下初瞳，这个美丽的名字。

琉璃笑着注视着南七，轻轻吻上他的脸颊，刚起身，却重又跌回了那个温暖的怀抱，阳光中南七的唇角带着微微的笑意，碧蓝的双眼依然紧闭，紧紧地环抱着琉璃，撒娇的样子就是当时那个温软的小初瞳。

琉璃轻轻刮了刮他的鼻子，亲昵道：“该起来了。”

南七将头拱到琉璃的怀中，轻轻蹭着她的脖颈，小声地嘟囔：“多希望这就是一辈子。”

“呵呵，我的小初瞳老了以后一定很丑。”琉璃双眼清明地望着洞外一片澄明的天空。

“唔……不许嫌弃人家……”南七的头又蹭了几下，像一只柔软的小猫咪，腻在琉璃的怀中不愿离开。

第一百七十三章

日上三竿，琉璃才得以从南七的怀抱里挣脱出来，牵着他去林子里打了两只山鸡，南七看着琉璃敏捷的身手，眯起凤眼赞道："想不到你的武功精进得如此之快。"

琉璃熟练地抽出雪战，割了几根柔软的枝条，将两只山鸡缚起放到一边，顺手捡起旁边地上的一根树枝，轻松地挽了个剑花，回身一式流畅的"凤焚"剑法在林间飞扬开来。

一式终了，琉璃坐到南七的身边，淡淡道："你离开了以后，我才知道这剑法叫做'凤焚'。"

南七侧首看着琉璃，笑道："哪个我？李寰宇那个我？"

琉璃毫不回避地看着南七，道："听好了，不论你是谁，李寰宇还是南残音，你在我心中都只意味着一个人，初瞳，你永远是我的小初瞳，是那日教我凤焚剑法的小初瞳。"

南七眼里闪过一丝波澜，随即笑道："不论我做了什么？"

"是，不论你做了什么。"琉璃坚定的眸子里满是信任，那是对挚爱的人才有的相信，是甘愿将生命都交付的信赖。"你假死就是为了将我从江惘夜身边带离，你不与我相认就是不想让我涉足这件事，可是，你始终跟随在我的身边，所以，那日我将头浸在水里你才会以假的身份相认。"

"可是，我却没能在那件事上保护你，我以为你在江惘夜身边还算是安全的。"

琉璃笑笑，又道："那又如何呢，这是我们的命罢，我并不怪你。"

南七微仰着脸颊望向天边，阳光慢慢铺进他碧蓝的眼瞳，像阳光洒在了大海上，美轮美奂。

"嘉寂王朝自先祖皇帝创立，已有三百年的历史，三百年前，先祖皇帝的铁骑踏遍了这片土地的每个角落，金戈铁马，征战无数，先祖皇帝以他自己的鲜血与胆识，一手建立了这个王朝，直至嘉寂元前二百四十六年，地动山摇，一场浩劫几乎将这个繁荣的王朝倾覆。"随着

南七缓缓的叙述，琉璃明白了这个王朝是以三百年为一个纪元，自先祖皇帝创立开始此后的三百年都是元前，琉璃初来时问过江惘夜王府的侍女，当时是嘉寂十三年，现在已经是嘉寂十五年，不知不觉在这里已经过了两年，白驹过隙般，不禁轻声一叹。

“嘉寂四十六年，那应该是六十九年前的事情了。”

南七点点头，思绪又飘回了那个故事中，继续道：“六十九年前，江氏第六十二任皇帝下旨大举进攻周边小国，准备扩大疆土，将周遭敌国一并收入囊中，一时间，嘉寂境外哀鸿遍野，相邻的小邦民不聊生，饱尝战火。无奈之下，凤国女王凤临筱号令天下有义之士，群起反攻嘉寂王朝的侵略，周边被侵占的小国纷纷响应，这里面甚至有手无寸铁的百姓，他们上战场拼死杀敌，为保卫自己的家国尽一份力。这场战争历时六年，嘉寂五十二年，凤临筱于凤国边境大败嘉寂铁骑，借着嘉寂大军溃败撤退的时候，凤临筱率二十万精兵长驱直入嘉寂境内，一路攻打似入无人之境，直到帝都城门下驻扎，紧逼皇帝退位。

当时的皇帝名讳江湛，登基不过三年，年纪不过二十五，面容俊俏，颇具帝王风范，那年凤临筱也不过双十年华，朱口细牙，面若桃花，一双绝世罕见的碧蓝凤眼更是摄人魂魄，江湛见到她的第一眼就陷入了那双瞳子中，不可自拔，而江湛那抹翩翩身影也映在了凤临筱的那片碧蓝中，挥抹不去。

这凤临筱乃一代奇女子，却也逃不离这儿女情长，命定的事，三日后，凤临筱决定撤兵，从此与嘉寂王朝和平共处，互不侵犯，江湛也下旨再不侵犯邻国，为表诚意，还准备迎娶凤国女王凤临筱，以结秦晋之好。

此言一出，与凤国结盟的小国纷纷反对，尤其以南国世子南栖寒反对之声最高，原来，南栖寒早在这六年与凤临筱的相处中暗生情愫，发誓此生非凤临筱不娶，听闻圣旨的第二天，南栖寒便率除凤国

外的结盟之国重又屯扎在帝都城门下，要求江湛撤回皇命，否则将挥兵入城。

江湛被逼无奈，他不能放弃怀中的凤临筱，也不能放弃这近三百年的基业，当时，凤临筱却是误判了形势，她不知道，在一个帝王面前，最重要的永远不会是儿女情长，江湛要的，是他的江山，他不能让嘉寂王朝百年的基业毁在他的手中。”

第一百七十四章

琉璃的眼眸拂过南七飘起的发丝，嘴角勾起一抹浅浅的笑容，略带无奈的说道：“这点，江惘夜和江青衣倒是全数继承了呢，江氏天家，这种对江山的担当永远是埋在骨子里的。”

南七目光迷蒙，薄唇轻启，似是没听见琉璃的话般，继续娓娓道来：“于是，江湛一道圣旨，将自己心爱的女人拱手送给了南栖寒，想来那凤临筱也是甘愿为江湛做这番牺牲的，以自己下嫁为条件，不但迫使南栖寒退兵，更是风光大嫁南国，携着自己最贵重的嫁妆——凤国。嘉寂五十三年，凤国女王与南国世子大婚，至此夫妻一体，凤国与南国合并，帝号‘南顶’。

凤主要来了江湛的一纸圣喻，嘉寂王朝世代保护南顶国与世隔绝，不受外敌侵扰，而南顶国则暗中协助世代的嘉寂帝王，稳固江山，长治久安，从此前尘旧怨一笔勾销，两国紧密连结。

嘉寂五十五年，嘉寂帝江湛薨逝，年仅二十八岁，逝前遗诏，嘉寂与南顶国的结盟后世不得更改，否则视为逆行祖制，严惩不贷，江湛的这道旨意不为别的，只因为他最爱的那个女人身在南顶，他要保护她，也要保护她的子孙后代。”

“凤临筱是爱着江湛的。”琉璃拂拂雪白的衣袍，憧憬到了那段美丽的传奇爱情中，隔了半晌，复又道：“凤临筱也是爱着南栖寒的。”

南七笑意吟吟地看着她，眸中带着询问。

琉璃柳眉一挑，解释道：“否则，聪明一世的凤临筱岂会甘愿嫁与南栖寒，又想方设法地保护南栖寒。”

此言一出，见南七笑而不语，便又道：“将凤国与南国合并，甘愿担着卖国的骂名，不过是在赌，赌江湛不会进犯凤国，因此，也就不会进犯南顶，她深知她若死去，江湛必不会轻饶南栖寒，所以，她为江湛牺牲了一生的幸福来换取他的权势，她亦为南栖寒牺牲了自己的权势来换取他一生的幸福，这个女子，牺牲了自己的所有，却成全了自己生命中两个最爱的男人。帝都城门下的一见，她便知江湛是她的爱人，可是六年的并肩作战，她也对南栖寒有着无法言说的眷恋，她不愿伤害两人，只好牺牲自己。”

南七的眼里有落寞的影子，淡淡道：“只可惜，上一辈人的苦心，子孙后代们终是不能懂，因为没经历过那些生死，便不知这份感情的弥足珍贵。嘉寂五十六年江湛之子江为冥继父位，时年十四岁，当他第一次秘密召见南栖寒与凤临筱时，就意识到自己父王的死没有那么简单，尤其在他看到凤临筱那双碧蓝的眼瞳时，忽然想起了父皇书房中挂着的那副美人画像，那幅画像父皇视若珍宝，时常驻足在跟前凝神，眼里均是化不开的柔情，而且，那幅画中的女子，也有一双这样摄人心魄的碧蓝眼瞳。

江为冥当场大惊失色，怒喊着‘妖女’！当场便要将凤临筱入狱，在江为冥的心里，如果不是她，江湛也不会因思成疾，英年早逝，他早已认定了她就是杀害他父皇的凶手。无奈当时初始登基，手下党羽稀少，根基不稳，还需要南顶国的扶持，再加上当时年少心软，也使不出那样狠辣的手段，便将此事作罢。

嘉寂六十年，江为冥忌惮着南顶愈发壮大的势力和渐丰的羽翼，再加上他一心想置凤临筱于死地，终于颁发密诏，只把凤临筱当做妖女看待，日后诞下婴孩，如若是女子，便担任南顶大祭司一职，终身不得出嫁，只能在宫中孤老一生，若为男子，即便得以继承王位，也不可活过二十二岁。

这一步棋，既让凤临筱绝了后代，也遏制了南顶日渐增长的势力，每位世子都在二十二岁那年被天朝皇帝赐死，他们留下的骨血尚

在襁褓之中，无法执政，只得任由南顶沦为嘉寂的傀儡王朝，最重要的是，江为冥并没有逆反祖制，只是剑走偏锋，取了个巧而已。

第一百七十五章

嘉寂六十五年，年逾不惑的凤临筱与南栖寒终于诞下一子，麟儿诞生当晚，江为冥便赐下一杯毒酒，三尺白绫。南凤夫妇一个毒发身亡，一个悬梁自尽，此后南顶的每一代英主，都敌不过这道旨意，均是英年早逝，让人扼腕不已。”南七颤抖着握住琉璃微凉的手指，眼里均是隐忍，琉璃心头一凉，随即便猜到了故事接下来的发展，可还是不甘心地问了一句：“难道就没有人反抗吗？”

南七戏谑地笑了一下，亦像是在嘲笑自己：“有人，南家的人个个都怀惊艳之才，才见这世间一角，怎甘心就此陨落，白在这世间走一遭，后来，反抗的多了，江氏帝王就想出了更狠毒的招数，在每个南顶王妃的身上中下‘九尺红’，此蛊对母亲腹中的男体婴儿有遗传作用，每个男孩一降世，便必定终身背负这种蛊毒，自脱离母体开始，右臂上便隐隐生出一条红线，每年便缠绕一圈，直至绕上食指，最后的一圈，是第二十二圈，当红线绕上食指指尖时中蛊者便会气血倒流，筋脉俱断，痛不欲生，最后生生咬舌自尽，是极为残忍的死法。”

琉璃感到深深的恐惧，仅仅是为了权势，便值得江家人使出如此狠辣的蛊毒？非要将人折磨致死才肯罢手？

“我的父皇，祖父，均未活过二十二岁，父皇少年意气，英姿勃发，印象中父皇和母后站在一起是那么的赏心悦目，那是上天赐予的一双璧人，是上百年才修来的姻缘。可是我对父母的所有印象却被生生撕裂，他们的生命就停留在他们最美丽的时候，那样的翩翩身姿，连自缢都是美的。”话说至此，南七的眼中升起一层迷雾，琉璃试着伸出手拨开那层缭绕的云雾，却是徒劳，他的隐忍让人心疼不已，还是无能为力啊，他的仇恨太深，她拔不出他，甚至在迷雾中将自己也险些弄丢，只能落寞地看着他一个人，颓然地向黑暗中走去，渐渐不见，心事一瓣一瓣，妖娆成伤。

“母亲为了让我逃离这个可怕的二十二岁轮回，将我连夜送出南顶，对外便宣称，新诞的小世子夭折，她与父皇拱手将南顶王位让与朝中大将慕容家，从此，南氏便是绝了后，南顶国皇族从此改称慕容。”南七笑容清淡，眼睛里难得看不见慵懒与娇媚，替代的是清明，洞察了一切的世事，看透了苦难，将一切了然于胸的淡漠。

琉璃虽然预料到了这个故事的发展，却还是被这突如其来的事实震得四肢百骸都不像是自己的了。难怪他有一双那么碧蓝的眼睛，难怪他有着那么妖娆的面容，难怪他要接近她，难怪他不帮江青衣也不帮江惘夜，只是一味地夹在两人中间，挑起事端，难怪他会救慕容飞花，难怪他不与自己相认。寻求答案般地看向南七，却只望见一片冰蓝。

南七垂首淡漠：“是，我就是凤临筱与南栖寒的后代，南残音。这南顶本该是我的，这嘉寂本该是我的，这天下本该是我的……”

“你要的并不是这些。”清寡无欲的声音，堪堪浇灭了南七心头的那团怒火。

果真，她还是最懂他的，她知道他的心并不在这江山上，而是在她的身上。

第一百七十六章

“从那日在承王府见你第一眼开始，我从来没有那样渴望活下去过，我想一生一世与你相守，那一刻，我忽然惧怕了死亡，我不想只活到二十二岁，那样，还怎能牵着你的手与你一同白头到老？九尺红的蛊只有江氏帝王才知解法，因此，我必须成为嘉寂王朝的帝王，这样，才有资格要求江青衣拿出解药，否则他只会袖手旁观，看南顶的最后一脉就此灰飞烟灭。”

“如此说来，在帝都皇宫的时候，你与江惘夜遇刺，荷灯倒塌，江惘夜中毒都是你做的？让江青衣与江惘夜彼此误会，从而离间二人，让他们手足相残？”琉璃问道。

南七默然，点点头，细眉一挑，道：“包括后来带你闯出帝都去南疆找江惘夜，也是为了让江惘夜以为我是江青衣派去的细作，一旦他们二人自相残杀，我便可坐收渔翁之利。”

“为什么要和我说这些。”琉璃的声音明显冷了下去，她瞬间觉得面前这个人可怖之极，竟然从头至尾利用了自己，而自己却全不知情，他是南残音，是背负着血海深仇的南顶独脉，心口像堵了一块石头，自始的一切好像都如云雾飘散，那个初瞳在脑海里散落而去，也许世上根本就没有这个人，一切都是假象，一切都是假象罢了。

原来那么多的永永远远，也不过是离散了的过眼云烟。

那一刻南七读懂了琉璃心里深深的哀伤，任何语言在她面前都显得那样无力，他憎恨自己为什么要做这些伤害她的事情，他原以为他的江山并不必委屈她去得，殊不知他从踏出这一步的那天起，他就已经深深地伤害了她。

还有什么话好说，面前的这个女子，她的悲伤和失望都显现在脸上，此刻，她的心体便是天体，一念之喜，景星庆云，一年之怒，震雷暴雨。一念之慈，和风甘露，一念之严，烈日秋霜。她的情绪将南七包裹在无边的汪洋之中，无法呼救，只能埋怨自己，却也无济于事。

情到极致是死时。

忽而琉璃的嘴角微微翘起，仿若什么事情都没有发生过一样，提起两只山鸡，道：“回山洞吧，吃过饭之后还要赶路呢，要先跟冷斯辰他们会合才好啊。”

南七站起身，胸口又一次闷热难当，喉间涌起一股腥甜，强行运功将毒封回亦容穴内，提起脚步跟上琉璃。

前面的琉璃忽然停下，背对着南七，轻声说道：“对我来说，你仍然是初瞳，我爱的是初瞳，是李寰宇，亦是你，南残音。不论你做了什么。”

南七望着琉璃远去的纤细背影，青丝被微风拂起，不时地拂上面颊，青松翠柏，河流潺潺，有些人始终相信他，始终了解他，始终会陪在他的身边，他南残音是何等的有幸，竟然遇上了这样一个女子，她风尘而来，划开了两个时空的伤，成了他体无完肤的疼痛，可是，这疼痛是他至死都不愿放开的，此生，只要有她在，他便似阅尽了这人间美色，尝尽了这世间繁华，她便是一整个世界，纷繁复杂，俏美如花。

第一百七十七章

慕容飞花在清河关休养了些时日，便迫不及待地告辞离开，她担心匀儿和念衣，她要尽快上路找到他们。

凤箫站在清河关的城门上，飒飒秋风吹拂着脸庞，远处有大雁倏而划过，最是雁过无留声，一片萧索景象。

拿过火折子，点燃了手中的密令，是太后的懿旨，“缉拿慕容飞花”几个字在火舌的舔舐下只剩一片灰烬，风愈大，灰烬在空中翻转，纠结，最后落在视线看不见的地方。

看不见的除了地平线还有什么?

还有我们这反复无常的命运……

江惘夜率一万五千残部匆匆与凤箫在清河关会合，凤箫手中的五千银羽骑守住了扎乌国一万大军的突袭，竟是完好无损，这也为江惘夜争取了休养生息的机会，至于放了慕容飞花，也是二人一致同意了的，他们已经不是嘉寂皇族的人了，这命令，也就没必要遵守。

江青衣，怪只怪你将一切做得太绝了。

慕容飞花赶到南岭的时候已是深秋，一路上太后派来的人围追堵截，很是棘手，逼得她只能绕远路，有时还要折返，迂回而行，着实耽搁了不少时间，随着日子一天一天过去，她越来越担心匀儿，不知道她能不能带念衣逃出这么细密的追捕。

策马扬鞭，顾不上身体的疲累和伤口的疼痛，日夜兼程，不知道累死了多少匹马儿才终于看到南岭宏伟的石门，踉跄下马，是再也走

不动一步，终是跌倒在南岭门前，不省人事。

南七与琉璃很是费了些时日才走出山涧，在去锦门的路上一路寻找打探，终于与冷斯辰一行人会合。

他们会合的地点是距锦门总坛不远的义苍山，山脚下的驿站里，琉璃看见了远远跑来的西呈，西呈见到南七还是有点怕怕的，往甄七绝身后躲去，琉璃淡淡扫了一眼在场的人，冷斯辰，甄七绝，西呈，山花子，南璧，南筠，宇文所及，烈灼炎，冷细萼。

南七挑了张干净些的木凳坐下，淡淡地看向南璧南筠："就只剩这么多了吗？"

南璧南筠垂首跪下，齐声道："属下保护不力，望主上责罚。"

南七抬抬手道："算了，不是你们的错，本少也没料到车队里竟会有内奸。"

此言一出，在场的人除了琉璃和冷斯辰外都不约而同地震了震，内奸？这可是比讨伐锦门还要严重的事情，搞不好这内奸还在自己身边，潜伏着随时等着要自己的命。

众人一阵恶寒，你看看我，我看看你，心里都生了嫌隙，没有什么是不可能的，就连西呈也有可能是锦门派来的细作。

一时间，仅剩的这几个人里也互相猜疑，人人自危。

南七淡淡看着众人，起身道："今晚先在驿站里歇息一晚，明早上山，一切都按原计划进行。"

众人听了南七的话都进站休息去了，只余冷斯辰和山花子，依旧坐在草棚下饮茶。

第一百七十八章

山花子还是昔日的俏美模样，近一月的风尘也不见脏乱，冷斯辰更是俊俏翩翩，一袭明黄色的掐丝长袍，月白箭领，金扣束腕，令这草棚都熠熠生辉。

"有些事情，做错了就不要再做了，要知道，这世界上没有什么会比放弃自己的幸福更残忍的事情。"

山花子手中的茶杯忽而一抖，随即正了正神色，道：“冷三公子在说什么，小女子一句都听不懂。”

冷斯辰挑眉，一路上与这小妮子斗嘴吵架，何时见过她这般紧张的神情？是以，更肯定了自己的想法。

“哦？这么说，你不是细作了？”冷斯辰一挑眉，抄手又为自己斟了一杯茶。

山花子笑道：“冷三公子真是多虑了，世人都知道肖锦瑟手下的人都是妖冶美艳的男子，怎么会是我这女流之辈呢？难不成我还能易容成女子？要不，冷三公子你亲手验验如何？”

冷斯辰眼里精光一现，仔细盯着山花子的眼睛，一片冷意：“本公子可没说你是男子，本公子的意思是，你就是肖锦瑟。”

山花子一震，握紧了手中的茶杯，一片温凉入手，心底稍稍镇定了些，她确实低估冷斯辰了，从那次他揭发她不是皇甫琉璃开始她就应该防着这个人的。山花子展颜一笑：“你怎么总是能看出来？上次也是你揭发了我。”

肖锦瑟见冷斯辰不语，语气里带着些试探：“刚才当着那么些人的面，你如何不揭发我？”

“我与你并无仇怨，自然是觉得如若锦门能够归附我们武林正派，是再好不过了。”冷斯辰定定望着肖锦瑟的眼睛，道：“你并不是那般狠辣决绝之人，只是一时糊涂走上了歧路，你对外人的阴险诡计不过是你用以自保的方法罢了。”

肖锦瑟的眼中竟然闪现出一丝不易察觉的失落：“为什么，说这些话的是你……不是他……”

“是谁又有什么所谓，至少这个世界上还有懂你，有相信你的人。”冷斯辰在面对着肖锦瑟的时候那份冷竟然慢慢融化，带着一丝温暖的意味。

那一刻，肖锦瑟的心灵震了一震，懂她，相信她的人……

“只可惜，这番话若是早五年对我说该有多好。”肖锦瑟的语气里尽是失落，随即正了正神色，又恢复了往日的娇媚：“既然被你识破，再呆下去也没什么意思了，锦瑟也不妨告诉公子，这义苍山上的锦门已经是一个空壳了，任你和南七再料事如神，也没猜到锦瑟会放弃总坛吧。哈哈，不妨再告诉公子，锦瑟要这锦门的旧址也已经没有用了，待到锦瑟辅佐承王登上皇位，锦门上下所有门生都会入朝为官，到时候我们的一切过往都会被洗清，甚至名垂千古，要知道，历史永远是由掌权者书写的。”

第一百七十九章

一阵清笑过后，肖锦瑟腾身而去，她坐过的地方，只留下一张人皮面具，薄薄的一张，在冷斯辰面前尽情讥笑。

“你还是放走她了。”抬首，对上南七那对似笑非笑的眸子。

冷斯辰轻笑道：“这不正是南七少想看到的吗？”

南七轻摇玉扇，细长的手指轻叩着桌沿，一副漫不经心的表情：“知我者，冷兄也。她若不帮江惘夜，任江惘夜以一敌百也斗不过江青衣手中数量庞大的禁军，他若敌不过，我们怎么能看到两败俱伤的结果呢？”

冷斯辰看着南七的笑容，赫然觉得面前的这个男子的城府似海深，没人可以揣测他真正的想法，忽然有些庆幸自己不是他的敌人，否则会连怎么死的都不知道。

“明日一早，我们就起身前往帝都吧。”南七说完凤眸一眨，翩然起身。

只余冷斯辰依旧品着手中的茶，笑而不语。

笑世卿在书房摆弄着手中的金算盘，算盘的骨架皆用象牙磨成，骨外嵌金，所有的算盘珠子都由上好的墨玉制成，拨起来噼噼啪啪的声音，甚是悦耳，正核对南岭这个月的账目，女侍匆匆来报，于南岭门外发现了昏死过去的慕容飞花。

笑世卿匆忙起身，挥挥宽袍，道：“带我前去。”

飞花被安置在她原来住着的院子，飞花斋，南岭中的院子都以“斋”为名，取天人合一，崇尚自然之意，飞花斋更是贴近山脚下，院中有清泉缓缓流入，水声潺潺，鸟语花香。

笑世卿看着床上不省人事的慕容飞花，心头不由升起一股悲凉之感，五年前南七少带回的飞花还是个不谙世事的少女，满面疤痕，脏污不堪，经过南七少三年的调教和精湛的易容术，飞花着实惊艳了他们每个人的眼，两年前她与南七少一同奔赴帝都，实行他们的大计，那时的她已然是嘉寂王朝最美艳的女子，唇若朱丹，面若粉琢，现在的她又恢复了五年前的样子，脸上陈年的疤痕似乎淡了下去，整个人被一种饱经沧桑的历练包裹着，叫人心疼的坚强。

她到底经历了些什么……为什么不与主上联络，拖到此时才回南岭？笑世卿想起前几日同样在南岭门前发现的那个叫匀儿的小姑娘，满身伤痕，生命垂危，昏迷中还不停喊着夫人，小世子，小少爷，念衣……她会不会与飞花有关系？看飞花的脉门，明明是刚刚生下孩子……

床上的人慢慢苏醒过来，笑世卿替她请脉，回身将身边的一碗药端给飞花，道：“这是由火凤的血为药引熬制的药，可以根除你这些天来落下的病根，你喝下以后修养几日就无大碍了。”笑世卿收了诊脉的金针，回首道：“有个叫匀儿的小姑娘昏倒在门前，被安置在偏房，我想，也许你会认识。”

飞花闻言慌忙起身，连鞋都未穿便向偏房跑去。

可是，并没有看见念衣……那个挥动着粉拳的小孩子，对着她微笑……

第一百八十章

匀儿渐渐苏醒，动了动苍白皴裂的嘴唇，声音几不可闻：“夫人……匀儿该死……没能保护好小少爷……匀儿该死……”说着眼泪像断了线般的珠子掉落，瞬间便氤氲了被角。

飞花呆呆地揪着衣襟，指甲陷入手心中，几乎要掐出血来：“念衣……他去哪里了……”

“被……被太后派来的人抢走了……”匀儿一动，身上的刀伤又渗出血来。

飞花忙将匀儿扶回床上，淡淡道：“不怪你的，太后心狠手辣，爪牙甚多，是我低估了她，你已经尽力了。”

“夫人……”匀儿闻言更是有泪如倾，紧握住飞花的手不放。

“无碍的，念衣是她的孙儿，她必会好好待他，主上大计将成，到时再夺回念衣也不迟……”虽是这样说，飞花的心依然像被人剜去一块般疼痛难忍，那毕竟是她的骨肉，不管再怎么宽慰自己，还是寝食难安。

皇宫，琉璃阁。

江青衣站在琉璃阁门前看着寥落的庭院，心头像覆盖着枯黄的落叶，怎么扫也扫不玩，她做的那些灯笼还在，五颜六色的，却也掩不了这皇宫的萧瑟寂寥。

“德公公。”

“皇上。”德公公上前几步，躬身请示。

“将这些灯笼送回承王府，她，再也不会回来了。”江青衣说完拂袖而去，琉璃阁空了，飞花殿空了，这后宫像一个无底的深洞，放肆地吞噬着每一个年轻女子的生命，一个又一个，永无止尽。可是无碍的，总是会有一批又一批的新鲜血液输送进来，来填这永远也填不完的无底洞，很快，这琉璃阁和飞花殿就会住进无数的美人才人，而他自己，则看着这些女子又一次的用计争宠，成为第二个飞花，宜嫔。

这种日子，真是令人生厌……

太后殿前礼佛，臂粗的香插在大殿前面，袅袅的香雾几乎成一条直线，缓缓上升，大殿里面有高僧在侧，稳稳坐着，手中的念珠转得飞快，口中佛经不停，辊金的蒲团摆了一地，各宫嫔妃恭谨地走入佛堂，在太后身后跪下一脸虔诚的模样。

礼毕后，各宫妃嫔移步东九苑，江青衣也乘了步辇过去，不知道太后有什么事情宣布，好像三宫六院的妃子都惊动了，各位亲王内臣也都被召了去，太后之说皇帝务必到场，江青衣不敢违逆，因此也强撑起精神，移驾东九苑。

江青衣迈入主殿，向太后请了安，便稳坐在太后身边的锦榻上。

在场的妃子贵嫔们有的自打进宫承过一次恩泽以后就再也没见过江青衣的面，这一次在东九苑见到皇上，心里自是欢喜无边。可接下来太后的话却兜头将她们的欢喜浇灭。

凌嬷嬷自后殿抱出一个白白净净的孩子，孩子身边跟着两个奶娘，宜嫔认出那是已故皇子御用的奶娘，竟都被拨来照顾这个孩子，可见太后却是对这个孩子重视之极，抬手抿了一口芙蓉香片，头还是痛得很。

“这是慕容大妃的孩子，是皇帝的亲生骨肉。”太后此言一出像在大殿中央扔了一颗火雷，满室的人一下子议论开了。

江青衣更是一震，看着凌嬷嬷怀中乖巧可爱的孩子，眉眼间像极了飞花，不觉间抓紧了锦榻扶手，听着太后继续道：“皇帝子嗣稀薄，膝下除了一位公主外并无皇子，哀家想着慕容大妃虽犯重罪，可罪不及皇子，而且，慕容大妃也为自己犯下的罪过受到了应受的惩罚，这毕竟是皇家的骨血，不好流落在外，因此哀家决定将小皇子接进宫中教养，各位妃嫔臣子意下如何啊？”

下首一干人等都不敢做声，这下子好了，太后亲自教养小皇子，若是皇上日后再无子嗣，恐怕就要立这个小皇子为太子，如此一来，没有了子凭母贵，一旦皇帝退位，这大权就稳稳落入太后手中，便宜不了任何妃子，也省的外戚专宠，大权旁落，这个江山永远都姓江。果真姜还是老的辣啊，太后这一手，不能说不毒。

第一百八十一章

宜嫔手一抖，杯中的香片洒了半杯在前襟上，一股芙蓉香在殿内弥漫开来，惹得众人纷纷看来。宜嫔索性将杯子往小几上重重一落，

颤声道：“太后，臣妾有话要说。”

太后玳瑁若有似无地指向宜嫔，眉眼中虽有不快，却还是淡淡道：“说。”

宜嫔虽是害怕，却也壮着胆子扑通一声跪倒大殿中央，扬声道：“太后怎知这孩子不是慕容飞花私下里生的野种？”

“你放肆！”太后怒喝道：“哀家已经翻过了彤史册，慕容大妃承泽的时间与小皇子出世的时间相符，怎会不是皇帝的骨血！？”

宜嫔话已经说出来，便没有了回头路，只得一不做二不休，硬着头皮说下去：“慕容飞花连自己的真实样貌都能隐藏，想在飞花殿行些苟合之事又有何难？”

太后颤颤巍巍地指向宜嫔，强撑了扶手站起身来，怒不可遏：“你……你……你莫不是在说这皇宫里只要有人诞下皇儿就是苟合来的？如此污蔑皇族，中伤皇家，你将皇家颜面置于何处？将皇帝，将哀家又置于何处！此等祸害，必留不得，来人啊……”

“太后！”宜嫔打断太后的话，嚷道：“即便臣妾不说，难免别人也是这么想，若没有阴谋，又何必急着处置臣妾？”

太后听完宜嫔的话，反倒笑了，笑得在场众人无不汗毛倒竖。“你就是不甘愿是吧？那好，哀家今日就叫你心服口服。江嬷嬷，端圣水来。”

江嬷嬷和一名女婢抬了小几轻放于太后和皇上面前，上面有一碗清水，这就是太后口中的圣水了罢。“这是刚才哀家殿前礼佛时惠及大师赠给哀家的佛前圣水，今日，就请皇帝在各宫妃嫔和大臣的面前滴血认亲吧。”

江嬷嬷手托着明黄的织锦，一把雪亮的利刃明晃晃的呈现在众人面前，江青衣看着襁褓中的婴孩，一双大眼睛明亮璀璨，正笑吟吟地望着他，他知道，那就是他的皇儿，拿起利刃划破手指，滴了滴血在碗中。

江嬷嬷刺破念衣的手指，婴儿柔嫩的皮肤被刺破，一声凄厉的啼哭贯透整个大殿。

两滴血，缓缓靠近，相吸，终于融为一体。

宜嫔怅然望着眼前的一幕，再说不出一句话。

太后冷声道："来人啊，宜嫔不守妇道，屡次出言顶撞，辱骂哀家和皇帝，削去贵嫔封号，拖出去，禁足静宜宫，没有哀家懿旨，终身不得踏出半步。"

太后扶搭着凌嬷嬷慢慢坐回锦榻，冷冷地审视着众人："还有谁有意见的么？"众人看着宜嫔衣衫凌乱，满脸泪痕地被拖拽出去，再也不敢有他言。

太后笑笑，道："那好，哀家就视为众人接纳了小皇子，对于小皇子的身世，哀家不希望听见任何传言，妄加议论者，一律杖毙，绝不留情。江嬷嬷，宣哀家懿旨。"

"今嘉寂帝第四子，聪明伶俐，上善颖慧，赐小皇子名极，字念衣，位列四皇子，授福禄亲王爵，长住东九苑……"

众人听了懿旨便退下了，太后一脸疲累地望着江青衣，眼里褪尽了刚才的犀利狠辣，也没有了高高在上的威严庄重，剩下的只是一个慈母看着自己的孩子，尽是欣慰。

"孩子回来了……那飞花呢？"江青衣犹疑着终于问出了口。

"死了，生下念衣的那天难产而死，只在念衣的襁褓里找到了这个。"太后将一块绣着念衣两个字的锦帕交与江青衣。

念衣……念衣……这明明是……思念青衣的意思……

"飞花……"江青衣攥紧了手中的锦帕，眼里哀痛难当。

原来，作为一个帝王，他还是什么都没有，什么都没能留下……

第一百八十二章

清河关人心惶惶，人人都知道承王江惘夜带兵驻扎清河关，凤箫大将军也在此驻守，这是说，扎乌国铁骑要打进来了么，嘉寂王朝最厉害的两大将领同时在此驻守，天下要大乱了啊。

江惘夜一身素白长袍，墨玉束冠，肩膀上各镶着两块鸽子蛋大小的血玉，阳光下看来熠熠发光，隐隐展现出杀机。江惘夜近来还是那般消瘦，只是目光再没有那样迷茫和感伤，他依旧时时想起琉璃，可是他现在认为他没有资格去想她，他亲手将她置于那样不堪的境地，又害死了李寰宇，她一定是再不肯原谅他了。

就这样也很好，一人一马，征战天涯，亦或是成为皇帝，日日笙歌，怀抱三千佳丽，从此，就忘了那个让他魂牵梦萦的影子，忘了皇甫琉璃。

只是，心底里有什么轻轻碎裂了……

士卒来报，凤箫和司马文远已经等在主帐中，江惘夜披上银狐大氅，转身走下城楼。

帐中，凤箫依旧一副温婉模样，唇红齿白的翩翩俏公子，奇特地却是那么适合这个军营，从他骨子中透出的戾气很好地被隐藏在温和的表面之下，只等待一个时机释放出来。

江惘夜接过侍女奉上的云顶抄手五谷茶，托着茶盏轻轻嗅香，一瞬间，神清气爽。

“这茶真是好茶，凤箫回宫也不过献给皇上一两，真没想到他竟然还有二两。”江惘夜说着看向笑而不语的凤箫。

司马文远微微点头表示肯定，一时间，三人都对于一件事达成了一个共识。

这个江山，马上就要易主了。

“爷，扎乌国世子沐律雨泽率扎乌国使者求见。”江枫在帐外禀报。

江惘夜起身，一派大将风范：“走吧，让我们去会会这位扎乌国最让人称道的世子。”

深红色的营帐中沐律雨泽已经坐在客席，见江惘夜进来，便放下手中的茶盏，恭敬道：“小王沐律雨泽见过承王殿下，久闻承王殿下威名，今日一见，果然不同凡响。”

“世子殿下过奖了，世子乃人中之龙，今日得见，实乃三生有幸。”

二人互相敷衍得滴水不漏，帐中一片恭和景象。

“不知世子此次前来有何贵干？”

沐律雨泽额上的深紫色印记若隐若现，轻茗一口茶道：“嘉寂王朝与扎乌国交战已是一年有四个月，两国百姓都饱受战乱，境内民不聊生，国力衰退，人心惶惶，再斗下去只落得个两败俱伤的结果。”

此言一出，在座个人均都明了，这扎乌国世子是求和来了。

江惘夜笑道：“世子所言极是，现在西域各国都蠢蠢欲动，只等着嘉寂和扎乌两国两败俱伤之时他们坐享其成，依本王之见，现在再战下去，确实不是聪明人所为。世子明人不说暗话，既是求和，必定是有条件的吧。”

沐律雨泽哈哈一笑，赞道：“承王果真是爽快人，小王自愧不如，既是这样，小王就明说了。世人都知承王与嘉寂帝素来不和，这次凤箫大将军以牺牲二十万兵权的代价换来与承王会合的机会，小王想着，承王莫不是要起大事了？”

江惘夜笑而不语，也算作另一种形式的默认。

第一百八十三章

“扎乌国起兵不过是因为嘉寂帝太过贪婪，每年索取的奉贡几乎要将扎乌国掏空，父王希望的不过就是国泰民安，可是嘉寂帝实在是欺人太甚，如若有一个好皇帝管理嘉寂王朝，扎乌国也是愿意臣服的。所以，扎乌国愿意鼎力相助承王，只要承王答应小王，大事若成，制定公平合理的税收和朝贡，与扎乌国和平共处。”

江惘夜看着面前的这个深紫色的男子深忖，他提出的条件还算公平，如若真不用开战还能获得扎乌国的帮助也是一件好事，问题就在于，这个沐律雨泽到底可不可靠，细思之下便开口试探道：“不知世子为何选择了相助本王。”

沐律雨泽的目光一下子深陷下去，像是陷入了无法拔出的记忆里，转瞬就恢复了正常，清了清喉咙，轻轻说道：“因为承王妃，那样聪颖的承王妃相助，承王想不得这天下也难，小王曾与承王妃相处了一段时光，她的文韬武略，见识广博，城府之深，胸怀磊落，均让小王折服，而且，她也说过，双方的主子只是想要这百姓过得好，若是可以和平解决，又何必杀戮相见呢？”沐律雨泽的眼神又开始朦胧起来，帐中像被一层淡紫色迷雾笼罩，全都陷进他深深地悲伤里：“更何况……小王欠她的太多……助你，也算是还债吧……”

想起自己让她昏迷，将她独自一人放在荒郊野岭，再授意一群土匪去找她，这么邪恶的事情，竟然是自己做出来的，每每深夜，思及至此，便心痛难当，懊悔不已。有些事情，即使拿命换，也是挽回不了的了。

江惘夜踱回案边，挥笔修书一封，交给沐律雨泽道：“这是本王对世子，也是对扎乌国子民的承诺，望世子也要履行承诺，与本王共创太平盛世。”

沐律雨泽看出了江惘夜的诚意，拍拍手，两名扎乌国士兵自帐外带进了一个柔弱的身影：“这是小王在攻占玉城时掳来的承王妃的贴身侍女，现在就将她还给承王妃吧。”

说罢一使眼色，荔枝挣脱了束缚，奔向江枫。

使者接过江惘夜手中的文书，谨慎地装进衣里，深深地躬下了身便与沐律雨泽离开了。

见沐律雨泽和使者走远，一直立在一旁的江枫终于开口：“王爷……王妃她……”

江惘夜一抬手制止了江枫的话，独自一人大步流星地踏出营帐。

第一百八十四章

“怎的又不攻锦门了？这南七少行事还真是诡谲。”说话的是留在南岭的另一批武林侠士之一——平舆堡堡主，杨一平。

笑世卿抖了抖手中的算盘珠子，笑道：“主上自有主上的打算，我们这些人，还是不要妄加揣测的好。更何况杨堡主既是在南岭就要守南岭的规矩，不要妄动，以免坏了大事。”笑世卿一番连消带打竟把杨一平噎得一句话都说不出，只得气鼓鼓地坐在一边，看笑世卿悠闲地拨着算盘珠子。

慕容飞花自后堂缓缓踱出，平和地道：“我要去找主上。”

笑世卿抬头看着慕容飞花，随即又垂下头：“这需要主上决定。”

“笑总管难不成忘了，飞花可是有主上的口谕，可以随意进出南岭，行使决断。”慕容飞花的地位在南岭很不一般，这点笑世卿早就知道。

“既是这样，就请飞花姑娘自便吧。”笑世卿依旧笑着，两撇小胡子一动一动，显示出此人历练已久的聪明。

飞花抱拳，在众目睽睽之下离开，依旧飘渺的样子。

江惘夜与凤箫连夜起身回帝都，江青衣听闻这个消息将手中正在批阅的奏折重重搁在青龙御案上，声音里有着不可捉摸的威严：“朕不让他走他偏走，朕不让他回来他又回来，朕现在是掌控不了他了么？”

德公公连下跪下，奉承道：“皇上乃真龙天子，哪还有掌控不了的人和事，皇上保重龙体，切勿震怒。”

江青衣垂首看着德公公，冷笑道：“保重龙体？朕连这江山都要保不住了，何谈保护龙体！”

“皇上……”德公公已是吓得浑身冷汗，江青衣疲惫地摆摆手道：“罢了，下去吧，朕想一个人静一静。”

德公公匆忙退下，走出殿外，衣服已经透湿了，抬首看天上悉悉点点的星辰，这天下，就要大乱了。

已经深秋了，琉璃站在城门上向帝都的方向眺望，南七不知何时站在她的身后，为她披上一件云锦织罗的火狐大氅，声音似水柔情：“在看什么？这样出神？”

琉璃并未回头，只是任由南七从背后亲昵着，淡淡道：“还记得我说过，事情一结束就带你回家吗？”

南七怔忡了一下，随即笑道：“是啊，淡香苑，等这一切结束了我们就回去。”

“不知道香儿，翠荷，绿绮还有三娘她们过得怎么样了，但愿一切安好。”琉璃握住了南七微凉的手指，微微安定了些。

“进皇宫会路过那里的，我们不妨先回去看看。”南七深深嗅着琉璃的发丝，那颗鲛珠泛出的光泽令他心神平静，也许，他想的岁月静好就是这个样子了。

“真的吗？”琉璃转过身却看见南七苍白的

Chapter_9

嘴唇，心疼地抚上南七的唇角，道：“毒还没清么？”

南七顺势握住琉璃的手，道：“得找到肖锦瑟才行，九尺红的毒只有她能解。”红线已经蜿蜒到了手腕，琉璃担忧地看着南七纤细的手腕，轻声道：“但愿一切顺利才好。”

“主上……”

南七回身，瞬间又恢复了慵懒深沉的表情，刚刚的柔情全都不见，连琉璃自己都疑心是不是换了一个人。

南璧上前一步禀道：“飞花大祭司已经从南岭出发，正在来此地的路上，不日将与主上会合。”

“知道了，你先下去吧。”南七清冷的声音。

待南璧退下后，南七又腻在琉璃发间，琉璃轻笑道：“人前人后怎的变化如此之大，真是会变脸的小妖精。”

第一百八十五章

“妖精也只是你一个人的……难道你还怕我跑了不成……”南七近似于撒娇地说。

琉璃拥着南七，感受他挺直的脊背，有力的怀抱，忽又想起了那夜在山洞里的欢爱，不由面颊绯红一片，他身上独属于初瞳的香和那似火般的灼热让她不能自已，这个人是真实存在的，此刻就在自己的怀里，这是属于她的幸福，只属于她一个人。

“陪我用些饭吧。”南七轻揽着琉璃走下城楼。

南七一路揽着琉璃回了屋子，南七在城镇各处都有府邸，现在住的这一间算是比较淡雅的，屋子四角由珐琅石柱撑起，屋内挂着南七亲手画的山水秀景图，窗边插着一束新掐下的嫩枝，散发着清爽的气味。

琉璃笑着在桌边坐下，看着一桌子精致的菜肴，均用银质托盘盛了，摆在象牙木圆桌上。

“怎的这么奢侈，就连筷托都是银的。”

南七笑答：“出门在外，事事都要小心些，放心吃吧，这些菜都没有毒。”

琉璃慢慢喝着小托盘里的珍珠圆子，看南七夹了片好的蜜烤羔羊递到自己唇边，那表情就像在喂自己的孩子，一脸的父爱。

琉璃笑着吃下，道：“好像我是你女儿一样。”

琉璃搁下银匙，定定地望着南七，道：“若是有一天我离开了，你会否愿意同我一起离开。”

南七看着琉璃，收敛了笑容，道：“琉璃身边，宇定相随，坚若磐石，韧如蒲苇，你以为是说笑的么？无论你去哪，我都会跟着你，永生永世。”

“为什么，琉璃何值你如此。”

“因为……我不想再体会一次，与你分离的痛苦，那种撕心裂肺，我再也不想体会了。”南七说得令人心痛，两人久久拥抱在一起，不愿分开。

南七将琉璃抱起，闪身进入卧房，床幔轻落，满室春光旖旎……

江惘夜带兵连续行了两天一夜，看着眼前的这些士兵终是支撑不住了，便下令扎营休息，埋锅造饭。

倚在榻上假寐，帐中的四脚香炉徐徐升起青烟。

“出来吧。”江惘夜身形未动，依旧稳稳倚在榻上，吓得帐外的人一个激灵，随即垂首浅笑，一个鹞子翻身，跃进帐中。

抬手掀去脸上的面纱，肖锦瑟妩媚一笑，坐在小几旁边，缓缓道：“近来过得好么？”

“本王过得好不好，好像不关肖门主什么事吧。”江惘夜睁开眼睛，俊美如斯。

肖锦瑟的眼睛里闪过一丝晶亮的东西，怔忡了一下，随即笑道：“几日不见，却是生疏了呢。”

“不是生疏，是厌恶，你做的这一切都让我厌恶至极。”

“原来是这样。”肖锦瑟苦笑一声：“爱一个人，不顾一切地抛弃自己的尊严，到头来却被告知是爱错了，付出的爱根本不值一钱，换做是你，你会怎么感受？”

“你对我的，根本就不是爱，爱是不会伤害别人的，你走吧，本王知道你来做什么，本王可以明确地告诉你，本王不需要锦门的帮助，即使本王成了大事，你也绝不会是皇后。”江惘夜决绝的语气让肖锦瑟的心碎了一地，这个男子，这个她用尽一切力量去爱的男子，现在竟是如此的厌恶她，深深的一阵悲哀从心里蔓延出来，她做错了吗？她那样卑微地去爱一个人，难道是错的？

轻轻转身离开，天边的星星黯淡了下去，只留一小圈昏黄的光晕闪闪烁烁，像是嘲笑着两个人的命运。

第一百八十六章

琉璃听闻冷斯辰精通医理，便挑了一个艳阳高照的日子前去请教，她想知道这九尺红的毒到底有解无解，南七在这件事情上可是会说谎的。

冷斯辰站在断崖顶端，听见背后有轻微的脚步声，回身，看见琉璃。“琉璃姑娘究竟有何事，把冷某叫到这么偏僻的断崖上来。”

琉璃粲然一笑，道：“是有一事不明，想请教一下冷三公子。”

“是为了南七少吧。”冷斯辰转过身去，望向对面悬崖上的一棵老松。

“冷三公子怎知。”

“为了别的事，琉璃姑娘就不会如此紧张了。”此话一出，两人都是很有默契地笑了，冷斯辰苍劲的身影旁伴着琉璃被风吹起的裙角，绝美的景象。

“实不相瞒，南七是中了锦门的毒——九尺红，琉璃想知道这毒到底有解无解，怎么解。”琉璃说到南七，就不由自主的担心。

“琉璃姑娘高看冷某了，连南七少都不能解的毒，冷某又有何能解得开呢，至于这毒，应该是有解的，九尺红依配法不同有七七四十九

种解法，究竟是哪一种解法，就要看配毒之人是怎么配的毒了，这毒不是冷某配的，冷某实也无能为力。”冷斯辰清冷的眸子依旧盯着那棵老松，人啊，命运无常，纵使南残音这等风流人物竟也中了这般恶的毒，命悬一线，还是作一棵树好，独自一人默默地生长，不用涉足那些险恶，与世无争。

琉璃默默地转身离开，心里忐忑，原来是这样，即使找到了肖锦瑟，倘若不是她配的毒，也是无济于事，要找到配毒之人，恐怕他已经坚持不到那个时候了。

“不过，冷某知道怎样可以延缓南七少的毒发时间。”

“噢？”琉璃眼角皱起，转回身道：“琉璃愿闻其详。”

“据冷某所知，琉璃姑娘曾以身上的血驱除承王身上的蛊毒，那蛊毒与九尺红有异曲同工之妙，都需要下毒之人以自己的血为引，琉璃姑娘的血应该对南七少身上的毒有延缓作用。”

琉璃躬身福了一福：“多谢冷三公子。”说罢转身离去。

屋子里南七正在为自己诊脉，毒入心脾，等到入骨的时候，一切就无济于事了。

琉璃推门进来，南七收了诊脉的金针，若无其事地坐在床上，把玩着小巧玲珑的玉枕。

琉璃笑着倚在床边，皱起好看的眉毛，笑得狡黠：“这幅景象，还真是‘春’意盎然呢。”说完伸出手，在南七微露的香肩上摸了一把，看一片红云迅速浮上南七的脸颊，羞涩地躲进内帐。

端过玉碗，递与南七：“喝了它，可人儿疼的小妖精。”

南七笑着接过碗嗅了一嗅，道：“有毒么？”

琉璃扑哧一笑：“你已经够毒了。”

南七笑着将碗中的腥甜一饮而尽，抬首像一只小兽般蹭进琉璃的怀里，撒娇道：“你给我的，即使是毒药，我也甘之如饴。”

琉璃笑着轻抚南七的青丝，看着他手腕上的红线隐隐消退了一点，微微安下心来，这样，至少可以拖到找到配毒之人。

第一百八十七章

已经入冬了，东九苑四角燃着碳炉，用以驱寒，念衣的屋子里更是点着上好的银碳，无烟不呛，温暖如春。

江青衣从太后怀里接过熟睡的念衣，看着他姣好的眉眼，像极了飞花，这孩子将来肯定是一个倾国倾城的男子。

“男孩子，总是大气一点的好，太过妖媚了可怎么担起嘉寂这个王朝啊。“太后虽是这么说，可也是极为疼爱念衣的，笑着轻柔念衣的眉心，看着念衣吧唧着小嘴，乐不可支。

江青衣将念衣交给乳娘，笑道：“母后担心的太早了，朕更愿意让他当一个逍遥王爷，担当这个国家可不是一件有趣的事。”

太后语重心长：“皇帝辛苦了，依哀家看，还是尽早立后为好，哀家带着念衣，也是有些力不从心了。”

江青衣微微皱眉，太后又提起这件事，让他不胜烦恼，挥挥手，道：“这件事还是延后些再说吧，边境战乱，国库匮乏，内忧外患，朕实在提不起精神打理这些事情，后宫之事，就要劳烦母后了。”

太后轻轻地拄着头，额上的金凤头微微颤动：“皇帝想怎么做就怎么做吧，哀家不过是个女流之辈，后宫不干预朝政，在新后未立之前，哀家自会管理好后宫，替皇帝分忧的。”

江青衣点头，躬身告退：“儿臣告退了，母后好生休息吧。”

走出东九苑，江青衣垂首吩咐德公公：“明日皇叔和凤将军回朝，吩咐下去，朕要在庆生阁举行家宴，为皇叔接风。”

德公公领旨之后，便退下操办家宴事宜去了，江青衣拉紧了身上的披风，缓缓踱回寝殿。

嘉寂十六年元旦，承王江惘夜率二万铁骑返回帝都，同年三月，南岭少主南残音与慕容飞花会合，同九天玄女皇甫琉璃到达帝都，皇帝开宫赏宴，以会旧友，慕容飞花并未现身。

承王一纸休书送与承王妃，从此一双璧人一刀两断，情断义绝，一段佳话就此陨灭。

南七陪着琉璃在荒郊策马驰骋，两人纵情欢歌，迎风而立，好不快活，驾马回城，来到淡香苑门口，琉璃设想了无数种重聚的情景，抚着怀中给香儿的绣鞋，嫩粉的颜色，鞋头绣着大朵娇艳的牡丹，缀着流苏，流光闪闪，香儿一定欢喜的。

仰首看着淡香苑的匾额，已经换成了淡香绸缎庄，斑驳的牌子上贴着大大的“封”字，推门进入，满室灰尘，呛得琉璃睁不开眼睛。

香儿最喜爱的妆匣摔得七零八落，翠荷的衣服已经被烧成一团灰烬，风一吹，全数不见了，只留下满地陈年的血迹，斑驳，零落。

南七迈入淡香苑，从背后轻轻扶住琉璃的肩膀，缓缓道：“我刚才出去打听过了，两年前，淡香绸缎庄一夜之间惨遭灭门，淡香苑七十九个姑娘无一生还……包括三娘……”

琉璃面容淡淡，只是蹲下身，将香儿摔散的妆匣一一收好，声音平静无波：“她们的墓呢，葬在了哪里。”

南七深深叹了一口气，道：“淡香苑的姑娘们多是无亲无故的孤儿，尸首无人认领，便被衙门抬到乱葬岗去了。两年了，怕是尸骨无存了吧。”

琉璃的眼泪终于冲破防线，静静滑落，颤抖着声音，带着刻骨的恨意：“是谁……”

“锦门。”南七道：“凡是你曾经呆过的地方，都被肖锦瑟夷为平地了。

第一百八十八章

琉璃将怀中的绣鞋摆在香儿的妆匣前，慢慢转身走出淡香苑，眼前浮现的是翠荷大方爽朗的笑容，是绿绮平静无波的双眼，是三娘慈祥的面容，是香儿活泼欢快的身影。

香儿，她还是个孩子，这里的姑娘们不过双十年华，正是青春，如花般娇艳的年纪，却被肖锦瑟生生扼断了所有希望，满地的鲜血，琉璃仿佛看见了三娘浑身是血，被肖锦瑟斩断了咽喉的样子，她，怎么会如此残忍。

“七十九条人命，肖锦瑟，我一定会讨回来的。”

南七从未见过琉璃有如此深的恨意，她的心此刻满满的全是对肖锦瑟的恨，就快要爆发出来，连她自己都无法控制。

南七揽过琉璃，轻声道：“南璧说在帝都中发现了锦门七瑟的身影，肖锦瑟许是就在这帝都之中，伺机而动呢。”

琉璃直视前方，默不作声，不一会又恢复了平静：“我们走吧。”

沐律雨泽率兵直捣嘉寂帝都，一路冲杀，竟是毫无阻碍。

朝堂之上，江青衣看着殿下垂头不语的大臣们，深深觉得身下的皇位摇摇欲坠，看着站在右侧不动声色的江惘夜和凤箫，开口道：“众位大臣有什么看法就只管说出来吧。”

右相于启何执笏上前，道：“老臣以为，出兵镇压扎乌国铁骑只会使帝都空虚，让有心之人有机可乘，老臣以为采取怀柔政策才是最稳妥的办法。”说完，于启何看向江惘夜，意味深长地笑。

江惘夜倒也看不出喜怒，只是淡淡道：“怀柔？扎乌国铁骑都要打到宫门口了，再怀柔岂不是要将整个嘉寂王朝拱手让人？”

众臣冷吸一口气，这个帽子扣得可不小，于启何这下是连自身都难保了。

江青衣右手轻扣着龙椅，声音中是不可侵犯的威严：“现在嘉寂皇族士卒共有四十万人，除去十万禁军，可派出的士兵保守来说还有二十万，以嘉寂王朝二十万难道不能让扎乌国十五万铁骑退兵吗？”

“皇上，那样帝都就虚于防守了啊。”于启何还想上前再说什么，江青衣一挥手，一副疲累不堪的神情，道：“行了，你莫不如说朕怎样做都是亡国，即便如此，朕宁愿让嘉寂亡在自国人手中，也不愿亡给那些外番。朕乏了，退朝吧。”

于启何恨恨地看向江惘夜，一甩衣袍，快步走出大殿。

江枫大步迈入书房，低沉地唤了一声：“爷。”江惘夜正看着江青衣送到承王府的那些灯笼，已经残破了，再不复当初的光鲜亮丽，深叹了一口气，道：“什么事。”

“沐律雨泽世子求见。”

“让他进来吧。”江惘夜走到案前坐下。

不消一会，沐律雨泽带着侍从徐康便走进书房，立刻有侍女奉上千金一两的绣蕲春，满室盈香。

“扎乌国的军队已经驻扎在帝都外三十里的荒郊了，余下的，就看承王了。”沐律雨泽轻呷了一口绣蕲春，不由赞道：“真是好茶，入口清冽，犹如清泉，不甘不苦，齿颊余香。”

“世子对茶道颇有见地，本王自叹不如。”

两人你一言我一语，说的都是无关痛痒的小事，聊得正是兴起，江枫又在外低声禀道：“爷，她来了。”

江惘夜剑眉一挑，放下茶盏，道：“有请。”

第一百八十九章

帘子一挑，翩翩身影正是琉璃，身边跟着的南七环顾书房，挑了一张顺眼的圈椅潇洒坐下。

沐律雨泽看见琉璃，眼睛里满是隐忍，平淡的眼神里立刻充满了光辉，南七将这一切尽收眼底，却也不多言，只是靠在一边，慵懒地假寐。

“不愧是南妖南七少啊，行事作风果真与常人大相径庭。”江惘夜笑道。

南七依旧未睁开眼睛，似乎要以行动更加证实世人“南妖”的说法。

江惘夜潇洒一笑，并未放在心上，眼睛不由自主地放在琉璃身上，这个女子，只要看见她心就会隐隐作痛。

沐律雨泽身边的徐康看见琉璃却还心有余悸，想起初见这个女子时她身形动都未动就将他的手腕开了个大洞，现在阴天下雨时手腕还像残废了一般使不上力，想着便满头冷汗，不由得倒退了两步。

“王爷打算何时起兵啊。”琉璃笑着问道。

“王爷。已经是这么生疏了么。”江惘夜苦笑一声，又回答道：“就在这半月了。”

“琉璃愿助王爷一臂之力，不过琉璃有个请求。”

“什么请求。”江惘夜不自然地转过了头。

“事成之后，琉璃想要一个人。”琉璃的语气平常，不知为什么，沐律雨泽听来总有丝丝寒意。

江惘夜问道：“何人。”

“肖锦瑟。”琉璃几乎是从喉咙里低吼着说出那个名字，江惘夜一震，随即放下手中的茶盏，道：“好，本王答应你。”

琉璃一挑眉，起身步出，走到门口时丢下一句：“希望承王说到做到。”

南七也终于睁开凤眼，懒洋洋地走了出去。

“承王可真是情深意重啊。”沐律雨泽满眼笑意，并没有嘲讽的意味。

江惘夜只是定定地望着琉璃迈出的那道门槛，那里依稀还留有琉璃的气味，琉璃的身影，那是琉璃存在过的空气。“不论她要什么，只要是她要，本王都会给她。”

———亲们，已经快结文啦，绯色要在这里拉拉票哦，订阅加收藏，千万不要吝惜手中的票票哦，绯色在此谢过大家啦，另外，加入凰绯色小说家族111031528，跟绯色一起讨论小说结局哦

———

第一百九十章

冬日的帝都艳阳高照，雪后初晴，到处都充满了新鲜的空气，城郊的梅树几乎是在一夜之间绽开，每一片梅瓣都尽力地舒展着自己的身躯，到处都是娇美。

沐律雨泽站在树枝顶端，看着苍天大地一片雪白，很快，这里就会变成人间地狱，变成最恐怖的修罗场。

嘉寂的二十万大军浩浩荡荡前行，因为怕遭到伏击，因此二十万大军是分成五万一行，分头由四面包抄扎乌国铁骑。

“停！”此次带兵的是嘉寂的少年将领，清灵月，江青衣的心腹，此刻正举起了手示意大队人马停下。

身后的士卒都惊讶地抬首向前望去，前面的梅树上有一抹深紫色的身影，佩带在风中飘扬，点缀在一片雪白中，那人脸上带着浅浅的笑意，静静审视着树下惊恐万状的嘉寂士兵。

那……难道就是最可怖的扎乌国世子……人称“紫面阎罗”的沐律雨泽……

清灵月抽出背后银枪，身后的士兵也都备甲布兵，严阵以待。

令人不解的是，他只身一人站在那梅树的顶端，身后并没有一兵一卒，他难道认为凭他一个人就对付得了嘉寂五万大军吗?

清灵月冷笑一声，身上的每一根神经都绷得紧紧的，目不转睛地盯着沐律雨泽，道：“扎乌国世子果真气势非凡，清灵月佩服。”

沐律雨泽一笑，并不做声，只是从身后抽出一把通体深紫的铁藏新月弓，弓上三支银箭，缓缓开箭，对准清灵月。

清灵月心头一紧，望向蓄满了力量的铁藏新月弓，对准的，分明是自己的眼睛。

铁盾上前，紧紧护住军中主将，只这一个动作就让扎乌国的士卒乱作一团，清灵月紧皱起眉头。

清灵月深知再拖下去只能让沐律雨泽的气势更加震慑，动摇军心，微使眼色，军中副将吹响了进攻的号角，嘉寂大军如同潮水般向

前涌去，一个人而已，再厉害也是双拳难敌四手，难不成他还有三头六臂能够敌得过这么多的嘉寂士卒?

沐律雨泽微微一笑，竟然缓缓把弓箭对准天空，“嗖嗖嗖”三声凌厉划破天际，嘉寂士卒的周围变戏法般地多出了无数扎乌国的铁骑。

清灵月环顾四周，山丘上密密匝匝地站满了扎乌国的铁骑，拉弓开箭，正居高临下地看着他们，他们被包围了，沐律雨泽是想利用这地势将嘉寂五万大军围剿，好阴险的计策，现在细细想来，二十万大军还没有会师，其他十五万嘉寂士卒恐怕也是以这样的方法被歼灭了吧。

这种情况下，再怎么严阵以待也逃不了全军覆灭的结果。

清灵月也是自小在沙场磨练出来铁骨铮铮的铁血男儿，面对外敌，自然不可能束手就擒，更何况已无退路，全力一闯或许还有生路，举起银枪嘶吼着奔向沐律雨泽，擒贼先擒王，沐律雨泽，受死吧！

沐律雨泽眼角精光一现，迅雷般三支银箭又搭上铁藏新月弓，流矢飞快，一支正中清灵月的肩膀，低吼着从全速前进的马背上跌落，咬紧牙关撑起半边身子，生生将嵌在肩头的银箭拔了出来，银箭头上带着倒钩，一拔出血肉模糊，鲜血喷涌出三四尺远。

背后三个扎乌国的士兵举枪便刺，清灵月微觉背后杀气凛然，单手回身一个杀马枪，贯穿了一个扎乌国铁骑的身体，鲜血热辣辣地喷上面颊，大吼一声，银枪似是化作一条银龙，在清灵月的手中衍生出百端变化，上下翻飞，银枪入，血枪出，反手撑地，一个侧翻，银枪自上而下劈砍而去，顷刻间，便结束了几十条鲜活的生命。

沐律雨泽嘴角微微勾起，清灵月，果真是一员猛将，只可惜……

一股清冷破风而来，清灵月蓦然回首，三支银箭正中前胸，深深地没入心脏……

鲜血顺着箭尾滴答而下，染红了地面上的薄雪，冒出丝丝热气，萧索的模样。

第一百九十一章

“主将殁了！”

一石激起千层浪，嘉寂的士卒开始骚乱，原来的阵法一下子乱了套，主将殁了，群龙无首，军心大乱，这场战役……嘉寂王朝全军覆灭……

皇宫里，于启何匆匆奔进大殿，“扑通”一声跪在江青衣面前，年逾花甲的老臣满眼泪光，几乎是咬着牙齿唤道：“皇上！嘉寂败了！”

江青衣手中的紫玉狼毫笔掉在地上，朱砂散落一地，像是鲜血，蔓延在脚边。

嘉寂败了，二十万大军全军覆没……

江青衣的声音颤抖，却带着不可侵犯的皇帝戾气，对跪在地上老泪纵横的于启何道：“传朕旨意，赐承王一砚朱砂，二壶毒鸩，围禁承王府，任何人没有皇命不得出入。”

德公公猛然一凛，毒鸩……是要取承王性命，朱砂——诛杀，承王府要有灭顶之灾了啊。皇上果然出手了，趁承王还未出手之际就先将他扼死，江氏的人不愧是担当得起整个江山的，手段狠辣决绝，即使是对自己的亲叔叔也不例外。

这就是皇权驱使下的人性，如此不堪，如此残忍。

于启何领命退下，江青衣系紧身上的披风，回首对德公公道：“派一万禁军去东九苑，务必保护好太后和四皇子，局势未稳定之前，东九苑不允许任何人擅自出入，即便是太后也不行。另外，备车，朕要亲自去承王府走一趟。”

德公公退下，江青衣弯腰拾起地上的朱砂砚，看着满手的猩红，嘴角勾起一抹冷笑，江惘夜，今日就会决出个胜负了。

承王府几乎是在一瞬间就被禁军包围了，此时已经入夜，承王府周围却是火光冲天，人声嘈杂。

承王府西厢住的多为女眷，听见嘈杂的声音，慌张跑出来。

南七和琉璃坐在一棵二人粗的槐树上，含笑静观整个承王府的局势。

“这江惘夜还挺有艳福的嘛。”南七笑着看向院中那些叽叽喳喳的女眷们，个个如花似玉，娇嫩的像是能掐出水来。

江枫正在率一批家丁安抚女眷们的情绪，看他的表情，也是不胜烦躁。

“王爷呢，我们要见王爷！”喊话的是承王的侧妃，致嘉国的公主，致嘉昭格贞。早就听说这位侧妃生性泼辣，而且善于用毒，南七微笑着看底下大戏开唱。

琉璃倒是第一次见江惘夜的这些妃子们，当时在承王府因为她是一个并不受宠的弃妃，几乎是被禁足的状态，所以并没有见到这些如花似玉的妃子们，现在看来倒别有一番意趣。

“王爷现在并不在府中，请各位王妃先行回房，外面的事自有人会处理。”江枫被这些女人们搅得一个头变了两个大，不得不先用好话敷衍着。

豫妃是主斐国的长公主，性子也极为泼辣的，登时便发了话：“江枫，念你在王爷身边服侍多年，也是忠诚伶俐之人，到底发生了什么事赶快如实禀告，否则等王爷回来本妃定会让他亲自惩治你。”

湘妃看上去一团和气的样子，站在一旁静观以待，除了这三位侧妃，另外还有江青衣赐予的十二位绝色舞姬侍寝，因着位分比较低，所以只是在一边见缝插针地说话，并没有太多的造次。

南七啧啧几声，一副看好戏的表情：“江惘夜的这几位妃子都不是省油的灯啊，可怜了在战场上神挡杀神，佛挡弑佛的战神，竟然搞不定自己府里的女人。”

琉璃笑着看南七幸灾乐祸的表情，自己也忍俊不禁起来。

第一百九十二章

“我越发地觉得只娶你一个是对的。”南七狡黠地挑逗着琉璃，琉璃却不以为然：“你多娶几个也无所谓，要是连你的侍寝都摆不平，我

就枉为九天玄女了。”

“你果真如此大度？”南七贴近琉璃，像是要看到她心里去。

琉璃冷哼一声道：“这是在嘉寂王朝，要是在我的家乡，你娶一堆老婆是要犯罪的。”

“你的家乡？”南七饶有兴趣地挑了挑眉：“我倒很想去看看呢。”

正说着，底下的家丁都朝一处聚拢过去，琉璃定睛细看，是贞妃射出毒针毒倒了一个侍卫，江枫忙着运功将真气传给那个侍卫，几位王妃带着自己的侍女和十二位侍寝冲破家丁的防守，向大门奔去。

王妃千金之躯，家丁侍卫们也不敢太过阻拦，豫妃的丫鬟金巧冲上前就将朱红大门拉开，铿锵甲胄的声音整齐划一，一下子，十余柄银枪刺到妃子们面前，柔弱女子，锦衣玉食，平日里是放在王府中娇生惯养尊敬着的，哪里见过此等阵仗，有几个胆小的脚一软已经跌坐在地上哭起来。

江枫冲将过来关上大门，难得的严肃了面孔，厉声命令道：“来人啊，将王妃送回西厢，好生看管起来。”

家丁们架起已经惊恐万状的王妃们，待她们回过神来，又挣脱了家丁们大闹开来。

“皇上这是要处死我们吗？王爷呢？王爷怎么不来救我们？”

“我不想死在这里啊……王爷还没有宠幸过我呢……”一名侍寝已经哭得梨花带雨，跌坐在地上。

“王爷也没有宠幸过你？”贞妃性子爽直，脱口而出。

豫妃暗地里一笑，扬声道：“这么说，王爷也没宠幸过你了？”

贞妃被问得满面通红，道：“王爷就连正妃都未临幸，又怎会临幸我们？”

“王爷……可是临幸湘妃了呢。”豫妃一挑眉，看向湘妃：“是吧，妹妹？”

湘妃微微点头，看贞妃气得满面通红，又道：“可是王爷也已经有二年没迈进过我的寝房了。”

在场的女子们全都戚戚然，一时间，竟都伤感起来。

这里不亚于后宫啊，想着自己曾经也是她们其中的一员，琉璃心口不由得憋闷起来。

好在，她已经脱离了，而这些如花似玉的娇俏女孩们，还要继续自怨自艾下去，等待着江惘夜的宠幸。

“我们是该下去替江惘夜消受一下这‘齐人之福’了。”琉璃笑着说。

话音刚落，一红一白两抹身影自树上飘然落下，宛若谪仙。│tx│t彶〕儚電д釨書论ぐい┼坛

第一百九十三章

金巧认出了琉璃，笑着叫道：“承王妃！”随即便意识到自己说错了话，默默退到一边不说话，但心里也是极欢喜的。

“小女子皇甫琉璃，受王爷之托照拂这承王府，保各位王妃安全，请各位稍安勿躁，慢等一下，王爷现在在宫中处理一些大事，我们这些女流之辈，还是不要拖他后腿的好。”琉璃特意加重了“大事”二字，一番话虽然不卑不亢，有理有据，听起来却让人如沐春风，暖意盎然。

“江枫，送各位王妃回房休息。”琉璃命令起江枫来极为顺口。

“是。”江枫对妃子们做了个“请”的手势，将这群令人头疼的女人“请”了回去。

江青衣的马车行至宫门口，车旁只跟着几名侍卫，也未点大灯，此次出行极是简单低调，德公公在车外禀告：“皇上。”

马车停了下来，江青衣挑起厚重的门帘，走下车来。

江惘夜和凤箫迎风而立，身后跟着一万士卒，每人手中一盏写着“江”字的灯笼，将半个帝都都照亮。

江惘夜笑着对江青衣请了君臣之礼，恭敬道：“更深露重，城外寒凉，皇上这是要去哪里啊。”

江青衣紧皱眉头，看着江惘夜，冷冷喝道：“朕要去哪里还需要跟皇叔报备吗？皇叔半夜三更率领禁军闯入皇宫是要干什么？难道要造反了不成？”

“臣不敢。”江惘夜依然彬彬有礼，道：“只是扎乌国铁骑已经闯入帝都，皇上夜半出宫，恐遭不测，臣特地率一万禁军跟随皇上，保护皇上安危。”

江青衣只觉得眉头突突地跳得不停，怒气直冲到头顶，狠狠地甩了甩袖袍，回首道：“起驾回宫！”

德公公看着震怒的龙颜，低声请示道：“皇上……”

“还说什么！没见承王已经将朕软禁了吗？”江青衣回身跨上马车，冷喝一声：“回宫！”

马车辘辘向深宫方向驶去，江惘夜依旧恭敬地弯腰恭送马车远去。

礼数周到，造反之心却是人尽皆知，一点也不掩藏。

这就是江惘夜的高明之处啊。

马车一直行到东九苑门前停下，这里早已经乱成一团，太监宫女密密匝匝地跪了一地，江青衣大步迈进东九苑，江嬷嬷看见江青衣，像看见救星一样扑通跪倒，语气里带着哭腔，道：“皇上……太后……太后她薨逝了……”

江青衣愣在当场，几乎要跌倒，太监们蜂拥而起托住江青衣，待他缓过神来便冲到内室。

太后的遗体没有人敢妄动，还晃晃悠悠地垂在房梁上，三尺白绫书写了这个曾经只手遮天的太后死去的事实，她的容颜依旧艳丽，丝毫看不出是一个四十多岁的妇人，头上的凤冠是她大婚之日先皇亲手为她戴上的，硕大的金凤晃动在空气中，一种凄惨的荒凉覆盖了整个东九苑。

太后去了，随之而去的还有那些纠葛，那些不甘，那些繁荣富贵，那些不能舍弃。

凤床上，念衣躺在明黄的襁褓里，挥舞着粉嫩的小拳头，睁大了眼睛好奇地看着这个世界，他面前是死去的太后，旧的生命已经逝去，新的生命正在成长，轮回反复，没有什么能够永存。

第一百九十四章

“传朕旨意，厚葬母后，举国同丧，德公公，去准备一下，朕要为母后守孝三年。”江青衣抱起念衣，缓步走出东九苑。

明黄的大殿里，江青衣看着摇篮里的念衣，一滴清泪滴在念衣粉嫩的小脸上。

帝王的泪，也许这一辈子就这一滴。

“念衣，因为父皇，你的母妃死了，你的祖母死了，你说，这是不是就叫做孤独呢，所有的人都弃我而去，父皇就只剩你了，念衣。还好飞花将你带给了我，在这国破家亡的时候，还有个念想。”江青衣轻轻地替念衣掖好了襁褓，从他的襁褓中，抽出了一块锦帕，金灿灿的念衣二字刺痛了江青衣的双眼：“原来，念衣这个名字是母妃帮你取的啊，你的母妃已经原谅父皇了，是吗。”

襁褓中的婴孩似懂非懂地看着江青衣，咯咯地笑了起来，江青衣嘴角也勾起一丝属于父亲的笑，道：“放心吧，念衣，很快，父皇就会去陪你的母妃了。”

灯烛恍惚了一下，一滴烛泪滴落到青玉案上，离人的泪水。

为问西风因底怨，百转千回，若要情丝断，叶叶飘零都不管，回塘早似天涯远。

朱门红窗，终是飘零散……

于启何自锦轿上下来，手捧朱砂一砚，毒鸩两壶，大步迈进承王府。

禁卫军让开一条齐整的路，沉重的朱门吱呀打开，迎接于启何的却是一对仙人。

素白落仙，嫣红艳妖，迎落雪而立，浅淡微笑，渐欲迷眼。

“二位是何人？又缘何在这里？”于启何见二人笑而不语，又道：“本相劝二位还是不要插手承王府的事为好，明哲保身才是聪明人的做法。”

南七右手轻弹一片桃瓣，看似柔弱的桃花瓣到了南七手里就变成了可怖的武器，“叮”的一声清响，两壶毒鸩爆裂开来，剧毒洒了于启何一手，托盘咣啷掉到地上，迸裂一地。

于启何眯起眼睛，怒道：“既然你们不珍惜自己的姓名，那老夫就不必留情了，禁卫军统领！给我将承王府夷为平地！”

琉璃与南七相视一笑，反手抽出软剑，瞬间化作一只银凤腾空而去，剑气将为首的十余名禁军震翻在地，虽未见血，却让他们失了攻击的能力。

后面的禁军见状，又向前冲去，一波一波的禁军，好像永远没有尽头。

南七缓缓抬起右手，一道无形的蓝光劲射而出，院中假山边的一块巨石倏而浮在半空中，随着南七长袖的摆动改变着位置，一瞬间，院子里的数十块巨石全部腾空而起，又在瞬间尘埃落定。

南七与琉璃就站在石阵当中，冷冷审视着进攻的禁军。

第一百九十五章

禁军冲进石阵，不到十步的距离，竟然模糊了方向，石阵里的禁军纷纷举刀向同伴劈砍而去，一时间血肉模糊，断肢满地，哀嚎不绝于耳。

站在石阵中的琉璃和南七仍然像被一层保护膜护住，不但未沾染一滴鲜血，就连雪花都落不进去半片。

在场的人无不惊愕，南残音，手气石落，不费一兵一卒就可让所有人在顷刻间丧命，这是何等的恐怖，他就是自地狱走来的修罗，带着粉碎世间一切的霸气。

于启何看着三百禁军尽数毁在了石阵中，而阵中的二人还像初始一样，衣袂翻飞，面目绝美。

“你……你们……究竟是何人……为何要跟朝廷作对……”

南七妖邪的声音在于启何的耳边响起：“本少不是要跟朝廷作对，本少仅仅是受人所托，照拂这承王府罢了。”

于启何满头冷汗，惊恐地回身，说话之人却没在身后，仍是飘飘然站在石阵中，怎么可能……刚才那声音……明明就是从自己耳边传来的……

正在惊恐万状之时，一根银针飞进石阵，南七反手一夹，银针改变了方向刺入旁边的一棵树中。

一顶装饰华丽的精钢软轿从天际落下，七个绝色佳人跟随左右。

南七笑着瞥了一眼轿中走出的人道：“今儿本少要找的人竟是全数凑齐了。”

肖锦瑟似笑非笑，看着于启何，道：“人是活的，会被幻术迷惑，但物是死的，这石阵对我手中的暗器是形同虚设。”

南七笑着步出石阵，看着肖锦瑟身边的七瑟，嘴角泛起邪魅的笑容：“你这七个面首比本少的女伶还要漂亮，本少可否借来共度一夜春宵？”

锦门七瑟脸色泛白，肖锦瑟冷哼一声，道：“没想到南七少佳人在侧，竟也有这龙阳之癖。啧啧，真是可惜啊，九天玄女岂不是要夜夜独守空房了。”

“那也好过肖门主嫖尽了天下男人吧。”二人的针锋相对让在场之人无不捏了一把冷汗，看来一场血战在所难免了。

“说罢，来做什么。”南七声音一下子冷了下去。

“来确保这个江山会落到江惘夜的手里。”

南七眼眉一凛，道：“这可不是个聪明的决断呢。”

南七反手出招，胸口一热，却生生将已经使出的内力折了回去，手中已有杀势，这一折回，反倒伤了自己，一口热血喷涌而出。

抬起手腕，红线已经蔓延到了食指的第二节，琉璃慌忙扶起南七，恨恨地对肖锦瑟道：“你到底想做什么。”

“没什么，只不过催了一下他体内九尺红的毒而已，毒发前六个时辰，内力全使不出，全身经脉都会很痛，提醒你一下，钻心刻骨的痛哦。”

“你怎的如此阴毒。你若是想帮江惘夜，就应该对付这些禁军，而不是我们！”琉璃抬起头看着肖锦瑟，一瞬间，淡香苑的惨剧又飘回脑海，血气上涌，只恨不得将面前的女子挫骨扬灰。

“别以为我不知道，南残音就是南顶已故王上的儿子，他活不过二十二岁的，他对江家的恨加上他必须拿到只有帝王才有的蛊毒解药，这一出作壁上观，渔翁得利，演得还真是完美啊。”肖锦瑟洞察了一切，她必须置南七于死地，才能保住江惘夜的江山。

“至于他们……”肖锦瑟眸光一闪，看向于启何，锦门七瑟同时亮出七把软剑，于启何还未来得及弄清楚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便咽下了最后一口气。

“凡是阻碍江惘夜得到皇位的人，格杀勿论。”

“请你，将解药给我。”琉璃紧揪着肖锦瑟的衣角，垂下了头。

第一百九十六章

肖锦瑟饶有兴致地扳起琉璃的脸，戏谑道：“多美的容颜啊，若是你肯将这张脸毁了，本门主就将解药给你。”

琉璃摸过腰间的雪战，定定说道：“望肖门主言出必行。”

肖锦瑟冷冷看着琉璃手中的匕首，一道寒光闪现，她不信，她不信琉璃会下得去手。

“不要……”南七伸出手握住雪战，锋利的刀刃划破了手，血滴答落在薄雪上，心里的疼才真是铭心刻骨。

琉璃闭上眼睛，狠了狠心，掰开南七的手，用力向脸上划去，血慢慢从雪白的脸上滴落，钻心的痛楚让她更清醒了些。“够了吗？”

肖锦瑟冷哼一声回过头去，道：“配毒之人已经死了，本门主手里也没有解药。等着替南残音收尸吧。”说罢转身离去，只留琉璃无助地坐在地上，还有……满地残尸……

“爷。”

“都安置好了吗。”

“回爷的话，王妃们都安置妥当了，只是，南七少与琉璃姑娘不知去向。”江枫向江惘夜禀报。

“后顾已除，我们进宫吧。”江惘夜一夹马肚，直向金銮大殿驰骋而去。

迈入金銮大殿，坐上了高高的王位，金灿灿的一切背后是皑皑白骨，江惘夜就是这样踩着白骨登上了最高的位置，俯瞰群雄。

嘉寂十六年，帝江青衣薨逝，追祭谥号德文帝，厚葬太后寝陵，四皇子江极不知所踪，以薨逝论，赐号德乾王爷，以衣冠冢入帝陵。新皇江惘夜继位，是为琉璃王朝开国皇帝——璃夜大帝，改号琉璃元年，大赦天下，立湘妃为后，执掌凤印，赐东九苑为皇后寝宫，统领后宫，豫妃，贞妃晋四妃之位，辅助皇后统管后宫，十二侍寝晋贵嫔份位，赐住掖庭，拜江枫为御前侍卫统领，擢凤箫为护国大将军，于承王府修建九天玄女寺，供百姓参敬九天玄女，封庆生阁，阁中奇珍异宝尽数换成白银开仓救济久经战乱的百姓，重建家园。

削赋税，革贪官，兴水利，察民情，江惘夜以雷霆之势大刀阔斧地改革了整个王朝的吏治，开科举，兴上书，一时间，皇宫内注入了一大批新鲜血液，整个琉璃王朝焕然一新，一派繁荣景象，百姓对新皇赞不绝口。

只是……心里还是有一块空落落的地方……

琉璃阁还空着……

第一百九十七章

琉璃紧抱着南七，他在颤抖，脸色苍白，身体孱弱，近一月九尺红的折磨让他生不如死，琉璃将自己的血喂给他，也不过只是短暂地为他续命而已，那条红线始终缠绕在他食指的第二指节处，不增也不退。

琉璃只感觉绝望，她什么都做不了，只能眼睁睁看着南七一日比一日憔悴，一日比一日痛得更加撕心裂肺，她想让那痛落在自己身上，哪怕能减轻南七一丝的痛苦也好。

“璃儿……”南七张开苍白的嘴唇唤她，那是最柔软的名字，他要用最好听的声音去唤。

“我在，我在……”琉璃的手抚上南七的脸颊，轻轻应着。

“啊……”南七的手抓紧了锦被，骨节泛白：“骨头里好像有一把利刃在割……胸口里面有火在烧……好痛……好难过……璃儿……”

南七跌跌撞撞爬下床，踉跄着扑到小几上，将琅瓶什物一股脑摔了个粉碎，发疯般扯下织锦幔帐，撕成碎片。

凤眼慢慢弥漫成深蓝色，琉璃从未见过他如此骇人的模样，疼痛已经要将他折磨疯。

心口疼得不能呼吸，琉璃抱紧南七，吻上他狰狞的嘴角，南七咬上她的唇角，一丝血迹蔓延而下，滴在手腕间的佩带上……

初瞳……

第二日，南璧南筠端着热水锦帕推门进屋，入眼的是满地狼藉，除了房梁，这屋子中几乎所有物件都被南七尽数摧毁，南七躺在琉璃怀中安然地睡着，暂时忘却了苦痛的折磨，二人倚在床边，一样的苍白。

琉璃脸上除了一道骇人的刀伤外还多了许多细小的伤痕，南七的身上，手上更满是血迹，已经干涸结痂。

南璧绞了锦帕轻轻为琉璃拭去血污，微微的疼痛把琉璃从沉睡中唤醒。

“琉璃姑娘。”

琉璃抬首看了看窗外，已是天光大亮，微微一笑，抽回手道：“不碍的，许是昨天摔碎的瓷片割伤的，先给他擦，一会他醒了就擦不了了。”

南璧强忍着泪点点头，又重新绞了锦帕为南七擦拭。

南筠将倒在地上的椅子扶起，也绞了锦帕来帮南璧。

“还是没有找到解药么？”琉璃看似平静地问道。

南璧摇摇头，道：“已经派出南岭所有的人去寻找了，星辰堡的冷三公子顺利接管了堡主之位，又被推举为新任武林盟主，他也号令武林一同寻找九尺红的解药，目前还没有消息。”

“肖锦瑟呢。”琉璃的语气更为平静，却隐隐地透着杀意。

“她确保当今圣上登基之后就一直行踪全无。”

琉璃点点头，听见南七微微呢喃：“璃儿……”

“我在这……”琉璃抽出雪战割破手指，血顺着南七的唇角慢慢滑入口中，南七手上的红线浅淡了一些。

第一百九十八章

琉璃又留了一碗鲜血交与南璧：“若是七少醒了，就将这血喂与他喝，可暂缓他的痛苦，若问及我，就说我出去办一些事情，马上就回来。”

南璧接过玉碗，有些担心：“姑娘要去哪里，要不要南璧陪同保护姑娘。”

琉璃换上一套素白衣衫，回首淡淡笑道：“不必，你留下照顾他，我去去就回。”

琉璃回过身，取下头上的鲛珠放在南七手中，笑容淡淡。

江惘夜在琉璃阁中呆了一夜，身边的太监小福子为江惘夜披上一件大氅：“皇上……天气寒凉……要不要奴才再去点几只碳炉。”

江惘夜只微微一笑，摇了摇头。

眼前仍旧是琉璃的笑靥如花，从来没有这么思念过，从来没有如此心痛过，从来没有那么无助的情绪蔓延至四肢百骸，琉璃啊琉璃，到底是什么，让我们走到如此地步……

为什么，得到了这江山，还如同失去了一切……包括心……

“命运的作弄。”淡淡的声音，江惘夜一度以为自己出现了幻觉。

真的是她，琉璃。

“我来陪王爷喝一杯。”琉璃笑着坐到江惘夜身边，执起杯盏，满上。

“一片花含一片愁，愁随江水不东流。”琉璃仰头将杯中酒一饮而尽，轻轻吟着。

江惘夜笑着侧首看琉璃娇俏的面容，和那道触目惊心的疤痕：“嫦娥眉又小檀弯，照得满阶花影只难攀。”

琉璃笑道：“皇上过奖了，这后宫千娇百媚，琉璃只是一个破了相的残花败柳，不值得入诗。”

“此次前来为何。”

“告别。”琉璃倾吐出两个字，却如利刃划破了江惘夜的心。

“还有，报仇。”琉璃话音才落，肖锦瑟自房檐上飞落，翩翩落在江惘夜面前。

琉璃掩不住满心的恨意抽出软剑迎头而上，素衫翻飞，宛若落雪。

肖锦瑟被逼得连连退后，手中暗退出银针，寒光一闪，劲射而出。

“小心！”江惘夜飞身向前打落银针，琉璃惊魂未甫，回身一剑直直刺入肖锦瑟的肩膀。

血气弥漫开来，肖锦瑟幽怨的眸子望向江惘夜：“原来，不管我帮了你多少，你最爱的还是她……”

江惘夜不能言，琉璃冷冷道：“我就知你一定会潜伏在他身边，今天我来就是要取你性命。”

肖锦瑟苦笑：“我知道你恨我……你恨我吧……夜……你也恨我吧……哈哈哈……哈哈哈……你们都恨我，都恨我吧……”

说罢自袖中散出繁花万千，香气弥漫。

琉璃立在当场，缓缓地，将软剑回身。

“锦瑟……”江惘夜上前一步托住肖锦瑟向后仰去的身体，半跪在地上。

有血自嘴角缓缓流出，肖锦瑟艰难地看向琉璃："这样……你还恨我吗？"

琉璃动了动嘴角，却一个字也没能说出，只是静静地看着。

"夜，我死了，你还会恨我么？"肖锦瑟冰凉的手指抚上江惘夜的脸颊，艰难地说："初见你时你便入了我的眼，再不能拔出，你是我的骨，是我的血，是我一生一世不能放弃的痴，可是我在你身上想得到的太多了，这些日子，夜夜守在你的身边，看你思念琉璃的眼神竟没有一刻停止过，我才意识到，我有多么的傻。琉璃说得对，真正的爱情是只求付出，不求回报的，可我却想在你身上得到同等的爱，得到权力和名誉，为此，我伤害了太多的人，也害了太多的性命，锦瑟就是死千百次也不足以原谅的，那些债，只能等锦瑟来生再还了，今生，锦瑟只想求得你的原谅……"——绯色很感谢大家这样仔细的看文，绯色好冤枉啊，文根本就没有完结啊，完结的话绯色会告诉大家的，绯色道歉，这一章卡的地方很不好，绯色在这里想说你们提的疑问绯色都会在后文里给大家一个交代，请大家放心，包括鲛珠，包括喻优优，请大家继续支持连影琉璃心，绯色在这里谢过大家了，鞠躬——-

第一百九十九章

肖锦瑟一语未竟，生生呕出一口血来，江惘夜明黄的龙袍红了一片。

"不要再说了……"江惘夜皱紧了眉头。

“我以为我会赢，精心的计算，布局，到头来还是输得一败涂地，原来，我竟是没赢过……呵呵……这样也好，死在繁花万千中，也算是一种美丽的死法吧……夜……要记住锦瑟……最美丽的样子……好……好吗……”

手指无力地垂在雪中，肖锦瑟含着笑闭上了眼睛。

最后一片花瓣缓缓飘落，所有的鲜花都在她闭眼的一瞬间枯萎，每一片花瓣都带着剧毒，就像她的生命，美丽，却带着让人不能正视的残忍。

“你爱过她吗？”琉璃看着江惘夜起身，漫不经心地问道。

江惘夜陷入了深深的沉思中，半晌，方答：“自始至终，爱的人，就只有你一个。”

琉璃清淡地笑了笑，似是全然没把这个答案放在心上：“命运作弄。”

“荔枝没有死，我已经将她赐婚给了江枫，封辰华诰命夫人。”江惘夜言简意赅。

琉璃淡淡点头：“以后，这些人这些事就都要交由你照顾了。”

“你呢？你要去哪里？”

琉璃眼神空旷地望着远方：“他生我生，他死我死，这痴，生不能，死不休。”

还说什么呢，她已经给了答案啊，这个女子到头来仍似一抹清风，只会经过，不能停留，没人能掌握她的方向，抓不住，留不下。

唯一能做的，只是在她经过时感受她的温暖，再用余下的时间怀念凭吊，那份永远不能成真的爱情。

琉璃回来时已经入夜，推开门，看见窗边纤弱的人影，拿过一件大氅，轻轻披在南七身上。

“你回来了。”南七清隽的声音飘向窗外，在雪地里飘荡无声。

琉璃轻揽过南七的头，宠溺的声音：“天寒着呢，别在这坐着了，着凉了还是我心疼。”

南七苍白的嘴角勾了勾，任琉璃扶着回到了床上。

“今天我一直在想，你要是一去不回该有多好。”

琉璃佯装恼怒，嗔道：“怎么？这么快就要抛弃我了？糟糠不下堂，你不懂么？”

南七笑着，暗夜里的眼睛却有着莫名的坚定：“你放弃我了，我自己也就可以放弃了。”

“说什么呢。”琉璃扳过南七，暗夜里，南七碧蓝的双瞳异常清澈。“不许说胡话。”

“这样受苦要到什么时候呢，我总不能每日靠喝你的血度日，再有几日，不光我自己要死，还要拖累着你，璃儿，你走吧。”

“不要这样，整个王朝和武林都在找这配毒之人，我们还是有希望的。”

南七苦笑：“这些日子都没找到，你我都心知肚明，不可能找到了。”

琉璃心头一紧，长久以来，明知这是事实，可还是不愿承认，如今这事实由南七之口说出，突然觉得异常残忍。

“初瞳……你明明知道，我的生死全由你，你切不可轻言放弃，否则……”

琉璃还未说完，唇角便被一抹柔软堵住，迷蒙缱绻中，琉璃几乎要醉了：“初瞳……你还没有给我个孩子……你不能死……”

“琉璃，今生我唤你琉璃，免你一世流离，来生我要唤你碧落，当你的青天，护你一生的周全。”琉璃陶醉在南七的话里，心融成一片。

片片琉璃片片心，此生生死只由君，长生殿前迷蒙雾，一生一代一双人。

温热的血滴在掌心，怀中的人儿渐渐冰冷，琉璃就那样拥着南七坐到天明，没有泪，没有痛，因为此时死已经成了解脱，生才是禁猎区。

君去骨成尘，我在头如雪，重叠泪痕缄锦字，人生只有情难死。

拔出南七胸口的雪战，温热滴落在他手中紧握的鲛珠上，血丝渗透鲛珠的肌理，雪白的鲛珠缓缓变作一颗血滴子……

琉璃微笑着将雪战插入自己的胸口，南七的血进入她的心脏，全然没有死亡的冰冷，一股暖意缓缓流入胸腔，从此骨血相融，再不分离……

床上二人紧紧相拥，鲜血融进鲛珠，展开火红的光芒，一瞬间，红光满室，天生异象，那颗血滴子直直射出一道红光冲天，屋外的南璧南筠抬首望去，回身向南七与琉璃的方向跪下，垂首……

第二百章

嘉寂二十年，琉璃王朝的繁荣达到了顶峰，天下大治，百姓安康，一派繁华景象，慕容飞花在一处驿站休息，看着人人脸上都洋溢着幸福的表情，不禁笑了笑。

这些年来游遍了名山大川，看尽了锦绣河山，只是为了寻找心中的那抹牵挂。

可是，寻了这么久，他们到底在哪……

“婶婶……你怎么哭了……”一个稚嫩的小手抹去飞花脸上的泪珠。

飞花看着面前五六岁大的小男孩，不禁迷蒙一片：“念衣要是长到现在，也该如你这般大了。”想来更觉心酸，眼泪像断了线的珠子，怎样也制止不住。

“衣儿，干什么呢，怎么还不回家……”

“爹爹……”男孩扑进男子的怀里，乖巧地撒娇。

飞花抬起头，那一刻，天地都失了颜色。

江青衣看着面前铅华洗尽的慕容飞花，恍惚间，一生已逝。

江青衣低头看着躲在自己身后的小男孩，轻轻地摸摸他的头：“念衣，你的娘亲旅行回来了。”

刹那间，世界开满繁花万千。

原来江惘夜攻入皇宫的时候并没有至江青衣于死地，毕竟血浓于水，亲情这种东西说不清道不明，却成了世间最温暖的牵连。

江惘夜暗中送江青衣离开，离开那些盛世繁华，离开那些陈年伤痛，江青衣也很满意这样的收梢，那个江山，确实不是他能担当的起的，江惘夜才是最适合的人选，是这个王朝的大帝，看现在的盛世河山，与他在位时的衰败颓靡有着天壤之别，也只有江惘夜能做到如此。

这场游戏，他输得心服口服。

车水马龙，高楼大厦，喻优优醒来时泡在浴缸中，水已经凉了，头痛得厉害，怎么睡着了，摇摇头，喻优优环顾四周。

回来了么……那些……都是梦么……

胸口还隐隐作痛，侧首却看见一副绝美的面容。

怀里慵懒的人儿睡得正酣，慢慢转醒，看见喻优优，过电般坐了起来，凤眼微眯，拉开一个安全的距离。

“你是何人？”

喻优优有些懵，伸出手，南七却如触电般躲开：“你干什么？这是哪里？”

喻优优忽而笑了，那笑容让他觉得熟悉。

他们穿越了。

她已经不是琉璃，她又回到了喻优优，而他，还是南七，还是初瞳，还是那慵懒的表情，还是那绝美的容颜，还是那碧蓝的双瞳，还是那份挚爱。

“我是琉璃……”

南七摊开手中血红的鲛珠，一瞬间，好像明白了一些。

林荫路上，一双人影并肩走着。

“诶幼喂，真是帅气……真是妖孽啊……”喻优优看着南七穿着一条纯黑色窄腿板裤，黑色红条衬衫，剪短了的头发极衬瘦削的脸型，一双丹凤眼飞来飞去，走在校园里，惹得小姑娘们纷纷失声尖叫。

这简直就是从漫画里走出来的美少年嘛，喻优优轻笑，挽上南七的手臂，道：“从今天起你就是南初瞳了，工业大学校草，我喻碧落的男朋友……这，就是我们的来世……”

南七对周围的一切都充满了好奇，垂首看着喻优优，低头向她唇边贴去。

“这是在马路上诶……”喻优优小声提醒道。

南七极尽邪魅地笑了：“记得之前还有人哭着跟我说，我还没有给她个孩子……还不能死……”

“讨厌……”喻优优捏了南七一下，沉浸在了那双碧蓝之中……

贴近……再贴近……心如此之近……骨血交融……永生永世……再不离分……

片片琉璃片片心，此生生死只由君，长生殿前迷蒙雾，一生一代一双人。

今生，你唤我琉璃，遮我一世孤苦，免我流离，来世你叫我碧落，当我的青天，护我周全……生生世世，终不解，终不散……

写到这里，全文已经结束了，绯色谢谢各位给绯色的支持.

本作品由派派txt文学论坛 【面具下的叉子】整理收藏。

本文由派派txt小说论坛提供下载，更多好书请访问 http://www.paipaitxt.com/

附：【本作品来自互联网,本人不做任何负责】内容版权归作者所有。